

中文版第五十二期
二〇〇四年秋季刊



伊比利亞半島詩鈔
斯勞烏埃霍夫筆下的澳門
賈梅士在澳門之謎
《澳門記略·澳譯》研究



文化雜誌

中文版第五十二期

【二〇〇四年秋季刊】

澳門文化局出版



ISSN 0872-4407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五十二期
二〇〇四年秋季刊



目 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出版

· 歷史 ·

大航行時代初期歐洲的東亞觀	華 濤	1
菲律賓在東亞的影響 (1565-1593)	羅德里格斯	9
16-17世紀從菲律賓前往東南亞葡佔領地的傳教團	特謝拉	25
關於1849年“詹姆士·岑馬士 (James Summers) 事件” 兩則珍貴史料	馬錦強 張其凡	37

· 人類學 ·

20世紀50年代澳門土生葡人口語遺存研究	巴塔婭	45
《澳門記略》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面貌	胡慧明	51
《澳門記略》附錄〈澳譯〉初探	劉月蓮	99

· 文學 ·

史學家之謎：賈梅士在澳門	洛瑞羅	121
避難和創作之地 ——荷蘭作家斯勞烏埃霍夫筆下的澳門	坡 斯	139
我用詩歌去愛	姚京明	149
白色上的白色 (詩五十節)	安德拉德	157
伊比利亞半島詩鈔 (詩七首) 〔代跋〕從卡蒙斯詩歌談起	犁 青	171
這裡是大西洋 (外八首)	姚 風	189
我們來澳門豪賭 (詩一首)	向 明	199
兩片羽毛 (詩一首)	周 野	200
關於九澳的傳說 (外三首)	高 戈	201

封面說明

本期封面標題明顯地指向澳門歷史語言的人類學考察和文化研究，並且指說澳門開埠時期吟詩人若隱若現的踪跡。讀者眼前浮現一座海市蜃樓，那是一位老愛夢遊的藝術家拾起繪圖筆隨意描摹的無數澳門歷史記憶細節的速寫稿：戴着莎士比亞時代圍領套上雙龍甲冑的賈梅士，睜着長臉靠左的七隻獨眼，正在串演冠冕堂皇的博物城導遊腳色，似在言說大砲臺那邊哪吒小廟的馬交特色；而擋着嘉樂庇總督大橋對岸風光的詩人安德拉德胸像頭頂的幽蘭花叢竟綻開潔白的蓮花，似在隱喻東方情思的神性境界，塑造澳門這個夢幻島的詩意象徵形象；還有種種匪夷所思的天外遊客，包括一桿吊着童話和史詩意象的龍頭大秤，似在演繹宇宙間（包括歷史形態）事物皆處於對峙平衡的至妙哲理。

本期封面封底及封二封三和扉頁的圖象，皆為天才的澳門土生葡人藝術家馬若龍所創作的“詩人與城市”主題素描作品的分鏡頭移植再現，想讓讀者跨進馬若龍造夢的馬交神祕之城，那是這位澳門詩人藝術家苦心打造的“使瞬息化為永恆”的澳門神話。然而，那些使線條奔騰起來隨筆速寫的所有細節，幾乎都可能在歷史檔案裡或現實世界中找到真實的對應物。馬若龍作品恰到妙處地指證了澳門是一方神話和歷史融合於現實的詩性文化聖地。

《文化雜誌》· 第五十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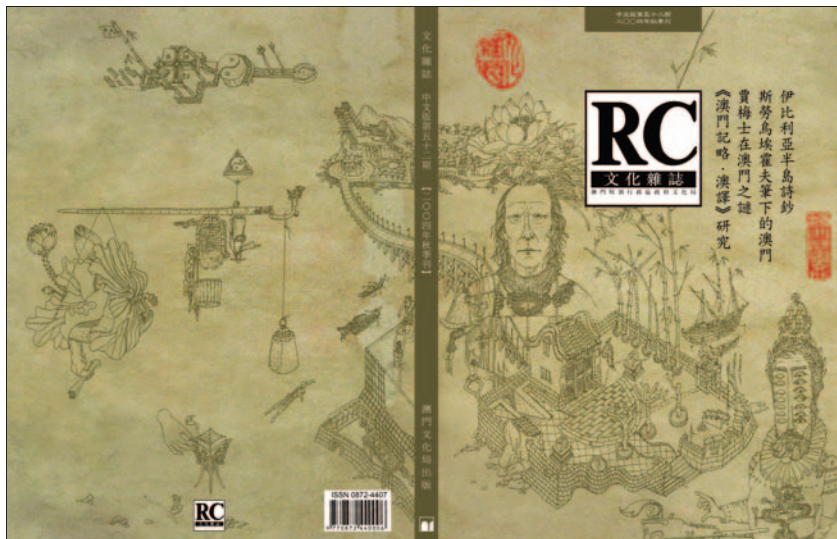
論作者

華 濤
羅德里格斯
特謝拉
馬錦強 張其凡
巴塔亞
胡慧明
劉月蓮
洛瑞羅
坡 斯
姚京明
安德拉德
犁 青
姚 風
向 明
周 野
高 戈

插圖作者

張志成（攝影）
趙紹之（油畫）

文化局暨本刊編委會藉此向馬若龍先生為本期封面（連封底、封二、封三及扉頁）設計所需提供繪畫作品謹此誌謝！



本期封面由馬偉達 (Victor Hugo Marreiros) 設計



是一份研究歷史文化的雜誌，亦為切磋學問的自由論壇。其宗旨是推動東西方文化交往，探討澳門獨特的個性及中外文化互補的歷史，藉此促進澳門與海內外的學術交流。

為此，本雜誌刊登任何有關上述主題的文章，祇求學術價值，不拘思想見解；作者文責自負，其理論和觀點並不代表本刊立場。

本雜誌編委會有權不發表與不退回無約投稿。



是一份季刊，用中文和外文兩種文本出版，根據不同語言讀者的實際情況，在內容上各有所側重。有心的讀者將會注意到這種差別，並領會我們的意圖。謹此，我們向各位讀者、學者和收藏家們推薦，訂閱全套（兩種文本）的《文化雜誌》會有更大的參攷與收藏價值。

大航海時代初期歐洲的東亞觀

華 濤*

15世紀末，世界進入了大航海時代。這個時代的開始以迪亞斯到達非洲南端為標誌，以1492年哥倫布發現美洲大陸最為轟動，而當時人們同樣關注的還有1497-1498年達伽馬繞過非洲南端到達印度的航行和1519年麥哲倫進行的環球航行。所有這些航行都是當時歐洲人探求從歐洲通往歐亞大陸東部地區新航路努力的一部分，但當時的歐洲人對如何實現這一目標卻有兩種不同的地理認識。一個代表是葡萄牙人沿非洲西海岸向南的航海活動，另一個代表是西班牙人橫跨大西洋的西向航海活動。這兩種地理認識和兩個方向的航海活動表現出大航海時代初期歐洲人複雜的東亞觀。

葡萄牙人當時的航海活動與葡萄牙國王若昂二世有密切的關係。葡萄牙的航海活動在亨利克王子時代一度非常活躍，在當時歐洲特別是利比里亞半島非常突出。但是1460年亨利克王子去世後葡萄牙人的航海活動一度停滯，因為葡萄牙國王堂·阿豐索五世（1438-1481年在位）與他的兄弟、亨利克王子的養子和繼承人堂·費爾南多王子之間明爭暗鬥，並且在海外活動的目標上也有矛盾。⁽¹⁾亨利克王子在世時的航海目標主要是非洲南端，與亞洲沒有關係。⁽²⁾1471年國王讓王儲、未來的堂·若昂二世負責海外活動，1474年王儲又完全掌管起非洲幾內亞的事務。當時葡萄牙與西班牙爭奪在非洲西海岸的航行和非洲西部貿易的權力，並為此發生了公開的戰爭。最後雙方達成《阿爾卡薩瓦斯條約》（Treaty of Alcáçovas），葡萄牙國王和王儲承認西班牙對已經佔有和將要佔有的加那利群島擁有所有權，西班牙則承認葡萄牙在大西洋航行及前往幾內亞海岸和米納從事貿易活動的專屬權，並且允諾在沒有得到堂·阿豐索五世或其兒子若昂王儲許可的情況下，禁止其王國的公民和居住在國內的外國公民前往葡

萄牙所屬的地區和島嶼從事貿易活動，其中包括馬德拉群島、亞速爾群島、佛得角群島、幾內亞地區，以及葡萄牙發現或者征服的由加那利群島至幾內亞南端的所有地區。⁽³⁾如果從以後的葡萄牙和西班牙劃分全球的《托德西利亞條約》（the Treaty of Tordesillas）看，這次協定不僅對葡萄牙人壟斷東方貿易有重要意義，而且也表現出葡萄牙人追求的目標：繞過非洲南端東航亞洲。

1481年葡萄牙國王若昂二世即位以後，葡萄牙的航海活動得到了新的推動。他首先派船隊繼續向非洲西海岸南端航行，並於1482年初在非洲西海岸建造米納要塞，建立起葡萄牙人向非洲內地發展的重要立足點。與此同時，若昂二世命令迪奧戈·卡奧繼續對西非海岸進行有計劃的發現。1482-1484年間，卡奧到達了剛果河口和聖奧古斯丁角。堂·若昂二世對卡奧帶回的消息興奮不已，並命令他1485年夏再次向南航行。1485-1486年卡奧前進到十字角和黑人角。當時卡奧認為自己的船隊到達了非洲南端，並向國王作了彙報，而葡萄牙國王轉向教皇通報說“葡萄牙人已經站在了印度的大門口”⁽⁴⁾。

* 華濤（1952-），歷史學博士，現任南京大學中美文化研究中心（Center for Chinese and American Studies, Nanjing University-Johns Hopkins University）教授，中外關係史博導。本文為作者獲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第8屆（2000-2001年度）學術研究獎學金提交的論文之一。

但是進一步的航行很快表明，非洲大陸在普拉索角這樣的緯度繼續向南伸延⁽⁵⁾，繞過非洲南端的可能沒有實現。但是當時葡萄牙人對非洲大陸南端已經有了基本信念，相信1457年他們從弗拉·毛羅地圖上獲得的可以繞過非洲南端東航印度的知識的正確⁽⁶⁾，所以若昂二世構思了新的計劃：一方面派巴托洛梅烏·迪亞斯繼續向非洲南端航行，另一方面派佩羅·達科維良從陸路經過開羅和紅海，乘坐阿拉伯人的船隻前往印度。⁽⁷⁾達科維良後來對神父的懺悔清楚地說明了若昂二世當時的想法：“從柏柏爾回到葡萄牙後，國王秘密召見了我，對我說希望我能為他做一番大事業，因為他認為我是一個忠實能幹的侍從，能夠順利地建功立業；這項任務就是讓我和一位叫阿豐索·德派瓦的同伴去發現瞭解約翰長老國王及肉桂和其它香料的產地，這些東西是從哪兒出發通過摩爾人的地域到達威尼斯的……”⁽⁸⁾

迪亞斯於1487年8月啟程向南航行，1488年1月6日被風暴刮離海岸，繼續向南航行，數日不見陸地，折回向北航行才於2月3日重見陸地，實際上已經繞過非洲南端到達了非洲東海岸。船隊繼續向北航行，到達了今天的阿爾戈阿灣和大菲什河口。這時已經可以肯定由海路可以到達印度，加上不願意繼續前進，他便向南航行，並於1488年5月見到並繞過了非洲南端的海峽，回到葡萄牙。⁽⁹⁾

迪亞斯繞過好望角的航行在當時是非常重大的事件，因為這是葡萄牙人一個世紀以來沿着非洲西岸航海的目標所在，也是他們在15世紀中期得到弗拉·毛羅地圖後的信仰所在。現在他們終於可以自豪地宣佈自己的地理觀念的正確。但對於我們的研究而言，和迪亞斯同時被國王派出的達科維良的東方之旅，可能意義更加重大。

達科維良和他的同伴德派瓦於1488年春天離開開羅，並於4月或5月間穿過蘇伊士地區。達科維良乘船沿紅海南下，到達亞丁，再轉乘阿拉伯人的船，到達印度古里，然後又轉往果阿，並去了霍爾木茲。這樣，“他已經對主要的香料貿易中心和各個產品的產地—馬拉巴爾、錫蘭和馬魯古群島—及

運輸這些產品到亞歷山大的航線了如指掌。在霍爾木茲，他看到了阿拉伯人另外一個大型貿易集市，並瞭解了聯繫該地和東方各港口之間的航線。”⁽¹⁰⁾達科維良在返回途中在澤拉下船上岸，然後沿着非洲東部海岸經過莫加多喬、馬林迪和莫桑比克，最後到達索法拉（南緯20度）。返回開羅後，達科維良見到了葡萄牙國王派來的使者，請他們將自己的信件帶回葡萄牙，報告在印度和非洲東海岸的見聞，其中包括他在索法拉從一些阿拉伯水手等人那裡瞭解到的知識：“沿着這邊的海岸可以航行到西海岸，但誰也不知道何處是盡頭。”⁽¹¹⁾達科維良的這份秘密報告沒有能夠流傳下來，所以我們不知道達科維良有沒有談到亞洲東部包括中國的情況。按理說，當時在古里和霍爾木茲活動的商人中有相當數量的中國人，即使沒有遇到中國商人，他也應該聽說許多商品來自亞洲東部的大國。不過當時葡萄牙一方面全力以赴地組織人力去發現前往東方的道路，另一方面又精心保守秘密，不讓外人特別是西班牙和意大利人瞭解東方的情況，我們沒有在歷史記錄中看到關於達科維良報告的詳細記錄，也是很正常的事情了。

達科維良的航行和迪亞斯的航行一樣，為葡萄牙人瞭解東方，瞭解前往東方的道路，奠定了基礎。15世紀末達伽瑪的航行就是建立在他們獲得的知識之上的。

在迪亞斯到達非洲西南端和達科維良前往印度的同時，橫跨大西洋西航亞洲的活動也在進行。當時橫跨大西洋西航亞洲的計劃是建立在一種錯誤的想法上的，即從歐洲西航到達遠東的距離並不很遠。這主要是因為那個時代的人對地球大小的估計過小有關。⁽¹²⁾自古希臘至哥倫布時代，測量地球大小的資料很多。古希臘埃拉托色尼測定地球的大小是252,000斯塔季亞（希臘里），這與實際大小約40,000公里是很接近的。但更多的資料是偏小或嚴重偏小。哥倫布廣泛搜集地球大小資料和有關理論後，深信較小的地球資料，他綜合得出的資料是由加那利群島到日本島是2,400海里，到中國是3,550

海里，而實際上空間直線距離分別為 10,600 海里和 11,766 海里。⁽¹³⁾ 15 世紀意大利著名地理學家托斯卡內利 (Paolo da Pozzi Toscanelli) 也支持偏小的觀點。1474 年托斯卡內利在給哥倫布的信中說：

上次我和你說過關於一條去香料產地的海路，一條比你所採用的去幾內亞的航道更短的海路。現在最尊敬的國王要我作些說明，讓這條海路為一般人、甚至很少受教育的人都能明白理解。

雖然我知道在像地球這樣一個球狀體上，這一定能做到，但為了求得明確，避免困難，我還決定像在航海圖上那樣來標出（這條路線）。

為此，我正在為國王陛下送去一幅我親手畫的航海圖，其中標明了你將從此啟航西行的海岸和島嶼，以及一路上你將要遇到的地方，還有你應偏離極地或赤道多遠，並在航行了多少路程，即在航行了多少英里以後，你就能到達這塊盛產香料和寶石的最富庶的地方。我稱這塊盛產香料的地區為“西方”，雖然它們通常被稱為“東方”，這一點你不應該感到吃驚，因為那些在另一個半球裡航海的人，是經常在西方找這些地區的。但是，如果你從陸上走，走較長的陸路，我們就祇能向東方去尋找這些地方了。

因此，在海圖上垂直地畫的直線指明了從東向西的距離；但水平地畫的直線則表示了從南向北的的間隔。

從里斯本城以直線向西到非常高貴而輝煌的 Quinsay 城，圖上指明有 26 里格，每一里格是 250 英里。（此城）周圍達 100 英里，有十座橋樑。城的名稱的含義是“天府”；對於這個城市及其工藝與財寶的眾多，有很多奇蹟般的傳說。它（指中國）擁有整個地球約三分之一的面積。此城位於 Katay 省內，那是這個國家的皇室駐地。

但是從你所知的安的利亞 (Antilia) 島到遠近聞名的 Cippangu 島 (日本)，有 10 里格。

這個島盛產金、珠和寶石；他們用純金來做寺院和皇宮的屋頂。因此在未曾探明的海洋上航行的路程是不遠的。我可以更為明確地提供更詳細的情況，但是一個勤奮的讀者已能從這裡自己推斷出其餘的一切了。⁽¹⁴⁾

哥倫布出生於僑居熱那亞的西班牙猶太人家庭，14 歲開始海上生活，1476 年到葡萄牙，六年後他首先向葡萄牙國王若昂二世提交了自己橫跨大西洋航行亞洲的計劃，爭取支持。但他的計劃在國王的一個專業委員會審查中沒有通過。實際上雖然葡萄牙人當時最關注的是繞過非洲南端東航亞洲，但他們也不願放棄任何到達亞洲的可能。在否定哥倫布的計劃之後，葡萄牙國王秘密派人率領一支艦隊按照哥倫布的計劃向西航行，但沒有成功。這件事情使哥倫布非常惱火，於是他離開葡萄牙，轉向西班牙，並最終得到西班牙國王的支持。

1492 年 8 月 3 日，哥倫布在西班牙國王的支持下，率艦隊西航。經過在大西洋上的艱難曲折，10 月 12 日登上了巴哈馬群島的瓜納哈尼島，1493 年初返回西班牙。哥倫布成功地西航和返回，不僅帶回了許多黃金，還帶回了幾個歐洲人從未見過的土著居民和許多奇花異草、珍禽翎毛。他當時認為自己向西航行的目的地是印度，最後到達的也是印度，他將自己遇見的和帶回的土著居民當作印度人。這個印度是當時歐洲人對亞洲南部和東部的通稱。⁽¹⁵⁾ 他在回航途中寫給西班牙國王的信說明了印度是他航行的目標和結果：

自從兩位殿下結束了摩爾人戰爭以後，……由於我向殿下們提供的關於印度土地和一位稱為大可汗（在我們卡斯蒂利亞語中意為“諸王之王”）的國君的情況，由於這位國君和他的前任曾多次遣人去羅馬，要求通曉我們神聖信仰的神學家去向他傳授，而教皇一直未予提供，結果許多臣民迷失路途，陷入了偶像崇拜，接受了墮落的教派，兩位殿下作為信

仰基督的國王、熱愛基督教神聖信仰的君主、該信仰的推進者、伊斯蘭教以及一切偶像崇拜和異教的敵人，想到派我——克里斯托瓦爾·哥倫布到上述印度地方，去看看上述君主、臣民、土地以及一切事務的狀況，並瞭解可用來使那些地方改變信仰的方式……（於是）兩位殿下命我率領足以使我到達上述印度地方的艦隊……遠涉大洋到達印度……向那些君主呈遞兩位殿下的國書，完成你們賦予我的使命……⁽¹⁶⁾

哥倫布到達“印度”震動了全世界，特別是葡萄牙的君主。早在1452-1456年，教皇曾經授予葡萄牙在東方進行大發現和傳教的權力，1479年西班牙承認了這一權力。但是哥倫布返航之後，西班牙君主立刻與教皇聯絡，爭取教皇授予某種發現的權力，並得到這位西班牙出生的教皇的支持。1493年教皇亞歷山大六世向西班牙君主頒佈教諭，授予西班牙君主對他已經發現和將要發現的陸地“與西方相對應的陸地和在海洋上的陸地”的主權。這份教諭引起葡萄牙和西班牙之間的爭執，雙方在托德西利亞艱苦談判，並於1494年簽訂《托德西利亞條約》。根據條約，在佛得角群島以西370里格處劃線（子午線），西班牙將在這條線以西活動並擁有無可爭辯的權利，而葡萄牙人將在這條線以東活動並擁有無可爭辯的權利。⁽¹⁷⁾

這份條約的有趣之處在於它反映出葡萄牙人內心的地理觀念。實際上他們懷疑哥倫布西航確實到達了“印度”。他們仍然堅持自己的繞過非洲南端東航亞洲的想法。所以當時葡萄牙人與西班牙人爭論的不是要西班牙人放棄西航的權利，而是爭取將分界線移向更西之處。⁽¹⁸⁾葡萄牙人關於整個地球大小的看法，特別是關於歐亞大陸東端的整體看法，顯然是正確的。這種基本地理觀念的正確，反映出葡萄牙人在地理學方面走在歐洲的前列。

1494年《托德西利亞條約》之後，葡萄牙人積極準備自己的東方航行。1497年葡萄牙國王派瓦斯科·達伽瑪率艦隊繞非洲南端東航“印度”。達伽瑪的

航行和迪亞斯一樣，避開了北流的強大的本哥拉洋流和赤道以南沿岸的頂頭風，他在大西洋中繞了一個大圈子，然後在厄加勒斯角的緯度上轉向東航。⁽¹⁹⁾他接着沿非洲東岸，向北航行到莫桑比克。達伽瑪在馬林迪得到當地穆斯林君主的幫助，因為馬林迪與莫桑比克人敵對。馬林迪人甚至為達伽瑪提供了一位經驗豐富的阿拉伯水手伊本·馬吉德。在伊本·馬吉德的領航下，葡萄牙的艦隊順利越過印度洋，於1498年5月到達印度西海岸。達伽瑪的艦隊於1499年回到葡萄牙。馬吉多維奇說：

對於歐洲來說，通往印度航線的發現不僅是葡萄牙歷史上一個偉大的事件，而且也是世界貿易史上一個重大的事件。從這個時刻開始直到蘇伊士運河開鑿之前（1869），歐洲與印度洋沿岸各國以及中國的主要商業貿易，都是通過地中海、穿過大西洋和繞過好望角來進行的。葡萄牙把“東航的鑰匙”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中，成了16世紀最強大的海上王國，它奪取了對南亞和東亞貿易的壟斷權，並保持了九十年之久，直到“這個無敵於天下的艦隊”被打敗（1588）為止。⁽²⁰⁾

值得注意的是，不論是西航主張的擁護者西班牙，還是東航主張的支持者葡萄牙，當時歐洲人對東亞的認識都相當原始，他們的東亞觀仍然建立在馬可波羅時代的知識上。哥倫布對自己的計劃的描寫和到達美洲後向西班牙國王的報告，是這種東亞觀的突出表現。

哥倫布出發之前，西班牙國王發給他一張護照，護照言簡意賅用拉丁文寫着：“國王已派他率領三艘輕快帆船開往印度地區（*ad parte Indiae*）。”同時還給他頒發國書，一式三份，一份給中國皇帝“大汗”，兩封空白函準備在到達某國時按當地國王名銜填寫。⁽²¹⁾

哥倫布到達古巴之前從當地土著那裡聽說前往“古巴納罕（Cubanacan）有四天路程。納罕在土著

人口語中指“中部”，意思是到古巴中部有四天路程。哥倫布一行人中沒有懂當地語言的，哥倫布於是認為他們提到的是蒙古皇帝忽必烈汗，並進一步認為古巴就是亞洲大陸，而自己的目的地蠻子省和中國，應該不遠了。⁽²²⁾ 到達古巴後，他認為自己直接到達了中國海岸，古巴就是中國的“蠻子省”。⁽²³⁾

哥倫布關於東亞的知識，與當時其他人的知識應該不會有太大的差別。但是葡萄牙人到達亞洲和他們在亞洲的活動，對當時歐洲的東亞觀開始產生革命性的衝擊。

早在1500年，達伽瑪的航行就被胡安·德拉科薩（Juan de la Cosa）記錄進自己的世界地圖裡。德拉科薩曾擔任哥倫布的舵手，航海知識豐富。他的地圖中印度的形狀截短了一段，東南亞出現兩個過長的半島，並且托勒密地圖中的大中國灣又再現出來。但在印度之上有一段文字，說明印度是葡萄牙人發現的。到1502年所謂的“King-Hamy-Huntingdon Chart”，東方知識反應得更加清楚明確。例如古里已經清楚地畫在了印度西海岸。⁽²⁴⁾

進一步表現出葡萄牙人對亞洲的瞭解的是1502年完成的著名的坎迪諾球形平面圖（Cantino Planisphere）。這幅圖現存於意大利莫德納的Estense圖書館。⁽²⁵⁾ 坎迪諾圖的名稱來自於圖左下角背面的一段話：“Carta da nauigar per le Isole nouam^{le}. tr... in le parte de l'India: dono Alberto Cantino Al S. Duca Hercole” 這個Alberto Cantino是意大利費拉拉公爵的Ercole d'Este的密探，不止一次被派往當時因為東航印度而轟動世界的葡萄牙首都里斯本，搜集葡萄牙人海外航行的情報。他裝扮成一位馬商，在里斯本花重金賄賂了一位葡萄牙地圖家，為自己畫了一幅世界地圖。當時葡萄牙有一幅高度機密的官方世界地圖Padrao，每當葡萄牙人在海外航行回國後，政府即將所得到的地理情報，繪製進該圖。坎迪諾得到的地圖至少部分複製了葡萄牙的這種官方世界地圖。1502年11月他將地圖秘密送往Ercole d'Este，同月19日他在羅馬寫信報告上級說，該圖已經從熱那亞送出，並補充說：

“la carta e di tal sorte, et spero che in tal maniera piacera a V. Ex.”⁽²⁶⁾

這幅坎迪諾彩色地圖⁽²⁷⁾在近代被發現時⁽²⁸⁾保存得相當完好，僅僅是圖上部邊緣可能被切割了。圖上顯示在15世紀末的幾十年中歐洲特別是葡萄牙的航海成果，包括1492年〈托德西利亞條約〉規定的葡萄牙和西班牙劃分全球的分界線。雖然地圖並沒有標注日期，但它的完成日期仍然可以比較準確地確定，因為圖上的阿森松島（Ascension I.）是若昂·達·諾瓦（João da Nova）在1501-1502年間遠航印度之中發現的，發現的消息於1502年9月13日送達里斯本。坎迪諾於當年10月底帶離里斯本的地圖上已經有了阿森松島，說明該圖完成於1502年9-10月之間。⁽²⁹⁾ 雖然不少學者認為坎迪諾圖是意大利人的作品，但它應該是出自葡萄牙地圖家之手，根據柯爾特桑和特謝拉·達莫塔的觀點，這個葡人可能在政府中任職，而且很可能任職於當時保存海圖的政府機構Armazem (repository) da Guine e Indias。⁽³⁰⁾

坎迪諾圖上畫上了許多最新的葡萄牙人航海所得的資訊，特別是關於遠東和極西地區的資訊。柯爾特桑和特謝拉·達莫塔認為，“就整個東方而言，托勒密的影響在波斯灣的畫法上和一些地名上已經非常不明顯，而大海灣（Magnus Sinus）則已經完全消失。印度半島表現得相當不錯，但馬來半島則向南伸展了許多，蘇門答臘島和馬達加斯加島的位置也不正確。亞洲的畫法必定基本來自阿拉伯材料，坎迪諾圖在地名法和不同地點用英寸表達的恒星高度度量上，都明確表現出那種影響。”⁽³¹⁾ 值得注意的是，學者們始終沒有在意，雖然此圖上亞洲東部已經完全不同與托勒密的框架，亞洲大陸以東不再由一個封閉的大陸所環繞，而是一個敞開的大洋，但此圖在東亞大陸，也就是中國大陸的海岸線的頂端，畫有一條很短的向東方的海岸線。這條海岸線雖然不長，但似乎意味着作者尚未完全摒棄，或者他尚不敢完全放棄托勒密的學說。葡人當時的東方航行還沒有越過印度次大陸，他們關於東方的知識還相當有限。



坎迪諾地圖（作者不詳，約繪製於1502年）轉引自 Armando Cortesão and Avelino Teixeira da Mota, *Portugaliae Monumenta Cartographica* (6 vols, Lisbon, 1960-1962), vol. I, 圖4（彩色單頁）



Caveri地圖（Nicolaus de Caverio·約繪製於1505年前後）轉引自 Monique de la Roncière et Michel Mollat du Jourdin, *Les portulans: Cartes marines du XIII au XVII siècle*, Office du Livre S.A., Fribourg (Suisse) 1984（圖26）

除了宏觀認識之外，地圖上南亞、東南亞和東亞的一些說明⁽³²⁾也值得注意——

在馬六甲附近：“馬六甲，這座城市的商品都是運往古里的，也就是說，丁香、安息香、沉香和檀香，大黃和象牙，非常貴重的寶石，珍珠，麝香，上好的瓷器等等其他物品，大部分商品都是外來的，從中國的沿海一帶來的。”在暹羅灣附近沿着河流：“大府城（*Cerener: Ayuthia?*），前面提到的商品這裡都有。”在東埔寨海角附近：“這是軍突弄山（*Fullucandora* 角）距離此處以北 3 英寸。”在東埔寨附近：“*Champocachim* 位於 6 英寸以北，這裡有紫膠、安息香、巴西木、檀香木、麝香木、沉香木和前面談到的其它商品。”更北在中南半島海岸一帶：“*Chochin-China* 在此以北 10 英寸。”再往北，在中國海岸一帶：“*Menorte* 島，位於 15 英寸半以北，有安息香、沉香、紫膠、絲綢、麝香。”“*C. Mamcametora* 位於 15 英寸以北。”圖上最後一個說明是上述地區以北：“*Quiritiria* 位於 19 英寸以北。*Quiritiria* 這裡有許多絲綢、石蠟（*wax*）、麝香、安息香（*benzoin*）、蘇合香（*storax*）、紅寶石（*ruby*）和許多其它各種各樣的寶石。”

圖上的這些說明，我們似曾見過。仔細想一想，《諸蕃志》、《島夷志略》等等中國史籍中的記載似乎與這裡有某種相像。不過圖上提到的遠東的地名和關於遠東的說明，表明當時歐洲人對東方的知識尚少。改變這種局面必須依靠親身生活的經歷和根據親身經歷而向歐洲傳達的知識。

與坎迪諾地圖同源或者就是根據坎迪諾地圖畫出的 *Caveri* 地圖，圖幅大小為 46 x 90 inches (1150 x 2250mm)，是 19 世紀在巴黎的 *Archives du Service Hydrographique de la Marine* 發現的。圖上沒有日期，但根據地圖上美洲的一些地名不見於坎迪諾地圖，並且也沒有 1505 年以後發現的地點名稱，學者們估計它很可能繪製於 1505 年前後，至少是 1502-1504 年間的作品。⁽³³⁾ 此幅地圖的左角標注

有 “*opus Nicolay de Caveri Januensis*”（熱那亞人 *Nicolay de Caveri* 的作品）字樣，所以被稱為 *Caveri* 地圖。⁽³⁴⁾ 但圖上的說明都是葡萄牙文，所以學者大多認為這是一幅葡萄牙人繪製的地圖。

與坎迪諾地圖相比，*Caveri* 地圖上有一些顯著的變化，如地圖左邊緣標注的緯度刻度，這種刻度加上 13 世紀以來航海圖上的羅盤指標，預示了歐洲人利用阿拉伯人天文航海術而擴大自己航海範圍的新時代。就亞洲而言，印度次大陸不僅形狀已經更加準確，而且海岸上一些達伽瑪訪問過的地點也已經準確定位。馬來半島和蘇門答刺的形狀和位置與坎迪諾地圖一樣，尚不正確，但亞洲內陸地區標注了一些地名，如恆河印度（*India Exgagem*）、上印度（*India Superior*）、韃靼里亞（*Tartaria*）和契丹（*Cataio*）等。⁽³⁵⁾ 其中韃靼里亞（*Tartaria*）標注在羅斯以西，並注明是“大汗”所在地。在遠東大陸東北的海上有一個稱為“*Cingirina*”的島嶼，旁邊注明“這個島很富有，從這裡向馬六甲出口瓷器。該地出產安息香、蘆薈和麝香。”這個島嶼很可能是日本。上印度（*India superior*）標注在東亞大陸的南部，靠海岸；契丹（*Cataio*）標注在地圖的右上角、東亞大陸的北端，靠海。雖然圖上沒有出現“塞里絲”字樣（也可能是我使用的圖幅太小無法辨認），但在從契丹標注在遠東大陸北部頂端這點看，尚不能認為當時葡萄牙人已經對遠東有了比較清楚的地理認識，他們尚未到達東南亞，對東南亞的瞭解尚且不多，對遠東的知識就更少得可憐，契丹和上印度之間的大片空地就是他們知識空白的證明。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坎迪諾地圖東北角向東伸展的短短的海岸不僅在 *Caveri* 地圖上仍然存在，而且畫得更加明確，這可能表示 *Caveri* 地圖的作者和坎迪諾地圖的作者一樣，尚不敢絕對否認托勒密地圖中的大中國灣和東亞大陸對大中國灣的環繞。對東亞的明確認識，還有待葡萄牙人抵達東亞後的親身經歷。

【註】

- (1) 參閱雅依梅·柯爾特桑 (Jaime Cortesão)《葡萄牙的發現》(Os Descobrimentos Portugueses)，鄧蘭珍漢譯，中國對外翻譯公司，1996-1997 (以下簡稱《發現》)，第四部分〈堂·若昂二世及通往印度航海路線的發現〉中的第1章《若昂前時期》，頁 643-647。
- (2) Pierre Chaunu, *European Expansion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Amsterdam, 1979, p. 63. 轉引自王加豐《“地理大發現”的雙重背景》；黃邦和、薩那、林被甸主編，《通向現代世界的500年—哥倫布以來東西兩半球匯合的世界影響》，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 41。
- (3) 《發現》，頁 758-759。
- (4) 這一段轉述見《發現》，第四部份第6章《迪奧戈·卡奧的航行和印度計劃》。
- (5) 關於迪奧戈·卡奧的結局，有各種不同的記載和解釋。特謝拉·達莫塔認為因為後來的航行證明他的報告根本錯誤，非常失望的國王堂·若昂二世將他流放它鄉，並從史書中將他的名字一筆勾銷。參閱《發現》，頁 807-811。
- (6) 從若昂二世後來派懂得阿拉伯語的人經過埃及前往印度的舉動看，葡萄牙人接受了阿拉伯人的地理知識。參閱《發現》頁 810-811，關於弗拉·毛羅地圖與阿拉伯人的關係的討論和頁 831-834，關於佩羅·達科維良會不會說阿拉伯語的討論。
- (7) 《發現》，頁 812。
- (8) 轉引自《發現》，頁 834，但我重譯了其中幾個名詞。
- (9) 中文版《簡明不列顛百科全書》(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86年)“迪亞斯”條。
- (10) 《發現》，頁 844。
- (11) 《發現》，頁 848。關於達科維良的東方之行還可參見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世界知識出版社，1988年，頁 131-133。
- (12) 關於哥倫布的地理思想，參見詹姆斯《地理學思想史》，商務印書館，1982年，頁 87-89；宋正海、李天瑞《地理大發現後地球經度的測定》；黃邦和、薩那、林被甸主編，《通向現代世界的500年—哥倫布以來東西兩半球匯合的世界影響》，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頁 142-144等。下面這段敘述主要參用宋正海、李天瑞的文章。
- (13) 宋正海、李天瑞，上引文，頁 117。
- (14) 全文引自詹姆斯《地理學思想史》，頁 76-77。關於托斯卡內利是否與哥倫布發生過關係的討論，參見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頁 142-144。馬吉多維奇認為至少有一定的關係。
- (15) 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頁 149。
- (16) 轉引自古斯塔沃·巴爾加斯·馬丁內斯《哥倫布對中國的所謂“發現”》，(黃邦和、薩那、林被甸主編，《通向現代世界的500年—哥倫布以來東西兩半球匯合的世界影響》，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 135-136)。
- (17) 關於《托德西亞條約》的簽署和內容，參見詹姆斯《地理學思想史》，頁 89-91；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頁 159-162。這裡是簡化的描述。
- (18)(20) 馬吉多維奇《世界探險史》，頁 161；頁 232。
- (19) 詹姆斯《地理學思想史》，頁 85。
- (21)(22)(23) 莫里遜《航海家哥倫布》，頁 36；頁 77注(6)；頁 68。
- (24) 關於胡安·德拉科薩的地圖和“King-Hamy-Huntingdon Chart”的情況，轉引自 Donald F. Lach, *Asia in the Making of Europ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5, vol. I, book I, p. 219.
- (25) Este 是意大利中世紀著名家族，曾經是費拉拉 (Ferrara, 13-16世紀) 和摩德納及勒佐 (Modena and Reggio, 13-18世紀) 的地方統治者 (governors)，並曾經保護過詩人阿里奧斯托 (Ludovico Ariosto) 和塔索 (Torquato Tasso)。
- (26) 關於這幅著名地圖的介紹很多，這裡主要使用《地圖集》，vol. I, p. 7.
- (27) 《地圖集》，vol. I, 圖。
- (28) 1873年 Giuseppe Boni 第一次提到這幅地圖，參見《地圖集》，vol. I, p. 8.
- (29) 見《地圖集》，vol. I, p. 8.
- (30) 柯爾特桑和特謝拉·達莫塔支援 Duarte Leite 1923年提出的觀點，根據圖上地名基本上是葡萄牙化的寫法，認為該圖應該是出自葡萄牙人之手。參閱《地圖集》，vol. I, pp. 8-9.
- (31) 《地圖集》，vol. I, p. 9。另參考 Lach, vol. I, book I, p. 219.
- (32) 以下說明均見《地圖集》，vol. I, p. 13.
- (33) 該圖圖幅和內容介紹，見 Monique de La Roncière et Michel Mollat du Jourdin, *Les portulans: Cartes marines du XIII au XVII siècle*, Office du Livre S.A., Fribourg (Suisse) 1984 (圖 26)。
- (34) 早先左下角的標注被解讀為“Canerio”，所以被稱為“Canerio 地圖”
- (35) Lach, vol. I, book one, p. 219, note 318.

菲律賓在東亞的影響 (1565-1593)

羅德里格斯*

在西班牙人來到菲律賓最初的幾十年期間，東亞既複雜而又活躍的地區環境確立了其發展座標，制約並部分地塑造了菲律賓殖民模式的雛形及其影響。當時的所有文獻都證實了德尼斯·倫巴第 (Denys Lombard) 曾描述的當時東亞地區的狀況：

最初來到這裡的伊比利亞人遇到的是一個表面上似乎對他們的事業非常有利的環境：海上貿易得到全面加強，“各國商業僑民”雲集，(……) 城市的國際化……⁽¹⁾

下面摘錄的引用語中關於“中國海地區的地中海”的觀點正是基於東亞的這種地區環境，這一頗具創意的觀點是西班牙的日本史專家何塞·路易斯·塔拉德里斯 (José Luís Taladriz) 在大阪 (Osaka) 提出的：

耶穌會的何塞·德·阿科斯塔 (José de Acosta) 神父在《印度的自然歷史和倫理 1590》(História Natural y Moral das Índias 1590) 中說：“到目前為止，在新世界中，還沒有像歐洲、亞洲、非洲……那樣的一個地中海。”費爾南德·布羅代爾 (Fernand Braudel) 在他的著作

《地中海……菲利普二世時期》(La méditerranée ... à l'époque de Philippe II) 中曾強調這些話。希望能夠出現一個由朝鮮半島、日本、中國、印度支那、馬六甲 (Malaca)、印度尼西亞、馬魯古 (Molucas) 和菲律賓組成的“亞洲地中海”。當傳統上的地中海以一條平行線為軸的時候，“亞洲地中海”則幾乎是一條縱軸，甚至幾乎與劃分西班牙和葡萄牙影響範圍的子午線相重疊。⁽²⁾

在這個“亞洲地中海”的大背景下，我們必須強調的是西班牙人在東南亞伊斯蘭蘇丹國（特別是渤泥 [Bornéu] 和馬魯古群島）、中國、日本和遠東葡萄牙飛地的影響。我們不能忘記，當西班牙人到達的時候，在菲律賓沿海地區的居民中已經有不同民族和國家的穩定的商業僑民。在西班牙人到來之前，菲律賓已經通過與中國和日本保持着貿易往來關係的伊斯蘭蘇丹國參與東南亞貿易網。自從1565年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 (Miguel López de Legazpi) 的遠征隊來到菲律賓群島，見證了在西班牙人到達之前，馬尼拉已經有來自中國福建省的精明商人⁽³⁾ 和該省的居民在此定居。有一些是來自日本的中國移民，在日本南方的九州島 (Kyushu)，

* 羅德里格斯 (Manel Ollé i Rodríguez)，1962年出生於巴塞隆納，曾就讀於巴塞隆納大學 (Uni. de Barcelona)、蓬佩·法布拉大學 (Uni. Pompeu Fabra) 和南京大學。歷史學博士、蓬佩·法布拉大學 (巴塞隆納) 東亞史教授，專門從事16-17世紀西屬菲律賓殖民地與中國和日本的關係以及西班牙對中國認識的研究，出版著作《中國的發明。16世紀菲律賓的認識和戰略》。



C H I

Nanquam

Quacheu guanci chiquiae

N A

Leirao

Cant

Cochin China

Viao

Cambodia

Ysla del Luzon

Filipinas

Isla de Mindanao

Archipelago de S. Lazaro

Sama

tea

Borneo

Sela Bes

Gilolo

Papua

I A A

Lauan-ey

他們與當地的葡萄牙耶穌會士建立了聯繫，也有來自那裡的日本商船，其中一些也已經在呂宋（Luzon）的沿海地區建立了小的僑民社會。⁽⁴⁾

顯而易見，西班牙殖民化最初僅僅出現在菲律賓群島。在西班牙人到來之前，菲律賓本地的經濟基本上以傳統的水稻種植為基礎。菲律賓群島自身沒有能力在短期內、在沒有深刻的結構轉變的情況下，產生出卡斯蒂利亞人（Castelhano）期望其能夠控制的那樣的經濟繁榮。它既沒有墨西哥的金礦，也沒有智利的銀礦，既沒有中國的絲綢，也沒有馬魯古群島的香料。⁽⁵⁾儘管土地肥沃，卻並不具備有利於立刻產生財政收入和實現贏餘生產和利益的農業開發方式，因為，這裡的土著居民居住分散而且不易接近，要讓他們“定居”在城鎮以便徵稅並從事農業開發以增收⁽⁶⁾是一件非常困難的事情。

在缺乏貿易和稅收空間的環境裡，發掘與菲律賓群島周邊的外來商業僑民進行貿易互動的潛力，這成為菲律賓的西班牙人生存並使殖民化贏利至關重要的途徑，從而保證馬尼拉這艘巨輪的海上貿易航線的迅速鞏固，並建立起具有雙重特色的菲律賓殖民模式，即一方面着眼於從宗教上加強對群島的控制，另一方面則是通過海上商路的貿易，着眼於馬尼拉貿易大都會的繁榮，使之轉變為一個由卡斯蒂利亞精英領導的中國人的城市。

與渤泥的接觸

1565年，西班牙人入侵菲律賓群島。關於這個時期，我們找到了這裡已經有來自中國的產品的證據，這些產品——在西班牙人入侵這個地區之前——通過呂宋與渤泥的貿易航線，特別是通過渤泥和馬尼拉的伊斯蘭蘇丹國，經蘇祿海（Sulu），被運到呂宋和群島的中部地區（宿務 Cebu、保和 Bohol……）。⁽⁷⁾渤泥的商人們成為在菲律賓地區批發和傳播直接用大帆船運抵這個島的中國產品的代理人。⁽⁸⁾

在位於菲律賓群島中部地區的保和島，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遇到了一支渤泥商人船隊，這些商人證實當地在西班牙到來之前已有與中國的貿

易往來，並且證實了有關中國大帆船帶來的貨物種類、渤泥商人在呂宋銷售中國貨的機制以及如何把這些貨物引入各島市場的資訊。由於這些船行蹤詭秘吃水淺，所以被稱為“中國帆船”。我們在《1565年5月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將軍率領陛下的海軍在發現西方群島的旅途中發生的事件和行程一覽表》裡找到這條貿易航線的證明資料：

摩爾人說過，他們從渤泥帶回了來自中國的鐵、錫、瓷器、當地的銅質鐘、安息香⁽⁹⁾、印度的繪毯、煎鍋、鐵鍋，這種鐵像玻璃一樣易碎（……）。這位摩爾人告訴將軍說，當時在武端（Botuan）有兩艘呂宋的帆船，倒賣黃金、蠟和奴隸，他們帶來的與渤泥的船帶來的貨物幾乎是一樣的，都是來自中國的產品；而且，由於他們帶來的都是中國貨，在這些島上，人們把渤泥的船稱為中國帆船，因此，來自呂宋的船也被叫做中國船。然而，事實上，中國帆船並不來這裡，因為他們的船非常大，無法在這些島之間航行；每年，他們都到渤泥和呂宋，在那裡，從那些中國船上購買他們帶到這個群島的貨物。摩爾人還說，呂宋島在渤泥的南面，渤泥人不到武端來，這與某場戰爭有關，過去，曾有一些渤泥人死在那個港口。⁽¹⁰⁾

關於渤泥地區和菲律賓地區之間通過蘇祿海保持的這種聯繫，在西班牙人第一次入侵菲律賓時期，我們掌握了一份奇特卻非常有趣的標明年代為1566年的葡萄牙文件，它是在安德列斯·德·烏爾達聶塔（André de Urdañeta）和黎加實比的遠征隊到達宿務僅僅幾個月後，由耶穌會士麥爾什奧爾·卡爾內羅（Melchior Carneiro）在馬尼拉寫的，他兩年以後移居澳門、後來在那裡成為中國和日本的第一位主教。⁽¹¹⁾卡爾內羅在給當時的耶穌會總監、巴倫西亞人弗朗西斯科·德·博爾扎（Francisco de Borja）的信中寫道，在馬尼拉的葡萄牙人聽說有一支卡斯蒂利亞遠征隊來到了那個地區，他對此感到擔心。這也許是葡萄牙人對於在他們領地上出現入

◁ 葡萄牙地圖學家安東尼奧·桑切斯（António Sanches）繪製的東南亞地圖（1641年）

侵者的態度的最早的文件之一。特別值得一提的是，這份文件簡短、籠統地證實了“加斯科”（指黎加實比）船長與渤泥的穆斯林建立了聯盟，以及葡萄牙得益於每一條貿易十分活躍的東亞航線。卡爾內羅預言，自從卡斯蒂利亞人入侵該地區，葡萄牙-西班牙將進入一個對抗時期，這可能嚴重損害耶穌會的傳教事業：

當我寫這封信的時候，前往解救馬魯古的一個船隊首領⁽¹³⁾的船⁽¹²⁾來到了這個港口，他們給印度總督帶去消息說，有四艘來自新西班牙(Nova Espanha)的卡斯蒂利亞船到達了這個地區，正準備在離丁香群島⁽¹⁴⁾ (ilhas do cravo) 北面10度的一個叫做棉蘭老島(Mindanao)的地方建立一個要塞。這裡離丁香群島150里格。他們的船隊首領名叫加斯加(Gasca)⁽¹⁵⁾，是所有這些西方人的船隊首領，並且，那個島已經與這個群島的其它島嶼結成同盟，當葡萄牙船隊首領來到那個叫渤泥的島時，人們因為已經與卡斯蒂利亞人結盟而不願意給他提供補給。這艘船帶來的其它消息還說，葡萄牙船隊首領放棄了他本來的計劃，或者說，把他的原計劃延後，要去與那些人交涉，因為那是葡萄牙人的地盤⁽¹⁶⁾，並決心把他們從那裡驅逐出去⁽¹⁷⁾。現在，他應當已經到達那裡了，因為從我現在正要離開的渤泥到他們所處的棉蘭老島相距60里格。⁽¹⁸⁾我們這邊心存疑慮，不知道那些人是菲利普國王派來的，還是新西班牙總督派來的。⁽¹⁹⁾因為我擔心從此厄運和戰爭將要在葡萄牙和西班牙之間降臨，這對於整個基督教來說是一場災難，我認為有必要把這種情況通知神父大人，因為我認為，現在，除了使聖上通過地理測量的方法，查明這些君主之間的界限之外，我們不能為天主做任何事情，在搞清楚這個問題之前，我非常懷疑他們之間能有永久的和平。如果發生戰爭，那麼，會持續許多年，因為葡萄牙人在這個地區的能量非常之大，他們肯定不願意放棄馬魯古的香料、日本的銀和

中國的財富、巽他(Sunda)和班達(Banda)的藥材，因為涉及的錢高達一康托半的黃金。⁽²⁰⁾

菲律賓的西班牙人瞭解到渤泥的蘇丹國在該地區貿易航線上的重要作用之後，立刻把渤泥作為其擴張活動和地區控制的焦點。因此，吉多·德·拉維薩雷斯(Guido de Lavezars)臨時總督在1574年7月17日和30日內容相同的信中建議王國展開一次軍事行動，以便在渤泥島建立一個東方貿易殖民地。⁽²¹⁾

然而，卻是他的繼任者弗朗西斯科·德·桑德(Francisco de Sande)在1578年3-5月間，依靠數百西班牙人和一千多名米沙鄢群島(Visayan)的土著人⁽²²⁾實現了這個事業。這次軍事行動的藉口是幫助王國的一位當權人物的兄弟，即西班牙文獻中被稱為西雷拉(Sirela)的人，他希望廢黜他的兄弟並表示願意承認菲利普二世，但是，交換的條件是使他自已重登王位。⁽²³⁾從理論上說，弗朗西斯科·德·桑德的目的是在於獲得渤泥的蘇丹國的好感，以便在那裡傳播基督教⁽²⁴⁾，但是，他的中期目標則在於獲得對這個地區的控制權，並且避免渤泥與蘇門答臘島(Sumatra)北方將馬六甲的葡萄牙人視為對頭的亞齊(Achém)蘇丹國結盟。在與亞洲伊斯蘭的衝突中，他的聖戰心理已經感到了在穆斯林蘇丹國地區擴張所面臨的迫在眉睫的危險，而在棉蘭老島，蘇丹國已經開始軍事抵抗菲律賓的西班牙人。

弗朗西斯科·德·桑德對渤泥的遠征是一次軍事勝利。西雷拉重登王位，但是，西班牙遠征軍成員卻受到了傳染病的沉重打擊。遠征軍中一位重要成員、曾經於1575年作為使臣到過中國福建的奧古斯定教派的馬丁·德·拉達(Martín de Rada)請求弗朗西斯科·德·桑德總督允許遠征軍立刻返回馬尼拉。在返回途中，1578年6月，馬丁·德·拉達在船上染上瘟疫去世，終年45歲，遺體被海葬。

馬魯古群島 (1565-1593)

1564年，新西班牙立法會頒佈的訓令中包括了征服菲律賓群島，僅僅把馬魯古群島作為有待征服

的亞洲地區，因為當時這個群島被認為是葡萄牙人的保留領地。所有關於與馬魯古群島進行直接接觸以及相關的動議都被束之高閣，這種局面一直持續到1581年菲利普二世國王登上葡萄牙王位。1575年年底，當駐軍船隊首領被迫向巴哈安拉（Baab Ullah）國王投降、葡萄牙人從此退出了德納地島（Ternate）的時候，葡萄牙殖民勢力在馬魯古群島被大大削弱了。祇有安汶島（Ambón）的要塞得以完全保留。1578年，葡萄牙在該地區的最高代表桑丘·德·瓦斯康塞羅斯（Sancho de Vasconcelos）接受蒂多雷島（Tidore）國王——德納地島國王的夙敵——的邀請，在該島建立了一座要塞，此舉雖然不能產生多麼大的影響，卻與他的對手德納地島形成了對抗局面。由此，葡萄牙人捲入了這一地區無休止的衝突之中，而由於其本身在當地軍事力量薄弱，他們沒有從中獲得絲毫利益。由於葡屬“印度國”的首都果阿無力為他們提供必須的軍事支援，馬魯古群島葡屬地區的總督們怨聲載道。⁽²⁵⁾駐紮在菲律賓的西班牙人正是利用了（葡萄牙人）遠離總督所在城市的這種困難局面，開始重新實現他們對香料的夙願。因此，在這個背景下，出現了菲律賓和新西班牙全面入侵東亞各地特別是中國的征服計劃和建議。例如，我們看到，1581年，在與胡安·貢薩雷斯·德·門多薩（Juan González de Mendoza）一起領導了失敗的晉見中國皇帝的計劃之後，奧古斯丁教派的弗朗西斯科·奧爾特加（Francisco Ortega）在他提出的一系列軍事和傳教行動中，對征服馬魯古群島重要性的認識：

上帝使陛下成為葡萄牙的國王，賜予陛下其它國度和領地。（……）陛下用如此神聖的業績報答聖上過去、現在和將來所做之一切，並窮畢生之力擴大陛下的王國和領地，並永遠統治下去。說至此，尊敬的陛下，由於許多人來到這個群島，陛下可以命令總督派人佔領馬魯古群島，那裡有香料，如陛下知道，在除了服務於上帝、使那裡的居民皈依基督教、保護那裡的基督徒（如果有的話）之外，陛下的財富將

因此而極大地增加，因為僅從菲律賓群島，也就是說，從到目前為止已經發現的那些群島上獲得的並不多，而是相反，陛下國庫的開支每天都在增加。⁽²⁶⁾

很快，貢薩羅·龍基洛·德·佩尼亞羅薩（Gonzalo Ronquillo de Peñalosa）開始採取措施開展馬魯古群島的事業：1582年的3月和4月，弗朗西斯科·德·杜埃尼亞（Francisco de Dueñas）率領卡斯蒂利亞第一支遠征軍開赴馬魯古群島，當時的主要目的是，通告在該地區的葡萄牙人知悉菲利普國王已經入主葡萄牙王室，同時，也為了瞭解當地的軍事形勢。1582年9月，佩尼亞羅薩派往馬魯古群島的第二支遠征軍在他的侄子胡安·龍基洛（Juan Ronquillo）的率領下從馬尼拉啟程。這次遠征是應蒂多雷島的葡萄牙首領烏戈·德·阿贊布雅（Diogo de Azambuja）的明確要求進行的，具有很大的規模：集合了大約一千五百名卡加延（Cagayán）和邦板牙（Papanga）的菲律賓人和三百名卡斯蒂利亞人。他們乘坐的是三艘大船和五十多隻當地的小船。一抵達馬魯古群島，他們就控制了木迪葉爾（Mutiel）島。在德納地，遠征軍與城市守軍發生了戰鬥並輕而易舉地打敗了他們，但是，一種瘟疫開始在士兵中流行，甚至影響到遠征軍四分之一的人，阻礙了卡斯蒂利亞人對1571年葡萄牙人失去的香料之路上關鍵點的切實控制。遠征軍被迫無功而返，於1583年回到馬尼拉。⁽²⁷⁾卡斯蒂利亞人對馬魯古群島的第二次軍事遠征發生在1584年4月，擔任遠征軍船隊首領的是佩德羅·薩爾門多（Pedro Sarmiento）。為征服德納地島而經過幾個月的失敗嘗試之後，遠征軍於1584年11月回到馬尼拉。卡斯蒂利亞對馬魯古群島的第三次軍事遠征是在胡安·德·莫龍（Juan de Morón）⁽²⁸⁾指揮下進行的，遠征軍於1585年3月從馬尼拉出發，五個月以後再次無功而返。⁽²⁹⁾

卡斯蒂利亞對馬魯古群島的第四次軍事遠征的規模比前幾次更大，在經過精心準備之後於1593年開始。菲律賓總督決定親自掛帥出征。但是，在半



16世紀的航船（Brueghel）

途當載着戈麥斯·佩雷斯·達斯馬利尼亞斯（Gómez Pérez Dasmariñas）總督前往宿務的船經過硫磺角（Azufra）附近的海上時，一群中國水手嘩變殺死了他，而在宿務，先行官路易斯·佩雷斯·達斯馬利尼亞斯（Luis Pérez Dasmariñas）和一支龐大的準備出征馬魯古群島征服德納地的遠征軍正等待着他。這個事件使遠征的希望破滅了，並且為1582年和1593年這許多年期間為香料而不斷展開的征服事業劃上了句號。⁽³⁰⁾

中華帝國的發展

中華帝國的內部進程和與外部的互動模式對早期菲律賓殖民進程的發展具有決定性的影響。首先必須強調的是，在相當長的時期內，特別是在16世紀，在中國已發展起來的貨幣化經濟現象在西班牙

人到達東亞時得到了更大發展。影響貨幣化過程的諸多因素之一，就是在生產和服務領域，通過換回銀子，不斷“獲得”交納給國家的稅收，在糧食的庫存和其它產品方面，也獲得收入。在與外界的交流中，銀漸漸變成了特別珍貴的金屬和主要的暢銷產品。中國國內的這種活力使得在16世紀最後的幾十年，墨西哥的銀通過馬尼拉的大帆船開始大量流向中國大陸。

16世紀上半葉，明朝更加顯現出它對海洋的畏懼——放棄一切海上活動——這是面對東山再起的日本海盜倭寇⁽³¹⁾作出的反應。在中國，禁止所有非經限制性的納貢使臣而進行的對外海上貿易，同時，也禁止向海外移民。這就是所謂的海禁政策，即“禁止出海”⁽³²⁾。毫無疑問，不能忽視的是，當時中國沿海地區和靠近東南亞的邊境地區，還存在大量的與有組織海盜行徑有聯繫的非法貿易活動。各

種因素使得1567年在隆慶皇帝年間（1567-1572），批准福建省部分開放海上貿易，雖然仍絕對禁止與日本的貿易，但允許有限數量的中國帆船出海。這項新的貿易開放政策仍然嚴格限制外國人進入中國領土：對於企圖以各種方式進入中國大陸、在中國沿海建立一個如人們看到的⁽³³⁾類似葡屬澳門那樣的穩定的西班牙飛地、屢屢派遣使者而屢屢失敗的馬尼拉的西班牙人來說，這個政策仍然給他們造成困難，仍然是一個法律制度上的限制。在允許外國人直接進入中國大陸的問題上，中國從意識形態到法律制度上的禁錮可以部分地解釋為甚麼西班牙人始終未能進入中國，同樣，它也可以解釋在較早的時候進入很小地區並極力阻止其它各種類似嘗試的葡萄牙殖民體系的活動。還可以解釋為甚麼菲律賓當局無法採取實用的政策來適應中華帝國與外部互動的這種模式。中國人和西班牙人與外部互動的實踐背後潛藏着的民族優越感具有本質上的差異，它就像一個在任何時候都無法逾越的障礙，凌駕於務實的地區貿易戰略之上，即使福建的中國人和菲律賓的西班牙人開展貿易互動成為可能，或者，在澳門接受葡萄牙人的存在。在西班牙人不斷到達菲律賓的最初的三十年中，菲律賓的西班牙人對征服中國的不切實際的幻想恰好表明了，他們把菲律賓當成了又一個“安第斯”，即大規模的大陸征服事業的橋頭堡。

在可以用來解釋1567年對福建的海上貿易解禁原因的各種因素中，突出的是日本海盜的減少和福建上層重商主義的壓力。福建人向東南亞移民和開展貿易，一方面與其經濟的增長能力不能與人口的增長相適應而帶來的人口壓力有關，同時作為一個需要進口大米的多山省份，尤其與其土地開墾能力相關。因此，貿易帶來的遷徙減輕了人口壓力，同時，既保持了與故土的聯繫，又建立了繞開官方禁律的基本食品供應和經濟致富的有效渠道。另一方面，事實是，福建省的土地貧瘠狀況恰恰促進了它與中國相鄰省份的海上交通，這就解釋了為甚麼當地的航海能有大發展的問題。中國大家庭的結構特點使得分散在東南亞各地重要商港（例如西屬馬尼

拉和後來的荷屬巴達維亞……）並與福建保持聯繫的集團結成家族式大企業，即公司，家族關係和信任降低了貿易過程中的消耗，並且便於在環印度洋和中國海之間形成大規模的海上貿易。⁽³⁴⁾

因此，正是海上對外開放的這個方面，能夠說明為甚麼出現了中國——基本上是福建省——對馬尼拉的貿易擴展和移民的增加，而這正是馬尼拉的西班牙殖民地貿易航線發展的基礎。這個移民和貿易過程得到了菲律賓當局的幫助，但它卻是在向更廣闊的區域包括整個東南亞貿易輻射過程中的一個組成部分。必須注意的是，它的發展很快就超過了菲律賓當局希望的規模。⁽³⁵⁾ 17世紀在馬尼拉市郊中國人聚居的巴利安（Parian）縣接連不斷的暴動之後，菲律賓當局曾多次對馬尼拉的 sangleyes⁽³⁶⁾ 即中國移民進行大規模的種族清洗，但仍無法遏止移民潮，每次種族清洗過後若干年，移民潮又捲土重來。

關於葡萄牙人與中國的互動，須注意的是，他們比西班牙人多了六十年的優勢，在初期，他們就已經事先積累了通過印度洋和東南亞的商路開展貿易的經驗，由於這些地區包括中國在內的與外部互動模式的多樣性，這些經驗對他們非常有用。在東南亞地區和印度洋地區，互動貿易機制超越了不同法律、種族、宗教等等制度。一個世紀以來這些地區的商业僑民非常活躍，他們來自遙遠的地區，而那些地區往往都在具有戰略意義的沿海地區稱霸一方（阿拉伯、波斯、亞美尼亞、中國等）。

為了達到充當海上亞洲的主導或者中介這個目的，葡萄牙人在吸納外國貿易僑民方面所表現出的靈活性和能力，使得他們輕而易舉地躋身於印度洋和東南亞商業圈，並從整體上確定了其互動範圍。雖然葡萄牙在亞洲的殖民擴張側重於海洋和貿易，而不是陸地和徵稅，但它同樣依靠的是軍事行動，一般來說，是為了控制那些對建立印度航線具有重要作用的城市和戰略港口。例如，馬六甲的葡萄牙人與位於蘇門答臘島西端的亞齊蘇丹國的穆斯林之間由於爭奪紅海香料航線的控制權而產生敵對，因此葡萄牙人在1570-1580這十年期間制訂的各種計劃和進行的嘗試中，念念不忘的要征服東南亞的這

個穆斯林蘇丹國。⁽³⁷⁾在福建海上貿易開放之前，廣東省已經找到了一個實用的模式，以便自1557年起允許葡萄牙人在澳門定居。從此，葡萄牙開始充當中國和日本貿易的中間人角色。

與日本互動

與在中國關係中發生的情況不同的是，葡萄牙商人和耶穌會傳教士來到日本南部沿海的最初三十年(1550-1580)中，這裡出現了一系列有利於加強貿易互動和貿易關係的制度、經濟、思想和政治局面。在日本，國家集權正在形成之中，封建貴族的政權結構為16世紀中葉的葡萄牙人提供了一個他們所熟悉的環境，但是舊的文化結構和權力結構仍很頑固。除此之外，日本的環境便於地區結盟，在國家重大政治戰略面前，它最能體現地區貿易利益。當時，中國和日本之間沒有來往和直接交通，雙方都需要獲得利益，卻不能直接交流，這種地緣格局也有利於葡萄牙人發揮中間人的作用。一方面，耶穌會宣揚的基督教在很大程度上被日本人看成是佛教特有的一個支系。由於語言知識的貧乏，基督教理論被放到次要位置，代之以強調禮儀和形式，採取類比的辦法。另一方面，我們也不應當忘記，不論是耶穌會士還是葡萄牙人，他們都以印度次大陸沿海地區的果阿為亞洲擴張的基地，這裡同時還是佛教的傳播中心。

在日本九州島南部，葡日關係在初期的順利開展與伊比利亞人和中國人之間接觸的最初幾十年間接連不斷的衝突、困難和混亂形成對比。對於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來說，逐步瞭解中國人在與外部接觸中使用的森嚴禮儀、找到切實可行的交流戰略(例如“澳門模式”，在馬尼拉與 *sangleys* 的貿易等等)必定是充滿矛盾和衝突的長期而艱巨的工作。

隨着國家體制的加強和中央集權下的國家權力被牢牢掌握在豐臣秀吉為首的政府手中——1593年，豐臣秀吉曾調動分散而處於對立的當地大名的力量⁽³⁸⁾出征朝鮮，並把這次出征作為其野心勃勃的征服中國⁽³⁹⁾計劃的預演，但是，對朝鮮的領土擴張

以失敗而告終——16世紀最後二十年，日本的形勢發生了根本的改變。

新西班牙立法會在1564年給烏爾達聶塔和黎加實比下達的指示中提出了遠征軍穿過太平洋到達日本群島的可能性。在西班牙，人們已經聽說葡萄牙人到達了日本，但是，與馬魯古群島的情形不同的是，依據1494年根據以反子午線劃分世界的〈托德西利亞斯協定〉(*Tratado de Tordesilhas*)⁽⁴⁰⁾，在亞洲地區，當時卡斯蒂利亞人提出了佔有日本群島的要求。但是，除了方濟各會和多名我會的修士為打破耶穌會在那裡的壟斷而進行的傳教行動之外，菲律賓沒有對它採取任何具體的擴張行動。

從到達菲律賓的最初年代起，西班牙人就已經在日本的船隻和西班牙佔領前菲律賓的船隻中發現了貿易關係的實據。我們來看黎加實比在1570年7月25日給菲利普二世的信中是如何以(馬尼拉)與中國和日本之間存在貿易往來為由，為自己放棄宿務(西班牙在該群島的主要飛地)而移師馬尼拉作解釋的：“這些摩爾人是很好的買賣人，因為有中國人和日本人在和他們交往。”⁽⁴¹⁾這樣，自1570年，當他們在馬尼拉發現了一個規模不大的日本僑民居住地的時候，便有機會與呂宋附近的日本船隻建立了某些直接聯繫。馬丁·德·戈地(*Martín de Goyti*)於1570年從呂宋寫的一封信中這樣說：

那個村子起火之後，下起了雨，這是摩爾人所期望的一場雨。村子損失很大，因為這是一個大村子，而且那裡貿易興旺。那裡曾居住過四十個已經結婚的中國人和二十個日本人；一些人在發生戰爭之前已經死去。他們上船來見船隊首領，其中有一個日本人，他戴着一頂“蒂內派”教徒⁽⁴²⁾式樣的帽子，好像是一個基督徒。問他是不是基督徒，他回答說是，並說自己叫保羅；他喜歡上一幅畫，還要了一串念珠。據說，他是摩爾人炮手之一。⁽⁴³⁾

有證據表明，16世紀80年代初期，日本海盜曾出沒於呂宋島北部沿海地區，特別是在卡加延地

區。為了反擊日本海盜的騷擾，佩尼亞羅薩總督派胡安·保羅·卡利昂（Juan Pablo Carrión）率領一支小艦隊去“鎮撫”該地區，或者說，將其置於殖民者控制之下，並且從該地區驅除日本人。⁽⁴⁴⁾佩尼亞羅薩在1582年7月1日的一封信中說：

……我派遣的艦隊在卡加延地區遇到了兩艘敵船，或者，其中之一是日本人的船，另一隻當是當地外來居民的船，並與他們發生了戰鬥；在經過激戰殺死了二百個日本人之後（……）繼續航行，進入了卡加延河。正當艦隊在河口準備休息的時候，遇到了另外六隻日本人的船，由於人員和彈藥充足，艦隊打敗了他們。（……）之後，艦隊建立了後來成為要塞的營地，以便能夠保護自己。⁽⁴⁵⁾

我們找到了另一份材料證明日本海盜對呂宋的經常騷擾，這就是耶穌會士阿隆索·桑切斯（Alonso Sánchez）——征服中國計劃的推動者——在1582年第一次澳門之行之後寫的報告。中國當局阻止他返回菲律賓，這促成了他的日本之行。在下面這段話中，阿隆索·桑切斯向菲律賓的西班牙殖民者正面描述了他的日本之行：

……我決定登上即將出發的開始每年去日本之行的葡萄牙人的船⁽⁴⁶⁾，以便能回到呂宋。這是一條漫長而艱難常常遇到日本海盜威脅的路。為此，遠東教務視察員神父⁽⁴⁷⁾為了使我盡早返回並帶給陛下的報告和答覆，命令在日本各地的神父不惜代價為我搞到船，使我盡快起程。日本之行使呂宋及其群島的人感到非常高興，這可以使他們瞭解離得最近的國王和君主，以及在我們和平土地附近的鄰居，或者至少可以知道每年都要來這些群島並造成損失的日本敵人是從哪里來的。⁽⁴⁸⁾

16世紀80年代以及菲利普二世期望入主葡萄牙王室時期，在呈交給王室的有關從菲律賓向中



各島之間開展貿易時使用的菲律賓船模型

國和其它亞洲地區進行軍事擴張的各種計劃中，我們發現了一些以個人名義建議征服日本的內容。例如，在墨西哥的奧古斯丁教派的弗朗西斯科·奧爾特加的建議。新西班牙關於向中國萬曆皇帝派遣使臣的建議（同屬奧古斯丁教派的門多薩修士參與了這項建議）被擱置以後，弗朗西斯科·奧爾特加於1580年12月18日要求增兵支援菲律賓殖民地，以便開始在亞洲地區的領土擴張和進行傳教事業，他特別提到了日本。與當初派遣使臣的戰略相比，從這種倚重軍事的立場中可以看到，剛剛被免去菲律賓總督之職並被任命為征服中國計劃總監的弗朗西斯科·德·桑德（Francisco de Sande）的影響在擴大：

除此之外，日本群島接近呂宋群島，馬尼拉市就在呂宋，總督及其所轄的全部機構都在這裡。為了控制整個群島，同時也為了以陛下的名義與那些群島的人交往並進行貿易，使他們承認陛下為國王和統治者，必須有許多人來菲律賓，特別是為了效忠於陛下，還應當去暹羅和帕坦王國，以及大爪哇、小爪哇和大中華帝國，將一切都置於陛下的統治之下。⁽⁴⁹⁾

毫無疑問，菲律賓的擴張希望主要是針對中國大陸的。在各種征服中國計劃的實施過程中，首先要做的就是建立與日本的戰略聯盟，在可能派遣的部隊中組成一支龐大的日本僱傭軍，從而使征服計

劃在後勤補給方面具有可行性。這個建議的提出是由於葡萄牙人從歷史久遠的衝突中瞭解到中國人和日本人之間存在着深刻仇恨。在這個方面的建議中，我們首先看到的是澳門耶穌會學校校長、曾擔任日本傳教團的上級領導的葡萄牙人弗朗西斯科·卡布拉爾（Francisco Cabral）提出的建議。菲律賓王家財庫管理人胡安·包蒂斯塔·羅曼（Juan Bautista Román）和阿隆索·桑切斯曾在澳門推動向帝國朝廷派遣使臣的嘗試，在失敗之後，弗朗西斯科·卡布拉爾在1584年6月25日寫信給菲利普二世國王。這位澳門耶穌會學校校長在信中建議，作為軍事力量的一個重要部分，應當通過日本耶穌會的協調，派遣一支由日本士兵組成的部隊來中國：

……陛下有日本，那裡的耶穌會神父們可以輕而易舉地調動二、三千日本基督徒來這裡。從他們參加過的一、兩次戰爭中可以看出，不論是在海上還是在陸地，他們都是非常勇敢的人。用一個半士姑度或兩個士姑度的薪水，甚至更少的薪水，為了有所收穫，他們會很高興在這個事業中為陛下服務。⁽⁵⁰⁾

幾個月以後，又有一些關於這個問題的建議提出。1584年9月，在澳門，菲律賓王家財庫管理人胡安·包蒂斯塔·羅曼在關於中國的一份報告中說：

可以通過（耶穌）會神父們在日本抽調六、七千士兵，戰鬥性特別強的基督徒，中國人害怕他們甚於害怕死神。⁽⁵¹⁾

在1586年的“菲律賓各州備忘錄”關於征服中國的計劃中，作為當時西班牙王室駐菲律賓的總代理、耶穌會士阿隆索·桑切斯幾乎全盤接受了胡安·包蒂斯塔·羅曼在1584年提出的關於征服中國的後勤和戰略建議。

16世紀80年代中期，日本船隻為了打破葡萄牙人對中國商品貿易特別是對絲綢和瓷器的壟斷⁽⁵²⁾，加強了與菲律賓各港口的貿易往來。日本大名們把與西

班牙人的貿易聯盟看成是取代在日本的葡萄牙人壟斷的一種抉擇。在這個背景下，才發生了1584年當一艘西班牙船被風暴帶到日本海岸時⁽⁵³⁾，日本平戶（Hirado）大名對船員表示允許菲律賓的西班牙人在他的領土上建立一個商棧。⁽⁵⁴⁾在菲律賓，由於日本海盜對卡加延沿海地區不斷襲擊而形成的對日本人的懷疑態度卻使這個可能性化為泡影。⁽⁵⁵⁾

當時，日本正在加強其國家體制和中央集權，以使權力集中到由豐臣秀吉為首的帝國政府手中。豐臣秀吉曾調動分散而處於對立的當地大名的力量進行了第一次領土擴張，並把它作為其野心勃勃的征服中國計劃的預演，這就是1593年以失敗告終的出征朝鮮的戰爭。⁽⁵⁶⁾在這種形勢下，1586年，日本商人和大名代表組成的一行人來到了菲律賓沿海地區，在他們當中有一位皈依了基督教的大名小西行長（Konishi Yukinaga），他來到馬尼拉，表示可以派遣一支六千人的隊伍配合對馬魯古群島、渤泥或中國的入侵。⁽⁵⁷⁾菲律賓立法會院長聖地牙哥·德·維拉（Santiago de Vera）在1587年6月26日給菲利普二世的信中這樣談及這次來訪：

這位 Firando 的國王和另一位基督徒國王，他的朋友堂·奧古斯丁（Don Agustín），將遵照對他們的要求，派遣所有人員和武裝精良的士兵，從較近的地區前往渤泥、暹羅或馬魯古或大中國，這些都是他們的敵人。⁽⁵⁸⁾

在聖地牙哥·德·維拉看來，小西行長⁽⁵⁹⁾作為平戶大名的一位特使對馬尼拉的訪問有利於未來的行動，它開創了菲律賓和日本之間在後來若干年內的頻繁而複雜的外交關係。儘管菲律賓和日本之間建立了外交關係，但是，日本海盜對呂宋沿海地區經常性的騷擾並未停止，例如1592年5月3日在伊羅戈斯（Ilocos）沿海發生的日本海盜的掠奪性遠征。

在日本的第一次來訪之後不久，一些效忠於豐臣秀吉的大名開始了一次日本對菲律賓的征服行動。兩個阪井（Sakai）的商人 Harada Kiuyemon 和



1600年前後的馬尼拉灣

Harada Magoshichiro⁽⁶⁰⁾ 通過豐臣秀吉身邊的一個名叫 Hasegawa 的軍人，試圖使日本的當權者認識到用很少的幾百人就可能征服菲律賓。豐臣秀吉考慮了這個計劃，卻推遲了它的實施，因為當時他正在為征服朝鮮做準備，因此，他認為應當保持所有的兵力。他祇同意在1592年5月底派一名使節去馬尼拉，要求西班牙殖民者臣服於日本並派遣一名使臣到日本來，以便確認這種依賴和臣屬關係⁽⁶¹⁾。多明我會修士高母羨 (Juan Cobo)⁽⁶²⁾ 被指派去執行這個微妙的外交使命。當他在日本比較成功地與豐臣秀吉處理完關於遣使的工作後，在返回馬尼拉途經臺灣海峽時遭遇了沉船事故，這樣，當他在完成卡斯蒂利亞第一次出使日本的使命返回時，死於臺灣沿海地區部落居民的手中。⁽⁶³⁾

幾個月以後，日本大名之一 Harada 派遣的日本第二個使團到達菲律賓，這一次，日本使臣表現得比前一次隨和而友好，表示願意給修士們特別是方濟各會的修士提供在日本定居的機會，由此打破耶穌會傳教士的壟斷。⁽⁶⁴⁾ 在日本赴馬尼拉的第二個

使團中有一個名叫安東尼·洛佩斯 (Antonio López) 的日本基督徒，他與使節們的官方口徑相反，警告菲律賓當局說日本已經制定了征服菲律賓的新計劃。⁽⁶⁵⁾ 在這些計劃的威懾下，菲律賓總督戈麥斯·佩雷斯·達斯馬利尼亞斯 (Gómez Pérez Dasmariñas) 不得不派方濟各會佩德羅·包蒂斯塔 (Pedro Bautista) 修士率領第二個使團出使日本。豐臣秀吉在接見佩德羅·包蒂斯塔時承諾給方濟各會修士在日本定居的機會，儘管在1587年他曾禁止基督教佈道。⁽⁶⁶⁾

儘管如此，日本和菲律賓西班牙殖民地之間正常關係的時代還是到來了，商人和方濟各會佈道者的出現打破了葡萄牙人的長期壟斷，出現了價格競爭等等。當時的卡斯蒂利亞文獻都把豐臣秀吉視為一個威脅，他後來於1597年將三十六名基督徒釘十字架，其中包括日本基督徒、方濟各會和耶穌會的傳教士。1598年豐臣秀吉死後，對菲律賓的壓力才減輕了，日本征服這個群島的潛在威脅才得以消除。⁽⁶⁷⁾

結 論

西班牙在菲律賓群島殖民化的最初幾十年內，征服者和傳教士一般都把這個群島看作是對東亞各地擴張的一個跳板。1569年，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在他寫的關於菲律賓群島的《一覽》中，在論述菲律賓的重要性時強調，菲律賓由於離日本、中國、爪哇、渤泥、馬魯古和新幾內亞⁽⁶⁸⁾近而具有戰略意義。1564年新西班牙立法會頒佈的王室詔諭在涉及征服事宜時，僅將馬魯古群島排除在未來可能對亞洲地區進行的擴張之外，因為它是葡萄牙人的保留區域。在王室與菲律賓各位總督之間的通信中和王室採取的決定中曾多次提到，這是在亞洲的擴張中唯一的禁地，作為附帶內容的是禁止針對中國的軍事行動，這一點除了由於不可行和過於理想化的原因之外，另一個原因還在於，這樣的行動會與葡萄牙殖民體系的利益發生直接衝突，而在1581年菲利普國王入主盧濟塔尼亞王室之後，這個體系就已經落入他的控制範圍。⁽⁶⁹⁾

迫於塞維利亞商人的壓力而與印度委員會發生爭執和意識到維持殖民事業對於王國的國庫來說是一筆鉅大的經濟開支，1588年，菲律賓群島各國軍事委員會總代理、耶穌會士阿隆索·桑切斯這樣向西班牙王室介紹菲律賓在亞洲地區的戰略性質，並把它作為西班牙人之所以到菲律賓來的主要理由之一。在阿隆索·桑切斯修士作為對1586年菲律賓群島各國軍事委員會起草和批准的備忘錄的補充而提交給王室的《群島的性質和一般狀況一覽》中，菲律賓在東亞地區佔有特別的中心地位。一方面，當馬六甲海峽落入亞齊的穆斯林蘇丹國勢力範圍的時候，或者當澳門回到中國統治的時候，（一個西屬菲律賓）可以保證在日本的基督事業的連續性。除了通過這個特別的中心地位來保持葡萄牙人已經奪取的一切之外，阿隆索·桑切斯還認為，菲律賓是一個必不可少的橋頭堡，通過這個橋頭堡，伊比利亞的基督事業在東亞的切實傳播才有可能，而他放在第一位加以強調的目標就是“大中國”：

……如果應當在大中國、交趾支那、占婆（Champá）、柬埔寨、暹羅和帕坦、爪哇和其它陸地和島嶼做些事情的話，不論是通過佈道還是遵從上帝指示的途徑，那裡的一切都應當是為了菲律賓，因此，陛下必須考慮的是，如果在那個如此廣闊而人煙稀少的地區有甚麼東西是必須繁衍的，那就是上帝在那裡播下的那粒種籽；在所有那些彼此距離遙遠和廣闊的世界上，菲律賓就是上帝提供給他們的一個要塞和堡壘。⁽⁷⁰⁾

儘管存在着這一類擴張主義的觀點，但各種因素阻礙了西班牙在東亞的領土擴張。最初，西班牙征服者對東亞擴張的慾望來源於（征服中國、馬魯古、渤泥……的計劃或企圖）對菲律賓地區的固守，而固守菲律賓是他們面對各種因素之間的衝突所採取的對策，例如中國對建立與西班牙人的關係在制度上的抵觸、中華帝國貿易和海洋政策開放的內部發展、在移民和貿易進程中開放馬尼拉航線以及在此過程中出現的福建人口和經濟問題、穆斯林蘇丹國不肯放棄馬魯古群島和棉蘭老島、逐漸構成對菲律賓威脅的日本中央集權和帝國的發展、以及葡萄牙人先一步出現在東亞造成的障礙，這些使該地區變成兩個王室之間的對抗之地，1581年菲利普國王入主葡萄牙王室從而使葡-西王國合二為一，這意味着必須保持並遵守在伊比利亞聯合王國之前劃分的邊界，該地區因此變得更為敏感。

從某種程度上說，1593年意味着一個時代的結束。菲律賓總督在前往馬魯古群島的船上被中國水手殺死就是一個信號：它預示着因此造成的在整個17世紀馬尼拉的西班牙人和中國人之間的關係緊張，並為在該地區所做的各種擴張企圖的失敗做了總結。但它並不意味在這一年之後，西班牙放棄了在這個地區的利益：此後，對柬埔寨和馬魯古群島的新的行動、16世紀末在中國沿海葡屬澳門附近建立的短暫的皮尼奧（Pinhal）飛地、在臺灣北部建立的拓居地，都連續不斷地顯示其不變的擴張主義野心，然而它們都遭到失敗的下場。

【註】

- (1) 1996年3月19日在巴塞隆納蓬佩·法布拉大學(Uni. Pompeu Fabra)舉行的“菲律賓史和西班牙在東亞的影響研討會”上發表的論文的節選,並在 *Illes i Imperis* 雜誌第一期上發表,倫巴第(Lombard),1998,頁11-20。
- (2) 阿爾瓦雷斯·塔拉德里斯(Alvarez Taladriz),1979,頁3。
- (3) 連接中國沿海和遠東以及東南亞各個港口的商路受到西南夏季季風和東北冬季季風的影響(Chang Pin-tsun, 1995, 頁102-103)。商人、海盜或者中國福建移民利用11-2月間的東北季風推動前往呂宋、渤泥、爪哇或蘇門答臘,返程時他們以及東南亞的商人利用西南季風在春夏之末抵達中國沿海。珀塞爾(Purcell),1951,頁24。
- (4) 印度總檔案,塞維利亞,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3,16,見伊塔格·努切拉(Hidalgo Nuchera)複製,1995,頁33,羅德里格斯(Rodríguez),1965, XIII, 文獻26, 頁406-510,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Fernández de Navarrete),1946, XVII, 文獻5;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4,17,見伊塔格·努切拉複製,1995,頁145-149,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1946, XVII, 頁37;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4,23,見伊塔格·努切拉複製,1995,頁271,羅德里格斯,1965, XIV, 文獻48, 頁117-131,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1946, 17, 文獻44;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4,22,見伊塔格·努切拉複製,1995,頁308-309,在帕斯泰爾斯(Pastells)複製,1925-1936, I, CCVCV-CCVCVI 和 CCCI;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4,1,12;見帕斯泰爾斯複製,1925-1936, I, CCXCIV。
- (5) 科斯塔(Costa),1950,頁314。
- (6) 費倫(Phelan),1967,頁10。
- (7) 威基(Wicki),1948-1988, VII, 頁158和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3,16,見羅德里格斯複製,1965, XIII, 文獻26,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1946, XVII, 文獻5,伊塔格·努切拉,1995,頁145-149。
- (8) 普塔克(Ptak)1992,頁25。
- (9) 本胡伊(Benjuí), *Styrax tonkinensis*。
- (10) 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23,16,見羅德里格斯複製,1965, XIII, 文獻26,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1946, XVII, 文獻5,伊塔格·努切拉,1995,頁145-149。
- (11) 特謝拉(Teixeira),1970,頁25。
- (12) 船。
- (13) 貢薩羅·佩雷拉·馬拉馬克(Gonçalo Pereira Marramaque)。
- (14) 德納地(Ternate)、蒂多雷(Tidore)、馬基安(Makian)、莫蒂(Motir)、巴占(Batjan)島。
- (15) “德·黎加實比”,米格爾·洛佩斯(de Legazpi, Miguel Lopez)。
- (16) 關於葡萄牙在東亞的領土劃分,1529年簽署的薩拉格薩(Saragoça)協定規定,卡斯蒂利亞向葡萄牙出讓土地以換取一筆錢,由此初步結束了由於亞歷山大六世在贈予時無法預先加以確定而產生的關於托德西利亞斯(Tordesilhas)子午線不斷出現的各種解釋。根據托德西利亞斯協定,新發現的和傳教的領土被分配給卡斯蒂利亞人和盧濟塔尼亞人,當時香料群島和菲律賓群島幾乎還不為人知,僅僅有一些傳聞。
- (17) 馬魯古群島的總督貢薩羅·佩雷拉(Gonçalo Pereira)正式抗議並從當地驅除卡斯蒂利亞人的時間要晚於寫這封信的時間。1568年9月17日,一支盧濟塔尼亞艦隊對宿務島(Cebu)的卡斯蒂利亞軍隊作出軍事示威的態勢,(1568年10月14、19、20和28日)連續四次要求並警告卡斯蒂利亞人放棄該群島,並揚言如敢違抗,將全面發動進攻。在此之後,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終於同意了貢薩羅·佩雷拉的要求,儘管從後來他所採取的行動來看,那祇是策略上的讓步,而沒有履行他的諾言。(伊塔格·努切拉,1995,頁38)。
- (18) 如果考慮到一里格相當於六公里的話,那麼,這個距離正好符合實際情況。
- (19) 指路易斯·德·維拉斯科(Luis de Velasco)。
- (20) 威基,1948-1988, VII, 頁158。
- (21) 布萊爾和羅伯遜(Blair & Robertson),1973, III, 272。
- (22) 有許多文獻目錄中提到弗朗西斯科·德·桑德(Francisco de Sande)在渤泥發動的軍事行動,見吉仰·塔托(Guillen Tato),1971, 357-361。
- (23) 我們找到一些關於渤泥軍事行動的文獻,見聖·奧古斯丁(San Agustin),1975, 頁357-362。
- (24) 布萊爾和羅伯遜,1973, IV, 頁125-126。
- (25) 雅各布斯(Jacobs),1974, 頁3-7。
- (26)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84,1,33。
- (27) 莫里那(Molina),1984,頁79。
- (28) 又稱莫羅內斯(Morones)和莫雷內斯(Morenes)。
- (29) 阿爾仁索拉(Argensola),1992, 頁187-300和科林·帕斯泰爾斯(Colin-Pastells),1904, II, 頁347-354。
- (30) 雅各布斯,1974, 頁7-8。
- (31) 中日海盜被中國人稱為倭寇,日語的發音為 wako。直譯的意思是“沒有生育能力的賊”。羅克斯坦(Rockstein),1973, 頁15-16。
- (32) 羅克斯坦,1973, 頁18和 Chang Pin-tsun, 1983, 頁4。
- (33) Chang Pin-tsun, 1983, 頁78-79。
- (34) 布魯斯(Blusse),1987, 頁97-155和蘇拉馬尼亞姆(Subrahmanyam),1993, 頁24。
- (35) 移民的迅速增加導致安東尼奧·德·莫爾加(António de Morga)在1596年7月6日寫給菲利普二世的信(布萊爾和羅伯遜,1973, IX, 頁266)中提到的1596年對馬尼拉的 sangleys 的限制和驅逐,並且引發了1603年馬尼拉中國僑民的暴動和後來的血腥鎮壓。
- (36) 這個詞的解釋似乎與中文的 shanglai 有關,意思為“來做生意的人”,或者是 sengli,閩南語的意思為“生意”。也可能是從中文的 changlai 派生出的詞意,即“經常來的

- 人”(Ch'en Ching-Ho, 1968, 頁36-37和舒爾茲(Schurtz), 1939, 頁93-94。菲律賓總督弗朗西斯科·德·桑德在1576年6月7日的一封信中給了一個較為合理的、現在流行的解釋:“……在這些群島,由於他們每年都來這個群島做生意,所以被稱為 *sangleyes*, 意思為‘來往的人’”。印度總檔案,菲律賓,6 (羅德里格斯, 1965, XIV, 頁407)。
- (37) 博克塞 (Boxer), 1985, III, 頁118-132。
- (38) 豐臣秀吉在日本當權期間(1582-1591),日本當地的貴族成員在他們的勢力範圍掌握着一部分重要的政治、經濟和軍事權力,但正是在這個時期,他們面臨財政上的壓力和政治上的局限性,使得他們對當時計劃中的中央集權的統一過程無能為力,庫珀 (Cooper), 1994, 頁241。
- (39) Naohiro, 1991, 頁40-53。
- (40) 關於這件事情,可以查閱(馬德里)皇家歷史學院檔案中胡安·包蒂斯塔 (Juan Bautista Gessio) 的文件,穆尼奧斯叢書 (Colección Muñoz), 卷9-4803, 頁8-31。
- (41) 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 24, 22, (Pastells & Torres Lanzas, 1925-1936, I, CCVCV-CCVCI 和 CCCI)。
- (42) 聖·卡埃塔諾 (S. Caetano) 建立的教職。在16世紀盛行,常常用於耶穌會成員。
- (43) 伊塔格·努切拉, 1995, 頁276-277。
- (44) 卡貝薩斯 (Cabezas), 1994, 頁178-180。
- (45) 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 25。還可見瓦薩雷斯·達斯馬利尼亞斯 (González Dasmariñas) 總督在1582年6月16日寫的信(見布萊爾和羅伯遜, 1973, V, 頁27)。關於這個問題,同樣非常有意思的是王家財庫管理人胡安·包蒂斯塔·羅曼於1582年6月25日寫給新西班牙總督的信(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 25, 29, 3, 62)。
- (46) 阿隆索·桑切斯 (Alonso Sánchez) 於1582年7月5日或10日登船去日本(關於這一點,各種說法不盡相同)(Ricci, 1942, I, 頁214, 第5項)他搭乘的是商人蘭德伊羅 (Bartolomeu Vaz Landeiro) 的一艘大帆船,船長是安德烈·弗奧 (André Feio), 同船的還有耶穌會赴日本傳教團的修士佩德羅·戈麥斯 (Pedro Gómez)、阿爾瓦羅·迪亞士 (Álvaro Dias)、科里斯托旺·莫雷拉 (Cristovão Moreira) 和弗朗西斯科·皮雷斯 (Francisco Pires)。在經過十天航行之後,一場強烈的風暴使船遇險,在臺灣的一個海灘擱淺,船本身遭到嚴重損壞。在題為《歷史的回憶——我記憶中的地區》(*Memoriae historicae – Pontos do que me lembrar*)一書中,弗朗西斯科·皮雷斯在記載東亞的傳教活動時,詳細描述了在臺灣沿海這次遇險的情況 [Schutte], 1975, I, 頁338-393)。
- (47) 范禮安 (Alessandro Valignano)。
- (48)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79, 2, 15。
- (49)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84, 1, 33。
- (50) 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 25, 21, 布林東 (Bourdon), 1960, 頁117-121。
- (51) (馬德里)皇家歷史學院檔案,胡安·巴蒂斯塔·穆尼奧斯叢書 (Colección Juan Baptista Muñoz), 卷18, 頁249-258。
- (52) 這一世紀最後的幾十年中,菲律賓立法會院長安東尼奧·德·莫爾加在不同的報告中曾多次談到日本在菲律賓的商業活動(布萊爾和羅伯遜, 1973, X, 頁84和XVI, 頁183-184)。
- (53) 這是一艘在澳門的葡萄牙人巴托洛梅烏·瓦斯·蘭德伊羅的船,由船長維森特·蘭德伊羅 (Vicente Landeiro) 指揮,船上還有一些卡斯蒂利亞的下級修士。大風使這艘船偏離了航線,最後於1584年8月4日到達了日本沿海的平戶港 (Hirado)。
- (54) 有關這件事情的內容可見方濟各會修士胡安·德·布拉斯西亞 (Juan de Plasencia) 1585年6月18日的信(印度總檔案,菲律賓,84, 2, 67)和馬尼拉立法會院長聖地牙哥·德·維拉 (Santiago de Vera) 1585年6月20日的信(印度總檔案,菲律賓,18, 2, 30)。
- (55) 奧塞霍 (Ausejo), 1972, 頁420。
- (56) Naohiro, 1991, 頁40-53。
- (57) 博克塞, 1993, 頁259。
- (58)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34。
- (59) 在西班牙的文獻中,被稱為“費蘭多 (Firando)”或者“費甘多 (Ficando)”的國王。
- (60) 在16世紀的西班牙文獻中,被稱為“法蘭達 (Faranda)”。
- (61) 吉爾 (Gil), 1991, 頁36-42。
- (62) 傳教活動與西班牙的殖民活動是不可分割的,在這個環境中,1588年剛剛來到馬尼拉的多明我會的修士從馬尼拉第一位主教多明戈·德·薩拉查 (Domingo de Salazar) 那裡接受的任務就是在巴利安 (Parián) 的 *sangleys* 居民中傳教。高母羨 (Juan Cobo) 在大約四年的時間裡從事這件工作,卻無果而終,在此期間,他曾努力學習中國話。在學習中國話並努力融入在馬尼拉形成的由來自中國福建省的移民組成的社會的過程中,翻譯了書名為 *Beng Sim Po Cam (Espejo rico del buen corazón)* 的箴言、警句和格言集。中文原題為《明心寶鑒》(*Mingxinbaojian*) (高母羨, 1997)。
- (63) 吉爾, 1991, 頁43-48。
- (64) 16世紀,曾有人在馬尼拉將他給菲律賓總督的《回憶錄》翻譯為西班牙語,印度總檔案,菲律賓,6, 7, 107和印度總檔案管理委員會 25, 50 (吉爾, 1991, 頁49-50)。
- (65)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85。
- (66) 印度總檔案,菲律賓,6, 8, 114 (吉爾, 1991, 頁56-57和帕斯泰爾斯和托雷·蘭薩斯, 1925, III, CCCXXIX-XXV)。
- (67) 奧塞霍, 1972, 頁422-427和博克塞, 1993, 頁164-166。
- (68) 布萊爾和羅伯遜, 1973, III, 頁58-59。
- (69) 奧塞霍, 1972, 頁398-399。
- (70) 科林·帕斯泰爾斯, 1904, II, 頁371。

【參考書目】

阿爾瓦雷斯·塔拉德里斯,若澤·路易斯 (Alvarez Taladriz, José Luis) —《方濟各修士進入日本歷史筆記》(*Notas para la historia de la entrada em Japon de los franciscanos*)。

- 《西班牙在遠東：方濟各會在菲律賓、中國、日本，1578-1978》(*España en Extremo Oriente: Filipinas, China, Japón, presencia franciscana, 1578-1978*)，維克多·桑切斯·吉爾出版社 (Víctor Sanchez Gil)，馬德里 (Madrid)；伊比利亞-美洲檔案叢書 (*Publicaciones Archivo ibero-americano*)。錫斯內羅斯出版社 (Cisneros)，1979，3-32。
- 阿爾仁索拉，巴托洛梅烏·萊昂納多·德 (Argensola, Bartolomé Leonardo de) — 《征服馬魯古群島》(*Conquista de las Islas Malucas*)。阿隆索·馬丁出版社 (Alonso Martín)。馬德里：米拉瓜諾出版社 (Miraguano)，1992。
- 奧塞霍，路斯 (Ausejo, Luz) — 《16世紀的菲律賓人》(*The Philippines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芝加哥大學，1972。
- 布萊爾，埃瑪·海倫 (Blair, Emma Helen)；詹姆士·亞歷山大·羅伯遜 (James Alexander Robertson) — 《菲律賓群島，1493-1898》(*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黎剎 (Rizal)：《兄弟們》(*Cachos Hermanos*)，曼達盧永 (Mandaluyong)，1973。
- 布魯塞，奧漢·萊昂納多 (Blussé, Johan Leonard) — *Strange Company. Chinese Settlers, Mestizo Women and the Dutch in VOC Batavia*。阿姆斯特丹，1987。
- 布林東，萊昂 (Bourdon, Leon) — 《16世紀末一個從廣東進攻中國的計劃》(*Un projet d'invasion de la Chine par Canton à la fin du XVI siècle*)。第三屆葡萄牙-巴西研究國際研討會紀要 (*Actas do III Colóquio Internacional de Estudos Luso-Brasileiros*)。里斯本，1960，pp. 97-121，卷I。
- 博克塞，查爾斯·拉爾夫 (Boxer, Charles Ralph) — 《葡萄牙在南亞的征服和貿易，1500-1750》(*Portuguese conquest and commerce in Southern Asia, 1500-1750*)。漢普郡 (Hampshire)：《集注》(*Variorum*)，高爾出版社 (Gower Publishing House)，1985。
- 《日本的基督世紀 (1549-1650)》(*The Christian Century in Japan, 1549-1650*)。曼徹斯特 (Manchester)：卡爾卡納特出版社 (Carcant Press)，1993。
- 卡貝薩斯，安東尼奧 (Cabezas, Antonio)；博克塞，查爾斯·拉爾夫 — 《日本的伊比利亞世紀。西班牙-葡萄牙人在日本 (1543-1643)》(*El siglo ibérico de Japón. La presencia Hispano-portuguesa en Japón, 1543-1643*)。巴利亞多利德 (Valladolid)：巴利亞多利德大學，1994。
- 卡斯帕里斯·馬貝特 (Casparis-Mabbet) — “公元前1500年東南亞的宗教和民間信仰” (*Religion and Popular Beliefs of Southeast Asia Before c. 1500*)。《劍橋東南亞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尼古拉斯·塔靈出版社 (Nicholas Tarling)。康橋：康橋大學出版社，卷1，1992，頁276-334。
- 文獻彙編 (CDIU) — 《未發表過的關於發現、征服和海外領地組織的文獻彙編》。馬德里，皇家歷史研究院，1886-1932。
- Ch'en Ching-Ho — 《16世紀菲律賓的中國僑民》(*The Chinese Community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Philippines*)。東京：東亞文化研究中心，1968。
- Chang Pin-tsun — 《中國的海上貿易：16世紀福建的情況》(*Chinese Maritime Trade: The case of Sixteenth-Century Fu-chien[Fukien]*)。普林斯頓 (Princeton)：UMI Dissertation Services, 1983。
- 《15世紀東南亞的第一個中國移民城市》(*The First Chinese Diaspora in Southeast Asia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全球的機會》(*The Global Opportunity*)。菲利普·費爾南德斯·阿爾梅多出版社 (Felipe Fernández Arnedo)。奧爾德肖特 (Aldershot)：《集注》，1995。
- Chang T'ien-tse (張天澤) — 《1514至1644年期間的中葡貿易》(*Sino-Portuguese Trade from 1514 to 1644*)，〈葡中資料彙編〉(*A synthesis of Portuguese and Chinese Sources*)。萊頓 (Leiden)，1934。
- 高母羨 (Cobo, Juan) — 《明心寶鑒》(*Rico espejo del buen corazón, Beng Sim Po Cam*)。1590年高母羨翻譯了范立本的《明心寶鑒》，馬內爾·奧雷出版 (Manel Ollé)，巴塞隆納：半島出版社 (Península)，1997。
- 科林，弗朗西斯科 (Colín, Francisco) — 《耶穌會弗朗西斯科·科林神父在菲律賓群島的耶穌會傳教工作》(*Labor Evangélica de la Compañía de Jesús en la Islas Filipinas por el P. Francisco Colín de la misma Compañía*)。保羅·帕斯泰爾斯出版社 (Pablo Pastells)。巴塞隆納：菲律賓煙草總公司 (Compañía General de Tabacos de Filipinas)，1994。
- 庫帕，邁克爾 (Cooper, Michael) — 《羅德里格斯翻譯，一個早期到達日本和中國的耶穌會士》(*Rodriguez the interpreter. An early Jesuit in Japan and China*)。紐約：韋爾赫希爾 (Wearherhill)，1994。
- 科斯塔，奧拉西奧·德·拉 (Costa, Horacio de la) — 《薩拉查主教管理下的菲律賓的教會和國家，1581-1594》(*Church and state in the Philippines during the administration of Bishop Salazar, 1581-1594*)。西班牙美洲歷史回顧 (*The Hispanic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XXX (1950): 314-335。
- 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 (Fernández de Navarrete) — 《F. 德·納瓦雷特編輯的文獻和手稿文集》(*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y Manuscritos compilados por F. de Navarrete*)。馬德里：海事博物館，1946。
- Fok Kai Cheong (霍啟昌) — 《澳門工作模式》(*The Macau Formula at Work*)。《葡-中關係研究》(*Estudos de História do Relacionamento Luso-Chinês*)。安東尼奧·瓦斯貢塞羅斯·德·薩爾達尼亞和若熱·曼努埃爾·桑托斯·阿爾維斯出版社 (António Vasconcelos de Saldanha e Jorge Manuel Santos Alves)。里斯本：葡萄牙東方基金會，1996，頁219-234。
- 吉爾，胡安 (Gil, Juan) — 《貴族和武士。16-17世紀的西班牙和日本》(*Hidalgos y samurais. España y Japón en los siglos XVI y XVII*)。馬德里：聯合出版社 (Alianza Editorial)，1991。

- 吉仰·塔托·胡利奧·F. (Guillen Tato, Julio F.) —《海事博物館藏費爾南德斯·德·納瓦雷特文獻集目錄》(*Indice de la colección de documentos de Fernández de Navarrete que posee el Museo Naval*)。嫩德恩 (Nendeln)，列支敦士登 (Liechtenstein)：克勞斯-湯普森有限公司 (Kraus-Thompson Organization Limited)，1971。
- 霍爾，肯尼斯·R. (Hall, Kenneth R.) —《早期東南亞的海上貿易和國家發展》(*Maritime Trade and State Development in Early Southeast Asia*)。檀香山：夏威夷大學出版社，1985。
- 伊塔格·努切拉，帕德利希奧 (Hidalgo Nuchera, Patricio) —《菲律賓之最》(*Los primeros de Filipinas*)。馬德里：米拉瓜諾出版社—博利費莫叢書 (Ediciones Polifemo)，1995。
- 雅各布斯，休伯特 (Jacobs, Hubert) —《*Documenta Malucensia*》。羅馬：耶穌會歷史研究所 (Jesuit Historical Institut)，1980。
- 倫巴第，德尼斯 (Lombard, Denys) —“L'Eurasie a la veille du 'moment' iberique”。《*Illes i Imperis. Estudis d'història de les societats en el món colonial i post-colonial*》，nº 1，頁 11-20。巴塞隆納：蓬佩·法布拉大學 (Universitat Pompeu Fabra)，1998。
- 莫利納，安東尼奧·M. (Molina, Antonio M.) —《菲律賓史》(*Historia de las Filipinas*)。馬德里：西班牙文化出版社 (Ediciones de Cultura Hispánica)，1984。
- Naohiro, Asao —《16 世紀的統一》。《劍橋日本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Japan*)。John Whitney Hall 出版社。劍橋：劍橋大學出版社，1991，卷 4，頁 40-95。
- 帕斯泰爾斯，保羅，托雷斯·埃·蘭薩斯·埃·納瓦斯·德爾·瓦雷 (Pastells, Pablo, Torres y Lanzas y Navas Del Valle) —《菲律賓全史。塞爾維亞印度檔案中關於菲律賓群島的文獻目錄》(*Historia General de Filipinas. Catalogo de los documentos relativos a las islas filipinas existentes en el Archivo de Indias de Sevilla*)。巴塞隆納，1925-1936，9 卷。
- 費倫，約翰·萊迪 (Phelan, John Leddy) —《菲律賓的西班牙化。西班牙的目的和菲律賓的對策 1565-1700》(*The Hispaniz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Spanish aims and Filipino Responses, 1565-1700*)。邁迪遜 (Madison)，密爾沃基 (Milwaukee)：威斯康辛大學出版社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1967。
- 普塔克，羅德里希 (Ptak, Roderich) —《通往香料群島的北方貿易之路：南中國海—蘇祿地區—北馬魯古，(14 世紀到 16 世紀初期)》。《群島 43 (1992)》：27-56。
- 《1500 年前後中日海上貿易：商人、港口和網絡》(*Sino-Japanese maritime Trade, circa 1550: Merchants, Ports, and Networks*)。《日本的基督世紀》。里斯本，1994，頁 281-311。
- 帕塞爾，維克多 (Purcell, Victor) —《中國人在東南亞》(*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倫敦：牛津大學出版社，1951。
- 安東尼奧·里德出版社 (Reid, Anthony, ed.) —《早期現代貿易、權力和交替中的東南亞》(*Southeast Asia in the Early Modern Era. Trade, Power and Relief*)。伊薩卡 (Ithaca)：康內爾大學出版社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1993。
- 雷塔納，W·E. (Retana, W. E.) —《菲律賓藏書檔案：歷史、科學、文學和政治及書目研究》。5 卷。馬德里：Imprenta de la viuda de Minuesa de los Ríos, 1897。
- 利瑪竇 (Matteo Ricci) —《基督教遠征中國史》(*Storia dell'Introduzione dell' Cristianesimo in Cina*)。Pasquale d'Elia 出版社，卷 1。羅馬：La Libreria dello Stato, 1942。
- 羅克斯坦，埃德華·D (Rockstein, Edward D.) —《海上貿易和日本海盜：明朝時期中國和朝鮮的對策》(*Maritime Trade and Japanese Pirates: Chinese and Korean Responses in Ming Times*)。《Asia Pacific Quarterly of Cultural and Social Affairs》，5.2 (1973)。
- 羅德里格斯，伊薩希奧 (Rodriguez, Isacio) —《菲律賓耶穌聖名之下的奧古斯丁教區史》(*Historia de la provincia agustiniana del Santísimo Nombre de Jesús de Filipinas*)。馬尼拉：奧古斯丁研究出版社 (Ediciones Estudio Agustiniano)，1965。
- 聖·奧古斯丁，加斯帕爾·德 (San Agustin, Fr. Gaspar de) —《征服菲律賓群島：謹慎者堂·菲利普二世的軍隊掀起的風暴；聖奧古斯丁教派的信徒們掀起的精神風暴》(*Conquista de las islas Philipinas: la temporal por las armas del Señor Don Phelipe Segundo El Prudente; y la espiritual, por los religiosos del Orden de San Agustín*)。曼努埃爾·梅利諾出版社 (Ed. de Manuel Merino)。馬德里：曼努埃爾·魯伊斯·德·穆爾加印刷 (Imprensa de Manuel Ruiz de Murga)，馬德里，CSIC，1975。
- 舒爾茲，威廉·利澤 (Schurtz, William Lythe) —《馬尼拉的船》(*El galeón de Manila*)。佩德羅·奧爾迪斯·阿爾門格爾 (Pedro Ortiz Armengol) 翻譯。萊昂希奧·卡佈雷拉出版社 (Ed. de Leoncio Cabrera)。馬德里：西班牙文化叢書，1939。
- 舒特，約瑟夫·弗朗茲 (Schutte, Josef Franz) —《日本的歷史文獻》(*Monumenta Historica Japoniae*)。卷 1，羅馬，1975。
- 蘇拉馬尼亞姆，桑賈伊 (Subrahmanyam, Sanjay) —《葡萄牙帝國在亞洲 1500-1700》(*The Portuguese Empire in Asia 1500-1700*)。倫敦：朗文，1993。
- 文德泉 (Manuel Teixeira) —《堂·麥爾什奧爾·卡爾內羅，澳門仁慈堂的創建者》(*D. Melchior Carneiro. Fundador da Sta. Casa da Misericórdia de Macau*)。澳門：Tipografia da Missão do Padroado，1970。
- 威基，約瑟夫 (出版) (Wicki, Josef [ed.]) —《印度文獻》(*Documenta Indica*)。羅馬：耶穌會歷史研究所 (Institutum Historicum S. J.)，1948-1988。18 卷。

蔚玲譯

16-17世紀從菲律賓前往 東南亞葡佔領地的傳教團

特謝拉*

雖然早在 1519-1522 年佛迪南德·麥哲倫 (Ferdinand Magellen) 和塞巴提奧·埃爾卡諾 (Sebastião de Elcano) 進行的遠征探險以後，歐洲對菲律賓群島已經有所瞭解，但是直到 1565 年以後，隨着米格爾·洛佩斯·黎加實比 (Miguel Lopes de Legazpi) 艦隊的到來，這個群島才被納入西班牙的勢力範圍，開始接納正規的天主教傳教團。1569 年，黎加實比被任命為宿霧島 (Cebu) 總督和司令官，試圖統一一個叫做新卡斯蒂亞 (Nueva Castilla) 的群島。經過六年的艱難歷程，黎加實比率領下的卡斯蒂亞人提議，國王也應該對摩鹿加群島 (Moluccas) 進行軍事征討，理由是，雖然他們覺得宿霧也是個不錯的地方，但還是更願意離中國近一些。因此，最好的解決方式就是再向北挺進，在呂宋島一個被稱為馬尼拉的地方落腳。1571 年馬尼拉被佔領，1595 年 11 月 19 日被昇格為城市，同年又成為大主教管區。1571 年，根據當地蘇丹和黎加實比家族成員之間達成的協定，馬尼拉成為菲律賓群島的首都。但這個協定是妥協的產物，維持時間不長。後來，西班牙直接接管了對這個地區的管理，結束了蘇丹的君主地位。1573 年，黎加實比去世，但是他的孫子胡安·薩爾瑟達 (Juan de

Salceda) 繼承了他祖父的擴張政策。

呂宋是菲律賓群島中人口最稠密、也是離中國最近的地方。從黎加實比在這個靠北部地區建立殖民首都的舉動可以看出，西班牙人有意與中國進行海上貿易，繼而加入在該地區開展的傳教活動，他們自然也有對這個地區的領土要求。不應該忘記，葡萄牙利用在東方葡萄牙保護人的身份在傳教領域施加了很大影響，它在馬六甲，尤其是澳門支援傳教活動，而澳門又是中國大陸、臺灣、朝鮮、東京 (Tonkin 越南北部一地區的舊稱) 和日本的關鍵中轉地。這兩個地區也擁有良好的教會體系，有多個教區和活躍的宗教秩序，並有原先在東亞進行培訓和傳教的經驗。雖然西班牙決心通過天主教使自己在東南亞站穩腳跟，但是這些從菲律賓來的西班牙人不論從傳教方面還是教會組織方面都缺乏經驗。為了加強這方面的工作，馬尼拉教區應運而生，該教區的首位主教是一位學識淵博的多明我會傳教士多明哥·薩拉扎爾修士 (Fr. Domingo de Salazar⁽¹⁾) 同一年，首屆馬尼拉宗教大會創立，這個機構延續到 1586 年。除了為西班牙在菲律賓群島領地的合法性提供教會支援以外，這個大會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處理教會事務，為教會制定策略，同時涉及其它

* 特謝拉 (Victor Gomes Teixeira)，1991 年波爾圖大學文學院歷史專業畢業，1996 獲“中世紀初葡萄牙聖方濟會教團研究”專業文學碩士學位。1996 年至今攻讀哲學博士學位，專業為“文藝復興時期葡萄牙的宗教教團改革”。目前任教於波爾圖葡萄牙天主教大學藝術學校，講授“葡萄牙在世界擴張時期的藝術和肖像學”課程。葡萄牙東南亞研究中心研究員，與葡萄牙和國外的一些學術機構合作，從事有關葡萄牙、西班牙與東方藝術、宗教和文化方面的研究。



佚名葡萄牙海圖（引自 Fernão Vaz Dourado 1571 年《地圖集》）

問題，尤其是直接影響這個群島政府的問題。大會也作出很多修正，最重要的修正之一是採用當地語言（塔加路語）來幫助傳播教義。1595年羅馬教皇克萊門特七世（Pope Clement VII）還授權西班牙的菲利普二世（Philip II）建立馬尼拉大主教之職。

為甚麼葡萄牙和西班牙的傳教士，還有後來的法國和意大利的傳道總會都對南亞和東南亞感興趣呢？大家應該還記得，15世紀以來，東南亞民眾對傳統宗教和祭儀越來越不滿，敵對情緒增加，那些傳統宗教和祭儀規模大、儀式繁縟，對等級社會的建立起到了推波助瀾的作用。經濟變化和人口流動的加劇以及相關的城市化，都為向傳統宗教體系挑戰創造了必要的條件。這些情況的出現已經為一些新宗教主張的傳播助一臂之力，如具有平等友愛意識的伊斯蘭教。從兄弟之情到毛拉（伊斯蘭教學者），所有這些都對傳統信仰的權威性提出了挑戰，各種因素結合在一起使人們較容易地接受新教派，尤其對那些基於個體和群體信仰的教派，以及在新的社會框架內激發起新的倫理道德觀念的教派。因此，雖然還不是遍地開花，伊斯蘭教在東南亞經歷了大規模的穩健發展。但有些島嶼的邊緣地帶，如菲律賓、帝汶（甚至遠到新幾內亞）還都沒有皈依伊斯蘭教，或者剛有皈依的想法。這時候，先是葡萄牙人後來是西班牙人乘虛而入，開始填充這些伊斯蘭教還沒有觸及的地區。因此可以說，雖然在某些精神邊沿地區，甚至在某些已經皈依伊斯蘭教的區域內，他們取得了一些社會效益。但是基督教之所以能夠成功進入這些區域和其它地區，主要是因為它不必面對已經深入人心的強大的伊斯蘭教信仰。

還需要指出一些與其相關的問題。菲律賓的西班牙傳教擴張主要發生在伊比利亞聯盟（1580-1640）存在期間，另外在一定程度上與1640年葡萄牙君主復辟同期。在這段時間內，葡萄牙人保護地（the Padroado）還經歷了國家在行政方面喪失了政治獨立以及地緣戰略等問題。此外，在那個年代，傳教工作依賴於軍隊和艦隊的支援，要由他們充當開路先鋒。葡萄牙在東南亞地位的削弱留下了缺口，菲律賓的西班牙傳教士們試圖插手，但成效不

大。在東亞的其它地區，葡萄牙和西班牙保護人的競爭，幾次給傳教工作以致命打擊，更不用說澳門和馬尼拉之間就日本影響問題所進行的戰爭了。

與海外傳教團一起在菲律賓群島建立的宗教機構（迄17世紀中葉）

首先讓我們給出16世紀下半葉在菲律賓群島建立的投身於傳教使命的宗教機構，這些機構後來渡海跨島向外傳播，也傳到了亞洲大陸。

奧古斯丁教團教士是菲律賓群島傳教工作的先驅。他們於1565年與黎加實比遠征隊一起抵達這個群島。共有五位傳教士：安德里斯·烏爾達涅塔修士（Fr. Andrés de Urdaneta，他可以被稱為遠征團的技術顧問），安德里斯·奧古雷修士（Fr. Andrés de Aguirre），馬丁·拉達修士（Fr. Martín de Rada），迪埃哥·赫里拉修士（Fr. Diego de Herrera）和佩德羅·甘伯阿修士（Fr. Pedro Gamboa）。他們所有人受教育的程度都很高，更值得記住的是，奧古斯丁神學者是當時所謂反改革的鼻祖。他們的首例皈依是為宿霧國王侄女洗禮，國王自己是在後來的1568年接受洗禮的。奧古斯丁教團直到1578年一直是菲律賓群島唯一的傳教教團。當第一批聖方濟會修士抵達時，根據奧古斯丁教團部分用做辯解文、部分用做編年史的記錄顯示，教團已經進行了很多洗禮。該教團1593年決定建立首個菲律賓印刷廠，由佛朗西斯科·布朗科神父（Father Francisco Blancos）提供經費，印刷對傳教工作十分重要的教義問答集。⁽²⁾ 奧古斯丁教團在邦板牙（Pampanga），卡格揚（Cagayan），內胡地區（Laguna），八打雁（Batangas），宿霧，班乃島（Panay）和馬尼拉安頓下來。到1572年，他們已經有五個女修道院：宿霧（Cebu）、通多（Tondo）、奧通（Otón）、馬尼拉和民都洛（Mindoro）及一些傳教機構。到1579年，成立了菲律賓基督聖名的奧古斯丁教團大主教轄區（Santo Nome de Jesús de las Filipinas），安德里斯·奧古雷修士任首任轄區首領。1581年，從西班牙來了三十位新修士，進一步加強了這個社團的力量。

1578年6月2日，十五名聖方濟會修士抵達馬尼拉，由彼得·阿爾法羅 (Pedro de Alfaro) 率領，意在成立菲律賓聖·格里高利聖方濟修士宅區 (Custódia de S. Gregório de las Filipinas)，這個宅區 1591 年變為一個大主教轄區。阿爾法羅是第一任管理者。在此之前，尤其是在菲律賓的教團中，除了奧古斯丁教團，沒有必要要求增加新傳教士。然而，1573 年菲律賓總督圭多·拉瓦扎爾斯 (Guido Lavazares) 給聖方濟會總部寫信，要求他們派修士幫助傳道工作。聖方濟會在馬尼拉建立的第一個社團是“我們的天使女士” (Nuestra Señora de los Angeles)。他們的工作遍及很多島嶼和地區，如在馬尼拉建立了“聖安娜” (Santa Ana)、在帕科 (Paco)、番達坎 (Pandacan)、洛雷托 (Loreto) 開展工作，他們還在洛雷托進行培訓工作，那裡至今還坐落着一個廢棄的被稱為聖·弗朗西斯山 (Convent of San Francisco del Monte) 的女修道院。自從耶穌會士聖·方濟各·沙勿略 (St. Francis Xavier) 的遠征開始，聖方濟會一直夢想把傳教工作延伸到中國。頭幾年，他們不懈努力爭取實現這個夢想。菲律賓首任主教薩拉扎爾認為聖方濟會的雄心是不可思議的，這個看法應該結合馬尼拉和澳門競爭的這個大背景來考慮。

在沙勿略的遠征以後，耶穌會士自然也在菲律賓站住了腳，確切地說，是在 1581 年安東尼奧·瑟德諾神父 (Antonio Sedeño) 和阿朗索·桑切茲神父 (Alonso Sánchez) 到達馬尼拉的時候。桑切茲神父在去澳門宣佈菲利普二世加冕成為葡萄牙國王後不久，成功地進入了中國。隨着新傳教士的到來，1590 年馬尼拉的機構轉為神學院；五年以後，那裡已經有了副大主教轄區，這個轄區在 17 世紀上半葉有了長足發展。

1586 年 7 月 21 日，十五名多明我會修士抵達甲米地 (Cavite)。兩年以後，他們就在馬尼拉建立了自己的機構，後來在 1595 年，他們被委任在卡洛揚大主教轄區傳教。

1606 年 5 月，十名奧古斯丁追憶團 (Augustian Recollect) 神甫和四名修士前往宿霧，同年 6 月抵達

馬尼拉。那時，菲律賓群島由於傳教工作的原因處於分裂狀態，但是由於大面積的領土擴張，仍然有很多地方沒有更換信仰。到達一年以後，三名追憶修士前往三巴禮士省 (Zambales)。對追憶修士們來說最為困難的使命是去棉蘭老島 (Mindanao)，由於臨近印度尼西亞海上邊界，尤其是靠近婆羅洲 (Borneo) 島，此地的伊斯蘭教氛圍已經很濃。因此，奧古斯丁修士 (Fr. Pedro de San Agustín) 組織了自己的軍隊，後來為自己留下了神父上尉的封號。1622 年，宿霧主教彼得·阿斯 (D. Pedro de Arce) 說服追憶修士佔領巴拉望島 (Palawan)。然而，這個島上的人為菲律賓海盜服務，使傳教工作不可能在這個地區展開。

在菲律賓群島上建立的宗教教團

教團	建立日期
奧古斯丁教團	1565
聖方濟會	1578
耶穌會	1581-1768；1859-1898
多明我會	1587
奧古斯丁追憶團	1606

在菲律賓的西班牙傳教士勸服下 皈依的葡萄牙東方保護地

一、中國南部、臺灣和澳門

我們已經知道，16 世紀以來，耶穌會士已經在中國開展傳教活動。然而，後來他們的傳教模式遇到了強有力的挑戰，尤其是在教派和儀式方面，這些教派和儀式在融合當地的風俗和傳統方面已經適應了當地的風土人情。首當其衝的挑戰者是托鉢僧，他們主要是活躍在菲律賓和葡萄牙東方保護地的那些人 (聖方濟會和多明我會)。中國是歐洲傳教士最為垂涎的主要傳教地之一，當時幾乎是在耶穌會士獨家掌控之下。

1633 年從羅馬教皇處得到允許 (見一份叫做〈至高無上的權利〉 (Ex debito pastoralis officii) 的文件)，祇要不把保護地延伸到中國的傳教工作



1596年5月30日起用馬尼拉城盾形紋章

中，聖方濟會和多名我會的成員可以到中國傳教。他們從馬尼拉出發，在中國南部的福建（在菲律賓居留的華人就來自此地）安頓下來。當時正處在伊比利亞半島進行王朝統一的中期。

但是這種傳教熱的結果卻令人失望。事實上，這不但沒有加強教會的思想和工作，反而製造分裂，最後導致力量的削弱。從馬尼拉保護地來的托鉢僧習慣於幾乎獨善自己佔領的地區，喜歡很多人一起工作。他們對保護地的耶穌會士的經驗漠然置之，指責他們參與並鼓勵異教。爭端於1645年開始國際化，由於缺乏來自羅馬教廷的調解和干預，爭端一直拖延到1742年。從根本上說，爭端主要是關於傳道工作的本質（伴有指責耶穌會士從事非基督教活動）或者是有關傳教計劃方面，如傳教士的目

標問題：耶穌會士不惜花費時間去做長期的工作，而托鉢僧旨在短時間內盡快改變人們的信仰。1640年葡萄牙恢復獨立，傳道總會（Propaganda Fide）（與法國王室關係密切）又抵達中國，這些使傳教爭端進一步尖銳化，拖延了教會工作，使之更加難以開展。

中國皇帝一直表現出他們對耶穌會的方法論更感興趣，這些都是建基於個人的修養以及對當地風俗禮儀的觀察。這方面，利瑪竇（Ricci）（在中國）和諾比利（Nobili）（在印度，他把自己變成婆羅門人）堪稱典範。利瑪竇使用的方法是保留與福音書（見《天主實意》*A Verdadeira Ideia de Deus*）不相矛盾的任何中國風俗和禮儀，使人們接受天主教義。因而，儒教很容易就被包括在內，還有作為異教徒的亞里士多德：利瑪竇甚至同意中國的基督徒可以繼續習祖先禮教（如儒教），這種禮教主要培養人們的尊重和感恩品德。利瑪竇的繼承人龍華民（Longobardi）不同意這種做法，又回歸到歐洲的老方法上去了。托鉢僧（聖方濟會和多名我會）使用的是“清除舊痕”的方法，他們的前提是任何與先前宗教或儀式有關的東西都要統統被消滅，必須全盤接受新的信仰，不保留任何原來的風俗和傳統。1645年，多名我會的純粹托馬斯主義修士成功地使神學家們譴責耶穌會士的做法，但是，直到1704年，羅馬方面才譴責中國基督徒仍遵從祖先禮儀的行為。

中國落入了葡萄牙東方保護權的工作區域，有很長一段時間，佔有馬尼拉保護地的西班牙教會以及總部在果阿的葡萄牙教會一直想進入中國。因此，1575年，奧古斯丁教團的拉達（Martín de Rada）和馬丁（Jerónimo Martin）修士與一群聖方濟會修士試圖在中國建立傳教機構。但奧古斯丁教團並沒有成功；即使他們1586年在澳門建了一個女修道院，三名神職人員最終在1589年被新加冕的葡萄牙國王菲利普一世（西班牙的菲利普二世）驅逐，葡萄牙的修士代替了他們。菲律賓奧古斯丁教團直到1680年才通過澳門和廣州進入中國傳教，1709年就結束了其使命。

1579年是首批聖方濟會成員試圖在中國立足的轉捩點。他們着了迷似的想使中國改變信仰。那一

年，阿爾法洛（Fr. Pedro de Alfaro）和托德西拉斯（Fr. Agustín de Tordesillas）修士違背馬尼拉總督的命令，秘密離開菲律賓，後來又有一些同行加入他們的行列。同年6月經過近一個月的航行，這一行人抵達廣州。那時，這個位於珠江三角洲的城市被認為是進入中國進行偉大傳教冒險活動的主要港口，在耶穌會士傳教時期卻例外。如我們所知，聖方濟會在中國的傳教可追溯到13世紀，當時是元朝時期（1280-1368）。由阿爾法洛領導的一千人1580年開始修建天使聖母修道院（Nossa Senhora dos Anjos）。貢扎加修士（Fr. Francisco Gonzaga）在其1587年發表於羅馬的《*De Origine Seraphicae Religionis Franciscanae...*》一書中提到源自澳門的菲律賓西班牙耶穌會是1579年建立，而不是1580年，但是他沒有提供任何論點支持這個說法。貢扎加還提供了1585-1587年之間該修道院神職人員的數目：十二名修士。在澳門修士宅區建立之前，該修院一直被菲律賓聖·格里高里修士宅區的西班牙教士佔據。阿爾法洛被葡萄牙人從澳門驅逐出去，送往果阿，但他在交趾支那沿海船隻失事中喪生。此外，在菲律賓，阿爾法洛的秘密出擊受到馬尼拉首任主教薩拉扎爾的猛烈抨擊，告訴他教區中的聖方濟會成員，幹好轉化菲律賓人的艱巨工作，不要再做中國夢。但是即使在薩拉扎爾提出警告之後，1581年，由帕布羅·耶素（Pablo Jesus）修士率領的一行七人又秘密踏上了去中國的征程。當他們在前往澳門途中準備跨過南中國海的時候，受到阻撓，後來有命令說祇允許他們中的兩個人通過，其他人返回馬尼拉。那一年，他們又一次嘗試到達福建，但很快被中國士兵發現，被投進廣州的監獄。後來一位叫米蘭達（Aires Gonçalves de Miranda）的葡萄牙商人把他們贖了出來。他們中的一些人去了澳門，另一些人回到菲律賓。

16世紀末和17世紀前大半個世紀在澳門及周邊地區，聖方濟會和耶穌會士競爭激烈。有關來自菲律賓群島的修士，在聖方濟會這章中我們把克拉利沙（Clarissas）包括進去。克拉利沙1635年在澳門修建了聖·嘉辣修道院（St. Clara），但它在1824年燬於大火。

1590年，菲律賓的多明我會也渴望到中國進行傳教工作，為此他們進行了堅持不懈的嘗試。當年出發的遠征團由具有豐富傳教經驗的漢學家伯納韋德斯修士（Fr. Miguel de Benavides）率領。他們可能至少在1587年就去過澳門。在16世紀的最後十年裡，他們建立了聖·多明我會的修道院，但逐漸被葡萄牙教士所取代。在這個地區他們與耶穌會士的較量也是眾所周知的。不久，他們返回馬尼拉。1612、1619以及後來的1630年，他們在福州也進行了嘗試，但收效甚微。1633年，在對當地頗有瞭解的考齊修士（Fr. António Cocchi）的帶領下，他們終於在福建有了立足之地。福建曾是那些修士在中國的傳教活動中心，他們在山東、浙江和江西也都有組織。聖方濟會已經進入了山東，在那裡建立了重要機構，並帶動了其它地區機構的建立。從1636年到1742年，多明我會和耶穌會的爭端日趨激烈。

奇怪的是，中國的第一位名譽主教（Apostolic Vicar）是在1649年由英諾森十世（Innocent X）指派的，來自於保護地的教士：聖方濟會的安東尼奧修士（Fr. António de Santa Maria），在此之前，他曾率領教團到中國。安東尼奧1669年在廣東去世，此後菲律賓的西班牙教會在中國的影響就銷聲匿跡了。

臺灣也是在菲律賓的西班牙人傳教熱發散的一個目標。第一個去那裡的教團是多明我會。1626年馬蒂尼茲修士（Fr. Bartolomé Martinez）和另外五名傳教士出海前往這一地區。那時候，這些地區被認為是很危險的，因為根據當時的文獻記載，它們被“以割人頭為戰利品”的部落所佔領。多明我會成員設法在Sialui（基隆 Keelung）建一座教堂，1628年又遷到淡水（Tamsui）。同年，荷蘭人驅逐了所有傳教士。聖方濟會和奧古斯丁追憶教團都對臺灣做過嘗試，但都是比較小規模的，從沒有在當地建立任何機構。

二、日本

如果說對在遠東立足的宗教機構尤其是聖方濟會和耶穌會士來說，中國永遠是他們渴求抵達的最高目標，是他們傳教使命的最高榮耀，那麼，對在亞洲的福音派新教會來說，另外一個熱門傳教目標

就是日本。儘管日本被包括在葡萄牙的東方保護地中，雖然來自澳門的葡萄牙耶穌會士已經在日本進行了長時間的傳教活動，來自菲律賓群島的傳教士還是把日本當作他們在亞洲地區進行系統傳教的首選地區。葡萄牙耶穌會士甚至為日本語發明了拉丁字母，自己率先垂範，努力學習掌握。當時甚至還存在一個所謂的專有特權，承認耶穌會是日本唯一的傳教機構，並有格里高里十三世（Gregory XIII）1585年頒發的題為至高無上權利（Ex Pastoralis Officio）的簡令，這個簡令禁止任何其他宗教教團在日本傳教，否則就被驅逐出教會。這自然招致托鉢僧教團的極力反對。1593年5月，神學家們在馬尼拉召開會議，會議議定羅馬教皇的簡令對聖方濟會沒有影響。此外，1592年，兩個教團已經從馬尼拉出發，前往日本拜訪秀吉（Hideyoshi）將軍。第一個由考伯修士（Fr. Juan de Cobo, OP）帶領（他於歸途在臺灣去世）。1593年會議以後，包蒂斯塔

修士（Fr. Pedro Bautista, OFM）和另外三個修士一起啟程前往日本。其中有位加爾夏（Fr. Gonzalo Garcia）會講日語。1594年9月，又有來自同一教團的修士加入了他們的行列。按照其教團傳教策略，他們立即修建了醫院和救濟院，就像他們在美洲和菲律賓所做的那樣。他們大膽地穿着宗教服裝，在公共場合做祈禱，挑釁耶穌會士和日本貴族基督徒。這種膽大妄為的舉動使得耶穌會士和日本貴族基督徒很不高興。他們在美洲和菲律賓使用的傳教型式用在這裡要危險得多。正如我們所見，因為這樣做沒有尊重當地風俗，與耶穌會的做法相左。在這方面，耶穌會士更為謹慎，他們盡可能地照顧日本人的異族風俗、感情和文化。聖方濟會也確實有一個優勢：他們爭取到了貧苦大眾和被邊緣化的人群，在他們中開展傳教活動總是能取得很好的成效。

然而1596年的情況使聖方濟會起了變化，他們遭遇到真正悲劇性的問題。著名的馬尼拉大帆船



洪迪斯（Jodocus Hondius）地圖中的菲律賓群島（1606年）

“聖·菲利普”(San Felipe)事件是這個轉折的主要原因。這艘大帆船滿載貴重貨物和往常一樣取道北太平洋最好最快的航線前往阿卡普爾科(Acapulco)，但中途遇到颱風，10月份在離開馬尼拉約三個月後，不得不到日本四國島(Shikoku)的浦戶(Urado)避難。然而，船上的貨物被以秀吉的名義扣留。與日本相關的葡萄牙人士認為帆船上秘密陰謀，這會是西班牙軍隊最近一次的預備先遣團，意在征服。耶穌會士對日本貴族的影響相當大，秀吉對這艘船的扣留說明有葡萄牙人施壓的可能，尤其是耶穌會士。在這種情況下，根據秀吉1587年的反基督教法，日本人中發生了與基督教傳教士的摩擦，然而這個法律並非特別地反耶穌會士。帆船事件一年以後，1597年在長崎，首批日本殉教者受到折磨：他們之中很多人是聖方濟會和菲律賓的西班牙人。然而，1598年，兩個聖方濟會修士又一次來到日本，這留下了聖方濟會在日本傳播之源。這次傳播始於17世紀中葉，以馬尼拉—長崎為軸心，儘管在1612年與1614年之間在德川家康(Ieyasu)的迫害下遇到困難。

1602-1637年間，來自馬尼拉的多明我會旭日傳教士(Dominican Rising Sun missionaries)與一些新會員也在日本做傳教工作，據說取得一些成效。有些人，如納瓦雷特修士(1617)(Fr. Alfonso de Navarrete)甚至還被授予殉教者騎士勳爵的稱號。雖然遇到很多困難，但沒有使傳教士退卻，哪怕是德川家康的迫害。那時候還有些傳教士秘密地默在這個國家。日本從那時起，常駐傳教士很少。為了解決這些問題，他們開始挑選日本人，送到馬尼拉學習，在菲律賓多明我會主教堂做見習生。1622年，日本禁止與馬尼拉的經貿往來，這給源於菲律賓的傳教活動又一沉重打擊。最後的多明我會成員於1637年離開日本。

奧古斯丁和奧古斯丁追憶教團也在日本做傳教工作。前者1602年開始(古埃瓦拉, Fr. Diego de Guevara 和奧地茲修士, Fr. Estacio Ortiz)，他們分小組進行工作，並在長崎建了一個教堂。1622年，被英國人告發後，修士祖尼加(Fr. Pedro

Zúñiga)被害，這些英國人試圖煽動反伊比利亞情緒滲入日本，他們指控西班牙和葡萄牙人為間諜和天主教特務。正如我們所見，(在可怕的1622年以後)1623年這段艱難時期，追憶教團是最後進入日本的菲律賓的西班牙傳教士。有趣的是，這些追憶教團成員中最重要的人物是葡萄牙人卡爾瓦羅修士(Fr. Vicente de Carvalho)。這些修士發現在地理上日本已經被其他教團瓜分了，所以他們祇好尋找更不知名的地方，如本州(Honshu)北部，甚至北海道(Hokkaido)。1632年對在日本的教團來說，是特別恐怖的一年，一些教士被捕被殺害。

然而，1639年，在日本的基督教組織受到最後致命一擊。這一年，日本宣佈閉關鎖國，關閉最後一條被稱為“澳門大船”的合法貿易航線。三十多萬日本基督徒失去精神指南(考慮到當時在菲律賓有六十五萬，在墨西哥和秘魯有三百萬，以及當時的困境，這個數目相當可觀)。日本閉關鎖國以後，最後兩個教團嘗試着從馬尼拉前往日本安撫日本的基督徒。許多葡萄牙耶穌會士成員留在日本，他們之中有教團在日本的大主教佛雷拉神父(Father Cristovão Ferreira)。兩組來自馬尼拉的團體被稱為盧比諾，因為他們的領導人叫盧比諾神父(Father Antonio Rubino)。第一組盧比諾1642年抵達薩摩(Satsuma)，有五位神父，他們中祇有兩人登岸，後來都受到迫害和折磨。第二組1643年抵達，有五位神父，其中一位是日本人，還有一群講授基督教理的日本人和中國人，他們遭遇到與第一組相同的命運。

三、東京和交趾支那

或許偶爾有些“零散”的傳教士在往印度支那其它地方的途中到過東京，即現在的越南北部地區，但是有關於來自菲律賓的傳教士在該地區的傳教活動卻無據可查。交趾支那在歷史上是包括峴港的越南南部領土，已知有八名1583年離開馬尼拉的聖方濟會修士在去澳門途中到過峴港，並想在那裡傳教。這一行人的領隊是兩名在東方有豐富傳道經驗和知識的知名傳教士奧羅佩薩(Fr. Diego de Oropesa)和瑞茲(Fr. Bartolomé Ruiz)修士。然而遇到海難後，

他們與峴港的士兵鬧翻，被送回澳門。奧羅佩斯一點也不氣餒，在澳門避難期間，他請求在馬尼拉的上司再派五名修士和他一起返回交趾支那，但他被立即解了職。瑞茲也準備在澳門建立機構，但沒有成功。一些傳教士 1584 年從馬尼拉抵達澳門，要重回峴港，但是六個月後他們放棄了這個計劃，身心疲憊地無功而返。直到 1700 年，來自聖方濟會的傳道士才被派往交趾支那和東京，並在那裡建立了穩定的、有發展前途的機構（1719 年在順化（Hué），1722 年在西貢（Saigon））。

四、柬埔寨

出於對傳教工作的重視，該王國也屬於保護地歸屬馬六甲教區。在這裡傳教的大部分是聖方濟會和多名我會的成員，但是他們的工作沒有詳細計劃，或者說，他們的工作祇停留在作為柬埔寨皇室的西方顧問的水平上，或者祇是王國中葡萄牙社區的神甫。也有人向馬六甲方面提出要求要在柬埔寨建立機構，但由於政治上的原因一直沒有得到同意。同時，這個教區也缺少願意到柬埔寨傳教的修士。但還是有個別修士去了那裡，如 16 世紀末就有一位多名我會成員阿澤維多修士（Fr. Silvestre de Azevedo）成為薩塔國王一世（Satha I）的顧問。此外，馬尼拉當時是東亞重要的權力中心，尤其是伊比利亞聯盟期間。後來出現與暹羅的戰爭，薩塔尋求菲律賓西班牙人的幫助，從他的國家中驅逐暹羅人。一些多名我會成員和葡萄牙人陪伴薩塔的大使、葡萄牙探險者維羅索（Diogo Veloso）已經返回。來自馬尼拉的多明我會成員留在柬埔寨。1603 年又有一些從菲律賓來的人加入了他們的行列。從教會意義上來看，雖然從馬尼拉來了一些傳教士，柬埔寨仍然依賴馬六甲。但是由於荷蘭人抵達東南亞，葡萄牙人在馬六甲的地位有所減弱，這時在柬埔寨的多明我會傳教士和葡萄牙聖方濟會成員的傳教活動難度都加大了。同時，王國中支持暹羅的勢力在增長，人們自然對菲律賓的西班牙人心懷怨恨。17 世紀 20 年代中期，來自馬尼拉的多明我會成員被驅逐，祇有一個有自己神甫的葡萄牙社區留了下來。後來，來自菲律賓的大格里高里的聖方濟會

大主教在甘高（Kankao）成立了傳教團，發展很快，建立了一些教堂和祈禱室，該團一直延續到 1813 年。

五、暹羅

16 世紀末，首批菲律賓的西班牙人抵達暹羅，但是傳教工作處於初級水平，也沒有組織能力。聖方濟會在交趾支那的力量削弱以後，曾經在那裡工作過的修士奧羅佩薩來到暹羅（泰國）。這一行人受到熱情接待，被派到位於首都大城府的重要葡萄牙社區加強那裡的宗教工作。但是暹羅人中很少有皈依者。17 世紀上半葉暹羅對勃固（Pegu）緬甸王國開戰，這些人祇好回到澳門，直到 18 世紀下半葉才重返暹羅。

西班牙和菲律賓傳教士在東亞立足的宗教團體

地 區	教 派
中 國	奧古斯丁教團（1575） 聖方濟會（1579） 多名我會（1590）
臺灣(西班牙人 1595)	多名我會（1626-1642） 聖方濟會（17 世紀中葉）
日 本	耶穌會士（16 世紀下半葉） 聖方濟會（1592） 多名我會（1602-1637） 奧古斯丁教團（1602） 奧古斯丁追憶團（1662） ⁽³⁾
交趾之那	聖方濟會（16 世紀末） ⁽⁴⁾
暹 羅	聖方濟會（17 世紀） ⁽⁵⁾
	聖方濟會（16 世紀末） 多名我會（同上）
摩鹿加群島	聖方濟會
越 南	耶穌會士（17 世紀後絕大部分為法國人） 多名我會（1676）
西里伯斯島(Celebes) 蘇拉威西島(Sulawesi)	聖方濟會

六、印度群島（Insulindia）

1511 年征服馬六甲以後，葡萄牙人又開始在東南亞和遠東尋找新的沃土，同時對這片廣袤地區和成千上萬的島嶼進行精神上的征服。從 1512 年到 1515 年，他們在摩鹿加群島和帝汶島留痕，如在 1521 年在摩鹿加群島開辦了貿易站。令人感興趣的

是，這一年一個名叫麥哲倫的服務於西班牙的葡萄牙人抵達菲律賓。面對伊比利亞聯盟和荷蘭的威脅，西班牙不得不從菲律賓保護“葡萄牙人”在摩鹿加群島的地位，甚至從傳教的角度看也是這樣，這是因為馬六甲在聯合大主教轄區（United Provinces）的壓力下似乎撐不住了。事實上，1593年威布蘭德（Wibrand）和他的荷蘭軍隊已經到了摩鹿加群島。據我們所知，1606年，一支艦隊從菲律賓的西班牙總督阿古納（Pedro Bravo de Acuña）統治下的馬尼拉出發去抵禦荷蘭人。遠征隊中有四個聖方濟會的修士，他們在特爾納特（Ternate）安頓下來，在那裡建起一座教堂和一座女修道院（加上一個祈禱室），還有一家醫院，都是用木材建成的。這個修道院後來搬到更方便更安全的地方，以利於它的擴展，1626年以後，這個修道院確實得到了擴展，它成為聖方濟會在摩鹿加群島和西里伯斯島的傳教中心。⁽⁶⁾

據聖方濟會的胡厄塔（Félix Huerta）報告，在

西里伯斯（蘇拉威西）有幾個菲律賓的西班牙聖方濟會的教團。⁽⁷⁾

考里帕（Cauripa）由西里伯斯第一個傳教士約斯神父（Sebastian de S. José）創立（17世紀中葉）。據胡厄塔報告說，這個機構引起當地統治者的一些興趣。

布爾（Bool）1612年由卡諾和克魯茲（Juan de Caño and Cristóbal Cruz）建立。該教團後來失敗了，不少人生病或死亡。

馬卡薩爾（Macassar）1619-1662，不成功，很難開展活動。

馬納杜（Manado）是當時最重要的教團，1619年由托雷拉斯（Pascual Torreles）和迪阿茲（Benito Diaz）修士創立。其他一些小教團由此建立。但是它於1644年在反西班牙起義以後關閉，具體情況不太清楚。但是這個機構當時是成功的，它向外派出了修士加強傳道工作，還在蘇拉威斯南部建起了一些小型基督教組織。

在印度群島的其它地方，來自菲律賓的傳道者



呂宋島北部的卡格揚河（Cagayan）阿考斯塔（Juan Luis de Acosta）繪於1720年

雖然遇到一些困難，但仍堅持工作。如在摩鹿加群島的濟羅羅島 (Jilolo)，1613年成立了一個聖方濟會教團，但很快夭折了。另外一個例子是桑圭爾島 (Sanguir)，有塔布卡 (Tabuca) 和卡龍加 (Calonga) 教團，1639年到1656年開展工作，據胡厄塔的報告，有一定的成效。桑圭爾島上有四名修士，他們或許對這些使命的相對成功有所幫助，那個地方有許多接受洗禮，改變了信仰。1619年在卡爾 (Cale) 成立了一個教團，傳教士們一直在那裡住到1642年。也是在1619年，在摩鹿加群島的班丹 (Bantan) 成立了一個教團機構；它1624年被停止工作，1640年又重新開放，但最終在反西班牙起義以後的1644年被關閉。該機構以及許多其它教團機構戛然而止工作，不是因為宗教方面的分歧或有不幸事件發生，而是由於此起彼伏的起義和當地人對駐軍的敵意，先是對葡萄牙人，而後是針對西班牙人。他們不受歡迎，常常引起許多非法行動。

關於這些在摩鹿加群島和西里伯斯的菲律賓的西班牙聖方濟會建立起來的教團機構，胡厄塔的綜合評價如下：軟弱—從宗教的觀點看軟弱，因為從人類學和地理學的角度看，我們所面對的是歐洲文化對印度群島滲透的極有意思的個案。造成這些在印度群島的菲律賓的西班牙教團軟弱的主要原因如下：

伊斯蘭教已經深深根植於人們心中，尤其是在王公貴族中間；伊斯蘭教已經穩固地在上層社會扎根，滋養着政府體系和宮廷階層；

對基督教的建立和發展持堅決反對和抗拒態度，至今情況依然如此；

由於傳教士固有的巡迴特點，缺乏活躍的、能持之以恆在當地工作的修士；

缺乏具有延續性的清晰獨特的方法，缺乏穩定性。朝拜基督的人不少，但真正改變信仰的人不多；修士們沒有意識到，在這些分崩離析的王國中，對基督徒來說，沒有安全可言，拋下新建立起來的機構，馬上轉到另一個地方是很危險的（直至19世紀，這個問題在印度尼西亞和東南亞的天主教傳教團中都很常見）；

缺乏常駐的傳教士：菲律賓的傳教士都不夠，

更不用說在印度群島了。此外，那時候，在馬尼拉總督管轄下的傳教士中，對日本的傳教熱情最高，還有其他富裕一些的地區也是傳教士瞄準的目標，印度群島總是被放在次要的位置上；

穆斯林海盜和加爾文荷蘭人的經常出沒；
困難的政治經濟形勢。

與聖方濟會同時傳教的耶穌會的神父從他們在菲律賓棉蘭老島的基地出發，展轉於今天的印度尼西亞和巴布亞新幾內亞一帶。耶穌會士在傳教領域無疑是聖方濟會的競爭對手，在連貫性和成效方面都要勝出一籌，因此對他們傳教工作的記載和研究也要深入得多。

結 論

在正統製圖法的基礎上，急需對所有關於歐洲教會在東南亞活動的歷史情況的印刷品或手稿進行整理和分類。它們是伊比利亞進入遠東，作用於文化、精神和文明方面的主要例證。完全可以說，菲律賓的西班牙人在東南亞傳教建樹中的關鍵作用，不論從和諧還是從衝突與獨立的角度看，都不能與葡萄牙的傳教活動分開。基於我們對伊比利亞宗教團體對遠東歷史—地理方面介入的具體瞭解，我們正在更加深入地探索伊比利亞半島的人民在這個地區的文明介入（或者是非文明的介入）；這種介入可能會促成多層面的接近，包括各種不同民族和文化的匯合於其它科學層面。

【註】

- (1) 多明戈·薩拉扎爾 (Domingo de Salazar) 受過良好教育，是神學大師，教會法規 (Canon Law) 專業畢業。
- (2) 問答集以西班牙—塔加路語和西班牙—中文刊印。
- (3) 在他們中有一個葡萄牙神父：卡瓦羅 (Vicente de Carvalho)。
- (4) 來自菲律賓聖·格里高里的聖方濟會大主教轄區。
- (5) 他們來自菲律賓，援助並服務於暹羅首都大城府的葡萄牙社區。
- (6)(7) 參看《在西里伯斯 (蘇拉威斯) 的聖方濟會》(Missões Franciscanas em Celebes (Sulawesi)) 胡厄塔，聖方濟會，對聖·格雷戈里奧·馬格諾聖徒省的宗教地理統計和歷史的研究，比農多 (Binondo)，1865。

尚春雁譯



從南灣眺望主教山（紙本鉛筆和水彩畫 24.2 x 17.6cm）史密羅夫繪於1945年

關於1849年“詹姆士·岑馬士 （James Summers）事件” 兩則珍貴史料

馬錦強* 張其凡**

1849年6月在澳門發生的“詹姆士·岑馬士事件”，是19世紀英國與澳門及葡萄牙關係史上一件不大不小的事。此事充份反映了新興殖民主義者英國與老牌殖民主義者葡萄牙乃至西班牙在遠東的角力，在當時不僅震撼了港澳一帶，而且震撼了西歐各國，影響頗大。

然而，在檢閱有關此一事件的論述中，筆者發現兩個當事人——詹姆士·岑馬士與賈蒲路（Henry Keppel）均有的自述，卻極少被人引用，這似乎是令人遺憾的。現從有關外文資料中，將二人的自述譯出，先行刊載，以饗讀者，亦供有興趣者研究之用。有關此一事件的詳盡研究，容後刊發。

詹姆士·岑馬士自述

〔原載《中國之外友》（*Overland Friend of China*）（香港）（附錄第47），1849年6月23日，星期六，維多利亞。〕

我們的讀者們，相信各位會聽到上星期五在澳門發生不幸事件的不同演繹，事件中的主角岑馬士先生，通過香港掛號郵件交來下列的〈聲明〉。我們相信，這聲明實際上是正確的。〈聲明〉全文如下：

6月7日，星期四，大約下午5時，我乘坐廣東汽輪（*Steamer Canton*）到達澳門，進食了一些小點後，大約下午六時，沿着南灣街岸邊漫步前行，之後轉入一

條狹窄的街道。此時，迎面來了一群人，拿着橫額在巡遊，走近後，我見到男士們皆脫下帽子，大部分人都跪下。然而，我知道這是羅馬天主教的禮儀，完全與我的信仰不同，所以我仍然戴着帽子。一位神父十分憤怒地瞪着我，並示意我脫掉帽子。我並不理會他的示意，而且走去信仰者的後面。一位軍人走過來，向我說葡語（我相信是葡語，這語言我並不明白），同時示意我摘下帽子。我立刻摘下，然後又戴回頭上，並說：“為甚麼（*causa*）？”這句話，我知道，是葡語為甚麼的意思。那軍人立刻轉身走開，並示意我跟他走，我就跟着他走。他帶領我到守衛室，那裡有五至六位軍人及警官。他叫我坐下。我要求會見懂說英語的人。此時，一位士兵進來，我表示希望會見法官。他與他的上級交談後，告訴我，這是澳門總督的命令，我不能會見法官。

* 馬錦強，1955年出生於澳門，1983年畢業於加拿大蒙特婁 Concordia 大學，暨南大學碩士，現任澳門民政總署文化康體部部長。

** 張其凡，暨南大學中國文化與史籍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導師。

大約下午8時，我決定寫信給澳門總督。在信中，我解釋因我並不熟悉這地方，並且表白我是基督徒，還提及希望我當時完全不在街上。對於這函件，他不肯賜覆，竟把我整晚扣留着，也沒有提供臥床及食物。第二天早上大約10時，他的秘書通知我說，這案子現在在法官的手裡，法官將判處我應得的處罰。我就問他何時上庭？他回應說：“這要看法官了，我將會直接送你到法官那裡。”我因此被送到主管治安的法官辦公室，卻並沒有與他見面，而是倉促地送我到城市的另一個地方，最後被禁閉在那裡。那個地方，我終於很驚訝地發現，是公眾監獄。

在監獄裡的一名囚犯告訴我，我必須請求安排居所，並等候法官心情愉快的時刻。他說，這些通常都會推遲很久。與此同時，他還對我說，最好通知我的僕人或朋友，準備供應物資及其它所需，因為在公眾監獄中不供應任何東西。因此，我決定寫信給斯坦威利 (Staveley) 艦長，我記得在廣州見過他。我在信中請他向澳門總督求情，盡早釋放我。此外，我還寫信給美國領事 P. 霍比士 (P. Forbes) 先生，懇求他為釋放我而使用他的影響力。

美國領事回覆說他會這樣做，如果斯坦威利艦長和賈蒲路艦長(他也聽聞這事件)未能使我獲得釋放的話。斯坦威利艦長不久來到獄中告訴我，他本人及賈蒲路艦長見過澳門總督，但他拒絕釋放我，辯辭是這案件在法官的手上。他還告訴我說，賈蒲路艦長已寫了公函給澳門總督，要求立刻將我釋放。

斯坦威利艦長一小時後又來到，就通知我說，賈蒲路艦長的公函並沒有收到如期的效果。澳門總督回話說，這事件一定要依法處理。因此他決定由陛下漫遊號艦上的士兵以武力將我營救出來。由佔據入口到政府辦公室以及帶我離開等等，行動歷時約一小時。

詹姆士·岑馬士 (署名)

維多利亞，6月11日，1849年

亨利·賈蒲路自述

[1852年亨利·賈蒲路在他的著述《女皇陛下漫遊號印度群島訪問記》(倫敦，理查德·本特雷 [Richard Bentley] 1853年出版)第六章中詳述了有關1849年岑馬士事件緣起與澳督會面的過程及其個人看法等等。茲將 *Henry Keppel, A Visit to the Indian Archipelago in H. M. Ship Maeander* 全文譯成中文如下]

中國海的海盜-澳門賽艇-岑馬士先生入獄-就該問題與澳門總督會面-為岑馬士先生的自由而採取的措施-該問題回顧-澳門總督亞馬勒遇刺事件摘要及其後果-瑪利亞皇后號 (Don Maria) 爆炸事件。

當我們停留在這裡時，並沒有甚麼特別事情發生。曾有數宗海盜參與的殘酷謀殺行為皆發生在進入香港與珠江口的地方。不能說這事情不尋常。有些歹徒被處以強硬的措施，六人在西灣⁽¹⁾被處以絞刑。但成效不大，海盜常在陳屍可見之距離以及哨兵步槍射程範圍之內用新手法繼續犯案。

5月20日，海軍上將返回阜利號 (Fury)，他在北面商港的旅程得到不少好處，26日他再次啟程，留下我們等待正從英國駛來的亞馬遜號 (Amazon)。翌日該船到達，我們準備返回東面群島 (Eastern Archipelago) 的舊基地。我們在出發之前竟遇上了一宗事件，那事件使我們在短暫的逗留期間弄得出乎意料地聲名狼藉。那事我本可以置諸不理，我的動機可能是錯誤的，但在這裡表述難免要蒙上自我吹噓之名。一般人可能對這個問題不感興趣，——我的讀者們，如沒興趣立足於國際法的角度去討論一群英國船員及一隊海軍的事件，或不知道何以會得出有關決定，則請轉看下一章吧。

當亞馬遜號到達之際，透過我的一位年輕朋友羅拔·艾利士 (Robert Ellis) 先生 (此次活動的榮譽秘書) 送來了一封請柬，邀請本人連同美國海軍司令芝昇俊

(Geisingen)任一場賽艇裁判員。這活動主要是由美國駐香港領事布什(Bush)先生發起，他熱心地捐出了這次比賽的獎杯。假若天氣許可，活動將在6月8日舉行，我欣然接受了邀請。美迪亞號(Medea)指揮官樂克雅(Lockyer)在海岸外沿巡邏遏制海盜。哥倫比號(Columbine)的指揮官約翰·戴林普·海伊(John Dalrymple Hay)同時由黃埔港南下，為船隻作補給。我分別致函兩位同袍，邀請他們與我會晤；同時，因我將辭退掌管此基地將之移交給亞馬遜號的特如布利德(Troubridge)艦長(移交儀式將在澳門進行)，我們同意7日在那裡會晤。美國的分遣艦隊，包括普利茅斯號(Plymouth)，披比士號(Peebles)以及多芬號(Dolphin)加入我們的隊伍，組成一項娛樂性豐富的演出：香港的輪船亦應召加入此強大隊伍，並且帶了差不多所有非軍艦服役人員來參與。

當到達時，我們如常鳴放禮炮。我與特如布利德艦長在第二天大清早禮節性地拜會了澳門總督亞馬勒(Don João Maria Ferreira⁽²⁾ do Amaral)。

在這裡須補充說明一下，亞馬勒是一位葡萄牙海軍將軍，一位英勇的著名指揮官。他在18歲那年帶領一支突擊隊在巴西的伊達巴利加(Itaparica)作戰時被火炮擊中而失去了右手臂。他曾經在隸屬於彼德魯皇帝(Don Pedro)的查理斯·納比亞爵士(Sir Charles Napier)的艦隊中服務。他說起英語流利得就跟我們一樣。

亞馬勒熱忱地接見了我們；在談話之間他透露說，他打破了規矩已接受了弗比士先生(Forbes)的邀請，一同用膳(弗比士先生是一位美國紳士，後來他也邀請了我們)。他表示他不會放棄接見其同僚的喜悅。我們請辭後，轉到另一間房間，商討有關籌備獎杯賽事宜。我在門前遇見任香港總指揮的海軍秘書長斯坦威利(Staveley)艦長，他請求我協助一位年青人早點獲釋，他相信那個人因為沒有向聖體致敬，自昨天黃昏起已被關進獄中。

我立刻表示我樂意向澳督轉達，並且好評地說他是一個十分優秀的傢伙，我還肯定地說他不會對我的請

求有任何猶豫。接着我在特如布利德艦長及斯坦威利艦長的陪同下返回澳督官邸。我們沒等候被傳召便走進剛才與澳督會面的地方，見到他與法國掌管事務的羅倫先生(M. Le Baron do Forth Rouon)並排坐在一起。我首先為我的不請自入向他道歉。總督欠身站起來邀請我踱到一扇窗旁。我向他說明，這次來是想請求一個“人情”——希望他仁慈地下令釋放一名叫岑馬士的先生，他由於沒有向聖體行禮已整夜被監禁在公眾監獄裡面。我推說總督閣下有可能不知道此事。他大聲地回應說，這事情他不但知道，而且還是他下令把那有問題的人扣留的。我便對總督說，他得到的懲罰應該能與所犯之事相抵銷了，岑馬士先生自昨天下午5時開始便被囚禁在公眾監獄中了，而且沒有食物充饑。我再次表示希望澳督釋放他。對此請求，總督解釋說，岑馬士先生之所以被送往監獄，並不是因為他對聖體不敬，“對此，他可能與我一樣不甚關心”——而是因為他不服從總督的命令。我問：“甚麼命令？”他回答說：“要他脫掉帽子的命令。”我說，我不知是否正確地理解總督的意思——是否他可以在街上下令任何人脫下帽子？對此他回答說：“正是如此。”我便說，這事件的性質已改變了，為此我請求他立刻釋放岑馬士先生，因為我認為導致他被囚獄中的所謂罪名根本不構成任何犯罪行為。我又說，我很難相信自己此刻聽到的這件事，在19世紀，葡萄牙殖民地總督聲明他在公眾的街道上拘捕一位英籍人仕，理由是因為他拒不接受脫去帽子的命令，而這命令還是通過一名士兵傳達的。我指出，五個世紀之前，某個吉士列人(Gessler)放置一頂帽子在柱上嘗試令威廉泰爾(William Tell)向它鞠躬，這事件因而引發瑞士革命。——對此，澳督說我並不瞭解葡萄牙法律。我就說，看來我真的不甚瞭解，但我知道甚麼是一般的公平。我就向他鞠躬告辭了。正當我走下梯級中間時，澳督呼喚我的名字，問我來這兒是以某種權利請求釋放岑馬士先生，還是祇求一個“人情”？我回應說，我認為岑馬士先生在當地的宗教儀式前因怠慢而沒有跟隨習俗脫去帽子，基於這種情況，我請求閣下給點面子

酌情釋放他；可是經閣下這番解釋，岑馬士先生之所以被拘，我認為並非是因為犯下甚麼罪行，對於本人的職權而言，確實無法表示求個“人情”而爭取釋放他。

這次會面如此結束，完全在意料之外。之後，我返回我的朋友帕赤·史特華特（Patrick Stewart）先生位於總督府邸旁那幾棟房屋的住宅，並與特如布利德艦長研究下一步應如何行事。

這裡有一位英國子民被非法逮捕，再說，經本人親身出馬作出莊嚴的陳情，仍然被無理扣留，——在沒有英國領事或其它公民權利執行機關在此的情況下，我就是英國政府的適當代表！——我認為我有責任立刻以書面形式函告要求釋放岑馬士先生。考慮到亞馬勒先生急躁的性情以及他對我先入為主的態度，我幾乎已不可能進行正式交涉，況且他已經否決了我的善意的請求。我想比較明智的做法是在他作出意料中的否定之前，我們先作出必要的安排。因為沿岸河床很淺，任何體積的船隻如要泊岸，都不能泊於靠岸三里之內的範圍。分遣艦隊的船隻準備在賽艇中作拖艇。我派遣陛下漫遊號的第一少尉調用一艘小艇，命令他負責發出“船隻立刻登陸”的訊號。與此同時，斯坦威利艦長負責獲取情報，在不引起特別嫌疑的前提下，去偵察監獄位置及實況，並瞭解進入獄中的路線以及如何打掩護等等。為此，他喬裝成一位普通商人，穿上一件普通人穿的白色外套，攜帶一籃水菓前往探訪囚犯，很快得到了我們所需要的情報。我隨之擬寫一封信函，由特如布利德艦長送給總督——

進入澳門水域的英皇陛下漫遊號
1849年1月8日⁽³⁾

先生：

正如本人所悉，剛在亞馬遜號的特如布利德艦長以及香港總指揮部隊軍士秘書斯坦威利艦長的見證下拜會閣下，為的是岑馬士先生——一位英國公民及香港居民，被閣下下令囚於獄中，原因是他沒有遵從閣下透過一名士兵所傳達的命令，要他在

聖體經過時脫下他的帽子。閣下已把這宗冒犯完全地與宗教行為分開，並且很清晰地說明了他的入獄是由於不聽從閣下命令脫掉帽子。本人作為一名在中國的英皇陛下軍艦的高級海軍將領，認為這是本人的職責，要求立刻釋放他，並須獲悉導致他入獄的詳情，以備報告英皇陛下政府。

一向以閣下為榮

且最忠實於閣下之僕人

亨利·賈蒲路

特如布利德艦長在我們離開的地方找到澳督，並向他說明要等他覆函。總督離開了一會兒，便帶來下列回覆：

致最優秀的亨利·賈蒲路先生
英皇陛下駐中國分遣艦隊指揮

澳門，1849年6月8日

最優秀的先生：

謹此回應您在停泊於澳門水域之英皇陛下漫遊號上寫來的函件。本人轉載一份公函副本給您，此函件今天與岑馬士先生一同由本人送交法官，他將會依照葡萄牙法律作進一步相關之起訴事宜。

願我主保佑閣下！

亞馬勒（簽名）

其公函副本要旨如下——

致最優秀的賈尼路（Ioaquim⁽⁴⁾ Antonio
de Moraes Carneiro）先生本城市的法官

澳門，1849年6月8日

最優秀的先生閣下：

今天，當經過聖體巡遊（Corpo de Deos）時，J·岑馬士，一名基督教傳教士，在仁慈堂（Holy House of Mercy）附近，頭上戴着帽子，站在一群對這城市的宗教皆表示敬意的人們中間。本人曾

遣一名下屬去傳令他脫下帽子，他卻不肯服從命令。因此本人下令逮捕他並押送他到守衛室。現在就把他送至閣下，希望閣下依照法律，親自面對這宗不體面行為之事件。

願我主保佑閣下

亞馬勒（簽字）

在澳門，與葡萄牙人在法律觀點上周旋，對於本人的地位是沒有意義的，對被囚者也沒有希望。法官祇會讓我返回總督那裡，他祇是總督的一隻棋子。我祇有與總督作官方交涉了。與此同時，岑馬士先生仍然身陷獄中，等候“法律進程”。請讓我補充說，這種做法在過去十年已使不少英國公民在牢獄中導致死亡。我決定立刻營救他出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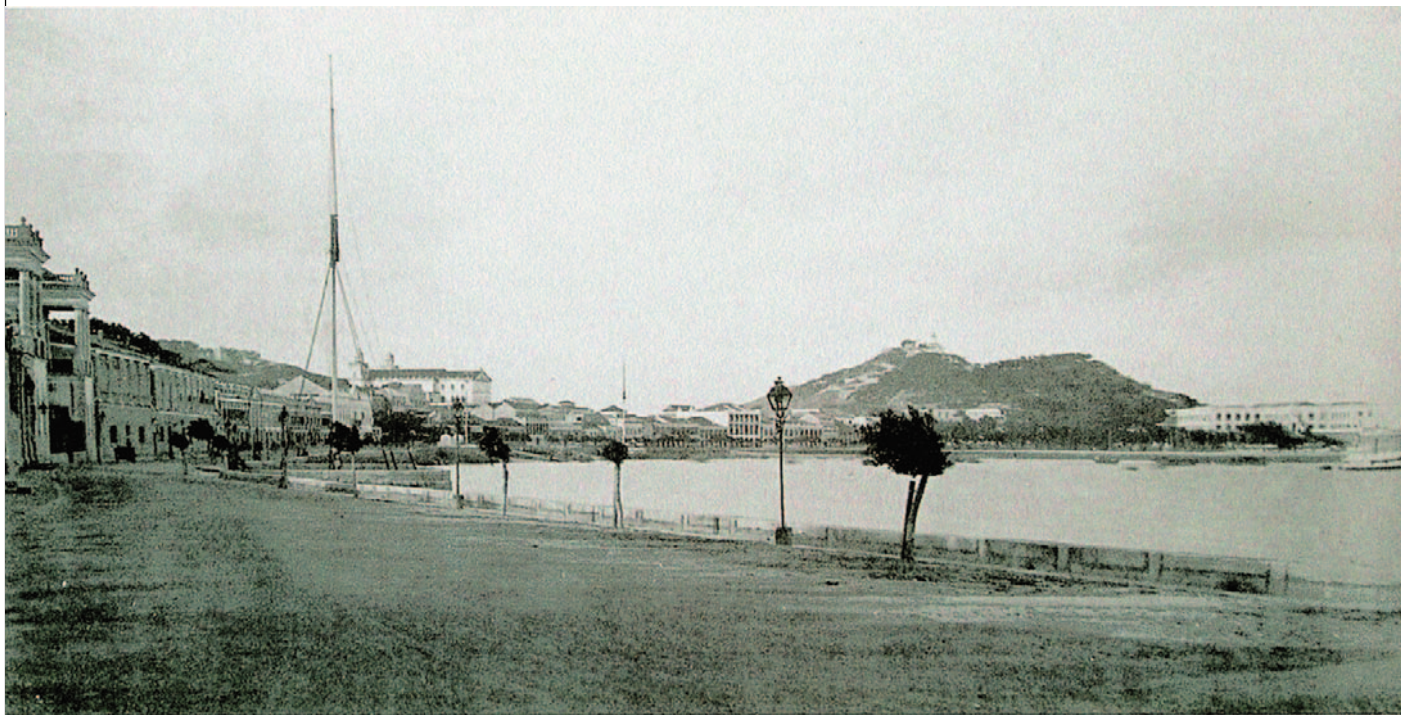
要做好這件事，最重要的是務求盡量減少任何悲劇發生，我最終選擇的做法看來是最適合不過的方式。第二艘船已下令到達陛下漫遊號根據指示發出“船隻立即

登陸”的訊號。我登上廣東號汽船（Canton Steamer），該船遠離城市停泊。由我作裁判長的船賽正要開始，於是我們啟航——不一會兒，一些船依照我的訊令開始向岸邊進發。我推託說要離開幾分鐘，再次登岸。

第一批到達的是陛下漫遊號駁船上的人員，其中有十二名穿着藍色外套的船員及六名海軍；與此同時，其它船隻還在一段距離之後，我詢問與我一起的斯坦威利艦長能否祇用一艘船的人員去突襲解救岑馬士先生？他英勇地回答說，他並沒有任何異議，願意嘗試，但作為一個好將領，他的請求條件是我必須保護他安全撤退。為此，我請掌管那艘駁船人員的邦那比先生解決其請求。

斯坦威利艦長帶領他的夥伴迅即向那邊進發。他們很快就通過一間房屋，從後門進入議事亭廣場（Senado Square），監獄就位於那條街巷。

穿梭於大船和海岸之間的陛下漫遊號的小艇也跟進到達。我指揮艇上人員佔領斯坦威利艦長已取道經過的房屋，並在每一道門前佈哨。



駁船武裝人員在澳門南灣海岸搶灘登陸之環境

轉載自 C. Jorge 和 B. Coelho 約於 1870 年出版的 *Álbum Macau* 3. p. 23.

當我的注意力集中在議事亭廣場的步兵帶來的報告時，第三艘船剛到達。在登陸的地方，我向指揮官下令：“密切注意總督，一旦他在我回來之前登陸，即刻報告！”（這並非沒有可能，如果他在普拉伊門斯號上看到所有發生的事情。）我催促現場快速行動。當我遇見斯坦威利艦長與岑馬士先生互相挽著手臂走下來而駁船的人員緊隨其後時，立刻下令制止任何人員繼續登陸。整個事件由駁船人員登陸至救出岑馬士先生撤離登船，不超過五分鐘時間。

汽艇及駁船的兵器被轉運到中型艇上。至於那些小艇，除了那些旨在爭取獎杯的人員外，全部被命令返回各自的船上。我返回廣東號汽船，見到由陛下漫遊號的汽艇及駁船拿到的兩項最佳獎時頗感高興。我從斯坦威利艦長那裡得知，他的部隊穿過廣場，進入監獄所處的街巷。廣場左邊是武器庫入口，附近有四座野戰排砲，駐有一個守衛。當面對這座排砲時，斯坦威利艦長命令邦那比先生及那些穿藍色外衣的船員，持槍留在那裡，直至他們回來。他便與海軍進入監獄。監獄的哨兵用他的步槍指着斯坦威利艦長，因此一名海軍下士擊傷那個哨兵的手臂，迫使他扔下手上的步槍。但這被證明是多餘的，因為那步槍並沒有上子彈。獄卒棄下他的一束鑰匙，守衛也就全消失了，釋放岑馬士先生的工作祇用了幾秒鐘的工夫。

有一點使我感到抱歉的就是在這事件中未能有效地防止嚴重的損失。這個問題儘管並不能改變本人執行職責的觀點，倔強的澳督及這事件帶來的廣泛的緊張後果，更使我增添了遺憾。一名葡萄牙士兵被步槍射中身亡。據他的伙伴說，他並沒有攜帶武器，所以不可能阻礙我們的營救工作。就算這是一樁短暫的事件，也不可能調解箇中衝突。無論怎樣，我相信斯坦威利艦長的報告。他報告說我們的人與葡萄牙士兵發生過零星槍戰，後者曾由一所房屋的窗口向廣場開槍。這樣，他們有可能誤殺自己的同伴。但這一點不值得討論了，因為這並不會減輕或加重本人的責任。本人深信，在那些認為權力不能制定權利的人的眼中，我的糾纏過程絕對正確有理。但對於澳門總督而言，唯有他確認的才是法律。因

此可以看到，沒有任何階層公僕的重大責任會比一艘軍艦的指揮官顯得那麼突然而至的迫切；他也不能夠利用他的公共安全責任容許憑自己個人衝動行事，而這種衝動會在不同海域因個人性情而有不同的做法。他必須加以引導，當特別命令沒有詳細說明他應如何執行時，他的做法應該是最好地保持主權國家的榮耀，以及國家以國旗向他授予的委任：這旗幟是最高榮耀，無論它在哪個港口飄揚，在哪裡它都會成為甚至是一個最卑微的人的避難所。如果此人與生俱來便分享大不列顛的自由，他不會因有理由違反法律而喪失這一避難所，而這種法律對於他及他的國家都應該予以尊重。在上次與亞馬勒先生會面時，他已很明顯地顯示故意把這個案件與任何宗教問題區別對待。總督故意把他專橫霸道的模式自以為滿意地強加於我的身上。——因為當時法國的代表也在場，所以我無法令自己排除這種懷疑，假若法國代表不在現場，總督可能不會那麼虛張聲勢。但他強迫我相信，釋放岑馬士先生是他的一種特權，這樣我便可以請求他，然而他竟然以侮辱方式拒絕了，甚而逼着我必須在他的寬恕下求情。他說：“除非你是求一個‘人情’，否則你不可以得到。我與你同樣不注重宗教上的觀點；但如果我命令任何人脫下帽子，他應該服從，否則就須入獄。事態正是這樣。”我希望能找到一位大不列顛的官員認同亞馬勒先生“正是這樣”的偏見，我希望見到大不列顛的官員向海軍總部鞠躬，並且知道他將在回航之際，作為大不列顛驅逐艦艦長——在那地方代表英國女皇陛下，當陛下漫遊號航行到達時，曾屈服於澳門總督的獨裁統治，不加以理會一個請求他保護的英國子民，祇因他不脫下帽子而被關進牢獄！

亞馬勒先生的態度頑固，在我向他作出個人請求時顯露無遺。他給法官的便條使事件更加惡化，他以對巡遊以及對他本人不尊重的“雙重不體面”指控岑馬士先生（一位基督教傳教士）。至於對我，他很直接地選擇貶低宗教來抬高他自己。

我曾經對各位讀者表示他可以決定略過多少章節。因此，由於這事件代表專業角度以及個人的喜好，

我會直接進入敘述這些適當考慮的細節（雖然這事件是緊急的）。在亞馬勒先生擺出姿態之後，在我決心要與他解決問題之前，我迅速地衡量：作為身處澳門的高級海軍官員，我有三個明顯的問題作出決斷：

1) 這位大不列顛人士是否違反這城市的任何法律而入獄，因而喪失他國家旗幟的保護？

2) 如果他犯錯，誰是他適當的仲裁者？或者如果他沒有犯錯，怎樣公平地對待他？

3) 這將會以甚麼方法去處理問題？

第一個問題可以用幾行字作決定。

澳門總督對此事件有他自己的說法。對於我來說，祇不過是在法國代表面前炫耀而已，表明他自己是一位重要的專橫者。如前所述，倘法國人是受害者，M·李·巴倫·迪·科夫·路安也會同我一樣地馬上加以拒絕。當我內進時所講的那番話基本上可以滿足他的虛榮心：我告訴他，我來的原因是請求一個“人情”；他對此應該立刻作出善意的回應。因為他自知他並沒有公認的權力強迫外國人或其他宗教來遵從他本人的任何指令。他可能認為一位“基督教傳教士”需要他的寬赦，他在這事件上糾纏，甚至不顧法律之規定他本人應守禮節，更別提及葡萄牙與我們早先所簽署的條約。這祇能夠被視作一種無法無天專橫霸道的行為。因此，岑馬士先生作為事件中的受害人，有權要求盡早給予適當的賠償。

誰能證明他的動機正確？

當然，必須是當地的高級官員。在里斯本，這工作會落在領事身上。作為英皇陛下在這裡的代表，在澳門就是其本人。這並不是一樁能通過香港民事機關處理的事件。首先，我並沒有權利，亦沒有任何意圖強加於文咸先生（Mr. Bonham），命令其予以執行，我的責任也不同意那樣做。再說，他也無法實行。他祇能夠憑遠在四十哩外緩慢的外交交涉。然後，如果失敗，再訴諸本人或香港的軍事力量方面。

同時，岑馬士先生的“雙重不體面”將極有可能被判處罰。這裡有一份亞馬勒先生的便條，他可能已經製造了一種與香港就該類事件的溝通模式。



亨利·賈蒲路艦長（錄自約1857年出版的《中國通商圖》頁135）

這便條所指的事件，美國的領事代辦表示：“很遺憾當時的澳門總督下令把兩位美國公民拘捕，並且繫獄。”他們的罪名與岑馬士先生性質相同。在回應時，巴夏（Palha），澳門總督閣下，用嚴厲的語句結束着說：“已超過我的容忍限度了，但祇至於此，我並沒有堅決要費希爾（Fisher）先生離開這個城市，因為他厚臉皮地假裝總督該對他的品行規定作出說明。”當明顯地出現不公平時，澳門總督的奇特風格不會鼓勵訴諸民事機關（任何延誤毋疑將導致惡化），即使在對方手上有軍艦的條件下。

我如何可以使岑馬士先生得到自由？

在這裡，無疑有個機會與總督的虛張聲勢一爭高下，並可作出誇張的炫耀。但按責任和人性，應該採用另一種方式，盡量減低流血的風險。

亞馬勒先生因參與賽艇而不在現場，提供了一個大好機會，正如我所提及的正好利用這個時機。我自己很滿意利用了此一契機。如果當時總督在場，以他的極端性格，毋容置疑地將迫使他抵抗，雖然他終於祇會絕

望，卻可能令事件帶來加倍的遺憾。

我忽視了一種爭論。反對亞馬勒先生的黨派相當看重時間方面。當然，此事件產生了一個極大的震撼，然而問題的每一方皆有他的擁護者。我被對方控告說“在屬於葡萄牙王國的地方施加暴力。”對於這一說法的回應是：“澳門並不屬於葡萄牙！”——如此說來，可以引申說，葡萄牙法律不能在澳門立足。

這可以肯定地在不同的事件下證明葡萄牙不是被強迫就是為了方便，去承認他們在中國之一隅擁有若干土地。但我還未有藉此爭論索取利益，我祇是表示我所作所為的理據。因為我的手上可能沒有澳門殖民地史籍。再說，對於我而言，有兩點很簡單：第一，因為在任何法律下都無法為這種暴行辯護；第二，無論那監獄是在葡萄牙或在中國的領土上，那囚犯是我國子民，他就有權利得到本人救助。與此同時，我並不曾放棄一個論點，藉此我擁有全權率先去行事，而這是得到最高權力的支持的。我並沒有時間向亨利·璞鼎查爵士 (Sir Henry Pottinger) 請求正式許可，他是那時在中國具有全權的人，即現任的馬德拉斯 (Madras) 總督，我可利用去年收到的他的一張便條，但我不會憂慮他會反對我在這裡複述下列這段話：

我的意見永遠是，將來亦然，您在澳門從葡萄牙人手上營救一位大不列顛子民的行為是正確的。他們在那地方並沒有任何主權；我告訴總督，在有我的日子裡，如果有任何女皇陛下的臣民在那裡受難或被扣留，我會讓他交他們出來。阿伯丁 (Aberdeen) 勳爵同意我的決定；同時我的朋友凱因 (Keying) 已發出報告宣告澳門為五個對外開放貿易港口之一。我認為這是決定性的結論。

我曾經臆測，我當然希望自己所記錄的有關此事件之備忘錄的事實會被認為是正確的。一些已公佈的說明 (蒐集而來的，或者極度需求其來源的準確性，然而卻是毫無根據或持有偏見的來源) 足以錯誤地及具體地

誤導事件的性質。

例如，激動的總督，在事件的第二天，邀請所有在澳門的外國官員出席一位被“賈蒲路上校下令殺害”的士兵的葬禮。可憐的人！真兇是他自己的命運，他就像其他出色地服役的英勇戰士，令我苦惱的是他毫無價值的終結。在我與他發生的輕微衝突中，從其處境而言，我毫不懷疑地說，這祇是出於他堅守崗位所致。

他所做所為，顯得很光榮，
願引領他的靈魂獲得無私的品德。

比我們兩者更高層的人士作了道歉⁽⁵⁾，並且獲得接受。輪到我本人的話，我會轉述同一位人士⁽⁶⁾的講話讓大家分享——

請陛下忘記我的職位，
法律與公正的莊嚴與權威，
我代表的是女皇的形象；
在這裡
賦予本人的權力以一條康莊大道。

我感到完全心安理得，因為根據以往被提到的名聲顯赫的人士，以及其他同樣地位的人士的意見，他們對公眾敏感問題給予正確的評判，不單祇體現在一般官場的經驗上，也在關於當地環境的特別知識以及尊重每一個民族的特性之上，他真正的專業是以他提供給公眾的服務方得以被肯定，藉此也成功地維護了我們國家的榮譽。

【註】

- (1) 原文為 West Point，譯作西灣。
- (2) 原文誤作 Ferreira。
- (3) 原著如此，有誤，實為6月8日。
- (4) 原文為 Ioaquim，實應為 Joaquim。
- (5) 事件最後由英國海軍部接手調查，並於1850年8月公佈“不同意賈蒲路的做法”。後來由英國首相巴麥尊 (Palmerster) 向葡方道歉及賠償。
- (6) 高級法官嘉思剛尼 (Gascoigne)。

20世紀50年代 澳門土生葡人口語遺存研究

巴塔妮*

一、關於澳門土生葡語詞彙方面

迄今〔指20世紀50年代〕尚無人從事澳門土生葡人口語的研究工作。

在19世紀和20世紀初，Leite de Vasconcelos及其他語言學家有些關於澳門土生葡語方言的零碎記錄，但因資料來源並非在澳門實地蒐集，其準確性仍有待考證。倘有人查閱那些資料，或會誤以為該古老方言今天仍在流行使用，甚而將它們當作當代澳門土人葡人交際的唯一口語。

Leite de Vasconcelos 在他的著作中提及澳門土生葡語方言的某些特點，然後又提出自己的看法：

除了澳門土生葡人本身所說的葡語方言，即澳門的“克里奧爾語”外，他們還使用一種富於文學色彩而近似於常用葡語的表達方式。此外，澳門華人說的葡語與當地黑人說的葡語不相上下。低一等的土生葡人說的方言可看作是“半克里奧爾語”或者是“混合的克里奧爾語”，而這種差異無疑可以經常在文章中找到。

這就是 Leite 在1901年寫下的話。在他之前或之後，有關澳門語言問題的文獻寥寥無幾，自此之後再也找不到具備語言學根底的人去深入全面地研究這一課題。

隨着一個世紀過去，任何一種語言均在不斷變化，而殖民地的方言變化更大。當與宗主國的接觸越

密切，殖民地的方言便越容易失去早期的很多特點。當今澳門土生葡語已不復是百年前或五十年前的那種土生葡語了。誰想有條理地蒐集這一古老方言就得盡快進行，因為它正在迅速地隨着最後幾位還能閒聊這種純熟古老方言的老嫗的離世而將消失殆盡。

另一項同樣需要盡快進行的事，就是對刻下殘餘的澳門土生葡人口語進行研究。看來已不應再稱澳門葡人此時的語言為方言了，因為它雖然仍有其特點，但已與宗主國的通行語越來越接近。或者祇能說，那些特點很多已不是澳門獨有，它們也流行於葡萄牙海外省其它地區的葡語口語當中。尤其有趣的是，這些特點幾乎全都可以在當代巴西葡語中找到。

我們曾經說過，研究澳門現時的葡人口語工作，其迫切性並不亞於對其古老的“克里奧爾語”的研究。事實上，澳門現時所說的土生葡人口語將來如何發展仍是一個未知之數。當這一種語言正在朝着兩個迥然不同的方向發展，其一方面受宗主國葡語的影響，而另一方面卻受漢語的不斷薰陶，試問其未來將會怎樣呢？

謹此應該加以說明的是，本文所涉及的內容，正如前面所說，沒有把澳門知識水平較高人士所說的葡語包含在內，因為這些人使用的葡語已十分接近或幾乎與宗主國通行的葡語完全同聲用調。

澳門土生葡語所用的詞彙當然會受到漢語環境

* Graciete Nogueira Batalha，或譯巴塔亞，漢名白姐麗，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文學院哲學（古典語言學）學士，20世紀中期在澳門工作時考察澳門土生葡語的歷史殘存狀況，發表過幾種有關澳門土生葡語的專著，如《澳門土生葡人方言彙編：語言、人種史及民間藝術》（*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等。

的影響。相對於數以十萬計的華人來說，葡人祇佔澳門人口總數的極小部分，華人多數已滲入他們的日常生活之中，或當他們的傭人，或與他們做買賣，有的甚至成為一家人，原因是土生葡人與華人通婚日益頻密。在這種條件下生活的葡人，罕有不在他們的話語中大量吸收漢語詞彙的，因為漢語的不少詞語在葡語中找不到對等詞，尤其是那些與中國烹調及中醫藥有關的詞語，所指的很多對應物均未被認識。即使有一些漢語詞雖然在葡語中存在對等詞，卻未被採用，究其原因，不是那個詞語無人認識，就是因為澳門土生葡人在與傭人溝通或做買賣時已習慣使用漢語名稱，又或因應語言的簡化原則（大家都知道漢字都是單音節的），他們都偏愛使用漢語名稱，諸如魚類、水果、蔬菜、花卉的名稱等等。

由於毗鄰香港，以及香港這一殖民地的重要性，閱覽鄰埠的報章以及英、美等地雜誌，加上電影、電話以及美國產品的大量輸入，使澳門葡語吸收了不少英語詞彙。此外，除了從葡語本身或是從英語收入的詞語之外，在澳門本地生成的詞語亦十分豐富。

烹調術是提供最多專門用語的領域。澳門是個美食天堂，在形形色色的菜餚和甜食之中，很多都是由堪稱烹飪能手的土生葡人家庭主婦憑藉想象力創造出來的，或是在很久以前從境外帶來澳門，加以改善使其成為具有本地特色的食品。dodol⁽¹⁾，barba⁽²⁾，diabo⁽³⁾，以及其它令人饞涎欲滴的新款菜餚，都詳細地收入 Francisco de Carvalho e Rego 1950年編的《澳門》裡面，成為其中有關澳門葡語方言興味盎然的一章。

接下來我們將記述一些直接從當今澳門土生葡人口語中蒐集而現有辭典尚未收入的單詞和短語。其中有的雖然不是烹飪專用語，卻涉及與食品味道或食用行為方式有關的內容。

Almis 或 *Amis* - 即“almiscarado”（氣味很難聞），或指有“麝香”氣味。

例：F. não gosta de peixe, porque é muito *almis*.
（F.不喜歡魚，因為其味很難聞。）

Enchido（發音 *entchido*）- 指吃得太多令腸胃難以消化。

例：Não pode comê mais, muito *enchido*.
（我已太飽了，不能再吃了。）

Enjoado - 與 *enjoativo*（令人作嘔的）同義。

例：Não gosto de mel, porque é muito *enjoado*.
（我不喜歡蜜糖，因為它令人作嘔。）

Emar（發音 *è má*）- 暴飲暴食，貪吃。關於這個詞，不妨轉載一段有關“聖週”⁽⁴⁾的諺語，縱然有失斯文卻頗能表現這一民族的幽默感：

Quarta batê	禮拜三敲敲打打
Quinta corrê ⁽⁵⁾	禮拜四跑來跑去
Sexta chorá	禮拜五哭哭啼啼
Sábado alegrá	禮拜六快快活活
Domingo è má	禮拜天大吃大喝
Segunda ... desfazê	禮拜一……各散東西

其它有關用語摘釋如下——

Ambar（發音 *ambá*）- 欺負、剝削、欺騙。

例：*Ambá garoto*⁽⁶⁾，原意為一較年長的強壯少年毆打一年紀較小或體弱的孩童，由此派生出“剝削、損害、欺負一個沒有自衛能力者”的辭義。

Leonfaneiro - 漁民僱傭來協助捕捉一種名稱叫做“立花”（*asa-amarela*）⁽⁷⁾魚的工人。*Leonfaneiro*指潛入水底用錘敲碎大量寄生在礁石上的蠔（牡蠣）殼。這種魚被敲擊聲及蠔肉吸引游來讓漁伏發現。不過漁伏會用比蠔更美味的蝦或蟹做餌，放長釣絲，由 *leonfaneiro* 協助置於水底適當的地方誘捕之。*Leonfaneiro* 是混合詞，由漢語詞 *leon-fan*⁽⁸⁾ 和葡語後綴 *eiro*⁽⁹⁾ 組成。不過這詞與 *leon-fan* 這一意指“涼粉”的中國食品沒多大關係。

Prestada - *É uma rapariga muito prestada*.（她是一個很能幹的女孩子。）在澳門這個詞用來指一個女子十分勤奮，大方能幹，擅於料理家務和針黹活兒。

Tancar⁽¹⁰⁾ - 中式小漁艇。

Tancareiro⁽¹¹⁾ - 中式漁艇的船主、水上居民（中國漁民長期一家聚居在自己的船上，家人協助捕魚工作）。但 *Tancareiro*, *tancareira* 亦指住在帆船（*Lorcha*⁽¹²⁾，一種較大的船）的漁民。這一名稱一般指佔澳門人口比例頗高的水上人。

二、關於澳門土生葡語句法方面

澳門土生葡人口語的原創性大部分並不在於其發音方式和詞形。在發音方面，許多現象可以說不是與宗主國某一地區的口語對應，就是與另一地區的口語相近。有些元音演化為雙元音，如 *vez, mês* 都變成了 *veiz, meis*，雖然聽起來有點怪聲怪氣，但並非從來沒有聽說過。我記得小時候在聖塔倫 (Santarém) 附近的小村子裡出生的一位老婦就常常把 *pés* 讀成 *peís*，當時我就覺得十分詫異。

澳門土生葡語的詞法特點，最明顯的是複數形式的簡化 (*as casa, três pataca*⁽¹³⁾)。然而同一現象在其它海外省如佛得角、畿內亞、葡屬印度和巴西等地的葡語中也能碰到這種變音現象。

當宗主國的葡人首次接觸澳門本地土生葡語時，最為之驚訝的無疑就是它的句法。

澳門土生葡語的句子結構極為簡化：冠詞、介詞及連詞相當少用，動詞詞形變化很少，似乎沒有時態的概念，也不使用虛擬式，名詞和形容詞之間或主語和謂語之間的配搭很不規則。

由於很難找到系統的記載，筆者祇好選擇一批 10-16 歲學童造的句子作佐證。這些句子都是他們在回答歷史科若干提問的答案：

問：1385 年科英布拉王室為何舉行會議？

答：*Vê (ver) se todas as pessoas concordam não, Mestre de Aviz ser Rei de Portugal.*

(看是否所有人都同意由 Mestre de Aviz 做葡萄牙皇帝。)[r 和 l 混淆不清。]

問：為甚麼 D.Dinis 被稱為“農夫”？

答：*Porque ele mandou cultivar campos; mandou vadios, mendigo que não tinha doença trabalha; e depois guardava trigo e cereais no época de fome destrubia para os povos.*

(因為他下令耕種田地，下令沒有患病的無業遊民和乞丐工作，然後把穀麥都儲存起來，遇上發生饑荒時賑濟人民。)

雖然經老師竭力矯正語病之所在，但孩子們一

離開學校就依然故我。從成年人的語言表達方式也可以得知，即使他們有些人曾上過中學⁽¹⁴⁾，在校園之外說話仍不見有多少改正。

令人奇怪的是，他們並非完全不理會句子結構是否正確，因為在同一個人身上，我們可以聽到同一句子以不同的方式表達，結構有時候較為完整，有時候又較為簡陋。但這似乎都不是由疏忽大意造成，而是“簡化原則”使句子化繁為簡，所有不影響句子完整性的成份均被省略，甚至使我們同時覺得它們簡約到幾乎使人不習慣的鄙俗地步，祇是為了不至於失禮，才容忍這種簡化傾向罷了。他們的回答用語僅限於 *sim* (是的/對的/想/...)、*não* (不是/不對/不想/...)，完全捨棄了 *sim, senhor* (是的/對的，先生)；*não, senhor* (不是/不對，先生)；*quero, sim* (想，我想)等客氣用語。

這一簡化傾向相當普遍，尤其是已習慣於說漢語的人，這種狀況更為明顯。隨着葡語不再成為土生葡人的母語，句子將繼續被簡化。現時澳門很多土生葡人已不以葡語為母語，如果越來越多的澳門土生男子或來自宗主國的男子與中國女子通婚的情況持續下去的話，那麼未來大部分澳門土生葡人都不會再以葡語為母語了。我這樣說並非有意品評這類婚姻，祇是單想從語言學的角度指出這一情況將引致的結果。由於母親是華人，她的語言很自然地就成為孩子所學的第一語言。大部分土生葡人小孩祇在入學後才開始學葡語，又由於他們祇在上課或與教師交談時才用上這一語言，而在相互之間或在家裡一般祇使用漢語溝通，難怪他們上到八年級仍未能說一口流利的葡語。⁽¹⁵⁾

澳門現有 200,000 名居民，但葡人祇佔極少數。約 4,000 人，而葡人之中或許祇有約四成人在家說葡語。是否正因為漢語佔了絕對優勢，所以澳門土生葡語與漢語在句法上有這麼多的雷同之處？

“各類克里奧爾方言，除了詞彙之外，都不會直接受到說這種方言的人民以往所說的語言影響

(……)認為一種外來語會受本身的語言影響而有所改變的這一說法並不正確。”偉大的語言學家 Adolfo Coelho 的這一定論似乎在此地的土生葡語句中無法驗證其正確性。從下面的例子可知，或許至少從表面看來，很多本地葡人口語的句法現象皆受到漢語的直接影響。

澳門土生葡語句法的主要特點概述如下：

1) 冠詞被省略

定冠詞總是在人稱專有名詞前被省略：*António não sabe* (António 不知道)，*eu vi José* (我見過 José)，*esta roupa é de Fernando* (這件衣服是 Fernando 的)，而絕對不會說 *O António não sabe. Eu vi o José. Esta roupa é do Fernando.*

無論是定冠詞還是不定冠詞，除非是為了表示複數，否則按規律均會在普通名詞前被省略，原因是複數的概念不會在名詞上顯示出來。(as casa) *Ali está fazêr casa - ali estão a fazer uma casa* (那裡正在建造一所房子。)

Ano passado, ano trasado - o ano passado
(去年)

Fazê coisa, comprá coisa - 當我們要說 *fazer uma coisa* (做一件東西/做一件事)，*comprar uma coisa* (買一件東西)便會用這類句子表達。(中文 *mái ié* [買嘢]⁽¹⁶⁾ 直譯為“*comprar coisa* [買東西]”)。

2) 代詞的用法

最明顯的特點是在人稱代詞或名詞之後使用 *sa* 這一重讀後綴的虛詞表示其屬有性質，而物主代詞幾乎已經完全被棄而不用，與其說該詞的使用含有句法上的意義，不如說它更具有詞法上的意義。

Eu-sa casa - a minha casa (我的家)

Maria-sa mão - a mão de Maria (Maria 的手)

其它形式有：*é di eu-sa* (é de eu, é meu) (是我的)，甚至還有一種受“傳染”的形式：*é meu-sa* (較少見)。

sa 這一奇特的虛詞看來並非澳門土生漢語獨有，它也在東方其它葡語方言土語之中出現。至於其詞源問題，曾有人提出各類不同解釋，但礙於本文篇幅，恕不在此詳述。

我們還注意到，人稱代詞補語的用法也有所改變，它或已被主語人稱代詞取代，如：

Ele disse a mim⁽¹⁷⁾ (他告訴我)

Ele deu a nós⁽¹⁸⁾ (他給我們)

Ela qué batê eu⁽¹⁹⁾ (*ela quer bater-me*) (他想打我)

非重讀的第三人稱代詞 *se, lhe, lhes*⁽²⁰⁾ 在某些情況下已不再使用，而由 *você* (你) 或第二人稱的形式取代：*eu disse a você* (我告訴你) 或 *eu disse-te*，而我們則會說 *disse-lhe*。

代詞 *seu, sua* 以及 *lhe* 有時會被 *teu, tua, te*⁽²¹⁾ 取代，後者一般是當與社會地位較高或關係較疏的人對話時使用。“*Seu livro* (你的書)”，“*seu dinheiro* (你的錢)”這些句子普遍在以 *você* 來彼此稱呼的兒童或成年人之間使用。然而當人們向別人表示較尊敬時，則說 *teu marido* (您的丈夫)，*tua casa* (您的房子)，*ó senhor doutor passou agora a tua mulher* (先生，您的妻子剛剛經過)。在我看來，似乎人們認為在以 *você* 相稱時所用，表示關係較為親密的 *seu* 和 *sua*，由於表示的關係過份熟稔，所以用另外一些雖然較罕用卻顯得較為莊重的詞來取代。

3) 形容詞

形容詞與名詞在性、數方面極少一致，在所有情況下均祇有陽性單數形式。

Casa muito fresco⁽²²⁾ (房子很清涼)

Uvas muito caro⁽²³⁾ (葡萄很昂貴)

Ele filhos tudo crescido já⁽²⁴⁾ (*Os filhos dele já estão todos crescidos*) (他的孩子全都長大了)

這些句子結構可說是上述的簡化傾向的結果，不能說沒有受到漢語的影響，因為在漢語中形容詞都是不變的。如果沒有弄錯，在漢語語法中不存在詞性的陰陽問題，但是土生葡語在這一方面卻說不定。所以，我們經常會聽到 *uma dia*⁽²⁵⁾ (一日)，*uma problema*⁽²⁶⁾ (一個難題)，*um cabine*⁽²⁷⁾ (一個小房間)，*minha pé*⁽²⁸⁾ (我的腳)，*meu mão*⁽²⁹⁾ (我的手)，雖然實在令人難以致信，但是我們甚至還會聽到有人說 *meu mãe*⁽³⁰⁾ (我的媽媽)，*minha pai*⁽³¹⁾ (我的爸爸)！

此外，像漢語一樣，土生葡人有時會把形容詞放在名詞前面如 *azul roupa*（藍色的衣服），這一形式在時下的葡萄牙語中是不能接受的。⁽³²⁾

4) 動詞

動詞的詞形變化極少，一般祇有第三人稱單數或無人稱不定式兩種形式：

Eu tem⁽³³⁾ *medo ele chorá ... (tenho medo que ele chore)*（我怕他會哭）

Eles nã qué vai lá hoje (eles não querem ir lá hoje)（今天他們不想去那裡）

動詞除了人稱減少之外，時態變化也減少了，而且運用情況混亂。動詞的時態省略竟祇剩下陳述式現在時、未完成過去時以及無人稱不定式。但現在時又經常取代了所有其它時態：*ontem nã qué*⁽³⁴⁾（昨天不想），*ontem nã pode*（昨天不能），*antigo n' é assim*（*antigamente não era assim*）（以前不是這樣的），*nã pode faz*（不可以做），*tem que sai à força*（一定要出去）等等。有趣的是，當提及去世的人時，仍使用現在時態：“*É uma mulher que nunca diz nada...*”⁽³⁵⁾（她是一個從不開口說話的人……），“*Eu conheço bem F...*”（我很熟悉……），“*O meu marido é forte...*”（我的丈夫很強壯……）——這些句子都是指謂已經死去多年的人。

虛擬式則完全被陳述式或不定式取代了。

Ele nã quer eu sabe⁽³⁶⁾ *ou nã quer eu sabê*（他不想我知道）

Eu disse ela nã vem⁽³⁷⁾ *(eu disse-lhe que não viesse)*（我告訴他不要來）

甚至在書面語裡也找到如“*Embora F. sabe que vai ser chamado para ...*”⁽³⁸⁾（雖然F.知道他會被召去……）”的句子。很多時候還會用上沒有動詞的句子，例如：

Eu preguiça, nã qué subí escada.⁽³⁹⁾

（我懶惰，不想上樓梯。）

Ela pena deixá casa...⁽⁴⁰⁾

（真可惜他離開了家……）

Esta criada bom, sempre roupa muito limpo.⁽⁴⁰⁾

（這個女傭好，時常把衣服整理得很乾淨）

這也是源於受漢語影響的簡化原則問題。對比下列句子：*ngó kou, hái ung hái, ah?*⁽⁴¹⁾（直譯為：*eu alto, é não é, ah?*⁽⁴²⁾（我高，係唔係呀？）

5) 介詞及連詞

這一節裡最易使人察覺其原因所在的地方是，在現代葡語中不能省略而在對譯的漢語中不使用介詞或連詞的情況下，那些詞都不見了：

Dá tia⁽⁴³⁾ - *dá à tia*（漢語中 *pei ian*⁽⁴⁴⁾，*pei* 給，*ian*-人、某人、人們）

Emprestar⁽⁴⁵⁾ *gente*⁽⁴⁶⁾ - *emprestar a alguém, a uma pessoa*（借給某人，借給一個人）

Ele ficou três pataca⁽⁴⁷⁾ - *ele ficou com três patacas*（他留下了三塊錢）

Ele saíu dois pataca⁽⁴⁸⁾ - *ele saíu com duas patacas, desembolsou duas patacas*（他帶了兩塊錢出去，他花了兩塊錢）

Vai Fulano ali jantar⁽⁴⁹⁾ - *vai jantar a casa de F.*（到F.家裡吃晚飯）（中文 *hü F. chü ká sêc ch'án*（去F.住家食餐）——直譯：*ir F. casa jantar*（去F.家吃晚飯）

從上述例子可知，要是提到連詞的話，某些連詞並非非用不可，尤其是連接主句和分句的連接詞。即使在使用連詞時，無論選用的是哪個，一般都不會影響動詞的形式：

Ele nã quer que eu sabe⁽⁵⁰⁾（他不想我知道）

Se tu nã tem tempo...⁽⁵¹⁾（如果你沒有空……）

在一定程度上聽得懂漢語口語，又明白土生葡語句法的人，便會強烈感到兩種趨勢的存在：第一種情況是，他們都傾向於用漢語的方式來組織句子，尤其是通常說中文較葡語多的小孩和成人，雖然他們把葡語視為自己的國語，但卻像是說外語那樣，他們並沒有“想過”，卻自然而然地用上“母語”的句式說話，另一種更加普遍的情況是，趨向於用字數最少和形式最簡單的句子來表達他們的思想。

（1953於澳門）

【註】

(1) 根據本文作者的另一著作《澳門土生葡語方言詞彙》（*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記載，*Dodol* 是一種

- 用梨做的甜食，含有粗蔗糖、松籽、椰子、杏仁、奶油、豬油及糯米粉。此甜食源自馬來亞食品“kueh dodol”，傳入澳門後變成一種具有本地特色的土生葡人甜品。
- (2) Barba 原意是“鬍鬚”。根據巴塔亞《澳門土生葡語方言詞彙》裡的解釋，barba 是熔化粗蔗糖拉扯成鬍鬚狀，表面再沾滿經微烘乾的麵粉的甜食，此食品狀似鬍鬚而得名，澳門人稱為“龍鬚糖”。
- (3) Diabo 是一種用雞肉、牛肉、牛舌、豬肉、羊肉、鴨肉、蕃茄、洋葱、馬鈴薯等混合烹煮而成的土生葡人菜餚。據說這道土生葡人菜式最初是用吃剩的菜餚混合烹調出來的。
- (4) 天主教裡由聖枝主日到耶穌復活的一週稱為聖週。
- (5) Batê - 敲打木鈴（一種用木板和木錘構成搖動時發出嘎嘎響聲的樂器）；corrê - 走堂，天主教徒在聖週的星期四晚上連續到七間聖堂朝拜聖體。
- (6) 作者在《澳門土生葡語方言詞彙》中對 ambá garoto 另有解釋：在常用語中指叫孩子做事之後不給他應得的工錢；又指 ambá 可能來自英語動詞 humbug（欺騙、行騙）或馬來語 ambak（接管、保留）。
- (7) Asa，名詞，指魚鱗。amarela 是形容詞，意指“黃色的”，直譯就是“黃鱗”。查 Museu e Centro de Estudos Marítimos de Macau 出版的 *Lorcha, Juncos e Outros Barcos Usados no Sul da China* 第 75 頁記載：“Asa amarela pequena = 鮫花”。請教行內人士，說鮫花即小鮫魚。鮫魚有應聲獵食的習性，又是澳門水域常見的魚類，故相信這是指“黃腳鮫”。
- (8) 作者在《澳門土生葡語方言詞彙》中說有人認為 leonfaneiro 最初的工作可能是潛入海底摘取如涼粉（leóng fân）一類生長在岩石上的海藻，又或者捕捉藏身海藻之間的魚類。一名年逾六旬的老人提供資料說她聽過用 bater（拍打）leonfane 來形容 leonfaneiro，但不清楚其精確意義。
- (9) -eiro，葡語名詞後綴，表示職業、工具或菓樹名稱。
- (10) 即蠶家艇，Tancar 是粵語“蠶家”的音譯詞。
- (11) 與註(9)同理，tancar 後面加上 -eiro 指在船上工作的“蠶家”人。因葡語名詞有陰性和陽性之區分，所以 tancareira 應指“蠶家婆”或“蠶家妹”。
- (12) 一種在中國水域使用，船身為歐洲式而船帆索具卻為中國式的輕型帆船。
- (13) 正確的寫法是 as casas, três patacas。
- (14) 在此再次指出，我談的並不是澳門雅言。澳門雅言是指那些說得一口與宗主國葡語一樣的澳門土生葡人的語言。
- (15) 3 年幼稚園和 5 年小學。
- (16) Comprar - 買；coisa - “東西”。“買嘢”是廣東話，意即“買東西”。
- (17) “mim”是重讀賓語人稱代詞。規範葡語的句式應是 Ele disse-me。句中的 me 是間接賓語人稱代詞。
- (18) “nós”可以是重讀賓語人稱代詞。規範葡語的句式應是 Ele deu-nos。句中的 nos 是間接賓語人稱代詞。
- (19) “eu”是主語人稱代詞，而後面的規範葡語句子中的 me 才是直接賓語代詞。
- (20) Se 是第三人稱自反代詞，lhe（您）是 você 的與格，在句中用作間接賓語，lhes 是其複數形式。在規範葡語中，這些詞雖然一般被歸納為第三人稱代詞，但實際上亦有第二人稱代詞的作用，表示較為尊重或與對方關係較疏時用。
- (21) Seu, sua, teu, tua 均為物主代詞，seu 和 teu 屬陽性，sua 和 tua 屬陰性，均可解作“你的、你們的”。lhe 和 te 都是間接賓語代語，解作“你”。與澳門土生葡語剛好相反，在規範葡語中 seu, sua, lhe 是當與對方的關係較疏或表示較尊敬時用，而 teu, tua 和 te 都是與對方較相熟或親密時用。
- (22) Casa - 陰性名詞；fresco - 陽性形容詞。
- (23) uvas - 陰性複數名詞；caro - 陽性單數形容詞。
- (24) ele filhos tudo crescido já = 他 + 兒子們(陽性複數名詞) + 全部 + 長大(陽性單數形容詞) + 已經。
- (25) uma - 陰性不定冠詞；dia - 陽性名詞。
- (26) uma - 陰性不定冠詞；problema - 陽性名詞。
- (27) um - 陽性不定冠詞；cabine - 陰性名詞。
- (28) minha - 陰性物主代詞；pé - 陽性名詞。
- (29) meu - 陽性物主代詞；mão - 陰性名詞。
- (30) meu - 陽性物主代詞；mãe - 陰性名詞。
- (31) minha - 陰性物主代詞；pai - 陽性名詞。
- (32) 在規範的葡語中形容詞一般都放在所修飾的名詞後面，所以“藍色的衣服”應為 roupa azul (衣服 + 藍色的)。
- (33) tem 是第三人稱單數動詞，tenho 才是第一人稱單數動詞。
- (34) 這句的動詞 qué，以及後面各句的動詞 pode、é、tem、sai、diz、conheço 都是現在式動詞。譯者沒有把這句子及以下數句的主詞譯出，主要原因是，如上所述，動詞已省略至祇有第三人稱單數或無人稱不定式，因此當主語省略時，單憑動詞不足以對主語作出判斷。
- (35) 這句中的 é 和 diz，以及後面兩句中的 conheço, é 均為現在式動詞。
- (36) (37) sabe 和 sabê 分別是現在時陳述式和不定式。規範葡語中這句子是 Ele não quer que eu saiba，因為 quer que 後面的動詞應用虛擬式 saiba。
- (38) 規範的句式應是 Embora F. saiba que irá ser chamado para ...。
- (39) 規範的句式應是 Eu tenho preguiça, não quero subir a escada。
- (40) 規範的句式應是 Que pena, ela deixou a casa.....。
- (41) 規範的句式應是 Esta criada é boa, tem sempre a roupa limpa。
- (42) 這是廣府話拼音。規範的句式應是 eu sou alto, não sou ?
- (43) Dá tia = 給 + 姑母。Tia - 伯母、姑母、嬸母、姨母、舅母、阿姨、大媽、大嬸(對長者的稱呼)。À 是介詞 a 和陰性定冠詞 a 的縮合形式。
- (44) 廣東話“俾人”。
- (45) Emprestar 有雙重意義，即借出 (emprestar) 和借入 (pedir emprestado)。當屬後一義時與介詞 com 或 de 連用。Emprestar de alguém 或 emprestar com alguém 均表示“借入”。
- (46) Emprestar gente = 借 + 人。
- (47) Ele ficou três pataca = 他 + 留下(第三身單數過去式動詞) + 三 + 澳門幣(單數陰性名詞)。
- (48) Ele saiu dois pataca = 他 + 出去(第三身單數過去式動詞) + 二 + 澳門幣(單數陰性名詞)。
- (49) Vai Fulano ali jantar = 去 + 某人 + 那裡 + 吃晚飯。
- (50) 規範的句式應是 Ele não quer que eu saiba。Não quer que 後面從句中的動詞應用虛擬式 saiba，但這句中用了第三身單數陳述式 sabe。
- (51) 規範的句式應是 Se tu não tiveres tempo...。連詞 Se 後面的動詞應用未完成將來時虛擬式 tiveres，但這句中用了第三身單數陳述式 tem。

胡慧明譯

《澳門記略》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面貌

胡慧明*

《澳門記略》是中國第一部系統地介紹澳門的漢語專著，文後附載的西洋詞彙表〈澳譯〉，以漢語記載了18世紀在澳門使用的395個葡語詞的發音。高美士（Luís G. Gomes）和鮑登（C. R. Bawden）先後曾將該表還原。筆者亦嘗試從中找出一些屬於澳門土生葡語語音、構詞和語法的規律，並對其漢語注音方式試作簡略分析，再與上述兩名學者的研究結果進行比較，期望從中能有新的發現。礙於學識所限，舛誤之處在所難免，祈請讀者不吝指正。

本文內容分為三個部分：一、概述澳門土生葡人和土生葡語的出現及其經歷四個世紀的發展情況；二、簡介近百年來土生葡語研究的演進歷史；三、《澳門記略》詞彙表研究為本文最主要部份，筆者對《澳門記略》所附〈澳譯〉中的395條詞語進行研究，從中找出一些屬於澳門土生葡語的語音、構詞和語法規律，並對其漢語注音方式作簡略分析；最後附載一比較表，將高美士和鮑登對上述詞彙表曾作出之還原成果與筆者之分析結果進行比較，表中除了詳列高氏、鮑氏及筆者所還原的土生葡語詞彙外，亦附註了筆者對每一詞項的見解及例證資料，其出處亦於表中列出以供參考。

在此必須說明，由於上述第三部分所指詞彙表的研究除涉及葡萄牙語外，還涉及多種漢語方言，尤其是普通話和廣東話。為免概念上的混亂，筆者擬在此先行將之界定。基於詞彙表之製作時代為18世紀，當時仍未有普通話的概念，故文中所指的 *mandarin* 不是普通話，而是其前身“北方官話”，而廣東話則指珠江三角洲一帶以廣州話為主流的粵方言。

混合語的出現，是兩種或以上不同語言相遇而產生的可能結果。澳門土生葡語（或簡稱土生葡語），又稱澳門語（*macaísta*）及帕萄亞語（*patoá*），是從前的澳門土生葡人日常所說的一種混合語（*crioulo*，又稱克里奧爾語）。

帕萄亞語於16世紀葡國人踏足澳門以後形成，經過四百多年的興衰，時至今天，可說已接近完全消亡。這幾代的土生葡人，由於大部分均接受正統的學校教育，學習的是規範的葡語和漢語，所以對於土生葡語的認識已日漸減少。更多的是祇從先輩習得零星數語，或是對此一無所知。因此要是現在我們想認識這種澳門獨有的語言，就祇能參閱歷史文獻。然而，有關帕萄亞語的資料，數目實在不多，而且大部分祇是在研究澳門土生葡人的其它方面時略為提及，真正作為專題進行全面研究則寥寥

可數。再者，能找到的有關資料絕大部分都是以葡文或其它外文書寫，以漢語編撰的有關作品極為罕見。

此外，考慮到隨着1999年澳門主權回歸中國後，葡語在澳門的使用範圍更加狹窄，而土生葡人的漢化程度以及澳門人的教育程度不斷提高，帕萄亞語這一種被稱為“家庭語言”的混合語，雖然仍有有心人極力搶救，但礙於其使用範圍狹窄，相信重新活躍成為日常語言的可能性極低。如無意外，它將會隨着社會發展的潮流而消失。因此，在現在這個對這種語言仍稍稍有跡可尋的時候，以葡萄牙語以外的另一語言，對它作出研究探討，從而深化自己對這種澳門獨有方言的認識，並讓不諳葡語的人也能對其有所瞭解，自覺甚有意義。

為此，本文作者選擇了從《澳門記略》這本以漢語編寫的對土生葡語的最早記錄中的詞彙表作為研

* 胡慧明，澳門大學中葡翻譯學士及中國語言學碩士，現任澳門政府機構專職譯員。本文為作者2000年碩士畢業論文之修訂稿。

究對象，期望從整理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礎上，能對18世紀土生葡語的狀況，取得進一步的發現。

澳門的土生葡人及土生葡語

1. 澳門的土生葡人

1.1 “澳門土生葡人”的中外詞源及變化

要談澳門的土生葡語，便不得不談澳門的土生葡人。自古至今，土生葡人曾被稱為 *macaense*（澳門土生葡人）、*macaísta*（澳門人，土生葡語寫作 *maquista*）和 *filhos da terra*（本地之子或有人譯作“大地之子”，土生葡語寫作 *filo da tera*）。然則，在規範的葡萄牙語中，*macaense* 和 *macaísta* 均為形容詞，意義上沒有分別。而據戈拉西特·諾格拉·巴塔亞（*Graciete Nogueira Batalha*）⁽¹⁾ 的資料，澳門開埠初期，土生葡人是這樣被稱呼的：

在澳門開埠初期，這兩個詞（指 *macaense* 和 *macaísta*）沒有一個是用來表示歐洲葡萄牙人在本地出生的人。那些專門記載東方事物的作家們提到他們（澳門的土生葡人）時，稱其為 *filhos da terra*（本地之子）。⁽²⁾

至於 *macaense* 和 *macaísta* 兩字何時開始被用來指稱澳門的土生葡人，巴塔亞有如下分析：

我們沒有資料來考察是從哪一個時代開始使用 *macaense*（澳門土生葡人）這一詞的，但是顯而易見，這是一個現代詞彙，並受到開明文化的影響。而 *macaísta*（澳門人）這一詞，則可以在上一世紀（即19世紀）用克里奧爾語寫成的文章中找到，但當時祇作形容詞使用，表示任何一種“澳門特有的”東西，……這樣，從“澳門特有的”這一涵義出發，由於宗主國（指葡萄牙）的語庫將 *macaense* 和 *macaísta* 混為一談，這一詞便開始具有“澳門土生人”的涵義了，而在澳門土生葡人的語庫中，這兩個詞仍保持着不同的涵義，*macaísta* 被認為是貶義詞，或者是令人不愉快的詞。⁽³⁾

不過，據筆者瞭解，*macaísta* 隱涵貶義已是四、五十年前的事，到了今天它已不再有貶義，但是 *macaense* 和 *filhos da terra* 則是最常用以指稱澳門土生葡人的葡文用語。按澳門土生葡語話劇團

客席成員安東尼奧·達斯·森托斯·羅巴爾斯（*António dos Santos Robarts*）⁽⁴⁾ 的解釋，到了現在，祇有 *macaio* 一詞才是對土生葡人的不敬稱呼。

在漢語稱謂方面，澳門的中國人通常稱土生葡人為“土生”或“土生仔”，而土生葡人則自稱為“馬交仔”或“大地之子”。金國平先生曾說：“中文口語中通常稱之（指澳門土生葡人）為‘土生’。這一稱謂不無貶意……”⁽⁵⁾ 不過，到了現在，與 *macaísta* 一詞的情況一樣，“土生”已經成為一個中性名詞，祇在特殊的語言環境下才含有貶義，甚至很多土生葡人亦自稱為“土生”，並為此稱呼而引以自豪。

至於“大地之子”一詞，則是 *filhos da terra* 的漢語意譯詞，它並非與 *filhos da terra* 一詞在澳門開埠初期同時出現，而僅是在1990年代金國平先生翻譯安娜·瑪利亞·阿馬羅（*Ana Maria Amaro*）⁽⁶⁾ 有關澳門土生葡人研究的代表作〈*Filhos da Terra*〉時給文章題目的漢語譯名。⁽⁷⁾

要是細心分析上述這些稱謂，我們可以發現，其字面意義均未能反映澳門的土生葡人就是“在澳門出生的具葡萄牙血統的人”的內在意義。不明白澳門社會種族群體劃分狀況的人，對這些稱謂極其量祇會理解為“在澳門土生土長的本地人”。正如本人經驗所得，在與澳門以外的人談及澳門土生葡人時，經常遇到需要先行解釋何謂“土生”的情況。

此外，“馬交仔”一詞應是葡語 *filhos de Macau*（土生葡語寫作 *filos de Macau*）的音義合譯，其字面意義應是粵語“仔”（包括男子和女子）+ “的” + “澳門”。因為“馬交”就是 *Macau* 的漢語譯音。而“大地之子”較諸其它對澳門土生葡人的稱謂，其字面意義與內在涵義的差異更大。此譯名僅屬字與字的對譯，是否理想仍然值得商榷，正如金國平先生在阿馬羅〈大地之子〉中譯本的序言中也曾對 *filhos da terra* 的譯法作出如下說明：

這一詞（指 *filhos da terra*）的中文對等詞為“本地人”或“當地人”，因此，其中譯因地而異，儘管對 *filhos da terra* 的定義尚有爭議，本人以為“澳門人”可為它的中譯之一。本人試將本文（指阿馬羅的〈大地之子〉一文）的題目

譯為〈大地之子〉。(8)

因此筆者認為要稱呼這一澳門獨有的族群，還是以“澳門土生葡人”最為清楚貼切。

1.2 澳門土生葡人的主要來源與歷史變化

對於第一代土生葡人的出現，從來都是眾說紛紜。有學者認為第一代的土生葡人，是葡萄牙人與他們來到澳門之前所踏足的地方，主要是馬來亞和果阿的土著通婚的結果。但更多學者認為葡中（主要是廣東人）混血兒很早已經出現。阿爾米林多·萊薩（Almerindo Lessa⁽⁹⁾）就是持這樣的意見：

葡萄牙早在 1511 年，已征服了馬六甲。他們首度踏足澳門的時候，就是從馬六甲前來的。而陪同來澳的還有他們在馬來亞和果阿的伴侶，因此第一代土生葡人是葡萄牙人和馬來人、印度人的後代。當時的葡萄牙人沒有與這群婦女結婚，而耶穌會又反對同居，因此這群婦女被送回馬六甲和果阿，而她們的孩子卻留在澳門。”⁽¹⁰⁾

從一開始，他們（葡萄牙人和中國人）便走在一起，反而到了後來，其他葡萄牙殖民地的奴隸才到澳門來，與本地居民結合。⁽¹¹⁾

著名的澳門歷史研究學者文德泉（Manuel Teixeira）神父也持相同的意見：

葡萄牙人後來開始與中國人和日本人結婚，因此第一代土生葡人主要是葡中混血兒和葡日混血兒。⁽¹²⁾

而利瑪竇（Matteo Ricci）撰寫記載 1583-1610 年間葡萄牙人在中國的活動的《利瑪竇中國札記》中也有葡萄牙人和中國人通婚的記載：

他們（指中國人）把鄰近島嶼的一塊地方劃給來訪的商人作為一個貿易點。那裡有一尊叫做阿媽（Ama）的偶像。（……）這個地方就叫做澳門，在阿媽灣內。（……）它很快不僅有葡萄牙人居住，而且還有來自附近海岸的各種人聚集，（……）於是在幾年之中這個貿易點開始出現了城市規模。當葡萄牙人和中國人通婚時，修建了許多房屋，不久那塊岩石地點就發展成為一個可觀的港口和著名的市場。⁽¹³⁾

與利瑪竇同時代的胡安·包蒂斯塔·羅曼

（Juan Bautista Román）在其所撰《中國風物誌》中亦有中葡通婚的記載：

住在澳門這裡的葡萄牙人，如同中國皇帝的藩臣。（……）這些人幾乎全都娶了中國女子為妻，不是顯貴人家的女兒，而是女奴或是平民。⁽¹⁴⁾

但在這個問題上，巴塔亞卻有不同的見解，她從分析統計古帕萄亞語中外來詞的比例推斷，認為葡國人和中國人較遲才開始通婚，而最早的一批土生葡人的母親都是來自馬來亞的婦女。

澳門最早的一批妻子和母親又是甚麼人呢？

當地（指澳門）的語言給了我們一個答案。我們注意到，在澳門方言古老的詞彙庫中的外來詞當中，馬來西亞語佔主導地位。（……）

這一類詞毫無疑問是婦女使用的，它們本身就表明大部分澳門創建者的妻子或女兒可能都來自馬來西亞。（……）

毫無疑問，這裡也曾有過其他種族的女人，當然包括中國婦女，甚至日本女人。但是她們大部分是由馬來西亞及其附近島嶼的溫柔的黃色人種婦女。⁽¹⁵⁾

上述各種說法均有其道理，不過，對於土生葡人的發展和變化，筆者則認為《圖片澳門今昔》中的解釋最為中肯而簡潔：

在四百多年前葡人入據澳門，獲准界內居停。不久即成華洋雜處的社會，於是產生了“土生葡人”。其中既有葡中混血兒，更多的還是葡萄牙人與隨同到澳門的印度、馬來西亞人甚至非洲人通婚的混血兒。

16世紀到17世紀中葉，澳門海上“絲銀之路”蓬勃，澳門對日貿易發達，使澳門成為天主教耶穌會士東方傳教中心，葡日混血兒在澳門較多。

清朝建立後，特別是清朝收復台灣統一中國之後，開放澳門對外貿易，內地居民蜂擁進入澳門經商、居住，澳門人口激增，開始出現了大量葡萄牙人與中國人通婚繁衍的“土生葡人”。此後延續至今，中葡人之間的通婚，就構成了土生葡人異族混血的主流，與澳門華人社會有所同化或融合。清道光年間的中國史籍已有“土生仔”的記載。⁽¹⁶⁾

其實在近四百年的中國古籍中亦有不少關於中葡族群交往和通婚的記載。如張甄陶在〈澳門圖說〉中記：“澳中乃真夷者絕少，有粵人與夷妻私產者，有華人貧乏無賴衣其衣操其音而為偽者。”⁽¹⁷⁾

中葡百姓之間，由互相往還而通婚混血，在清代的澳門詩中亦頗多描述，均可作為當時存在中葡通婚的證據。如張琳〈澳門竹枝詞〉第七首：

女婚男嫁事偏奇，巾幗持家得父貲。

莫怪澳中人盡賀，良辰交印得唐兒。⁽¹⁸⁾

陳官〈澳門竹枝詞〉第三首云：

生男莫喜女莫悲，女子持家二八時；

昨暮剛傳洋舶到，今朝門戶滿唐兒。⁽¹⁹⁾

此外，最早一首由韓鵠執筆描寫澳門西洋少女的詩〈澳門番女歌〉第一首（作於康熙三十九年，即1700年）中描寫嚼檳榔的西洋少女顯然不是純正的葡萄牙少女，更可能的是澳門土生的馬葡混血兒，皆因檳榔是亞熱帶的產物，嚼檳榔是亞熱帶人的習慣，而非葡人的習慣。該詩云：

樓頭一見已魂銷，性本聰明態本嬌，

時嚼檳榔還默默，玲瓏玉質透鮫綃。⁽²⁰⁾

在清乾隆時代前期撰寫的《澳門記略》中亦可找到不少漢葡兩族交往和通婚的資料。有學者指出舊日中葡通婚多為葡男漢女之配，然則《澳門記略》中反有記“娶鬼妻而長子孫者”⁽²¹⁾和葡人“得一唐人為婿，皆相賀”的相反情況。

根據羅巴爾斯的意見，土生葡人首先可以分為兩類。第一類是歐亞混血兒（Eurasian），即葡萄牙人與中國人以外的亞洲人的混種。第二種是中葡混血兒（Lusochinese）。其中又可分為兩類，一類的生活模式較為葡化，日常以葡語為溝通語言，另一類則已十分漢化，他們可能有着西方人或土生葡人的面孔，但能說一口流利的廣東話，反而葡語的表達能力很差。隨着澳門與中國的關係日益密切，最後一類已被中國人同化的土生葡人數目正日漸增加。

礙於本文主旨不在土生葡人研究，這一族群在這四百年間如何發展，本文將不詳述。要研究一個民族的歷史，便不得不研究其語言，從澳門土生葡語所表現的種種特點，我們可以總括地說，土生葡人是葡萄牙人與多個不同民族混合的結果，而漢族（主要是粵

人）和馬來人，從來都是其最主要的通婚對象，在他們身上有着多元文化的表徵。這種現象，我們可以在是次研究課題的內容中取得佐證。

2. 澳門的土生葡語

2.1 帕萄亞語和土生葡語的定義問題

正如界定土生葡人的問題一樣，土生葡語的定義問題也是眾說紛紜的。

古老的土生葡語的名稱很多：patois（帕萄亞語），patuá（帕萄亞語）、patoá（帕萄亞語）、papêa⁽²²⁾（話語）、papiá（話語）、nhom⁽²³⁾、língu cristám⁽²⁴⁾（基督徒的語言）、língua de Macau（澳門語）、dialecto macaense（澳門的方言）、macaísta（澳門土生葡語）及 crioulo de Macau（澳門的克里奧爾語）⁽²⁵⁾以及 língu maquista（澳門土生葡語）。在這些名稱中，língua de Macau、dialecto macaense、macaísta 和 crioulo de Macau 均可列為澳門土生葡語的專有正名。從字面上我們亦很容易理解它所指的就是澳門的土生葡語。然而人們最常用以指稱澳門古土生葡語的卻是帕萄亞語（patoá）這一稱謂。翻查資料發現，patoá 一字來自法語 patois，此字由詞根 pat 和後綴 ois 組成，綜合十本詞典⁽²⁶⁾中的義項，主要有：1）各類法語方言，如諾曼底語等；2）其它語言中的方言；3）俚語；4）不正確的語言；5）難以理解的語言文字；6）話語、言語；7）流暢的話語；8）行語。在這些義項當中，雖然包涵了土生葡語的一些特點，卻沒有一項明確指出帕萄亞語就是土生葡人所說的古葡語方言。筆者曾經詢問過多名土生葡人，他們都異口同聲表示，帕萄亞語就是“從前的”澳門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萄牙語，到了他們這一代，已沒有多少人會說，也沒有多少人聽得懂了。

筆者亦曾請教過數名從葡國來澳門教授葡萄牙語的老師，她們所給予的解釋是，帕萄亞語本來是指法語方言，也可以指一種使用範圍較方言小的話語，這種話語在一個狹小的地區內使用，祇有區內的人才會明白。但是現在，即使在葡萄牙，要是向人提起帕萄亞語，他們都會立即明白，所指的就是古老的澳門土生葡語，而不是其它的葡語或法語方言。由此推斷，最初澳門的古土生葡語被稱為帕萄

亞語，是因為前者具有後者的特點，然而後來這兩個名詞等同起來，反而沒有多少人知道，澳門的古土生葡語其實祇是帕萄亞語的一種。

巴塔亞在《澳門土生葡人方言匯編：語言、人種史及民間藝術》中說：patoá 一詞在上一世紀末的文獻中已有記載。⁽²⁷⁾然而，這名詞何時開始用來指稱澳門的土生葡語，還有待進一步探討。

巴塔亞又在同一書的序言中提到：

這種話語的名稱是一個來自現代法語，意即地方語言的專門用語。這種老一輩的人稱為澳門土生葡語 (língua macaísta) 或澳門語 (língua de Macau) 的語言，卻經常被稱為 patoá，一個來自法語 patois 的詞。⁽²⁸⁾

由此可見，帕萄亞語就是從前澳門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萄牙語的泛稱。正如上面所說，當詢問一些澳門的土生葡人他們是否會說帕萄亞語時，他們大都搖頭，年輕一代甚至完全不知道帕萄亞語是什麼。當問及他們會不會說土生葡語時，絕大多數皆會給予一個否定的答案。由此可見，對於他們來說，土生葡語等於古老的帕萄亞語，也就是從前的土生葡人所說的“鄉下話”，他們認為，他們現在所說的葡語，即使與規範的葡萄牙語仍有差別，但已不是上幾代的祖先所說的“澳門鄉下話”了。

不過，我們需要弄清楚的是，澳門土生葡語等於帕萄亞語嗎？

雖然上面提到的多個名稱，指的都是古老的土生葡語，但是，如果祇按字面意義，língua de Macau (澳門語)、dialecto macaense (澳門的方言)、macaísta (澳門土生葡語) 及 crioulo de Macau (澳門的克里奧爾語)，均仍可用以指稱現在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語。若以時間劃界，帕萄亞語已接近消亡，正如瑪利亞·依莎貝·湯馬斯 (Maria Isabel Tomás)⁽²⁹⁾ 所說，這種克里奧爾語，在 19 世紀末已經出現非克里奧爾語化 (descrioulização) 的痕跡，換句話說，亦即是趨於消亡。然而在今天的澳門，土生葡人仍然活躍，他們所說的葡語，仍然具有澳門特色，縱使現今的土生葡人絕大部分都曾接受葡語教育，其中教育程度高的已能充份掌握規範葡語，但就算在葡國本土方圓祇有 88,895 平方

公里的地方，也有多種葡語方言，澳門作為一個遠離葡國本土，居民以中國人為大多數，受中國文化影響極深的一個海外地方，其居民所說的葡語與規範葡語有別是極其自然的事。筆者曾詢問數位來自葡國本土的葡人這個問題，他們表示，雖然他們明白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語，但是無論在發音方面或是在詞彙的應用方面，他們仍能分辨出差異來。由此可以概括地說，今日澳門土生葡人說的葡語仍可稱為澳門語、澳門的方言、澳門土生葡語或澳門的克里奧爾語，但已經不能再稱之為帕萄亞語了。

2.2 起源及歷史

來自不同地方的人，為了達到一個非語言學的目的，使用一種簡單的語言作為共同溝通工具，明顯會影響原語言的純正程度。在葡萄牙人東征期間，為了與東方各地土著溝通，便依循着上面的永恆規律，葡萄牙語的純正程度受着各種外界因素影響，發展出各種以葡萄牙語為基礎的混合語，其中一種就是俗稱為帕萄亞語 (patuá, patoá 或 patois) 的澳門古土生葡語。⁽³⁰⁾

正如第一代的土生葡人不是葡萄牙人與澳門土著居民的混種一樣，第一代的土生葡語，也不是從零開始在澳門孕育出現的。當葡萄牙人在 1557 年從馬六甲正式踏足澳門這一海港的時候，說的是 16 世紀的葡萄牙語，而那些陪伴他們開拓新土地的不同種族的人們帶來的，才是澳門土生葡語的主要來源。這些不同民族的人，包括馬來人、印度人和非洲人。這個多民族的群體，為了與其倚仗的葡萄牙人溝通，以及與群體內的其他個體溝通，必須使用一種共通語，這種語言就是葡萄牙語。然而，這種從他們口中講出來的葡萄牙語，不是葡萄牙本土說的葡萄牙語，而是在葡萄牙本土的語言上發展出來的一種特殊的混雜了馬來、印度和非洲詞語的葡萄牙話語，這就是澳門開埠初期的土生葡語。

完紹元教授曾稱這種澳門的古土生葡語為“澳門洋涇浜”，正因為它有着洋涇浜的一切特點：1) 語音經過當地語言音系的適當改造；2) 語法規則減少到最低限度；3) 詞彙的項目比較少，往往要借助於迂迴曲折的說法指稱事物。⁽³¹⁾按《語言學綱要》

的解釋，洋涇浜“是一定社會條件下的產物，祇有口頭形式，用於和外國人交往的特殊場合，沒有人把它作為母語或第一語言。”⁽³²⁾但當它成為某一社團的母語時就叫克里奧爾語。而這種洋涇浜葡語比洋涇浜英語(Pidgin English)資格更老。因為雖然“中國的洋涇浜英語早在18世紀中葉就有記載”⁽³³⁾，但洋涇浜葡語卻在16世紀已經存在。甚至如巴塔亞所言，土生葡語在一開始已超越了洋涇浜階段：

在澳門定居初期，我們的人(指葡萄牙人)已在東方海岸各國打滾經營多年，在非洲海岸活動甚至已超過一個世紀。遺留在這些地方，包括馬六甲的葡萄牙語，已超越了“共通語言”的階段。從不同地方來到這裡定居的人必定是以葡萄牙語來與葡萄牙人溝通的，甚至在他們之間，由於人種多樣，亦必定是以葡萄牙語作為溝通工具。而他們之間所說的話語，形式必定已相當成熟，且因着不同的詞彙而擴展，已經達到發音、構詞及語法均已定形的狀況，並繼續在這裡維持了三百多年，直至上一世紀才開始瓦解。⁽³⁴⁾

倘巴塔亞此言屬實，那麼，帕萄亞語並非起源於1557年前後的澳門，而應該在葡萄牙人定居澳門之前，在東方其它地方活動的時候經已形成。當他們定居澳門之時，家庭之間已存在一種以葡萄牙語為基礎，超越洋涇浜階段的共通語言，隨着舉家遷澳或與從不同地方來澳定居的女子結合，這種共通的語言便在澳門扎根下來，吸收澳門本土獨有的多樣文化，從而演變出我們所稱的帕萄亞語。

這種以葡萄牙語為基礎的混合語，長期以來是澳門土生葡人的母語，在不同的場合用作語言工具，亦用作土生葡人社群的參考標準之一，一直到20世紀初，這種情況才有所改變。⁽³⁵⁾

一般來說“洋涇浜一旦昇格為克里奧爾語，在一個社會的全體成員口頭中扎下根，就會擴大詞彙，嚴密語法，迅速地豐富發展起來，最後也可能會變得和其它語言同樣完備。”⁽³⁶⁾

然而在帕萄亞語“變得和其它語言同樣完備”之前，隨着澳門土生葡人社會文化的轉變，從19世紀末起，已經踏進了非克里奧爾語化的階段，原因就

如湯馬斯所言“如果一種語言不能滿足其使用者因從事一系列人類活動而對語言的一般要求，無疑將被排斥、遺忘和淘汰”⁽³⁷⁾。

而上一世紀末存在着一段雙語並存的時期，“公開場合及與官方打交道時和家庭中分別使用不同的語言，同時也可看到一個正在進行中的非土語化過程，以及不同社會層次的不同進化程度。”⁽³⁸⁾

關於20世紀前土生葡語的成分狀況，我們可以聽聽佩雷拉的意見：

正如葡萄牙語混入馬來語中，使後者保存了不少葡萄牙詞語一樣，澳門的土生方言中亦有很大部分的馬來成分。

根據資料所得，在古帕萄語發展的前期，來自馬來語的詞彙最多，從上一世紀以帕萄語寫作的文章中可證實，源自馬來語的詞語幾乎是源自漢語的詞語的兩倍。⁽³⁹⁾

但是除了馬來語之外，澳門土生葡語中，亦有不少印度語(canarim)或果阿語的成分，主要原因是從前澳門和葡屬印度之間的長期關係。句法方面，大部分的句法形式來自漢語，這也不應奇怪，[這是]因為中葡居民長期的接觸使然。此外，也須一提西班牙語成分，因為澳門與菲律賓接近及關係密切，而近代則以英語的影響最大。⁽⁴⁰⁾

對於20世紀初以前土生葡人對帕萄亞語的看法，我們可以在費雷拉的一段話裡有所瞭解：

土生葡人常以其方言為豪，無論在家裡還是在公眾地方，從來不以說這種話為恥。這種方言在土生葡人社群中已根深柢固，甚至在這裡正確的葡語已贏得重要地位，人們在日常生活中仍然繼續說着這種語言。祇有到了最近，即在20世紀初，當葡語教育在一般階層變得較為普及，帕萄亞語才開始衰落。但這並沒有使這種方言在土生葡人活動的地方和場所消失，而祇是那些重視其文化教養的“勢利”新貴，不承認且裝作不懂得聽這種話。土生葡語並不單純是一種方言，而是一種人所共知的日常用語，因為對於表達土生葡人的感情、性格以及風俗習慣，它均非常合適，能夠給我們讀者感

到它是從前澳門一群友善靈魂的寫照。(41)

然而，在19世紀末和20世紀初，情況明顯出現變化。我們經常可在文章中找到規範葡語化和英語化的語言成份，也可找到受漢語影響或跟隨漢語習慣的痕跡。

這個看法，也得到羅巴爾斯的支持。據他瞭解，在20世紀初以前，除公務外，澳門的土生葡人，一般日常都說帕萄亞語，雖然他們所說的帕萄亞語與古老的帕萄亞語已有一定的區別，原因是在1900年前，來澳的葡萄牙人絕大部分都是軍人。由於他們都不能攜眷，很多都在這裡與亞洲女子結婚，所以出現了很多葡亞混血兒，而混血家庭成員的溝通媒介，就是這種與葡萄牙本土的葡萄牙語截然不同的帕萄亞語。這種情況，到了20世紀40年代，多了很多葡國女性來澳才開始有較大的改變，日常的社交活動多了許多說規範葡語的家庭參與。此外，“由於宗主國葡語的壓力，主導群體在語言方面的偏重，帕萄亞語正在慢慢地脫離混合語的階段而趨近宗主國葡語的標準。土生葡人社群中的中層及高層人士，雖然有些是雙語人材，但他們除了在玩語言遊戲時外，在各種場合和情況下，均已使用宗主國葡萄牙的葡語。”(42)

關於20世紀中期的情況，我們可以從巴塔亞的描述中得到啟示：

1949年，當我們抵達澳門時，我們滿懷信心希望見到我們曾在大學裡學習過的克里奧爾方言是這裡的大眾語言，但是很快我們便發現我們的知識是多麼的陳舊，當地的語言與宗主國同一層次（即城市大眾）的語言多麼的不相同啊；這種語言不是雷特·德·瓦斯貢塞洛斯的研究和他的同時代人向我們所展示的同一種語言。從那時起至今，由於宗主國密切的聯繫，澳門方言得到迅速的發展，並越來越接近規範的葡萄牙語，特別表現在詞彙和發音方面。(43)

我們亦可從巴塔亞的研究中取得土生葡語表達模式改變的實際例子。如她所說，年輕一代已經完全放棄了重複一詞作為表示複數的手段，而帕萄亞語中 *já*，*tá* 及 *lôgo* 與動詞連用以表示過去、現在和將來時態亦已簡化至祇有現在式及不定式，就是

一個典型的例子。

阿馬羅對土生葡語作出之社會語言學方面的描述也十分有趣：

所謂的帕萄亞語或土生葡語，直至20世紀中期，仍是土生葡人，主要是女性的土生葡人的特點，但是我們知道，雖然有些詞彙仍然保留下來，這種語言現在已經漸漸消失。

在60年代澳門仍有很多五十歲以上的婦女會說帕萄亞語，不過這種帕萄亞語與她們祖母時代的帕萄亞語比較，已經失色很多。

面對來自葡國的葡國人極力改變我們的語言，但實際上年長一輩的人無論在r的發音，或是在句法，或是在不發音的母音 (*vogais mudas*) 方面均不能改變過來。這種現象在社會較低層或與中國人為伍之土生葡人中尤為明顯。(44)

對於非克里奧爾語化的過程應該始自19世紀下半葉之說，巴塔亞也有相同意見，雖然她沒有用上這個字眼：

有些我們訪問的八九十歲的老嫗告訴我們，她們的祖母才會說土生葡語，她們已經不懂說了。可是，這些老嫗的說話方式與她們子女說的也不一樣，也即是說，與四五十歲的一輩說的不同。事實上，這些老嫗說的話，從葡萄牙來的人完全會聽不明白，而中年的一輩雖然開始時要用心一點，但初次接觸亦能明白。而中、小學的兒童和年輕一代的語言可說是一團糟。他們受着學校和家庭兩面的影響，在現在仍然保存着的古老語言習慣和正式的語法兩面的衝擊而搖擺不定。(45)

在同一文章裡，巴塔亞還提到土生青年說中文並沒有困難，反而由於祇強制在學校裡說葡語，使他們感到十分困難。他們的語言處於相對立的不同語言的影響中，一方面是從童年開始講廣州話，另一方面是不同形態的葡語即家庭用語和學校用語，還有無處不在的英語。在今天這是一種語言的混合體。(46) 而在這年輕一輩，更常見的是“他們乾脆講通俗的廣州話，以解決語言的衝突。”(47) 由此可見，90%以上澳門人所說的廣州話，在20世紀中葉已開始在土生葡人社團中擴大其使用範圍，這或許也是澳門

土生葡語中的漢語詞彙迅速增加的原因之一。

2.3 現狀

對於土生葡人的語言現狀，安娜·克里斯蒂納·羅伊萊·科雷阿（Ana Cristina Rouille Correia）解釋得十分清楚：

隨着帕萄亞語的衰落，土生葡人找到了不同的語言出路。自本世紀初開始直至60年代後期，葡語成為了土生葡人尤其是社會地位較高的土生葡人的母語，無論他們的先輩已是土生葡人，還是土生葡人與宗主國葡人的混種，而他們的廣東話則是從“亞妹”即中國女傭，以及他們處身的澳門中國社會裡學習得來，不過對於他們來說，廣東話的作用仍然不大，各社群之間仍然愛以葡語作為溝通工具。

另一種情況是，如母親是中國人，而家庭又屬於較低階層的話，那麼，便會以廣東話為母語，而葡語主要在學校裡學習得來。因為無論是哪一階層的土生葡人，總不會放棄送他們的子女進葡語學校讀書的機會，因此這也成為了土生葡人社群的一個重要標誌。

不過，由於60年代末的社會變遷，土生葡人社群的語言現象再次出現改變，我們可以注意得到，年齡介乎10-30歲的土生葡人當中，說葡語會有困難，祇有那些曾到葡國學習的人才可能克服這個困難。雖然現在仍然沒有人在這個問題上展開研究，但事實卻可以肯定，這一輩的土生葡人祇有當母親是宗主國的葡萄牙人才會以葡語為母語，而這種情況卻十分罕見。

因此，目前土生葡人社群中的成員均屬雙語人士，但是年輕一輩的葡語水平遠較其廣東話水平為低，而年齡在30-70歲人士的情況則剛剛相反。⁽⁴⁸⁾

而再年長的一輩，根據羅巴爾斯透露，有些仍說着一種昔日的葡語。他們在編寫劇本時，很多資料都是從這些老年人那裡請教得來的，而羅巴爾斯那一輩，也有一些像他那樣，童年時在家裡說帕萄亞語，但到了今天，除了與老人溝通和演話劇外，在日常生活中他們已不使用這種方言了。

雖然以上種種均表示帕萄亞語已在中年及年輕

一輩失去生命力，但是，我們偶爾仍能發現它存在的痕跡，如科雷阿就指出：

1998年3月，一名在澳門傳統土生葡人家庭長大的12歲女童向她說，當她探望她的祖母時，是用流利的帕萄亞語與她交談的。但是這女孩也能說得一口帶有本地口音的流利而正確的葡萄牙語。她還表示，為了練習英語，每逢週末她在家祇說英語。這可能是一個個別的例子，又或許相同的例子還有更多，但這可以使我們肯定，帕萄亞語仍然沒有完全消失。⁽⁴⁹⁾

1998年3月5日澳門著名的土生葡人律師和作家飛歷奇先生（Dr. Henrique Senna Fernandes），在一次訪問中也表示：

土生葡人的葡語發音就是由帕萄亞語發展而來的……，帕萄亞語是一種自然形成的語言，土生葡人自然會明白它。⁽⁵⁰⁾

由此可見，現今的土生葡語仍保存着若干帕萄亞語成分，土生葡人之間是可以察覺得到的，而且也能意會得到的。

另一個值得一提的情況是，雖然葡語是土生葡人喜愛使用的語言工具，卻存在着以英語為授課語言的趨勢。這種現象雖然不算普遍，卻已十分明顯，究其原因，可以說，無論是從前或是現在，不少土生葡人有意離開澳門，移民到各個英語國家去，而且無可置疑的是，正如前面所說，英語無論在世界上或是在本地區地理範圍內都是通用語言。在社會階層較高的年長一輩，也有一些是接受英語教育的人士。因此，很多土生葡人都成為三語人士。毋疑，英語在社群核心的生命力已越來越強盛。⁽⁵¹⁾

澳門土生葡語研究歷史概況

澳門土生葡語研究的歷史不長，文章也不算很多，所涉及的範圍大體可分為以下幾類：1) 澳門土生葡語的語言學專門論著；2) 古老的澳門土生葡語詩集、劇本、謎語集等；3) 為了重建這種方言而撰寫的詩歌、劇本、謎語等；4) 一些不是專門研究帕萄亞語，而祇是談及它的一些資料，或是研究其它與澳門土生葡語有關的混合語的文章。

要尋找澳門土生葡語的文章，文德泉神父1965

年的著作《在遠東的葡萄牙語定期刊物》⁽⁵²⁾以及湯馬斯 1992 年的《東方的葡萄牙混合語——書目》⁽⁵³⁾應是重要線索，因為前者詳列了由 1822 年起有關土生葡語的研究文章，而後者所覆蓋的年代更廣，共收入了由 1837-1992 共 102 篇有關帕萄亞語的著述。

要瞭解澳門開埠初年土著所說的葡萄牙語，我們可以參考吉爾·維森特 (Gil Vicente) 和他的後繼者所寫的劇本。然而，19 世紀末以前，深入研究土生葡語的作品確實不多，正如巴塔亞所說，在 30-40 年代，如果有人想瞭解帕萄亞語，便得在 19 世紀末和 20 世紀初出版的書籍中才有可能找到資料。

因此，若從年代劃分，西方對於土生葡語的研究，主要可以分為三個時期：1)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2) 20 世紀中，即 50-60 年代；3) 20 世紀末至 21 世紀初，即迄自目前。

按照拉法爾·阿菲拉·德·阿澤弗多 (Rafael Avila de Azevedo) 在其著作〈葡萄牙文化在澳門的影響〉⁽⁵⁴⁾中表示，目前已知的最早研究帕萄亞語的文章載於 1881 年法蘭度·阿多爾弗·科埃略 (Francisco Adolfo Coelho)⁽⁵⁵⁾的一本研究葡萄牙境外葡語方言的專著之中⁽⁵⁶⁾。而按阿馬羅的書目，現存有關澳門土生葡語的西文著作，最早應是一個在 1837 年完成、可能出自韋爾斯·威廉士 (S. Wells Williams) 手筆、收集了不少在澳門使用的貿易常用西文詞語的詞彙表。不過由於無法找到上述兩篇文章，我們祇可從雷特·德·瓦斯貢塞洛斯 (Leite de Vasconcelos)⁽⁵⁷⁾及羅拔·華萊士·湯普森 (Robert Wallace Thompson)⁽⁵⁸⁾著作的參考書目中得知，在第一篇文章中土生葡語所佔的篇幅不多。

1883 年，夏特·米納爾 (J. L. Hart Milner) 曾出版《葡萄牙語實用語法》⁽⁵⁹⁾一書，其中一章談到澳門土生葡語的發音⁽⁶⁰⁾。此文曾轉載於 1936 年 6 月 1 日的報刊《澳門之聲》⁽⁶¹⁾內，該報同日亦刊登了一篇維埃拉 (Vieira) 用帕萄亞語寫下的訓誡，但這兩篇文章也已無法見到。⁽⁶²⁾

繼科埃略之後，另一位傑出的當代葡萄牙語言學家瓦斯貢塞洛斯亦曾在 1892 年的第 10 屆東方研究者會議中發表了一篇有關土生葡語的研究報告，那報告主要是在短時間內以科埃略的研究為基礎完

成的。1901 年他以法語發表了《葡語方言概論》⁽⁶³⁾，文中探討了澳門葡語的情況，資料主要來自澳門一個本地家庭和一位定居澳門多年對澳門相當熟悉的陸軍軍官。他描述了這種方言的三種形式，並綜合了它的發音和詞法，其中還包括一些詞語。書目方面，他逐年列出由 1863 年起至 1872 年的手稿和印刷文章，以及一些曾經刊行的有關論文及著作。他舉出 1871 年刊登的雜文作為中國人所說的葡語的例子。他提及的作家還有科埃略 (1880)，舒沙德 (Schuchardt) (1890) 和弗蘭薩 (França) (1897)。此外，他還編撰了一本小型的葡語 - 澳門語詞典，不過由於當時遠赴澳門進行這方面的研究並非易事，他所收集的資料有些並不十分準確。

在同一時期，另一位熱衷於土生葡語研究的學者塞巴斯蒂昂·羅多爾福·達爾加多 (Sebastião Rodolfo Dalgado)⁽⁶⁴⁾則集中搜集土生葡語的詞彙和詞源，並研究其用法，可惜筆者亦未能找到此書，但從布蘭卡·奧羅拉·迭茲·蘇阿雷茲 (Blanca A. Diez-Suarez)⁽⁶⁵⁾的資料得知，其中很多用語至今仍然在使用。

在他們之後，在土生葡語的研究領域中，更引人注目的是澳門土生葡人諾奧費·利西亞努·馬爾克斯·佩雷拉 (João Feliciano Marques Pereira)⁽⁶⁶⁾，他可說是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土生葡語研究的代表人物。他對東方研究十分着迷，對自己家鄉的語言進行了忘我的研究，並於 1899 年在里斯本創辦了《大西洋國》雜誌⁽⁶⁷⁾，利用自己的語言學知識和在澳門度過的童年的回憶，以及把大量從遙遠的澳門收集回來、從未刊行過的土生葡語民歌及文章所作的詳細註解，指出土生葡語的特點並詳述某些詞語的來源。該雜誌還轉載有關澳門土生葡語的重要研究成果，並且加註，以“澳門方言研究補遺”⁽⁶⁸⁾為題，在雜誌上長期連載。

不過，正如巴塔亞所說，他的註釋超過半個多世紀之後，顯然需要進行修訂。因為“任何一類這樣的研究都不能意味着是最終的成果”。巴塔亞認為“馬爾克斯·佩雷拉所發表的許多文章，用以重新撰寫的語言之準確性並不完全可靠，從他所追求的談諧幽默之目的和表面典雅的文字，可以看到他

使用的語言與當時方言的真實形態相比，很可能顯得過於陳腐。從大眾口頭言語中收集的文字的東西太少。”⁽⁶⁹⁾ 其實佩雷拉也清楚看到自己的缺陷：

我更有興趣的是民間詩歌、故事和傳說（故事中的佼佼者）、繞口令、謎語、成語和諺語等等。……這些文字的東西在我的《彙編》中很少，這一點不是我的過錯，而是我所找的人一般都顯得非常反感，或者有困難向我寄發這些極其有趣的資料。⁽⁷⁰⁾

儘管這樣，佩雷拉的著作對於認識澳門土生葡語或至少是認識土生葡語的某一歷史發展階段仍十分重要。

四十年後，達尼羅·巴雷洛斯博士（Danilo Barreiros）在澳門的《文藝復興》雜誌⁽⁷¹⁾上連載了他的作品〈澳門方言匯編〉⁽⁷²⁾。在那部著作裡，他嘗試輯錄有關這種方言的所有資料⁽⁷³⁾，包括他在澳門逗留期間悉心收集的文章⁽⁷⁴⁾，以及《大西洋國》雜誌的幾乎所有文章。在彙編之後本來應提供一個詞彙表，可惜大部分已經散失，現在僅存一些零星的未發表的筆記。幸運的是，1995年12月，澳門教育暨青年司及澳門基金會把整套《大西洋國》雜誌⁽⁷⁵⁾重新編印出版，為研究19世紀的土生葡語工作提供了不少方便。

1950年，弗朗西斯科·卡瓦略·萊戈（Francisco de Carvalho Rego）也在他的作品《澳門的方言》⁽⁷⁶⁾中用了整章的篇幅論述土生葡語，然而其目的並非研究土生葡語本身，而祇是談談他居澳數年間所悉有關這種方言的軼事。他亦轉載了一些文章，並花了幾頁篇幅來談土生食譜，這對尋找馬來語及其它詞彙是十分有用的。

從萊戈直到1959年巴塔亞在科英布拉發表《澳門土生葡語現狀》，其間並無學者對古老或當時的土生葡語作深入研究，舊文章不斷抄襲再版，“帕萄亞語”常被用來創作詼諧詩歌或成為嘉年華會演出的戲謔對象，使人引起錯覺以為19世紀末及20世紀初已不使用的方言仍是澳門土生社會的常用語言。對於這種情況，巴塔亞曾舉出一個真實的例子：

1955年聽說一名曾在澳門住過幾年的女子在科英布拉出版了一本關於澳門的小冊子，她在書中舉出了一首據她說是帕萄亞語的現代詩，其實

那首詩是從澳門土生葡人萊戈的作品中轉載的，而後者又是從馬爾克斯·佩雷拉的文章中轉抄的，然而馬爾克斯·佩雷拉發表這首詩時已經說明在他那時代該詩已經是一首古詩了！⁽⁷⁷⁾

巴塔亞從1949年起定居澳門，任中學教員，她撰寫的有關土生葡語的著作很多，最詳細者是在1959年發表的《澳門土生葡語現狀》⁽⁷⁸⁾。她全面闡釋了當時澳門土生葡語的狀況，探討其未來發展。此外，她還特別強調，她祇考慮那些發音具有特點的受訪者的口語。這份研究涵蓋了發音、詞法和語法以及過去和當時的稱呼用語。為了進行比較，她還引用了一篇取自《大西洋國》雜誌、兩篇取自數名年過八旬的女被訪者的文章，一封由一名三十四歲男子寫的信，以及一篇小學生的作文。她的研究是她多年來所見所聞的總結。為了顯示資料的可靠性，她還在文中表示，資料主要是由她的幾位在澳門認識的十分樂意接受訪問的好友提供的，由於她們都有點文化，所以能夠經常互相糾正。可是這些婦人大多已達八九十歲高齡，因此很多詩歌、謎語已不能完整地背誦出來。可見她所獲得的都是一些古老的珍貴資料。此外，她還走訪了不少中年人士，從他們身上取得他們童年時代聽過的或今天偶爾仍在使用的口語表達方式的資料。

1974年，巴塔亞把她從1958年5月25日至8月24日之間在已停刊的雜誌《澳門消息》⁽⁷⁹⁾上發表的11篇系列文章整理出版，加上兩篇新文章分別探討土生葡語和土生葡人的定義問題。她還起用Língua de Macau（澳門語）這一術語來形容古老的土生葡語，以及現今既非葡萄牙的葡語亦非混合語，而是介乎兩者之間的“葡語”，在書中敘述土生葡語的書目、起源及其發展，以及現今的口語，列出一些已收錄在《澳門土生葡人方言匯編—語言、人種史及民間藝術》⁽⁸⁰⁾中的語料，當時仍在澳門使用的詞彙以及它們的來源。此系列文章可說是作者最全面及最清楚地闡述澳門方言的研究作品。

在其它著作中，她集中論述了土生葡語的特定方面：詞彙⁽⁸¹⁾、句法⁽⁸²⁾，評論了湯普森的〈兩份同時期的澳門葡語方言資料比較〉⁽⁸³⁾，研究了土生葡語和西班牙方言相同之處。她在另一篇文章中，

還討論了土生葡語中的馬來語成分⁽⁸⁴⁾，可惜筆者找不到原文。此外，她又研究了與中國民歌相去甚遠的澳門土生葡人歌謠。⁽⁸⁵⁾ 1978年，她出版了澳門土生葡語詞彙表，作為《葡萄牙語言學雜誌》⁽⁸⁶⁾的續篇。1978年2月26日及1978年3月5日的《號角報》⁽⁸⁷⁾刊登了它的前言。在這篇前言裡，巴塔亞解釋說此表收錄的詞彙包括現今仍然使用以及不再使用的詞語，並指出了詞語的可能來源。

1957年，弗蘭西斯科·德·西爾偉拉·布埃羅(Francisco da Silveira Bueno)⁽⁸⁸⁾在澳門旅居時，概述了土生葡語的發音、詞法、句法和詞彙，還有一篇桑費(Sanfê)創作的土生葡語詩〈耶穌的誕生〉⁽⁸⁹⁾。這首詩已由若澤·多斯·桑托斯·費雷拉(José dos Santos Ferreira)以“聖誕日”⁽⁹⁰⁾為題刊登在《號角報》，後載入其詩集《澳門就是這樣》⁽⁹¹⁾之中，不過其中一些詞的串法與布埃羅的版本稍有不同。

1960年，湯普森寫了〈香港的葡語方言〉⁽⁹²⁾一文。他認為香港土生葡語是19世紀澳門土生葡語的唯一延續，操此方言者約有二千人，他分析了這種方言仍然存在的原因，提及一些舊文章，以及這種方言的發音、詞法、句法和語法特點，可惜筆者也找不到這篇文章。

1965年，文德泉神父在《澳門和它的教區》⁽⁹³⁾裡收集並詳列了源於馬來語的葡語詞彙，以及柬埔寨人、緬甸人及帝汶人使用的葡語詞彙。

1968年，佐治·慕拉士·巴波沙(Jorge Morais Barbosa)在研究過佩雷的文章⁽⁹⁴⁾後，對澳門的土生葡語作了一番短評。⁽⁹⁵⁾

1972年，伊安·F·漢科克(Ian F. Hancock)在其論文〈爪哇葡萄牙混合語中的一些法語成分〉⁽⁹⁶⁾中列出爪哇的葡萄牙混合語中一些來自法語而與澳門土生葡語相同的詞彙。

1974年，阿爾丁納·德·阿勞若·奧利偉拉(Aldina de Araújo Oliveira)在其論文〈漢語和澳門方言點滴〉中概述了土生葡語的情況，並強調馬來語成分是這種方言的重要來源。⁽⁹⁷⁾

說到近代致力於土生葡語寫作及研究的本地作家，便不得不提費雷拉了。1978年7月，他出版了《澳門方言》⁽⁹⁸⁾一書，對葡語和土生葡語語法進行

了比較。他詳細描述了土生葡語的發音和詞法，還提供了一份詞彙表，表中記載了大量詞語、用法及其來源。此外，作者還熱衷於土生葡語的創作，寫出了大量土生葡語的詩文和劇本。

此外，一位數十年來醉心於澳門文化研究的學者阿馬羅發表的文章涉及的範圍很廣（歷史、人種、文化、醫學、民俗、建築、植物等），其中不少文章如《澳門的遊戲、玩具和其他大眾娛樂》⁽⁹⁹⁾、《澳門的民間謎語：第一部分——澳門古帕萄亞語謎語》⁽¹⁰⁰⁾、〈澳門三道民間藥方〉⁽¹⁰¹⁾⁽¹⁰²⁾等都記載了大量帕萄亞語資料，對土生語言文化的保存和研究具有重大的意義和作用。而其專著《大地之子》⁽¹⁰³⁾更是研究澳門土生葡人文化的必讀書。

1976年8月，蘇阿雷茲遠赴澳門進行問卷調查搜集資料，並於1981年在美國以“澳門葡萄牙語的演變”⁽¹⁰⁴⁾為題完成了博士論文。她主要研究1976年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萄牙語以及澳門的中國人不說此語的原因，並對古老的帕萄亞語和現代的土生葡語作概述，後者主要針對教育、大眾傳媒及教會以及中國人和葡萄牙人所說語言之間的關係。她亦詳述了土生葡語的研究歷史，並且分析70年代土生葡語的語音、詞彙和詞法，對填補該年代土生葡語研究的空白作出了一定的貢獻。

1984年，阿澤弗多在其論文《葡萄牙文化在澳門的影響》⁽¹⁰⁵⁾中，概述了19世紀以來土生葡語的研究狀況，並分類詳列了土生葡語中不同來源的詞彙：古葡語、馬來語、漢語、印度果阿語、日本語、非洲班圖語和英語。他還記錄了土生葡語在語音、詞彙和句法等方面的一些特點。此外，文中亦抄錄了幾首土生葡語詩歌，並將其翻譯成規範葡語。

19世紀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另一位語言學研究者湯馬斯發表了兩篇有關澳門土生葡語的文章〈幾個有關澳門克里奧爾語的問題〉⁽¹⁰⁶⁾和〈一種土語的生存和死亡〉⁽¹⁰⁷⁾。這兩篇文章分別詳細論證了古老的帕萄亞語源於馬來亞和印度等地而非漢語的歷史觀點，以及澳門土生葡語日趨沒落的原因。

90年代，隨着澳門回歸在即，在保存澳門獨特的中葡混合文化的呼聲中，土生葡語研究再度蓬勃起來。土生社群開始提倡以文學語言的方式使帕萄

亞語可以在某種特殊的背景下借助於社會互動而活躍起來。澳門基金會重新編輯出版費雷拉的所有作品，且更進一步使之從文字擴展到舞台上。一個由本地著名土生葡人律師飛文基（Miguel de Senna Fernandes）帶領，主要由不同年齡的土生葡人和在澳門定居多年的葡萄牙人組成的本地劇社“澳門土生葡語話劇團”⁽¹⁰⁸⁾已把多齣帕萄亞語話劇⁽¹⁰⁹⁾搬上本地和外地舞台，而且十分成功。劇社建立之初，演出的劇目主要改編自昔日的帕萄亞語劇本，後來又在古帕萄亞語的基礎上加入現代土生葡語的元素，創作出主要反映近代澳門人及土生葡人的生活心態、具有現代社會意義的新劇。2000年3月，他們還與本地中文劇社合作，參加了澳門藝術節的演出，在澳門文化中心上演了糅合中葡及土生語言文化的話劇 *Papi tá Ferado*⁽¹¹⁰⁾。此外，還有一支澳門土生葡人樂隊運用土生葡語創作歌曲，並且灌錄鐳射唱片。1997年，澳門文化司署為了紀念費雷拉這位已於1993年去世的本澳著名的土生葡語學者保存土生葡語方言的成就，將其生前在不同時間錄音的詩作製成鐳射唱片。由此可見土生葡語的保存和研究，已從文字擴展到意義、價值及其真實性更高的聲音上去了。文德泉神父的《唐·彼得五世的戲劇》⁽¹¹¹⁾和《號角報》均說，這種語言現在祇有靠澳門土生人士的一些以土生葡語創作的作品和戲劇才得以重現，由本地出版社出版的詩集及書本均十分受土生葡人和葡萄牙人的歡迎。

此外，土生葡語研究亦成為澳門大學葡萄牙語言學院碩士研究生安娜·克里斯蒂納·羅伊萊·科雷阿（Ana Cristina Rouille Correia）和勞爾·萊阿爾·蓋昂（Raul Leal Gaião）⁽¹¹²⁾等學者的研究目標。1998年6月，科雷阿以“葡萄牙語在澳門——從過去到現在：將來又如何？”⁽¹¹³⁾為題完成其碩士論文。她搜集、分析和評價各類有關澳門葡萄牙語資料，陳述在澳門政權移交中國的過渡期內土生葡語的情況。1999年，蓋昂以“澳門土生葡人作家作品裡的詞彙”⁽¹¹⁴⁾作為他的碩士論文題目，從七本自1951-1993年間由澳門土生葡人創作的的小說之中搜集並整理屬於土生葡人獨有的詞彙，進行統計及釋義，將研究成果向一百名不同年齡的土生葡人以作

問卷調查，分析七本書中所用土生葡語詞語當下的使用情況。這兩位研究現代土生葡語學者的論文，已於1999年先後出版，這對現今土生葡語詞彙方面的研究及其保存工作，毋疑作出了一定的貢獻。

以上所說均為外國人，主要是葡萄牙人對澳門土生葡語的研究概況。但現存有關於澳門土生葡語的最早文獻卻非出自葡人之手，而是漢人印光任、張汝霖的著作《澳門記略》附錄的澳門土生葡語詞彙表〈澳譯〉。不過，筆者相信，在《澳門記略》成書前後，為了方便澳門中葡人士的口語交流，應已曾出現體例如〈澳譯〉般較詳細地記載澳門土生葡語的漢語資料，祇是它們大部分已經散失。

《澳門記略》成書於1745-1746年之間，刊行於1751年，內容主要概述當時澳門的各個方面，包括對澳門土生葡語的描述，書後附有收錄395條澳門使用的葡語詞彙表，把當時中國人與葡萄牙人交往中最常用的詞語的發音用漢字記錄下來。

由於《澳門記略》高度的歷史研究價值，此書已被多次再版，並翻譯成多種外文本。1950年，高美士完成《澳門記略》最早的葡文譯本。⁽¹¹⁵⁾無論是葡文譯本或是中文原本，除了有極高的歷史價值外，更有一種遠比純歷史的東西更加廣泛的意義，那就是其作為語言學研究的珍貴價值。

1954年，鮑登（C. R. Bawden）⁽¹¹⁶⁾第一次採用了這本漢語著作作為研究澳門土生葡語的歷史資料。在該文⁽¹¹⁷⁾之中，他詳細地把整個詞彙表的395條詞語還原為葡語，並輔以英語解釋。他還論述了許多漢字注音的特點以及與原葡語詞在發音上的差別問題。

湯普森選用了《澳門記略》的中文版本與50年代在香港的澳門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語作比較，作為對高美士和鮑登的研究的補充。湯普森檢視了這種方言在香港得以保存的原因，認為這是操此方言者甚難接觸書面葡語及官方的規範葡語的結果。⁽¹¹⁸⁾

巴塔亞在其研究中說：

很明顯，這一記錄的歷史價值遠超過其精確性，而且還留下了不少給人以深刻啟示的指示，特別是在句子的結構方面，例如：*piquinino chuva*（Chuvisco，小雨），*não tèn*

vento (não há vento, 沒有刮風), abriu porta (abrir a porta, 開門), Porta Cerco (Porta do Cerco, 關關), 等等。(119)

然而，筆者發現，鮑登和高美士對表中詞語所作的還原工作，未能完全反映 18 世紀澳門葡語的面貌。他們主要使用現代葡語的概念進行研究，要是我們把注音從土生葡語及中國方言兩者之間發音差異的方面考慮，不難發現很多注音較諸高氏和鮑氏的推斷結果更為精確。對於此點我們將會在隨後的篇章中試作論證。

踏入 90 年代，隨着澳門政府大力支持中葡文化的研究，中葡文化研究成為學術研究的熱點課題，以漢語寫成的中葡文化專門論著如雨後春筍，土生文學及其文化價值⁽¹²⁰⁾亦已成為研究目標，土生葡語經常成為土生文化論著中的重要對象。可惜的是從語言學角度研究現今土生葡語的趨勢仍顯不足，有待有心人士努力發掘。

總而言之，研究澳門土生葡語這一葡萄牙語中極具特色的方言，除了散佈於其它著作中的資料片段外，以上所介紹的是最主要的參考資料。本論文的重點，就是以上述資料為基礎，對《澳門記略》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面貌作較全面深入的研究。

《澳門記略》詞彙表研究

《澳門記略》在 1745-1746 年間由清代的印光任和張汝霖編著，成書於乾隆十六年（1751），並於 1751 年第一次出版，是中國第一部系統介紹澳門的著作，也是世界上最早刊行的一部關於澳門歷史的著作。本文論及《澳門記略》一書，着眼點並不在於此書是中國或是世界上最早刊行的關於澳門歷史的著作，而是此書書末附載的一個小型“澳門葡語”詞彙表⁽¹²¹⁾同樣是世界上最一份澳門葡語的系統性紀錄，是中國西文翻譯史上難得的資料，也就是說，本文所作的是語言學的研究而非歷史學的探討。

該詞彙表之前的一段是這樣說的：

西洋語雖侏僂，然居中國久，華人與之習，多有能言其言者，故可以華語釋之，不必懷鉛握槊，如揚子遠訪計吏之勤也。定州薛俊著日本寄語，謂西北曰譯，東南曰寄。然傳云重九譯，統

九為言，雖東南亦稱譯。從古邦畿在西北，不言寄，尊王畿也，名曰“澳譯”殿於篇。⁽¹²²⁾

本文所要做的是校勘《澳門記略》後載之詞彙表〈澳譯〉各版本的正誤，力求正確還原出所記的葡語詞彙，並將注音與原詞語比較，以推測最有可能用來注音的方言。

1. 版本

按章文欽先生〈澳門記略研究〉⁽¹²³⁾一文的資料，“《澳門記略》的中外版本達十多種，僅已知的中文版本便有十二種，此外還有若干中文抄本，這在中國地方志和國內外研究澳門史的著作中都是罕見的。”筆者選收的〈澳門記略·澳蕃篇·澳譯〉中文版本及抄本計有：

A) 清乾隆十六年（1751）刻本⁽¹²⁴⁾（以下簡稱 A 版本）；

B) 清光緒六年（1880）刻本⁽¹²⁵⁾（以下簡稱 B 版本）；

C) 清光緒十年（1884）廣州萃經堂刻本⁽¹²⁶⁾（以下簡稱 C 版本）；

D) 清光緒十六年（1890）刻本—《嶺海異聞錄》本⁽¹²⁷⁾（以下簡稱 D 版本）；

E) 《筆記小說大觀》本（第三十七冊）⁽¹²⁸⁾（以下簡稱 E 版本）；

F) 嶺南叢書《澳門記略》⁽¹²⁹⁾（以下簡稱 F 版本）；

G) 《中國方志叢書》本第 109 號——廣東省澳門記略（全）⁽¹³⁰⁾（以下簡稱 G 版本）；

H) 《澳門文化叢書》4—《澳門記略校注》（以下簡稱 H 版本）。

至於〈澳譯〉的葡文譯本，筆者知有三篇文章，分別載於：

1) 《Monografia de Macau》⁽¹³¹⁾（以下簡稱 J 版本）；

2) 〈18 世紀澳門葡語方言的漢語資料〉⁽¹³²⁾（以下簡稱 K 版本）；

3) 〈兩份同時期的澳門葡語方言資料比較〉⁽¹³³⁾。

上述三篇外文著作中，筆者祇找到前兩篇。

2. 內容及體例

〈澳譯〉附於〈澳蕃篇〉末尾，共收葡語單詞、詞組及短語 395 條，分為天地、人物、衣食、器數及通用五類：天地類 83 條，人物類 151 條，衣食類

52條，器數類48條，通用類51條。

〈澳譯〉之前一段提到“西洋語雖侏僂，然居中國久，華人與之習，多有能言其言者，故可以華語釋之。不必懷鉛握槧，如揚子之遠訪計吏之勤也。定州薛俊者《日本寄語》謂西北曰譯，東南曰寄。”這就是說，〈澳譯〉雖為世上首份澳門語的系統性紀錄，它的體例卻非原創，從書中提及“定州薛俊者《日本寄語》”已可肯定，印、張在編寫〈澳譯〉時曾經參考《日本寄語》，而《日本寄語》亦沿襲了古代中國字書辭典的分類編排方式。

對於兩文的內容，章先生已在〈清代澳門與日本〉中作出比較，統計所得：

〈澳譯〉記錄的詞彙中與《日本寄語》相同的有101個，相近的為51個，合計152個。詞彙數佔〈澳譯〉的38.5%和《日本寄語》的42.3%，所佔比例超過三分之一和五分之二。⁽¹³⁴⁾

由此我們有充份理由相信，〈澳譯〉的體例是以《日本寄語》作為主要參考。前者既沿用《日本寄語》的體例，又結合澳門的實際情況而有所變通。從內容上看亦是如此。⁽¹³⁵⁾

雖然說〈澳譯〉與《日本寄語》體例相似，但內容仍不乏其獨特之處，如表中有關閩、前山寨、青洲、澳門、議事亭、大西洋等地名，及兵頭、四頭人、管庫等官名，均反映了澳門本身在地理、政治、社會發展的特點。其中“Macau”的對音“馬交”一詞，更一直沿用至今。

3. 注音方法

《澳門記略》的注音方法是以漢字標註澳門土生葡語詞的讀音。這種注音方法在中國已有悠久歷史。按章文欽先生在〈清代澳門與日本〉一文中對此段研究所得，揚子（即揚雄：公元前53至公元18年）所撰寫的《方言》（全名《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一書，就是以漢字著錄各地方言和外國語音方法之始祖。章先生稱此法為“假借之法，所謂假借之法，即借用同音字來表示語言中某些有音無字的詞。”“日文和葡文對於漢文屬外來文字，其詞彙在以適當的方式加以著錄之前，在漢文中本無其書面形式，但用同義的漢字著錄其詞義，再用同音的漢

字註明其讀音，借助於漢字所著錄的音義，這些詞彙便構成一種新的書面形式，為懂漢文而不懂日文或葡文的人所理解。”⁽¹³⁶⁾

然尚可補充說明的是，在唐代的梵漢對譯詞彙表有義淨的《梵語千字文》等，已在音譯意譯梵文的同時加寫了梵文原詞對照。而明代的〈華夷譯語〉、〈回回館譯語〉等也都沿用這種格式⁽¹³⁷⁾，可見《澳門記略》缺少葡語原文是較為落伍。否則，就不用今人費心去還原其文之詞語了。章先生又說：

以漢字註葡文讀音，其注音方法雖然不如利瑪竇以羅馬字註漢文讀音進步，但注音頗為準確。作者用澳門官印局版的《中葡字典》和其他西方文獻，這些單詞百分之八十以上都能找到準確的葡文對音。⁽¹³⁸⁾

話雖如此，在筆者找到的兩篇外文譯作中，作者根據表中詞彙的漢語對音還原的葡語詞彙並不完全相等，而且有些詞語的葡語對音問題仍然未能解決。前者沒有對還原的詞語作出註釋，正如鮑登在他的文章⁽¹³⁹⁾中對高美士的《澳門記略》葡語譯本所作的如下評價：

高美士亦重整了大部分的葡語詞，但是他所還原的詞彙並不總是準確的，有時僅僅是從漢語詞意譯過來，而且他的表中仍有許多空白之處。⁽¹⁴⁰⁾

此外，鮑登亦說明了自己重整詞彙表的用意：

雖然我重整的詞彙表仍不完整，但希望在加上註釋後，可以發揮驗證作用，仍有一點用處，尤其因為高美士沒有在其表中作出任何註解。⁽¹⁴¹⁾

雖然章先生說“這些單詞百分之八十以上都能找到準確的葡文對音”，而鮑登也認為“詞彙表編者用以注音的方言，似乎大致上都是廣東話”，但看來表中的注音並不如上述“大致上都是廣東話詞彙”那麼簡單。不過，礙於種種因素，要百分百地把這詞彙表內的詞彙還原仍是一件困難的事。

首先，雖然〈澳譯〉篇裡記錄的是在澳門地區所說的葡萄牙語，但是由於作者沒有提及有關資料之出處、注音之經過，以及最重要的是，用以注音的漢語語音，究竟是全國通用的官話，抑或是以別的

方言為標準，其可能性也實在很多。

首先，“印光任和張汝霖是學習和介紹葡語的有心人”，如由他們親自記音，〈澳譯〉篇中所用的漢語字音便可能是官話、上海話或安徽話，理由是《澳門記略》出自兩人之手，二人均是朝廷命官，使用官話的理由十分充份。此外，前者是江南寶山人（今上海寶山縣人），後者是安徽宣城人，他們使用家鄉話來作記錄，也是十分自然的事。因此，所作的記錄之中很可能含有上述兩地方音。

另一方面，《澳門記略》中云：“其商僮、買辦諸色人多閩產，若工匠、若販夫、店戶，則多粵人。”又云：“其通事多漳、泉、寧、紹及東莞、新會人為之，椎髻環耳，傲蕃衣服聲音。”⁽¹⁴²⁾由此可見，如〈澳譯〉篇中的漢語對音為第三者手筆，那麼，這些漢字字音也有可能是閩南或廣東方音了。

再者，此書成於18世紀中葉（1744-1751），葡萄牙人在澳門殖民已有二百年之久，因此當時理應存在一群久居澳門、通諳華語的葡國人。《澳門記略》其中一例載云：“有呂武勝者，尤點慧，往來澳門、十三行，先後二十餘年，土語、華言及漢文字皆諳曉，人呼為呂大班。”⁽¹⁴³⁾

此外，還有不可忽略的是，除了來自葡國本土的葡萄牙人外，在澳門也出現了一群為數不少的土生葡人，由於他們通諳葡語和漢語，也極有可能成為張、印的橋樑。這種種的可能性，使〈澳譯〉詞語注音的準確性再打了折扣。如果〈澳譯〉篇之注音者不祇一人的話，就更增加其還原的複雜性了。

此外，驟眼看來，文中以漢字注音的方式並不科學，注音過程並不嚴格，注音用字也不統一，同一字音，以至同一詞語，在文中不同之處，常以不同的用字來注音。其中一個很明顯的例子是西曆一至十二月的注音，在〈澳蕃篇〉文中是這樣寫的：

以冬至後七日為歲首，插椰葉於戶，人相賀歲。三百六十五日分為十二分：一分曰沙聶祿，三十一日；二分曰勿伯勒祿，二十八日；三分曰馬爾所，三十一日；四分曰亞伯理，三十日；五分曰馬約，三十一日；六分曰如虐，二十日；七分曰如略，三十一日；八分曰亞我斯篤，三十一日；九分曰斯等伯祿，三十日；十分曰呵多

伯祿，三十一日；十一分曰諾文伯祿，三十日；十二分曰特生伯祿，三十一日。紀年以耶穌始生之歲為元年，稱一千四百若干年。⁽¹⁴⁴⁾

若將之與書後〈澳譯〉所錄對比則得出下表：

[義]	〈澳蕃篇〉內文	〈澳譯〉
正月	沙聶祿	燕爹爐
二月	勿伯勒祿	非比列盧
三月	馬爾所	孖爐唛
四月	亞伯理	亞比列盧
五月	馬約	孖爐
六月	如虐	欲欲
七月	如略	欲爐
八月	亞我斯篤	亞歌數
九月	斯等伯祿	雪添補爐
十月	呵多伯祿	愛都補爐
十一月	諾文伯祿	糯占補爐
十二月	特生伯祿	利占補爐

比較兩者，雖然各詞的發音十分相近，或更正確地說，有一定的共通之處，但明顯可見，用以註同一音的漢字幾乎完全不同。因此，我們很有理由相信，詞彙表的注音是出自多於一人之手，且這些人可能不完全是操同一種方言的。

如果我們把範圍收窄，即使在同一表中，我們也可以發現注音用字不統一的情況，例如：

[義]	[音]	[土]
184 雀鳥	巴蘇路	Pássaro
294 燕窩	連奴巴素蘆	Ninho pássaro

若以北方官話或廣府話為準，“蘇路”和“素蘆”在於音調的區別，表內還可找到其它方面有區別的例子，我們將在下面分析注音的一節中專門討論之。

除了漢語對音方面的複雜性外，葡語方面由於記錄的是澳蕃用語，發音方面多少必與當時的大陸葡語有別，其中夾雜了不少澳門土生葡語的成分。這些差異不僅表現在發音方面，還表現在用詞方面，這都可從篇中字彙的分析得到證明。對譯時不能忽略的另一困難是，〈澳譯〉中所記的音是18世紀時的發音，距今亦已逾二百年了。為此，在研究葡漢對音的同時，我們還必須顧及古今葡語之差異，方能更精確地反映張、印之所記。鮑登認為：

詞彙表編者用以注音的方言，雖不能說全部是，但大部分屬廣東方言。……經常使用發音祇粗略相等的文字來記錄原音，使在決定使用的是哪種方言的時候造成困難，但仍可找到大量例子來清楚引證所用的是廣東方言。(145)

基於上述的複雜情況，筆者往下將對收集來的十篇中外版本進行校勘分析，在總結前人研究成果的同時，對其中疑問之處再行探討。由於乾隆本為最早的版本，筆者就以乾隆本為基礎，對上述十個漢語版本作出比較。

在比較各中文本時，若以廣府話為準，不難發現存在以下用字上的差異：

1) 同音字：如第64條“關閘”的漢語注音在A版本是“波打些古蘆”，在B版本變成了“波打賒古蘆”。

2) 近音字：如第132條“銅匠”的漢語注音在A版本是“個卑哩盧”，在J版本中卻是“個比利盧”。

3) 形音皆近字：如第96條“兄”的漢語注音在A版本是“意列猛架蘭地”，在B版本中卻是“意利猛架蘭地”。

4) 異體字：如在A版本中第128條的“坭水匠”，在F及J版本中則寫作“泥水匠”。

不過，這些差異，對對音的工作並沒有造成很大的困難，分析過程中最大的障礙是各版本中均存在一些錯字，這使我們除非借助相應漢字的意義從旁猜想，不然實難單憑其漢語對音推敲出正確的葡語詞來。這裡所指的錯字，是指字形相近但語音區別明顯的字。例如A版本第284條“醋（原字為vinagre）”的漢語注音“而那已梨”，在B、C、D及G版本中均寫作“而那已梨”，而在K版本中則寫作“而那已梨”。還有一部分的漢語對音字彙由於筆畫模稜兩可，以致出現兩個可能的葡語對音，如第389條的“利錢”就是一例，其漢字注音的第一個字可能是“于”也可能是“干”，所以其葡語對音便出現了“juro”和“ganho”兩個均有可能是答案的葡語近義詞來。這些錯字並非祇存在於後來的抄本當中，即使作為各項分析依歸的最初版本乾隆本中也存在一些注音上的謬誤，部分已在後來的若干版本中修正，部分仍須努力發掘。現將已經發現的可能錯誤詳列表如下：

編號	漢字	讀音*	對音正字	土生葡語原詞
39	今月	依時羊時	美/咩	Esse mês/mez
45	天陰	以土果力些	士	Escurecê
52	水	了古	丫	Agu/ago
55	井	沒酥	波	Poço
59	樓	所已拉度	巴	Sobrado
65	稅館	芋浦	芋	Hupu / Hoppo
73	落水	歪哪了古	丫	Vai na agu/ago
100	叔伯	即是挑	**	Tio
144	肩***	甚未賒刺	刺	Sobrancelha
150	耳	芋非嘍	芋	Uvido
279	麥	也里古	地	Trigo
208	蒜	了盧	丫	Alo
236	硝	要列地利	耍	Solitre
248	鞋	八度	****	Sapato
255	帳	架了	丫	Caia
270	羽緞	家羊羅以	美/咩	Camelote
271	羽紗	家羊浪	美/咩	Camelão
284	醋	而那已梨	己	Vinagre / vinágrri
339	錢	孖土	士	Maz
340	分	公地鎖	鍊	Condorim
354	哭	做刺	刺	Chorã/ chorá
358	看見	也可刺	刺	Já olá
359	無看見	嚟可刺	刺	Non olá
377	講	法刺	刺	Falá

*斜體字應為錯用字。**“即是”應刪除。***“肩”應為“肩”之誤寫。****“八度”前應有一個注“sa”的對音漢字。

鮑登教授在他的文章〈18世紀澳門葡語方言的漢語資料〉(146)中對這一詞彙表已作了十分詳細的分析和深入的研究，而且他亦正確地提到“在詞彙表中所列的395個詞語或短語中，大約370個可被還原為葡萄牙語。其中有些列出的語法和詞彙使我們肯定該表所代表的語言為當時澳門的印葡方言，而且是從口語而非文章中記錄下來的。”(147)

不過，筆者認為，他在還原有關詞語時，似乎仍沒有完全考慮某些土生葡語及規範葡語之間的差異，這個問題也在高美士的譯本中出現，因此，筆者擬在他們的研究基礎上作一點補充。

以下筆者將參考有關土生葡語的文章，找出與〈澳譯〉同義的土生葡語詞或語法規律，與後者進行比較，用以分析和辨別〈澳譯〉中可能是土生葡語的成分。參考的文章及書籍主要包括：

- 1) 《昔日的澳門》(詩集)⁽¹⁴⁸⁾(以下簡稱 M.D.T.A.)
 - 2) 《澳門基督徒的話語》⁽¹⁴⁹⁾(以下簡稱 Papiá)
 - 3) 《澳門土生葡人方言匯編—語言、人種史及民間藝術》⁽¹⁵⁰⁾(以下簡稱 Glos.)
 - 4) 《大西洋國》⁽¹⁵¹⁾(以下簡稱 T.S.Y.K.)
 - 5) 《甜美的澳門土語》⁽¹⁵²⁾(以下簡稱 D.P.D.M.)
- 4 《澳門記略》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語音面貌

4.1 澳門土生葡語語音的特點

雖然前面的章節曾經提到，由於注音用字來自不同的方言，對還原工作造成一定的困難，不過，在分析過程中，我們仍能分辨出一些明顯屬於土生葡語方言語音方面的特點：

(a) 在土生葡語中，不少詞的詞形與同義的規範葡語詞詞形十分接近，換句話說，它們可被歸納為派生自規範葡語詞的葡語方言詞，而其中又可分為下列幾種情況：

i) 字首脫落，如：

	[義]	[土]	[葡]
214	苦瓜	Margoso	Amargoso
225	芋	Nhame	Inhame

ii) 字尾脫落，如：

	[義]	[土]	[葡]
52	水	Agu/ago	Água
148	舌	Língu	Língua

iii) 也有字首字尾均脫落的，但這種情況並不常見，如：

	[義]	[土]	[葡]
109	男人	Ome*	Homem
381	學	Prendê	Aprender

*此字有兩種同音寫法home/ome，可以順序作為b)和c)的例子，亦反映了土生葡語詞的寫法並不統一。

(b) 不定式動詞詞尾r脫落，是土生葡語動詞的一大特點，我們可從注音反映出來，明顯的例子有：

	[義]	[音]	[土]
62	門門	非渣波打	Fichá porta
72	上山	數畢孖度	Subí mato
272	食	故未	Comé
277	早飯	亞路無沙	Almoçá
347	買	公巴喇	Comprá

355	笑	哩	Ri
358	看見	也可刺	Já olá
359	無看見	嚟可刺	Non olá
374	耍	霸些也	Passeá
377	講	法刺	Falá
380	教	燕線那因地	Ensiná gente/genti
381	學	庇連爹	Prendê
382	忘記	意氏記西	Isquecê
388	就到	亞哥立這加	Agola chegá
391	死	磨利	Morê

上例中的漢語注音均沒有註出不定式動詞的尾音r，這並非出於漏註，而是這個在規範葡語中存在的尾音r，在土生葡語中已經消失。按巴塔亞的解釋，這種情況普遍存在於東方的印葡方言之中。⁽¹⁵³⁾

(c) 另一種土生葡語的特點是，在規範葡語中的雙顫音rr，在土生葡語中都變成了單顫音r⁽¹⁵⁴⁾，但由於漢語中不少方言無r音的關係，這個r音不能在表中反映出來，而祇能以舌尖中音l表示之：

	[義]	[音]	[土]	[葡]
155	肚	馬哩家	Bariga	Barriga
274	米	亞羅時	Aroz	Arroz
176	狗	革佐路	Cachoro	Cachorro
391	死	磨利	Morê	Morrer

(d) 在規範葡語中以兩個強元音字母ã和o組成的鼻二合元音ão，在土生葡語中都發由強元音字母á加上m組成的ám音⁽¹⁵⁵⁾，如：

	[漢]	[土]	[葡]
46	地	Chám	Chão
123	蕃人	Cristám	Cristão
153	手	Mam	Mão
154	心	Coraçám	Coração
205	葡萄	Jambolám	Jambulão
251	袴	Calçám	Calção

(e) 鼻單元音ã和鼻二合元音ão不分。從下面的例子中“孟”字註ã和ám可見，在土生葡語中ã和ám是難以分辨的。

	[義]	[音]	[土]
96	兄	意列猛架蘭地	Irmão grande/grandi
98	姊	意利孟	Irmã

153 手盃 *Mám*

(f) 輔音 ch 不發 sh (即 [ʃ]) 而發古葡語音 tch (即 [tʃ])⁽¹⁵⁶⁾，這情況與巴西葡語相同，這可從廣東話註音的用字上反映出來，如：

	[義]	[音]	[土]
46	地	爭	<i>Chám</i>
7	雨	租華	<i>Chua</i>
23	細雨	庇記呢奴租華	<i>Piquinino chua</i>
24	大雨	租華架蘭地	<i>Chua grandi</i>
76	水退	孖哩燕占地	<i>Maré enchente</i>
90	亞婆	自茶	<i>Chacha/chichai</i>
118	唐人	之那	<i>China</i>
176	狗	革佐路	<i>Cachoro</i>
233	鉛	針步	<i>Chumbo</i>
245	帽	劊包	<i>Chapeo</i>
304	升	租罷	<i>Chupa</i>
317	鎗	租沙	<i>Chuça</i>
354	哭	做刺	<i>Churá</i>

(g) 土生葡語詞尾元音雙元音化，也是源自古葡語的特色⁽¹⁵⁷⁾。如：

	[義]	[音]	[土]	[葡]
44	一月	悞尾時	<i>Um máis</i>	<i>Um mês</i>
			<i>/mêiz</i>	
327	三	地里時	<i>Trêis</i>	<i>Três</i>
334	十	利時	<i>Dêis</i>	<i>Dez</i>

(h) 不少在規範葡語中的 e 在土生葡語中都變成 i。我們發現，在 e 變成 i 後，其發音與漢語註音更加吻合，尤其是在字首和字尾，情況更為明顯，如：

	[義]	[音]	[土]	[葡]
382	忘記	意氏記西	<i>Isquecê</i>	<i>esquecer</i>
68	遠	口倫千	<i>Longi</i>	<i>Longe</i>
92	母	買	<i>Mai</i>	<i>Mãe</i>

如果我們把土生葡語中的 e 讀成 [i]，很多註音上的疑團便可解開，而事實上，在規範葡語中 e 在詞首非重讀時，亦發 [i]。⁽¹⁵⁸⁾

	[義]	[音]	[土]
75	水長	孖哩燕占地	<i>Maré enchente</i>
122	引水	英加米央地	<i>Encaminhante</i>
324	船	英巴家生	<i>Embarcação</i>

379 歡喜 貢顛地 *Contente*

不過，在土生葡語中，似乎有時重讀的 e 也發 [i]：

	[義]	[音]	[土]
40	今日	依時里亞	<i>Ésse dia</i>
41	今時	依時可喇	<i>Ésse hora/ora</i>

(i) ei 簡化成 e：

	[義]	[音]	[土]	[葡]
25	正月	燕爹爐	<i>Janéro</i>	<i>Janeiro</i>
26	二月	非比列盧	<i>Feveréro</i>	<i>Fevereiro</i>
127	木匠	架變爹盧	<i>Capintero</i>	<i>Capinteiro</i>
298	椅	架爹喇	<i>Cadera</i>	<i>Cadeira</i>

(j) 《利瑪竇中國札記》中曾說“中國人在他們的語言沒有流音 r，而且從不使用中間沒有元音的兩個輔音。”⁽¹⁵⁶⁾對於第一種說法，上述不定式動詞詞尾 r 脫落，已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不過，利氏的這個說法，仍有商榷的餘地，因為在北方官話中就有輔音 r，祇是這個 r 必定用作聲母，而不可能在韻尾出現（北京兒化韻除外）。因此，利氏所指的漢語應是他所接觸的一種沒有 r 音的漢語方言。我們在表中也能發現，規範葡語中的 r 音，在土生葡語中變成了 l 的例子，相信是受漢語影響的結果：

	[義]	[音]	[土]	[葡]
313	(傘)	岑悲利路	<i>Sombrêlo</i>	<i>Sombreiro</i>
393	如今	亞哥立	<i>Agola</i>	<i>Agora</i>

(k) 對於利氏所說的第二種情況，我們亦可從土生葡語中找到例證，因為在土生葡語中，規範葡語中的二合字母 lh 均變成了 l，如：

	[義]	[音]	[土]	[葡]
67	青洲	伊立灣列地	<i>Ila verde</i>	<i>Ilha verde</i>
93	子	非盧	<i>Filo</i>	<i>Filho</i>
94	女	非喇	<i>Fila</i>	<i>Filha</i>
134	老人	因的威盧	<i>Gente/genti vêlo</i>	<i>Gente velha</i>
143	眼	呵盧	<i>Ôlo</i>	<i>Olho</i>
208	蒜	丫盧	<i>Alo</i>	<i>Alho</i>
359	無看見	嚟可刺	<i>Non olá</i>	<i>Não olha</i>

從上例可見，里、立、盧、喇、刺的聲母均為 l，我們雖可爭辯說由於漢語中沒有 lh 的音位，因此不能找到可表示此音的漢語單字，然而要是我們

將之與土生葡語詞比較，卻出奇地融合。由此我們有理由相信這些漢字注音，就是土生葡語詞的發音。

(1) 土生葡語詞彙的寫法十分不穩定，也是其主要特點之一。究其原因，主要是受規範葡語中一些元音在重讀時發音有變的情況影響。前面提到的有時 e 寫成 i 就是一個典型例子。元音字母 o 在非重讀音節時也有音變為 u 的情況：

[義]	[音]	[土]
52 水	丫古	Agu/ago
65 稅館	芋浦	Hupu/hoppo

4.2 漢語注音方面的問題

雖然我們在上面找到很多證據證明表中有些前人未解決的漢語注音問題，都能以土生葡語的發音特點完滿解釋，但是，仍有不少情況是由於漢語和葡語發音系統及文字結構的不同而產生的差異。不過，我們發現，很多注音與原音上的差異問題，並不是雜亂無章隨意亂譯而產生。在下面的統計分析中，我們將會看到，不少驟眼看來注音錯誤的地方，其實有其注音規律，其中一些更是古已有之。

(a) r 和 l 不分。這是由於用以注音的漢語方言中沒有 r 的原故。表中很多原字應發 r 音的地方均用了廣東話音聲母為 l 的漢字來注音，如：

[義]	[音]	[土]
169 虎	的忌利	Tigre
176 狗	革佐路	Cachoro
220 芹	拉巴沙	Rabaça
226 藤	聿打	Rota
231 象牙	麻立分	Marfim
354 哭	做刺	Churá
366 黑	必列度	Preto
367 白	霸郎古	Branco
375 外	科立	Fora
376 內	連度盧	Dentro
386 懶	庇哩機蘇素	Preguiçoso

事實上，“葡語中 r 的發音一直是所有海外葡語方言中的一個難點”⁽¹⁶⁰⁾。對於這種情況，巴塔亞的意見是，r 被 l 代替的現象不祇出現在中國人的發音中，在葡萄牙，小孩子亦常以 l 代之，在澳門，兒童要花更長的時間將之改正過來，這種情況肯定是

因其在童年初期僅習慣說廣東話而惡化。

(b) 不少由兩個輔音組成的“複輔音”中後一輔音為 r，或以輔音 r 結尾的音節，其漢語注音中 r 音省略：

[義]	[音]	[土]
13 冷	非丫	Fria
18 北	諾的	Norte
63 城門	波打氏打的	Porta cidade
70 近	必度	Perto
328 四	瓜嘜	Quatro
357 書信	吉打	Carta
394 肥	噶度	Gordo

或是以一個廣東話聲母為 l 的漢字表示之，表中亦有大量這樣的例子，如：

[義]	[音]	[土]
51 石	畢打喇	Pedra
60 庫房	哥肥里	Cofre
61 開門	亞悲哩波打	Abrí porta
64 關關	波打賒蘆古	Porta cerco
66 前山寨	家自罷令古	Casa branco
67 青洲	伊立灣列地	Ila verde
71 海邊	罷殫呀	Praia
84 皇帝	燕罷喇多盧	Imperador
88 書辦	意士記利橫	Escrivão
97 弟	意利孟庇記呢奴	Irmão piquinino
104 外父	疏古盧	Sogro
110 女人	務惹盧	Mulher
149 鬚	巴喇罷	Barba
214 苦瓜	麻立哥胙	Margoso
314 鼓	擔摩盧	Tambor

或許我們可以另外一種方式解釋說，表示葡語裡雙輔音中的第一個輔音，或是單一個輔音，都是以一個完整的漢字表示之。這正好是利氏所言“漢語從不使用中間沒有元音的兩個輔音”而引致之翻譯結果。這種情況，除了上述有 r 的例子外，還有：

[義]	[音]	[土]
131 裁縫	亞利非呀的	Alfaiate
145 鼻	那哩時	Nariz/narêis
163 脈	甫盧嗦	Pu/so

167 頸	未氏哥做	Pescoço
251 褲	架喇生	Calçám
257 席	以士爹拉	Esteira
266 棉花	亞里古當	Algodão
330 六	些時	Sês
336 一千	吾味爐	Um mil
337 一萬	利時味爐	Dez mil
339 錢	孖士	Maz

305 尺	哥步*度	Côvado
333 九	那皮	Nove/novi

iii) 以廣東話聲母為 f 的漢字註音，如：

[義]	[音]	[土]
76 水退	孖哩化贊地	Maré vasante
150 耳	芋非嘍	Uvido

雖然 v 音分別以 b、p、f 音註之，但可以發現，b、p 屬雙唇音，f、v 屬唇齒音，它們的發音均屬唇齒部位，因此所發的音十分相似，亦可能因為這個原因，譯者未能將之分辨，以至用了 b、p、f 來註 v 音。對於 b、p 不分，我們也可在表中找到大量以 b 音記 p 音的例子，如：

[義]	[音]	[土]
23 細雨	庇記呢奴粗華	Piquinino chua
61 開門	亞悲哩波打	Abri porta
63 門門	非渣波打	Fichá porta
70 近	必度	Perto
71 海邊	罷拉呀	Praia
107 表兄	備僉無	Primo
114 和尚	巴的梨	Padre
126 貧	波的梨	Pobre
128 坭水匠	必的哩盧	Pedreiro
159 (腳)	比	Pé / pé
166 皮	卑梨	Pele
182 鵝	八打	Pata
184 雀鳥	巴蘇路	Pássaro
198 桃	卑時古	Péssego
204 萬壽果	霸拜也	Papaia
210 黃瓜	備邊度	Pepino
214 西瓜	罷爹架	Pateca
245 白礬	必都路眉	Pedrome
307 紙	霸悲立	Papel
310 碗	布素蘭立	Porcelana/persulana

(c) 鮑登說在 chua 一字中的輔音 v 已經消失⁽¹⁶⁰⁾，而在其他字中，v 則保留。要是我們細心分析，對於 v 音的情況，除了第 284 條（醋）外，可以分為以下幾種情況：

i) 以廣東話發音為零聲母合口呼的漢字註音，如：

[義]	[音]	[土]
5 風	挽度	Vento
20 無風	喂叮挽度	Non tén vento
21 有風	叮挽度	Tén vento
73 落水	歪哪丫古	Vai na agu
88 書辦	意士記利橫	Escrivão
111 兵頭	個患多盧	Governador
134 老人	因的威盧	Gente/genti vêlo
172 鹿	偉也度	Veado
345 爾	窩些	Você
346 去	歪	Vai
348 賣	灣爹	Vendê
349 來	耍永	Já vên
360 回家	歪加乍	Vai casa
390 生	偉步	Vivo

ii) 以廣東話聲母為 p 或 b (有*者) 的漢字註音，如：

[義]	[音]	[土]
6 雲	奴皮	Núve
26 二月	非比*列盧	Feveréro
83 噶囉巴	減打比*	Batavia
89 亞公	擺亞波*	Pái avô
129 銀匠	芋哩比*	Ourives
139 惡人	罷喇補*	Bravo
221 芥蘭	哥皮	Couve/cóve

在《澳門記略》正文裡也能找到以 b 註 p 的例子：

[音]	[葡]
加必丹末	Capitãmor (H 版本 p. 123)
貝多羅	Pattra (H 版本 p. 161)

(d) d 和 t 不分。這主要是用了廣府話聲母不送氣舌尖中音 d 的漢字來註送氣舌尖中音 t，如：

[義]	[音]	[土]			
4 星	意事爹利喇	Istréla	24 大雨	租華架蘭地	Chua grande/grandi
5 風	挽度	Vento	96 兄	意利猛架蘭的	Irmão grande/grandi
8 晴	幫顛布	Bom tempo	96 兄	意利猛架蘭的	Irmão grande/grandi
11 夜	亞內的	Anôte	97 弟	意利孟庇記呢奴	Irmão pequenino/piquinino
18 北	諾的	Norte	75 水長	孖哩燕占地	Maré enchente
19 發風颶	度方	Tufão	76 水退	孖哩化贊地	Maré vasante
20 無風	嘍叮挽度	Non têm vento	77 波浪	嗎利時	Marés
20 有風	叮挽度	Têm vento	186 魚	卑時	Peixe / pésse
57 舖	布的架	Botica	296 魚翅	鵝渣地庇時	Asa de peixe / Aza de pésse
61 開門	非渣波打	Fechá porta	184 雀鳥	巴蘇路	Pássaro
70 近	必度	Perto	294 燕窩	連奴巴素蘆	Ninho pássaro
72 上山	數畢孖度	Subí mato	66 前山寨	家自罷令古	Casa branco
75 水長	孖哩化贊地	Maré vazante	216 白菜	無刷打巴朗古	Mostarde branco
95 孫	列度	Neto	367 白	霸郎古	Branco
108 人	因的	Gente/genti	42 一年	悞晏奴	Um ano
131 裁縫	亞利非呀的	Alfaiate	43 一時	悞可(喇)	Um hora
169 虎	的忌利	Tigre	44 一月	悞尾時	Um mês
174 羊	甲必列度	Cabrito	335 一百	吾山度	Um cento
			336 一千	吾味爐	Um mil

但也有以 t 注 d 的例子，如：

[義]	[音]	[土]
9 早	賒圖	Cedo
37 去年	晏奴罷沙圖	Ano passado

這種 d、t 互註的情況，在《澳門記略》內文亦有不少例子：

[音]	[葡]	
地滿	Timor	(H 版本 p. 142)
哥斯達	Costa	(H 版本 p. 150)
加必丹末	Capitãmor	(H 版本 p. 123)
不刺頭	Beladan	(H 版本 p. 118)

(e) 同一音用不同的字代表，從下列例子可以發現，雖然註音用字並不統一，但是它們的廣東話發音，要不完全相同，要不十分相似，例如“孖”和“嗎”發音完全一樣，“古”和“故”、“猛”和“孟”等，分別祇在於聲調；而“地”和“的”、“自”和“乍”等，聲母相同，韻母相類；“奴”和“爐”則聲母相類，韻母相同。

[義]	[音]	[土]
22 風大	挽度架蘭地	Vento grande/grandi

290 茶葉	渣些古	Chá seco
384 乾	錫故	Seco
56 屋	家自	Casa
66 前山寨	家自罷令古	Casa branco
360 回家	歪家乍	Vai casa
37 去年	晏奴罷沙圖	Ano passado
38 今年	依時晏爐	Esse ano

即使我們抽取用以注同一音節的漢字來分析，也可以總結出上述現象。現在我們就拿 ma/mar/man 這些使用頻率甚高的音節來作為例子分析：

[音]	[土]
孖	Março, mar, maio, maz, mato, margo, maré, mama
嗎	Maré
馬	Macau, manso, maçã, chumaço
萬	Manila, mana, mancebo
蠻	Mandarim, manduco
罵	Marinho
麻	Margoso, cama

結果發現，由於 r 或是不譯出來，或是以另一漢字獨註之，因此，表中的 ma 就有孖、嗎、馬、罵、

麻等漢字對音。這些漢字，聲韻皆同，所不同者，僅在聲調。另一方面，我們又可發現，man 可用萬、蠻、馬對音。萬既可對重音 (mana) 和非重音 (manila)。

(f) 如上所說，鑑於漢語對音的出處不詳，可能性亦很多，但仍有某些詞彙的注音明顯是與某種方言最為接近的，如：

(i) 廣東話。鮑登認為表中的詞彙大部分都是以廣東話注音的⁽¹⁶²⁾，而這方面明顯的例子有：

[義]	[音]	[土]
58 街	蘆呀	Rua
60 庫房	哥肥里	Cofre
71 海邊	罷殮呀	Praia
74 行路	晏打	Andá
76 水退	孖哩化贊地	Maré vazante
78 澳門	馬交	Macau
99 姊	萬那	Mana
289 鴉片	亞榮	Afião

(ii) 北方官話。鮑登認為除廣東話外，也有明顯較接近北方官話的：

[義]	[音]	[土]
265 絲	些大機拿	Seda china
316 砲	崩巴而大	Bombarda

(iii) 其它方言。雖然鮑登說表中大部分詞語是以廣東話注音，亦舉出可能是以官話注音的例子。但在表中我們仍可找到大量顯然與廣東話及官話發音有別的注音。如例證僅有一個，那麼我們可以推說注音錯誤，然而表中有很多規律性的例證，我們不可忽視之。雖然我們不能從中完全推斷出注音的是哪種方言，但可以肯定的是，用以注音的有可能是當時的廣東話或廣東話中的某一次方言，甚或是廣東話以外的另一種方言。這點正好證明 18 世紀澳門的漢語社會與葡語社會一樣，都是處於一個多方言的混雜情況。

現在，筆者把找到的方言規律詳述如下：

1) m、b 互換的情況

在下列例子中，如把以廣東話輔音 m 為聲母的漢字發 b 音，則與原字發音更為相似：

[義]	[音]	[土]
83 噶囉巴	滅打比	Batavia
155 肚	馬哩家	Bariga
167 頭	未氏哥做	Pescoço/piscoço
191 竹	麻無	Bambú
200 袖	任無也	Jamboa
205 葡萄	任無朗	Jambulám
212 番瓜	麼把喇見爾	Bobrá guiné
218 莧	麻養	Baião
224 蕃薯	蔑打打	Batata
232 牛角	般打地無化立	Ponta de búfra
292 餅	麼蘆	Bolo
295 海參	未昨孖立	Bicho mar
297 桌	務弗的	Bufete
301 盒	務賒打	Boceta

這種情況。有兩種可能，一是這些詞以與廣府音的 m 在音變上對應為 b 的方言注音，如福建話就是與廣東話有 b、m 的對應關係。如上表中的滅、馬、未、麻和務在廈門話的發音順次是 [biɛt5]、[be51]、[bi33/be33]、[ba24] 和 [bu33]⁽¹⁶³⁾，與原來的葡語音節十分近似。另一方面，用以注音的也可能是廣東地方的閩語。如譚世寶在〈濠鏡澳、澳門與 Macao 等的名實源流考辨〉⁽¹⁶⁴⁾ 中解釋說：

至於 Macao (馬交) 來對譯濠鏡澳，是根據“澳”的譯義為“泊口”，而“泊”在粵閩方言中有與“馬”音近同而互相轉換的情況，故“泊口”與“馬頭”、“馬角”都有音義近同而可以轉換的。⁽¹⁶⁵⁾

“泊”和“馬”的對應，就是 b 和 m 的轉換，而我們在汕頭話中也可以找到與廣東話 b、m 互換的例子，如表中的“馬”、“未”和“務”在汕頭話中就分別是 [be53]、[bue11] 和 [bu35]。⁽¹⁶⁶⁾

雖然我們不能單憑一個音節的對應就肯定上述詞語是以廈門話或汕頭話發音，但是這卻是表中詞語不單以廣東話和官話注音的有力例證。

其實，m、b 互注在唐朝早已有之。周法高的〈梵文 t d 的對音〉中有說：

在“唐五代西北方音”(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甲種之十二，羅田師著)中，用“b 譯明母，

'd 譯定母，'j 譯娘母，'g 譯疑母”；在華梵對音中也可以看出來這種音變。⁽¹⁶⁷⁾

2) g 譯疑母(按：即 ηg - η) 在表中亦找到例子：

[義]	[音]	[土]
82 小西洋	我呀	Goa

以”我”註 g 顯然不是廣東話註音，例如廈門話音 [gua51] 就比廣東音 [ɲps] 更接近原音。

3) 以 l 註 d 的例子有：

[義]	[音]	[土]
36 十二月	利占補爐	Dezembro/dizembro
40 今日	依時里亞	Ésse dia
326 二	羅蘇	Dois/dôs
334 十	利時	Dez/dâis/dêiz
337 一萬	利時味爐	Dez/dâiz/dêiz mil
361 請	亞了蘇	Adeus
376 內	速度盧	Dentro

而以 d 註 l 的例子亦存在：

[義]	[音]	[土]
15 東	爹時離	Leste

l、d 互註顯然也不是偶然的錯誤，也許亦是方言間音轉的問題，因為中國的方言間亦有 l、d 互相對應的。如丁朗《金瓶梅與北京》就有這樣的例子：

這個“在”字，各地有各地的讀音，除了正規的“zai”之外，還有不少地方讀做“dai”；而冀中的一些地方卻恰恰讀做“lai”……⁽¹⁶⁸⁾

上述的音轉關係其實在古漢語對梵文的翻譯中亦早已有之。如周法高在〈梵文 t d 的對音〉裡說：

梵文的“舌音”(linguals) t, th, d, dh 和國際音標舌尖後音(supra-dentals)的塞聲(plosives) (t), (t'), (d), (d') 大致相當。在中國人的譯音裡，大致用舌上音知、徹、澄母的字來翻譯他們。但在唐以前，有時候也用來母字來翻譯。⁽¹⁶⁹⁾

4) 葡語中的 h 音

在葡萄牙語中 h 是啞音，〈澳譯〉中亦有包括 h 音的條項：

[義]	[音]	[土]
65 稅館	芋浦	Hupu/hoppo

而同以”芋”字注音的條項為：

[義]	[音]	[土]
129 銀匠	芋哩比	Ourives
150 耳	芋非嘍	Ouvido/uvido

129 及 150 條中“芋”(廣東音)字表[u]，因此類推第 65 條中的“芋”也應表[u]，配合葡語中 h 為啞音分析，廣東話“芋浦”正是葡語 hupu 的正確對音。另一方面，如 hupu 是“河泊”的譯音，可以肯定，記音的語言不是葡語，而是另一種 h 是有音素的語言(例為英語)。

此外，我們在表中亦發現葡語 h 似乎有音的情況：

[義]	[音]	[土]
41 今時	依時可喇	Ésse hora/ora
43 一時	悞可喇	Um hora/ora
109 男人	可微	Homem/ome

上述各條中的 ho 均以“可”字表音，不過我們亦發現以“可”注 o 的例子：

[義]	[音]	[土]
65 骨	可嗒	Osso
358 看見	也可刺	Ja olá
359 無看見	嚙可刺	Non olá

由此得出的結論是，用以注音的方言中“可”發 [ɔ] 音，而不是土生葡語中的 h 有音。

h 脫落不僅出現在土生葡語中，我們亦可在不少古代外語圖文中發現借自廣東音中有聲母 h 的漢語詞的外語注音中沒有了聲母 h 的例子，如 Oquém (濠鏡)、Anção (香山)。⁽¹⁷⁰⁾

其實這個情況不難理解，原因祇是這些字註的根本不是廣東音，而是另一種以零聲母與廣東話 h 音對應的方言的發音，其一例如〈濠鏡澳、澳門與 Macao 等的名實源流考辨〉中說：

葡人約在 1516 年就已知悉此一港口的正式名字并作了準確的音譯為“Oquém”。此古葡文“Oquém”一詞後被英譯為“Ho Quem”。古葡文之所以將濠鏡譯為“Oquém”，據戴喬煊認為是“就閩南和潮州方言所作的葡文音譯”。⁽¹⁷¹⁾

(g) 注音音節減少

鮑登指出表中若干條項的注音被簡化了⁽¹⁷²⁾，如：

[義]	[音]	[土]
91 父	擺	Pai

92 母	買	Mai
170 獅	霧	Leão/leám
252 帶	非	Fio

我們可參考季羨林先生主張“佛”非 buddha 的略譯的理由：

(……)“佛”這一個名詞是隨了佛教從印度流傳到中國來的。初到中國的時候，譯經的佛教信徒們一定想法完全保留原字的音調，不會就想到按了中國的老規矩把一個有兩個音節的字說縮成一個音節，用一個中國字表示出來。(173)

此文正告訴我們，“把一個有兩個音節的字說縮成一個音節，用一個中國字表示出來”亦是古已有之的注音方法。

(h) 還有一些字必須連讀，才能反映出其正確發音的，換句話說，有些地方前一音節的尾音與緊接之音節的元音合在一起發音，如：

	[義]	[音]	[土]
23	細雨	庇記呢奴租華	Piquinino chua
24	大雨	租華架蘭地	Chua grande/grandi
71	海邊	罷殫呀	Praia
98	姊	萬那	Mana
131	裁縫	亞利非呀的	Alfaiate
185	雞	架連呀	Galinha

(i) 葡語中的 nh 也是一個漢語中沒有的音，表中除了個別的例外(有*者)，絕大部分都以廣東音聲母為 y，即零聲母的漢字註之，如：

	[義]	[音]	[土]
30	六月	欲欲	Junho/julio
86	相公	雍	Nhom
101	嫂	冠也打	Cunhada
102	妻	共辦惹盧	Companheiro
106	舅	冠也度	Cunhado
120	火頭	故知也立	Cozinheira
121	水手	罵利也路	Marinheiro
122	引水	英加米央地	Encaminhente
*225	芋	巖眉	Nhame
263	線	里惹	Linha
286	酒	尾虐	Vinho
*294	燕窩	連奴巴素蘆	Ninho pássaro

389 利錢	千欲	Ganho
--------	----	-------

(j) 表中注音一欄中有不少廣東方言字眼，如“殫”、“孖”，以及以“口”為部首的形聲字，如“喻、噠、囑、噓”等，亦證明了這些詞語是以廣東方言注音的。

5. 《澳門記略》所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詞彙面貌

5.1 澳門土生葡語詞彙的特點

我們雖然不能把詞彙表中的詞彙、詞組和短語 395 條全部還原，但已經還原的各條中，雖然有些與規範葡語詞無異，但我們亦可以找到不少可以歸入澳門土生葡語詞彙的詞語，而其中來自葡萄牙語的，涉及語音問題者，在此不再重述(請參閱澳門土生葡語語音一節)，現分析其它的詞彙特點如下：

(a) 土生葡語中仍然保留古葡語單詞，如：

	[漢]	[土]	[葡]
213	西瓜	Pateca	Melancia
289	鴉片	Afião	Ópio
293	菜	Bredo	Leguma/vegetais
310	碗	Persulana/porcelana	Tigela

(b) 土生葡語詞中借詞所佔的比例很高，而其中又以來自馬來語和漢語的最多。如：

i) 馬來語借詞有：

	[漢]	[土]	[馬]
90	亞婆	Chacha	Chachat
116	通事	Jurubaça/jurubassa	Jurubahasa
189	螺	Sipute	Siput
193	蘇木	Sapão	Sapang
199	波羅蜜	Jaca	Chakka
200	柚	Jamboa	Jumbua
217	甕菜	Cancom/cang-công	Kangkong
250	屐	Chiripo	Cherippu
304	升	Chupa	Chupak
340	分	Condorim	Kanduri

ii) 漢語借詞有：

	[漢]	[土]	[音]
65	稅館	Hupu/hoppo	河泊
302	秤	Dacheng/dachêm	大秤/戥秤
309	箸	Faichi	筷子

iii) 來自日本語的借詞，如：

[漢]	[土]	[日]
196 柿	Figo-cáqui	Kaki
255 帳	Caia	Kaia
283 醬	Miçó	Miso/mixo

iv) 還有借自其他語言的，如：

[漢]	[土]	[語]
19 發風颶	Tufão/tufán	阿拉伯語
86 相公	Nhom	非洲或佛得角語

(c) 此外，還有外語借詞和葡語結合構成的複合詞，如：

[漢]	[土]	[構]
196 柿	Figo-cáqui	無花果[葡]+柿[日]

(d) 以及由兩個葡語詞組合成的土生葡語詞：

[漢]	[土]	[構]
11 夜	Ânoite	冠詞 a + 名詞 noite
89 亞公	Pai-avô	父親 + (外) 祖父

(e) 表中很多單詞都沒有收入規範葡語之中，但卻可在規範葡語中找到意義相同的用詞，由此證明它們屬於土生葡語的詞彙，如：

[漢]	[土]	[葡]
86 相公	Nhom	Senhor
89 亞公	Pai avô	Avô
90 亞婆	Chacha/Chichai	Avó
116 通事	Jurubaca/Jurabassa	Intérprete
196 柿	Figo cáqui	Dióspiro
212 蕃瓜	Bobra'guiné	Abóbara
310 碗	Porcelana/persulana	Tigela
325 一	Unga	Um/uma

(f) 而另一些詞語，雖然存在於規範葡語之中，但它們在土生葡語中的意義，與在前者中的意義並不完全相等，有的義域擴大或縮小了，有的義項增加了，有的意義改變了。不過，它們之間仍有某程度上的連繫（解釋請參閱附表），如：

[漢]	[土]	[原]
59 樓	Sobrado	(房舍內的)地板
81 大西洋	Reino	王國
123 蕃人	Cristão	基督教徒
176 狗	Cachorro	小狗

183 白鴿	Pomba	雌鴿
197 棗	Maçã	蘋果
222 蕉子	Figo	無花果
254 被	Colcha	床單
258 枕	Chumaço	小枕頭
260 綢	Saia	裙子
282 油	Azeite	橄欖油
285 糖	Jagra	粗糖
306 筆	Pincel	鉛筆
310 碗	Porcelana/persulana	瓷器
317 鎗	Chuça	槍
364 貿易	Contrato	合約

(g) 詞組方面，我們可以發現從漢語直譯過來的意譯詞，它們都是字面上的翻譯，規範葡語中是不會這樣表達的（解釋請參閱附表），明顯屬於澳門葡語方言詞。如：

[漢]	[土]	[葡]
96 兄	Irmão grande/grandi	Irmão mais velho
134 老人	Gente/genti vêlo	Pessoa velha/idoso
335 一百	Um cento	Cem

(h) 土生葡語中有意譯自漢語詞的詞組，它們所指的是葡萄牙沒有中國才有的事物，如：

[漢]	[土]	[構]
294 燕窩	Ninho de pássaro	窩+的+鳥
295 海參	Bicho (do) mar	虫+ (的) +海
296 魚翅	Asa de pêsse	翅膀+的+魚

(i) 如前所述，表中出現若干錯字，對還原工作造成困難，而其中最嚴重者是字形相近之誤，幸好表中犯了此錯誤的僅有一條。

[漢]	[土]	[原]
144 肩	Sobrancelha	眉

另一種誤譯屬類近之誤，換句話說，因實物外形相似而造成。

[漢]	[土]	[原]
168 龍	Serpente	蛇
182 鵝	Pata	鴨
205 葡萄	Jambulám	一種形狀如葡萄的水果

(j) 表中漢語詞義一欄中的若干詞語本身明顯是音譯詞，如：

[義]	[源]	[語]			
83 噶囉巴	Jakarta	爪哇語	351	企	站/立
206 檸檬	Lemon	英語	353	無	沒有
227 琥珀	Xubix	突厥語	356	走開	出去
	Harpax	希臘語	359	無看見	沒有看見
	Kahrupāi	中古波斯 (倍利維) 語	374	耍	遊玩
267 囉吱	Beige	英語	377	講	說
289 鴉片	Opium	英語	388	就到	快到了
			394	肥	胖

5.2 〈澳譯〉中的廣東方言詞彙

在語音一節我們在註音的漢字中找到一些屬於廣東方言的字，而從漢語詞義一欄中，我們找到更多典型的廣東方言用語，由此再一次證明表中的廣東方言所佔的比例很高，如：

	[廣]	[普]
22	風大	大風
56	屋	房子
57	舖	商店
62	門門	關門
73	落水	下水
74	行路	走路
75	水長	漲潮
76	水退	退潮
89	亞公	公公
90	亞婆	婆婆
104	外父	丈人/岳父
105	外母	丈母/岳母
120	火頭	廚子
147	牙	牙齒
149	鬚	鬍子
167	頸	脖子
192	橙	橘子
223	蔗	甘蔗
224	蕃薯	甘薯
256	被	被子
272	食	吃
273	飲	喝
275	食飯	吃飯
276	粥	稀飯
312	鑊	鍋

5.3 〈澳譯〉反映的 18 世紀澳門的多元政治、社會和文化特色

本章開始時提到，〈澳譯〉的內容分別概括為天地、人物、衣食、器物及通用五類。要是我們將之進一步分類，可以粗略看到當時澳門的中葡人士在各方面的社會情況，尤其是中葡政治、文化的接觸和交融所產生的澳門特色。

在政治方面，我們可以知道，當時澳葡當局由“兵頭”領導，城內設有“庫房”，庫房設有“管庫”，此外中國政府方面設有“稅館”和“議事亭”，管治澳門的貿易活動。街上有中國人“保長”維持治安。

對外方面，澳門與“大西洋”、“小西洋”、“呂宋”和“噶囉巴”均有聯繫。澳門設有“城門”，城門經常“開門”和“閉門”，澳門以北不遠處有中國官員辦公之所“前山寨”。

此外，“海邊”、“落水”，“水手”、“引水”以及多種有關海的變化情況的詞彙如“水長”、“水退”、“波浪”均表示澳門的海上貿易十分活躍。而澳門華人幹的都是挑夫、木匠、泥水匠、銀匠、鐵匠、銅匠和錫匠等以勞力為主的工作。城內還有“尼姑”和“和尚”，此處的“尼姑”、“和尚”是指“神父”和“修女”，由於中國人一直以來祇有儒佛道教的宗教概念，因此將之與天主教的對等起來，又因當時在澳門的外國人都是天主教徒，因此用“cristām (基督徒)”來統稱之。

此外，18 世紀澳門人民的生活亦呈現一種混合文化的特色，除了受葡萄牙和中國文化的影響，也受馬來文化的影響，尤其是在飲食方面。澳門飲食文化中不祇有中國的傳統食物“粥”、“飯”、“燕窩”、“海參”和“魚翅”，同時亦有西方的“麥”和“牛乳 (即乳酪)”，以及馬來食品如 jambolám

(一種形如葡萄的水果)、波蘿蜜、蘆菜、檳榔等；用餐不祇用“箸”，而且也用“刀”。

詞彙表亦反映了當時澳門貿易的貨品，除了從澳門出口中國的“茶葉”、“絲”、“綢”、“瓷器”、“竹”外，亦從澳門帶進了大量西方和東南亞的東西如“鎗”、“炮”、“自鳴鐘”、“千里鏡”、“鴉片”、“海參”、“燕窩”等。此外，中國人對外買賣的商品，還有各類銀錢、木柴、香料、蔬果、海產、液體、礦物以及各類的手織品。使用的量度器具仍是中國傳統的“大秤、斗、升和尺”。所用的度量衡單位，結算金和銀的是“錢、分、釐”，常衡單位是“斤和兩”，還有長度單位“丈和尺”等。

此外，在血親和姻親關係及稱呼上，〈澳譯〉亦能反映中國人在親屬的稱呼上遠較葡國人細緻的情況。而且以 *mano* 和 *mana* 來指稱長兄長姊，更是規範葡語中沒有的東方葡語方言特色。表中來自葡語、漢語和馬來語的詞彙有力地反映18世紀的澳門，是一個中、葡及馬來文化混雜交流的社會。

6. 《澳門記略》所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語法面貌

由於〈澳譯〉中之所記以單字為主，可歸入詞組或短語的祇有 53 條（附表中有 * 者），而在語法方面的特點反映不多。不過，我們仍可找到以下一些屬於土生葡語的典型語法特點：

(a) 陽性形容詞（和數詞）配陰性名詞

這主要反映在形容詞與名詞之間，配搭陰性名詞的形容詞均屬陽性。如：

[漢]	[形] (陽性)	[名] (陰性)
23 細雨	Piquinino	Chua
140 好人	Bom	Gente/genti
383 恭喜	Muito	Saudade
[漢]	[名] (陰性)	[形] (陽性)
66 前山寨	Casa	Branco
134 老人	Gente/genti	Vêlo
216 白菜	Mostarda	Branco

還有數詞與名詞性別不配合的，陽性數詞配陰性名詞。如：

[漢]	[數] (陽性)	[名] (陰性)
43 一時	Um	Hora/ora

省略定冠詞 *o*、*a* 或前置詞（有 * 者）如：

[漢]	[土]	[葡]
61 開門	Abrí porta	Abrir a porta
62 門門	Fechá porta	Fechar a porta
72 上山	Subí mato	Subir o mato
213 桐油	Azeite pau	Azeite de pau *
275 食飯	Comé arroz	Comer o arroz
294 燕窩	Ninho pássaro	Ninho de pássaro *
380 教	Ensiná gente/genti	Ensina a gente
360 回家	Vai casa	Vai a/para casa *

由於前置詞及定冠詞均省略，因此也沒有由兩者組成的縮合詞。如：

[漢]	[土]	[葡]
63 城門	Porta cidade	Porta da cidade
64 關閘	Porta cerco	Porta do cerco
117 保長	Cabeça rua	Cabeça da rua
295 海參	Bicho mar	Bicho do mar

(b) 土生葡語以時間副詞 *já*、*agora* 和 *logo* 加不定式動詞來表示過去、現在及將來的時態，在表中我們找到了前兩種情況的例子，如：

[漢]	[土] *	[葡] **
358 看見	Já olá	Olhou
388 就到	Agola chegá	Vai chegar

* *olá*，*chegá* 均為不定式動詞（參考語法部份）；

** *olhou* 是第三身單數過去完成式動詞，*vai chegar* 是表示將來的行為的複合動詞。）

(c) 土生葡語中 *ter* 和 *haver* 不分，明顯是受漢語的影響。在規範葡語中，*haver* 是無主動詞，而 *ter* 則是有主動詞，兩者用法有別，但它們的意義在漢語中都可以用“有”來表示。

[漢]	[土]	[葡]
20 無風	Não têm vento	Não há vento
21 有風	Têm vento	Há vento

結 論

巴塔亞曾經說過，土生葡語的發音和語法的第一個最基本的特點是其不穩定性。⁽¹⁷⁴⁾

在對〈澳譯〉中的詞語作出語音、構詞和語法的分析後，我們除了引證了上述的說法外，可對土生葡語在這三方面有一個概括的認識。

在語音方面，澳門土生葡語的發音以葡語發音為基礎，但某些詞語仍保留古葡語的發音特色，如 ch 讀 tch 而不讀 sh，以及詞尾元音雙元音化正是保留古葡語發音的典型例子。巴塔亞說：

眾所周知這樣的一個道理，越是離幅射中心遠的地方越是保守。澳門土生葡語和巴西葡語語音特徵的同一性使我們得出結論，即：這些特徵的絕大部分不是受本地影響而生成，而是來自我們（指葡萄牙）的前人對從葡萄牙帶來的語音所持的保守主義的態度。（175）

至於動詞詞尾 r 的脫落，則普遍存在於東方的印葡方言之中。

另一方面，某些土生葡語的發音方式，明顯是受漢語發音系統的影響，如 r 和 l 難以分辨，正是因為用以注音的漢語方言中並無 r 音，因此以與之音位最為接近的 l 代替。而以 lh 簡化成 l，也是因為漢語 lh 不是獨立一個音位的緣故。

還有借自葡萄牙語的詞，音節脫落是常見的情況，而最明顯的是字首字尾的脫落。另一方面，āo 和 ā 不分，或變成 am，也是土生葡語的一個語音特點。

注音方面，一如其他學者所說，以廣東話注音者佔多數，用上廣東方言詞注音也是支持這種說法的有力證明。不過，從 b、m、t、d 及 d、t 等的音轉問題上，可以反映出用以注音的除了廣東話外，還可能有其它方言，或是當時的廣東方音，到了現在已經有了上述音轉上的改變，以致我們一般難以辨別出原來的詞語來。

此外，注音用字方面，可說並不十分嚴格和統一。以同音字、近音字、聲調不同、聲母不同或韻母不同的字來註同一音的情況皆有之，而以一完整漢字記一個輔音，或是兩音節以一漢字譯之，更是因漢語與外語記音系統有別而速成的常用注音詳略增減手段。

詞彙方面，除保存了一些古葡語詞外，還有不少馬來語、漢語、日本語借詞，以及由其派生或組合而成的詞語，正反映了當時澳門土生葡人與這三地居民的密切關係。此外，表中還有不少詞語，可在規範葡語中找到相對的用詞，這正好證明它們是土生葡語詞。而這些土生葡語詞中有些有着規範葡語詞的外貌，但它們的意義經已改變，不是義域有

所擴大或縮小，就是義項增加了。不過，我們亦可找到一些肯定是誤譯的條項。另一方面，用以記音的漢語詞中，我們也找到不少廣東方言詞。

語法方面，雖然可用的例子不多，但仍可反映幾個土生葡語語法的主要特點：1) 多類詞語之間的性別不相配合；2) 冠詞、前置詞以及由它們組合而成的縮略詞消失；3) 動詞變位縮減至祇有一種形式，而用 já 等副詞表示時態。

這些變化，雖然與漢語語法十分一致，但是我們不能就此斷定，這是土生葡語語法受漢語語法影響的結果，因為在非洲及巴西的葡語方言中，我們也可找相同的現象，正如巴塔亞所說：

在不同的克里奧爾語中重複出現的某些現象是不會“漂洋過海”的，因為這些現象產生於在所有民族身上都存在的相同的哲學法則，即尋求簡化的趨勢。（176）

章文欽教授認為：“〈澳譯〉大多來自清代澳門和廣州中西貿易場合及某些官方場合的中國通事，其所操為同音異字而無文法的‘廣東葡語’，受廣州方言的影響。”鮑登也認為：“作者編製詞彙表所用的方言，雖不能說全部是，但似乎大部分是廣東話。”（177）但從上述自〈澳譯〉的節錄中可以推想，其漢語對音出自不同漢人之手的機會極大，而且也極有理由相信，印、張二人並非直接記音者，而是經通事等“能言其言者”提供的。而這些“能言其言者”操的並非純正的葡萄牙語，有的操土生葡語，有的則操與土生葡語有很多共通之處的漢人“洋涇浜”葡語。土生葡語，雖然可以因其文法的不穩定性而概稱之為“無文法”的葡語，但我們仍能從中理出一點已相對成形的文法、構詞和發音的規律來。

此外，注音用字的分析也反映了當時的澳門，除了葡語方言受漢、馬、葡等多種語言的影響外，漢語方言的狀況亦同樣複雜，並不是如有學者所說注音語言不是廣東話就是官話那樣簡單。

本文除論述《澳門記略》詞彙表中的澳門土生葡語詞在語法、構詞和語法方面的特點外，筆者還在以下附表中對比高美士和鮑登還原的詞彙，並列出筆者認為的每一詞語的可能原貌，詳述各個詞語的特點，指出所用例證的出處，供讀者參考。

【附表】說明：1) 備註一欄方括弧中的資料為筆所列土生葡語詞例證的出處。2) 第一欄中有*者表示該條土生葡語為詞組。3) 雖然表中有些條項未能找到例證，但根據文中語音、詞彙和語法規律類推，大部分都能得到完滿解釋。4) 表示備註欄的縮略語包括C(欄)、G(段)、L(行)、P(頁)、S(冊)。

一、天地類

(178) 編號	A	A	J	K	筆者	備註
1	天	消吾	Cêu	Cêu	Céu/Céo	[T.S.Y.K., S.1, p.320, G.倒1]
2	日	梭墟	Sol	Sol	Sol	
3	月	龍呀	Lua	Lua	Lua	
4	星	意事爹利喇	Estrela	Estrela	Istréla	[D.P.D.M.]
5	風	挽度	Vento	Vento	Vento	
6	雲	奴皮	Nuvem	Nuvem	Núve	[M.D.T.A., p.47]
7	雨	租華	Chuva	Chuva	Chúa	Chúa 是土生葡語詞，因chuva中的v脫落而變成chúa，其中的u兼為第一音節之尾及第二音節之始，與a連讀而得“華[ua]”音，可見其廣東話註音實際上十分準確。
8*	晴	幫顛布	Bom tempo	Bom tempo	Bom tempo	
9	早	賒圖	Cedo	Cedo	Cedo	
10*	午	妙的亞	Meio-dia	Meio dia	Meo dia	[T.S.Y.K., S.1, P.57, L.倒 7]
11	夜	亞內的	Noite	A noite	Anôte	土生葡語詞。A 原是 noite 前的冠詞，現合併成一字。[T.S.Y.K., S.1, p.60, C.右, G.4, L.1]
12*	半夜	貓亞內的	Meio-dia	Meia noite	Meo anôte	高美士的翻譯無論在音義方面均不正確，meio-dia 指“中午”。[M.D.T.A., p.103]
13	冷	非了	Frio	Frio	Frio	
14	熱	堅的	Quente	Quente	Quente	
15	東	爹時離	Leste	D'este	Leste	以爹(d)注1，是方言間的音轉問題，在古漢語對梵語的翻譯中早已有之。
16	南	蘇盧	Sul	Sul	Sul	
17	西	賀核時	Oeste	Oeste	Oeste	“賀”所載的不是廣東音，而是另一種“賀”發[ɔ]的方言音。
18	北	諾的	Norte	Norte	Norte	
19	發風颶	度方	Tufão	Tufão	Tufão/tufám	巴塔亞認為此字音譯自漢語“大風”，而 Delgado 和湯普森則認為此字來自阿拉伯語 tufan。[Glos. p.551]
20*	無風	嘍叮挽度	Não tem vento	Não tem vento	Non tèn vento	這明顯是土生葡語句子。規範葡語應是 não há vento。Há 是無人稱動詞，沒有主語，而 tem 必須有主語。土生葡語中以 tem 代替 há 相信是受漢語“有”字的影響。[T.S.Y.K., S.1, p.58, C.右, G.9, L.1]
21*	有風	叮挽度	Tem vento	Tem vento	Tèn vento	理由同上。
22*	風大	挽度架蘭地	Vento grande	Vento grande	Vento grandi	
23*	細雨	庇記呢奴租華	Pequenina chuva	Pequenino chuva	Piquinino chúa	按巴塔亞的解釋，此字屬土生葡語詞，因規範葡語應是 chuvisco。(179) 另一方面，按表中漢語音譯的次序，原來的短語應是 piquinino chúa，因為“奴”的音是 no 而不是 na。但規範葡語中兩詞的性應該互相配合，此處的 piquinino 卻是陽性形容詞，chua 是陰性名詞，兩者在詞性的陰陽上並不配合。這也是土生葡語的語法特點之一。此外，關於 chúa 一詞請參看 7。
24*	大雨	租華架蘭地	Chuva grande	Chuva grande	Chua grandi	關於 chua 一字請參看 7。
25	正月	燕爹墟	Janeiro	Janeiro	Janéro	[M.D.T.A., p.141]
26	二月	非比列盧	Fevereiro	Fevereiro	Fevereiro/ Feveréro	[M.D.T.A., p.128]
27	三月	孖墟味	Março	Março	Março	

28	四月	亞比列盧	Abril	Abril	Abril	
29	五月	孖爐	Maio	Maio	Maio	
30	六月	欲欲	Junho	Junho	Junho/junio	[M.D.T.A., p.141]
31	七月	欲爐	Julho	Julio	Julho/junio	[M.D.T.A., p.141]
32	八月	亞歌數	Agosto	Agôsto	Agosto	T 音略譯。
33	九月	雪添補爐	Setembro	Setembre	Setembro	
34	十月	愛都補爐	Outubro	Outubro	Outubro/otubro	[M.D.T.A., p.153]
35	十一月	糯占補爐	Novembro	Novembro	Novembro	
36	十二月	利占補爐	Dezembro	Dezembro	Dezembro/dizembro	以利注de，請參考15[M.D.T.A., p.151]
37*	去年	晏奴罷沙圖	Ano passado	Ano passado	Ano/anno passado	
38*	今年	依時晏爐	Este ano	Ésse ano	Ésse ano/anno	在土生葡語裡，e為重音時亦發[i]。
39*	今月	依時羊士	Este mês	Ésse mêz	Ésse mez/mâis	按鮑登說，與原字的發音比較，註音中的“羊”字錯誤，正確應是“咩”或“美”字。[T.S.Y.K., S.1, p. 58, C.右, G.12, L.1]
40*	今日	依時里亞	Este dia	Ésse dia	Ésse dia	參看38。
41*	今時	依時可喇	Esta hora	Ésse hora	Ésse ora	“喇”應是“喇”。按對上三項的對音，“依時”應為 esse，是陽性指示代詞，而 ora 則是陰性名詞，兩者在性別上並不配合，這是土生葡語的語音特點之一[T.S.Y.K., S.1, p.521, 註449]。
42*	一年	悞晏奴	Um ano	Um ano	Um ano/anno	此字的廣東話註音與原字十分吻合。
43*	一時	悞可喇	Uma hora	Um (a) hora	Um hora/ora	“喇”應是“喇”。規範葡語中應是 uma hora，但觀其漢語對音，應為 um hora，陽性不定冠詞 um 與陰性名詞的配搭，是土生葡語詞性別不配合的例子。（參看42）
44*	一月	悞尾時	Um mês	Um mêz	Um mâis / mês	Mâis / mês 在規範葡語中是 mês，這裡可能是字尾元音雙元音化的結果。此外，我們可以與 39 比較，“月”在兩條中分別用“咩”和“尾”兩字註音，可能就是這個原因。
45	天陰	以土果力些	Escurecer	Escurecer	Escurecê	“土”應為“士”，是s的漢語對音。此外土生葡語的動詞祇有一種形式，原動詞詞尾的r均脫落。[M.D.T.A., p.126]
46	地	爭	Chão	Chão	Chám	在土生葡語中，複合鼻元音 ão 都被 ám 代替，雖然漢語對音不能反映此字的尾音，但原字可能是 chám。 ⁽¹⁸⁰⁾ [M.D.T.A., p.126]
47	山	孖度	Mato	Monte	Mato	Mato 的原意是“叢林”，但在土生葡語中有“山”的意思。
48	海	孖口刺	Mar	Mar	Mar	“喇”應是“喇”。
49	澳	可古完度	[空白]	(hoh koo uen to)	?	
50	島	以里丫	Ilhéu	Ilha	Ilha	在澳門土生葡語中，緊接的h均省略。 ⁽¹⁸¹⁾ 因此第67條註音“伊立”反映土生葡語這個特點。但在本條中原字是 ilha 的可能性較大，因為注音由三字組成，順序分別註 i、lh 和 a 音。如果我們把三字連讀，與 ilha 的發音[i ɫ a]更接近。[T.S.Y.K., S.1, p.125, G.4, L.4]。
51	石	畢打喇	Pedra	Pedra	Pedra	
52	水	了古	Água	Agua	Agu/ago	“了”應是“丫”，是 a 的對音。[T.S.Y.K., S.1, p. 261, 註285] Agua 詞尾 a 脫落而成 agu 是土生葡語特點之一。
53	路	監尾蘆	Caminho	Caminho	Caminho	
54	牆	霸利地	Parede	Parede	Parede	
55	井	汲酥	Poço	Poço	Pôço	“汲”應是“波”，因“波”與 po音相近，而“汲”字無論是官話抑或廣東話均與 po 音相距甚遠。

56	屋	家自	Casa	Casa	Casa/caza	
57	舖	布的架	Botica	Botica	Botica	這是從前葡人給澳門商舖起的名字。[T.S.Y.K., S.1, p. 457, 註389]、[Glos. p.323]
58	街	蘆呀	Rua	Rua	Rua	
59	樓	所巴拉度	Soalho	Sobredo	Sobrado	在漢語對音方面，在不同版本中，“已”被誤抄為“以”、“己”，但無論是“己”、“以”抑或“已”均不正確。鮑登 ⁽¹⁸²⁾ 認為此字應為“巴”，如是者，漢語譯音應為“所巴拉度”，然而在葡語方面，從字音方面分析，soalho 顯然不是原來的葡語字，而sobredo查無此字，音義兩方面均較接近者為sobrado，意思是（房舍內的）地板。
60	庫房	哥肥里	Cofre	Cofre	Cofre	
61*	開門	亞悲哩波打	Abrir a porta	Abrir (a) porta	Abri porta	雖然“開門”的正確翻譯應為 abrir a porta，但按字音分析，“亞悲哩+波打”即 abri + porta，中間應無冠詞a的音。冠詞脫落是土生葡語的特點之一。
62*	門門	非渣波打	Fechar a porta	Fechar (a) porta	ficháporta	理由同上。[M.D.T.A., p.128]
63*	城門	波打氏打的	Porta da cidade	Porta (da) cidade	Porta cidadi	省略了前置詞de和冠詞 a 的縮略詞da，也是土生葡語的特點之一。[D.P.D.M.]
64*	關開	波打賒蘆古	Porta do Cerco	Porta (do) Cerco	Porta cerco	理由同上。[M.D.T.A., p.83]
65	稅館	芋浦	Hu-Pu (Alfândega)	Hupu	Hupu/hoppo	“芋”應是“芋”，是 hu 的對音。根據鮑登所說，hupu 是少數源自中國的印葡方言詞。筆者對此認為有兩個可能，一是hupu可能借自漢語詞“戶部”，因為在古代，戶部是掌管稅項的政府機構，與“稅館”意義十分相近；“hupu”也可能是“河泊所”。據譚世寶博士的《澳門媽祖閣廟的歷史考古研究新發現》 ⁽¹⁸³⁾ 稱：“河泊是指河泊所派駐在九洲負責徵收漁商船舶的稅務官員，其職權近似於後來的海關官員。正如戴裔焯指出：18世紀時在澳門的葡萄牙人仍然稱設在澳門的中國海關長官為‘河泊（hoppo）’，顯然沿用舊稱。《早期澳門史》 ⁽¹⁸⁴⁾ 中亦指出“Hoppo 音譯河泊，河泊所為明清兩代徵收漁稅的機構。清代僅於廣州府屬的南海、番禺二縣設河泊所各一處，各置大使一人，品秩未入流。西人大約因粵海關監督具徵稅職能而以廣州特有的河泊引申來作為其稱號。”此外，hupu 或 hoppo 中的h在註音時被省略，而成為零聲母的音節 wu，主要因葡語中 h 是啞音。
66*	前山寨	家自罷令古	Casa Branca	Casa Branco	Casa/caza Branco	“古”應是co而不是ca，所以譯音應是 casa branco，但 casa 是陰性名詞，branco 是陽性名詞，兩詞詞性陰陽不配合，也是土生葡語的特點之一。此外，casa branco 直譯意思是白色的房子，前山寨被譯成 casa branca，可能因為當時的前山寨是白色的，也可能前山附近有白石村而得名。查《道光縣志》卷二〈都里〉載“前山寨申志：軍民府署去城一百二十里，白石去城一百二十里，去寨三里…… ⁽¹⁸⁵⁾ 可知白石村與前山寨十分相近。
67*	青洲	伊立灣列地	Ilha Verde	Ilha Verde	Ila Verde	lh 簡化成 l 的理由，請參看50。[T.S.Y.K., S.1, p. 125, G.4, L.4]
68	鄉村	亞喇的呀	Aldeia	Aldeia	Aldeia	“喇”應是“喇”。
69	遠	喻千	Longe	Longe	Longe/ lóngi	[D.P.D.M.]
70	近	必度	Perto	Perto	Perto	r 音略譯。

71	海邊	罷盞呀	Praia	Praia	Praia	
72*	上山	數畢孖度	Subir o mato	Subir monte	Subí mato	“數畢+孖度”應是subí + mato，冠詞 o脫落，雖然 monte 指“小山”，而 mato 祇有“叢林”的意思，但若按字音分析，mato 較 monte 的音更近“孖度”，而從澳門實際上祇有數個草木叢生的山丘的地理情況來看，subir mato 的概念是完全可以接受的。此外，在費雷拉的詩〈聖誕神聖的一夜!〉 ⁽¹⁸⁶⁾ 中有一句是“Cidadí co campal, mato co montánha (城市和郊野，叢林和高山)”，詩人以 cidadá 對 campal，以 mato 對 montánha”，由此可證在土生葡語中 mato 是指生滿樹叢的山丘。[T.S.Y.K., S.1, p. 324, G.5, L.3]
73*	落水	歪哪了古	Vai na água	Vai na agua	Vai na agu/ago	雖然在各版本中祇有高美士把“了”寫成“丫”，但筆者認為後者才是正字，因為 agu 的首個音節是a，與“丫”音完全相同。[T.S.Y.K., S.1, p.261, 註285]
74	行路	晏打	Andar	Andar	Andmá	以“晏”註“an”可知此字應以廣東話而不以官話註音。
75*	水長	孖哩燕占地	Maré enchente	Maré enchente	Maré enchente	把所有 e 發 [i] 音則與廣東話註音十分吻合。
76*	水退	孖哩化贊地	Maré vazante	Maré vasante	Maré vasante	以“化”註“va”證明註音為廣東話比官話的可能性更大，廣東方言詞“孖”字的使用更支持上述推斷的可能性。
77	波浪	嗎利時	Maré (onda)	Mares	Marés	應以marés為正確，因為“時”應是“s”的譯音。
78	澳門	馬交	Macau	Macao	Macao	從18、19世紀的地圖可見，在18世紀即編寫《澳門記略》的時期，澳門的葡語名稱仍為Macao而非Macau。
79	議事亭	事打的	Cidade (Leal Senado)	Senado	Cidade/cidadi	Cidade 本義為“城市”，此處指的“議事亭”即現在的“市政廳”。而 cidade 在規範葡語中亦有“市政廳”之意。[T.S.Y.K., S.1, p.66, 註161]
80	呂宋	萬尼立	Manila	Manila	Manila	按《澳門記略校注》呂宋可指西班牙或菲律賓呂宋島。在此指馬尼拉(菲律賓首都)，因該市位於呂宋島上。
81	大西洋	噠奴	Reino (Portugal)	Reino	Reino	Reino 原義“王國”，海外葡人習慣稱葡萄牙本土為 reino。
82	小西洋	我呀	Goa	Goa	Goa	即“果阿”。註音不是廣東話，而是另一“我”的聲母是“g”的方言。
83	噶囉巴	減打比	Java	Batavia	Batamvia	《澳門記略校注》 ⁽¹⁸⁷⁾ 中註：噶囉巴，今印度尼西亞雅加達 (Jarkarta) 市。同文中又稱噶囉吧 (p. 185)、交留巴 (p.128)、噶囉巴 (p.185)。然則噶囉吧亦為 Jakarta 的音譯詞。《廣州番鬼錄》 ⁽¹⁸⁸⁾ 中註：巴達維亞 (Batavia) 為雅加達舊稱。因此，噶囉吧即 Batavia。

二、人物類

版本	A	A	J	K	筆者	備註
84	皇帝	燕罷喇多盧	Imperador	Imperador	Imperador	“喇”應是“喇”。
85	老爺	蠻的哩	Mandarin? (velho)	Mandarin	Mandarin	有人指 Mandarin (或英語 mandarin) 是“滿大人”的音譯，意指清朝官員使用的語言或處理公務所用的語言。然則mandarin一詞早在明朝已經出現，因此此說實有附會之嫌。有人認為 mandarin 來自葡萄牙語 mandarin 和拉丁語 mandarinus，指稱“中國官員” ⁽¹⁸⁹⁾ ，亦有葡語詞典記 mandarin 來自馬來語 mantari。但葡人是最早與中國官員打交道的外國人，倘從意義角度以此字來自葡語動詞 mandar (意即指揮、管理) 的說法最有根據。 ⁽¹⁹⁰⁾

86	相公	雍	Ancião	(yung)	Nhom	“雍”應是土生葡語nhom/nhum的譯音，按巴塔亞的解釋，nhom的一個義項是senhor的簡稱，senhor是對男士的尊稱，因此其義與古時的“相公”十分相近。而nhom一詞觀其字形，應是來自非洲葡語方言或佛得角語。[Glos. p.493]
87	兵	疏打古	Soldado	Soldado	Soldado/sodado	[M.D.T.A., p.169]
88	書辦	意士記利橫	Escrivão	Escrivão	Escrivão	
89	亞公	擺亞波	Avô	-	Pái avô	按湯普森解釋，“擺亞波”應是pai avô的譯音，這也是土生葡語詞。由於在規範葡語中avô（祖父）和avó（祖母）的發音祇有最後的音節o是閉元音和開元音的區別，容易混淆，因此在avô前面加pai（父親）來加以區別。
90	亞婆	自茶	Xá-xá (avó)	Chacha	Chacha/chichai	Chacha一字來自馬來語chachat（瑕疵、污點），詞義有二：一指（外）祖母或老婦，廣東話叫“亞婆”，一指思想、外表或行為守舊的人。Chichai指老婦，廣東話亦稱“亞婆”，因此兩字很易混淆，但按註音漢字，應以後者的可能性較高，原因是：1）chi比cha接近“自”的音；2）chacha兩音節的發音相同，理應以疊字註音，但此處卻沒有。[T.S.Y.K., S.1, p.458, 註409及p.706, 註473]、[Glos. p.356及562]
91	父	擺	Pai	Pai	Pai	
92	母	買	Mãe	Mãe	Mãi	[T.S.Y.K., S.1, p.321, L.倒2]。
93	子	非盧	Filho	Filho	Filo	lh簡化為l的理由，請參看50。[T.S.Y.K., S.1, p.124, L.倒5][Glos. p.443]
94	女	非喇	Filha	Filha	Fila	理由同上。[T.S.Y.K., S.1, p.59, C.左, G.6, L.4]
95	孫	列度	Neto	Neto	Neto	
96*	兄	意利猛架蘭的	Irmão grande (mais velho)	Irmão grande	Irmão grande/ grandi	這是土生葡語詞，相信是受漢語詞“大哥”的“大”字影響，“大”在表示物體的大小時，葡語中的對應詞是“grande”，但指“較年長”時，標準的對應詞應是mais velho，因為grande在葡語中並無“較年長”之義。
97*	弟	意利孟庇記呢奴	Irmão pequenino (mais novo)	Irmão pequenino	Irmão piquinino	理由同上。
98	姊	萬那	Mana	Mana	Mana	據巴塔亞的解釋，Mana是土生葡語詞，意即“長姊”，與“姊”的意義並不完全相同。通常一家人中所有家庭成員都會稱最大的女兒mana。但在現代土生葡語中，這詞的意義已擴大至尊稱比自己年長一點且十分熟稔的女性。查《簡明葡漢詞典》，在規範葡語中，mano和mana為“兄弟”和“姊妹”的昵稱，沒有專指“長兄”和“長姊”之意。[Glos. p.477]
99	妹	意利孟	Irmã	Irmã	Irmã	在葡語中“姊”、“妹”均稱Irmã，並非單指“妹”。
100	叔伯	即是挑	Tio	Tio	Tio	按鮑登的解釋，“即是”兩字是抄寫時誤抄的字，筆者完全同意，因為單字Tio，已有“叔伯”之義。
101	嫂	冠也打	Cunhada	Cunhada	Cunhada	“嫂”指“兄弟的妻子”，Cunhada可指“兄弟的妻子”或“配偶的姊妹”。
102	妻	共辦惹盧	Companheira (esposa)	Companheira	Companheiro	依照字音，若按廣東音分析，“盧”應是ro的譯音，但是companheiro是陽性名詞，意即“男性同伴”，而不可能指“妻子”。
103	媳婦	孺喇	Nora	Nora	Nora	“喇”應是“喇”。“媳婦”在北方指“妻子”，在南方指“兒子的妻子”，但nora指後者。
104	外父	疎古盧	Sogro	Sogro	Sogro	Sogro指“丈夫的父親”或“妻子的父親”。

105	外母	疎架喇	Sogra	Sogra	Sogra	原理同上。
106	舅	冠也度	Cunhado	Cunhado	Cunhado	“舅”指“妻子的兄弟”或“母親的兄弟”，而 <i>cunhado</i> 則指“配偶的兄弟”或“姊妹的丈夫”。
107	表兄	備僉無	Primo	Primo	Primo	規範葡語中所有父方或母方兄弟姊妹的兒子均稱 <i>primo</i> 。
108	人	因的	Gente	Gente	Gente/genti	在規範葡語中 <i>gente</i> 是集合名詞，指“人、人們、人群”，在土生葡語中可用作非集合名詞。[T.S.Y.K., S.1, p.785, 註534]
109	男人	可微	Homem	Homem	Hóme/ome/homi	規範葡語是 <i>homem</i> ，雖然註音表現不出 <i>homem</i> 和 <i>hóme/ome</i> 的區別，卻反映了土生葡語中字首或字尾脫落的特點。[T.S.Y.K., S.1, p.59, C.左, G.倒3, L.3及 p.517, G.倒3, L.3]
110	女人	務惹盧	Mulher	Mulher	Mulher/mulér/ môler/mulé	雖然土生葡語中此字有多種寫法，但筆者認為原字為規範葡語詞 <i>mulher</i> 的可能性更大，原因是：1) 在表中表示 <i>lh</i> 的地方均以聲母為 <i>l</i> 的漢字註音，由此推測它們所記的都是由 <i>lh</i> 變為 <i>l</i> 的土生葡語詞，但此處以“惹”來注音，比諸 <i>le</i> ，其發音更接近 <i>lhe</i> ；2) “盧”應是 <i>r</i> 的漢語對音。[T.S.Y.K., S.1, p.59, C.左, G.倒 2, L.1 及 p.124, L. 倒 2]。
111	兵頭	個患多慮	Governador	Governador	Governador	兵頭即澳葡總督。按語音分析，“多慮”可能是“慮多”的誤抄，因為“個患慮多”與 <i>governador</i> 的音更加接近。
112	四頭人	事達丁	Cidadão	? Cidadão	Cidadão	<i>Cidadão</i> 原意是“市民”，這裡為甚麼解作四頭人仍有待考證，但 <i>Manuel de Castro Sampaio</i> 在〈澳門的中國人 ⁽¹⁹¹⁾ 〉 ⁽¹⁹²⁾ 裡曾說在澳門的中國人中有“四個保長 (<i>cabeças de rua</i>)”，可能與此有關，卻未證實。(參看117)
113	管庫	備喇故路多慮	Procurador	Procurador	Procurador	又稱理事官或庫官，《澳門記略》卷上〈官守篇〉稱“理事官一曰庫官，掌本澳蕃船稅課、兵餉、財貨出入之數，修理城台街道，每年通澳僉舉誠樸殷富一人為之……”
114	和尚	巴的梨	Freire/Padri	Padre/Padri	Padre	<i>Padre/padri</i> 應為原字，雖然 <i>freire</i> (修道士) 與 <i>padre</i> (神父) 的意義均與“和尚”相近，但按字音分析， <i>padre</i> 與“巴的梨”的音較近，尤其是“的”的輔音是 <i>d</i> ，而 <i>freire</i> 中卻沒把此音反映出來。
115	尼姑	非利也立	Freira	Freira	Freira/fréra	與上項一樣， <i>fréra</i> 原指“修女”，此處指尼姑，想是當時在澳門仍未有“修女”一詞，借用“尼姑”指“修女”。[T.S.Y.K., S.1, p.66, 註146]。
116	通事	做路巴沙	Jurubassa (intérprete)	Jurubaça	Jurubaça/ jurabassa	通事即翻譯， <i>Jurabassa</i> 來自馬來爪哇語 <i>jurubahasa</i> (語言學家)。[C.S.M., p.15, 註11]
117*	保長	架比沙奴牙	Cabeça da rua	Cabeça (da) rua	Cabeça rua	<i>Cabeça rua</i> 屬土生葡語詞，葡文化中並無“地保”的概念，這是意譯詞，字面義是“街道的首領”，與地保概念相同，然而在語法上正確者應是 <i>cabeça da rua</i> 。前置詞 <i>de</i> 和冠詞 <i>a</i> 脫落，是土生葡語語法的特點之一。“保長”又稱巡役頭目，是中國低級官員。 ⁽¹⁹³⁾
118	唐人	之那	China	China	China	“之那”對 <i>china</i> 應無疑問，在18世紀的古葡語典籍中已用 <i>china</i> 一詞。土生葡語 <i>ch</i> 發 <i>tch</i> 而不是 <i>sh</i> ，與“支”的音十分相近。另外， <i>china</i> 是澳門土生葡語詞的原因之一是， <i>china</i> 本身是名詞，原義指中國並不指唐人，但在土生葡語中此字則指與中國有關的東西。筆者曾詢問一位八十多歲的土生婦人有關一些土生葡語詞的意義時，她常問我“這個字的 <i>china</i> 是甚麼？”她的意思是說“這個字的中文意義是什麼？”，可見 <i>china</i> 在土生葡語中，義項已有所增加。

119	挑夫	姑利	Cule	Cúli	Cule/cúli	此名專用來指稱中國苦力。[Glos. p.419] [M.D.T.A., p.56]
120	火頭	故知也立	Cozinha	Cozinha	Cozinha	
121	水手	罵利也路	Marinheiro	Marinheiro	Marinheiro	
122	引水	英加米央地	Encaminhante? (piloto)	Encaminhante	Encaminhante	
123	蕃人	記利生	Cristão (estrangeiro)	Christão	Cristão/cristám	此詞原意是基督徒，想是因為當時在澳門的外國人多是基督徒，因而 cristám 與蕃人的意義被等同起來。(參看 46)。
124	賊	喇打令	Ladrão	Ladrão	Ladrão/ladrám	參看 46。[M.D.T.A., p.76]
125	富貴	利古	Rico	Rico	Rico	
126	貧	波的梨	Pobre	Pobre	Pobre	
127	木匠	架變爹盧	Carpinteiro	Carpenteiro	Carpintero	ei簡化為e，是規範葡語與澳門土生葡語的變化規律之一，因此，“爹”的對音應是 te 而不是 tei。[M.D.T.A., p.49]
128	坭水匠	必的哩盧	Pedreiro	Pedreiro	Pedreiro	
129	銀匠	芋哩比	Ourives	Ourives	?	“芋”應是“芋”。
130	鐵匠	非列盧	Ferreiro	Ferreiro	Ferreiro	“列”在某些版本中寫成“利”或“刻”，其中應以“非列盧”最為正確，因為 rei 的譯音與“利”相近，而與“刻”則差別很大。
131	裁縫	亞利非呀的	Alfaiate	Alfaite	Alfaiate	Alfaiate 串法錯誤。
132	銅匠	個卑哩盧	Cobreiro	Cobreiro	Cobreiro	
133	錫匠	間卑哩盧	?(estanhador)	(tsaap pei leilo)	?	
134*	老人	因的威盧	Gente velha	Gente velho	Gente/genti vêlo	這是土生葡語詞，因為在規範葡語中“老人”一般稱為 idoso 或 pessoa velha。按字音，以 vêlo 為正確，因為“盧”應是lo而不是la的譯音，但在語法上，gente (陰性名詞)和 vêlo (陽性形容詞)在詞的陰陽方面並不配合，這是土生葡語語法的特點之一。此外，lh中的h脫落，也是土生葡語的特點。有關 gente 一詞的解釋，請參看108。[T.S.Y.K., p.324, G.3, L.4 及 p.62, 註37]
135	後生人	萬賒補	Mancebo	Mancebo	Mancebo	
136	孩子	拉巴氏	Rapaz	Rapáz	Rapaz/rapáis	
137	奴	麼嗒	Moço (escravo)	Moço	Moço	
138	婢	麼沙	Moça (escrava)	Moça	Moça	[T.S.Y.K., S.1, p.520, 註440]。
139	惡人	罷喇補	Bravo?	Bravo	Bravo	
140*	好人	捧因的	Boa pessoa	Bom gente	Bom gente/ Bô genti	與132的情況一樣，bom (陽性形容詞)和 gente (陰性名詞)在詞的陰陽方面並不配合，具有土生葡語的語法特點。有關 gente 一詞的解釋，請參看108。[M.D.T.A., p.108]
141	頭	架比沙	Cabeça	Cabeça	Cabeça	
142	髮	架威盧	Cabelo	Cabelo	Cabelo	[T.S.Y.K., S.1, p.320, G.3, L.2]
143	眼	呵盧	Olho	Olho	Ôlo	參看50。[T.S.Y.K., S.1, p.706, 註468]
144	肩	甚未賒刺	Sobrancelha	Sobrancelho	Sobrancelha	Sobrancelho 查無此字，按註音分析應是 sobranceha。而“刺”應為“刺”，是la的對音。sobranceha 應是“眉”而不是“肩”，想是形近之誤。
145	鼻	那哩時	Nariz	Nariz	Nariz	
146	口	波家	Boca	Boca	Bóca	
147	牙	顛的	Dente	Dente	Dente	

148	舌	連古	Língua	Lingua	Língu	Língua 是規範葡語，língu 詞尾 a 脫落，是土生葡語。 [T.S.Y.K., S.1, p.59, C.右, G.倒 1, L.2]
149	鬚	巴喇罷	Barba	Barba	Barba	
150	耳	芊非嘍	Ouvido	Ouvido	Uvido	此處的“芊”，應為“芋”的誤抄。[M.D.T.A., p.43]
151	唇	卑嘜	Beiço	Beiço	Beiço/bêço	[T.S.Y.K., S.1, p.195, 註230] [M.D.T.A., p.107]
152	乳	孖麻	Mama (teta)	Mama	Mama	
153	手	孟	Mão	Mão	Mão/man/mám	參看46。[T.S.Y.K., S.1, p.59, C.左, G.7, L.2] [M.D.T.A., p.148]
154	心	個囉生	Coração	Coração	Coraçam/coraçân	參看46。[T.S.Y.K., S.1, p.260, L.倒 6]
155	肚	馬哩家	Barriga	Barriga	Barriga	“馬”字發的不是廣東話音，也不是官話音，而是另一種把廣東話中的m讀成b的方言或次方言。[T.S.Y.K., S.1, p.324, L.5] [M.D.T.A., p.106]
156	腸	地利把	Tripa	Tripa	Tripa	
157	肝	非古嘍	Fígado	Fígado	Fígado	
158	肺	波肥	Bofe	Bofe	Bofe	[Papiá, p.46]
159	腳	比	Pé	Pé	Pé/pê	
160	指	爹度	Dedo	Dedo	Dedo	
161	指甲	官呀	Unha	Unha	Unha	
162	氣	巴符	Bafo	Bafo	Bafo	
163	脈	甫盧嘜	Pulso	Pulso	Pulso	
164	筋	爹刺把	? (músculo)	Nervo	Nervo	“刺”應為“刺”。
165	骨	可嘜	Osso	Osso	Osso/osso	“可”不是廣東音，而是另一種“可”發[ɔ]音的方言。
166	皮	卑梨	Pele	Pele	Pele/pêle	
167	頭	未氏哥做	Pescoço	Pescoço	Pescoço/piscoço	“未”字可能是廈門音，因為此字在廈門話中文白二讀分別是bi和be，聲母均是b，而在土生葡語中b、p難分，因此可說與原字第一音節的聲母最為接近。此外也可能是另一種把廣東話的m讀成b的方言。（參看155）[M.D.T.A., P.89]
168	龍	寫利邊地	Serpente	Serpente	Serpente/serpenti	Serpente 是“蛇”，而不是龍，龍通常譯作 dragão。不過，“龍”也可作“蛇”解，如廣東菜中有一道名為“龍虎鳳”的菜，材料為蛇、貓、雞，龍就是蛇、虎就是貓、鳳就是雞，所以這裡的龍指的是蛇。
169	虎	的忌利	Tigre	Tigre	Tigre	
170	獅	霧	Leão	Leão	Leão/Leám	“霧”是“靈”的異體字。（參看 46）
171	象	晏離蕃地	Elefante	Elefante	Elefanti	
172	鹿	偉也度	Veado	Veado	Veado	e 分屬第一和第二音節。
173	牛	瓦假	Vaca	Vaca	Vaca	“va”不是以廣東話注音，而是以另一種“瓦”發[ua]的方言。
174	羊	甲必列度	Cabrito	Cabrito	Cabrito	從“甲”字可知此條的註音一定不是官話。
175	兔	灰蘆	Coelho	Coelho	Coelho	從以“灰”注 Coe 可知註音用方言不是廣東話而是另一種方言。如“灰蘆”的廈門話音是[hue55 ɿ 24]，就與原音十分接近。
176	狗	革佐路	Cachorro	Cachorro	Cachorro/Cachoro	Cachorro 本指“小狗”，但在土生葡語中則泛指“狗”。[Glos. p.335][T.S.Y.K., S.1, p.126, 註172]。
177	貓	迄度	Gato	Gato	Gato	
178	豬	波盧古	Porco	Porco	Porco/pôrco	
179	小豬	離當	Leitão	Leitão	Leitão	參看 46。
180	鸚哥	架架都呀	Cacatua	Cacatua	Cacatua	此字來自同義之馬來詞 cacatua，現已進入了規範葡語語彙之中，意即“白鸚鵡”。

181	斑鳩	羅立	Rola	Rola	Rola	
182	鵝	八打	Pata	Pata	Pata	在規範葡語中 pata 是母鴨，genso 才是“鵝”，鴨鵝外形相似，相信是類近之誤。
183	白鴿	付罷	Pomba	Pomba	Pomba	Pomba 是雌鴿，pombo 才是白鴿的總稱，但“罷”的對音與 ba 較為相近。
184	雀鳥	巴蘇路	Pássaro	Pássaro	Pássaro	
185	雞	架連呀	Galinha	Galinha	Galinha	
186	魚	卑時	Peixe	Peixe	Peixe/pésse	[M.D.T.A., p.157]
187	蝦	監巴朗	Camarão	Camarão	Camarão/Cambrám	[T.S.Y.K., S.1, p.262, 註293] [M.D.T.A., p.112]。
188	蛤	蠻都古	Manduco	Manduco	Manduco	Manduco 在規範葡語裡指蛤（一種蛙類）。據巴塔亞解釋，在土生葡語裡，manduco 指一種可食用的蛙類，相信是中國人俗稱的田雞。[T.S.Y.K., S.1, p.459, 註419][Glos.p.475]。
189	螺	時砵	Si-pút (caracóis do rios)	Chipo	Sipute	此字來自馬來語 siput。[Glos. p.534]
190	木	包	Pau	Pao	Pau	在土生葡語中，pau 除了有規範葡語的意義“木頭、木棍”外，亦指“一唐尺”，即36寸的意思。[Glos.p.510]
191	竹	麻無	Bambu	Bambú	Bambú	以“麻”和“無”註 ba 和 bu 音，請參考 155 的解釋。[T.S.Y.K., S.1, p.460, 註 426]
192	橙	口刺蘭茶	Laranja	Laranja	Laranja	“喇”應是“喇”。
193	蘇木	沙朋	Pau Sapan (cesalpina sappan)	Sapão	Sapão	此字來自同義的馬來語sapang。[Glos.p.529]
194	栗	架沙呀	Castanha	Castanha	Castanha	t 音略譯。
195	胡椒	備免打	Pimenta	Pimenta	Pimenta	
196 *	柿	非古加其	Figo-caqui (dióspiro)	Figo caque	Figo cáqui	Figo cáqui 是土生葡語詞，在規範葡語中，柿是 dióspiro。Caqui 一字來自同義日本詞 kaki。[Glos.p.441]
197	棗	馬生	Maçã de Nanquim (tâmara)	Maçã	Maçã/mação	在規範葡語中，Maçã 指蘋果，但從前在澳門棗稱為 Maçã，而蘋果叫做 Pomos。[Glos.p.472]
198	桃	卑時古	Pêssego	Pêssego	Pêssego	
199	波羅蜜	呀架	Jaca	Jaca	Jaca	即廣東話俗稱的“大樹菠蘿”，此字來自馬來語 chakka。[Glos.p.460]
200	柚	任無也	Jamboia (toranja)	Jamboia	Jamboia/Jambúia	此字來自同義的馬來詞jumbua。發音方面，此處 bo/bu 以“無”字註音的理由，請參看155。[M.D.T.A., p.141][Glos.p.462]。
201	石榴	路盲	Romã	Romã	Romã	
202	丁香	諫拿立	? (Cravo)	Canela	Canela	此處從對音分析，與 canela（肉桂）發音較為相近，但從詞義出發，則“丁香”就是 crave。因此，此字之準確性存疑。但按 Henry Yule 在“乾荳蔻皮”的一欄中解釋說：“可能由於肉荳蔻和乾荳蔻皮來自同一種植物，使人誤以為丁香和肉桂也是來自同一種植物。” ⁽¹⁹⁴⁾ 鮑登認為此處的錯誤正印證了上述說法。
203	木香	教打	?	(kau ta)	?	
204	萬壽果	霸拜也	Papaia	Papaia	Papaia	我們一般稱 papaia 為“木瓜”。
205	葡萄	任無朗	Jambolão (uva)	Jambolão	Jambolão/jambulâm	據巴塔亞的解釋，jambolâm 是一種形如黑葡萄，味道十分甜的水果。按鮑登的解釋，這種水果稱為“爪哇蘋果(java apple),”通常用以釀酒，因此相信，由於 jambolão 與葡萄在外形及用途上均十分相似，所以產生了混淆。以“無”字註bu 的理由可參看155。[T.S.Y.K., S.1, p.521, 註458] [M.D.T.A., p.141]
206	檸檬	利盲	Limão	Limão	Limão	檸檬亦是音譯詞，來自英語 lemon。 ⁽¹⁹⁵⁾

207	蔥	沙波喇	Cebola	Cebola	Sabola/çabola	規範葡語中的 cebola 的 e 在土生葡語中可發 a 音，讀如 çabola ⁽¹⁹⁶⁾ ，由此顯示漢語注音是十分準確的。[T.S.Y.K., S.1, p.125, G.5, L.3 及 p.516, G.7]
208	蒜	了盧	Alho	Alho	Alo	“了”字應為“丫”字，因為 alo 中的第一個音是 a，與“丫”音完全相同。[T.S.Y.K., p.125 G.5, L.3]
209	黃瓜	備邊度	Pepino	Pepino	Pepino	
210	茄	呀喇	Tomate?	(a la)	?	
211	芝麻	戰之哩	Zerzelim (Sésamo)	Gergelim	Gergelim	
212*	蕃瓜	麼把喇見爾	Abóbara	-	Bobrá guiné	“喇”應是“喇”。“番瓜”在規範葡語中是 abobora，但這裡應是土生葡語詞 bobra/guiné。以“麼”註 bo 音的理由請參看155。[Glos.p.79]
213	西瓜	罷爹架	Pateca (melancia)	Pateca	Pateca	這是一個古葡語詞，在現代葡語中已被 melancia 代替。[Glos.p.508] [T.S.Y.K., S.1, p.325, 註355]
214	苦瓜	麻立哥昨	Amargoso	Margoso	Margoso	如從字音分析，由第一個音譯字“麻”已可知道，原字應是土生葡語詞 margoso 而不是 amargoso。[Glos.p.480]
215	薑	燕知波离	Gengibre	Gengilbre	Gengibre	
216	白菜	無刷打巴朗古	Mostarda branca	Mostarda branco	Mostarda branco	土生葡語詞，Mostarda 是“芥菜”，branca 是“白色的”，可見當時在澳門的葡國人把白菜和芥菜混為一談。按漢語字音還原為葡語，應是 mostarda branco，兩字陰陽不相配，是土生葡語語法特點之一。“（刷？）”查無此字，可能是錯抄的“刷”字。
217	薺菜	選公	Cancom (alysicapus vaginale)	Cancom	Cancom/ cang-công	葡語中並無表示薺菜的詞，根據巴塔亞的分析，這是一個來自馬來語 kangkong 的土生葡語詞，但由於 cancom 的音與漢語的“旱薺”十分接近，而在馬來西亞一帶食用的薺菜屬“旱薺”一類，所以筆者懷疑 kangkong 可能來自漢語“旱薺”一詞，但仍有待證實。[Glos.p.105] [M.D.T.A., p.112]
218	莧	麻養	Baião (amaranthus Olerocens)	Baião	Baião	以“麻”字注ba音，請參看155。[Glos.p.64]
219	芥	無刷打	Mostarda	Mostarda	Mostarda	
220	芹	拉巴沙	Aipo	Rabaça	Rabaça	雖然在規範葡語中 aipo 和 rabaça 均可指芹菜類植物，但按字音分析，應以後者為正確。
221	芥蘭	哥皮	Couve	Couve	Couve/cóve	[M.D.T.A., p.119]
222	蕉子	非古	Figo (banana)	Figo	Figo	在規範葡語中，figo 通常指“無花果”，也指一些棕櫚科植物的果實，由於葡國人稱香蕉為 figo de Índia，所以此字進入了土生葡語，成為土生葡語詞，不同種類的蕉，有不同的名字，但是每個名字中，都包含了figo 一字，如 figo cheiroso（香蕉），figo da horta（較香蕉短身及肉厚，皮黃，在澳門種植較多，中國人稱之為西洋蕉），figo vilão（在香港稱為咕哩蕉，體形較小，味道也較差，價錢較便宜）。[Glos.p.442]
223	蔗	奸那	Cana de açúcar	Cana	Cana	單單 cana 一字已有“蔗”的意思，且按字音，“奸那”就是 cana，故是多餘的 de açúcar（糖的），或許高美士祇是想明確此字的意義為“甘蔗”所以才加上“de açúcar”兩字。
224	蕃薯	蔑打打	Batata	Batata	Batata	以“蔑”注b，理由請參看155。
225	芋	巖眉	Inhame	Inhame	Nhame	[M.D.T.A., p.151] [T.S.Y.K., S.1, p.262, 註304] [Glos.p.493]。
226	藤	聿打	Rota	Rota	Rota	
227	琥珀	藍比利牙	Lampreia? (ámbar)	? (A) lambre	Ambre	原字不可能是 Lampreia，因為 Lampreia 指的是“七鯉鱧”。“琥珀”漢時稱“虎珀”，後漢時稱“琥魄”，本身亦是外來音譯詞。《漢語外來詞詞典》指“琥珀”有以下幾個可能的詞源：突厥語 xubix；希臘語 harpax；中古波斯（倍利維）語kahrupai。 ⁽¹⁹⁷⁾

228	珊瑚	過口刺盧	Coral	Coral	Coral	“喇”應是“喇”。
229	珍珠	亞佐肥离	Aljofre (pérola)	Aljofre	Aljofre	Aljofre 是小珍珠。《漢語外來詞詞典》亦有“亞佐肥离”一條，詞源是葡萄牙語 aljófar，然則 aljófre 和 aljófar 同義，但在對音上以前者較接近注音。
230	金	阿噓	Ouro	Ouro	OuroÔro	[T.S.Y.K., S.1, p.58, C. 左, G.5, L.1] [M.D.T.A., p.82]。
231	象牙	麻立分	Marfim	Marfim	Marfim	
232*	牛角	般打地無化立	Ponta de búfalo (chimfre)	Ponta de búfara	Ponta de bufra	以“無”字來注b，理由請參看155。[T.S.Y.K., S.1, p.126, 註177]。
233	鉛	針步	Chumbo	Chumbo	Chumbo	
234	錫	架領	Calaim	Calaim	Calaim	Calaim 是印葡語，專指東方出產的錫。
235	硫磺	燕仙蘇	Incenso (enxofre)	-	Incenso	Incenso 是“（燃燒時產生香氣的或在祭祀時用的）香”而不是硫磺，此處借用以稱“硫磺”可能是香有硫磺的成分或用料與硫磺相似。
236	硝	要列地利	Salitre	Salitre	Salitre	原字第一音是 sa，因此漢語譯音中的第一個音應是“耍”而不可能是“要”。
237*	紅花	富利布路羊路	? Flor dos sapateiros (hibiscus mutabilis)	(fu lei po lo mei lo)	Fula Bremélo	“紅花”字面意譯應是 fula bremélo，“富利”肯定是“花”的對音 [T.S.Y.K., S.1, p.194, 註219]，但布路羊路是否 bremélo [T.S.Y.K., S.1, p.320, 註433] 的對音仍有待考證。但“羊”字很可能是“咩”或“美”的誤抄。
238	沉香	也打	Pau aquilla (Aquillaria agallochum)	(ya ta)	?	
239	檀香	山度路	Sândalo	Sandalo	Sândalo	
240	乳香	燕先味	Incenso (olibano)	Incenso	Incenso	
241	松香	鼻了	Breu	? Beijoim	Breu	
242	藥材	未知呀	Mezinha (medicamento)	Mezinha	Mezinha/ mizinha	[T.S.Y.K., S.1, p.63, 註 39] [M.D.T.A., p.150]。
243	桐油	亞一地包	Azeite pau (óleo de aleurite)	Azeite de pao	Azeite pau	前置詞de省略[參看63]。[Glos.p.297]
244	白礬	必都路眉	Pedume (alúmen)	Pedra hume	Pedume/ Pedra-ume	[Glos.p.511]

三、衣食類

版本	A	A	J	K	筆者	備註
245	帽	剗包	Chaiùu	Chapéu	Chapéu/Chapeo	剗通剗[T.S.Y.K., S.1, p.125, G.5, L.倒4]。
246	衣裳	架歪若	Cabaia	Cabaia	Cabaia	來自阿拉伯語 kabya[Glos. p.330]
247	靴	砵的	Bute (Bota)	Bota	Bota	現代葡語中沒有 bute 而祇有bota，意思正是“靴”。
248	鞋	八度	Sapato	? (Sa) pato	Sapato	與“八度”的音最接近的葡語詞應是 pato（鴨），而與“鞋”對應的葡語詞是 sapato，第二及第三音節正好是 pato，所以可能漢語對音中漏譯了第一音節 sa。
249	襪	藤牙	Meia	Meia	Meia	
250	屐	知獵步	Chiripo (tamanco)	Chiripo	Chiripo	此字來自泰米爾馬來語 cherippu。[Glos.p.135]
251	袴	架喇生	Calção	Calçaõ	calçám / carçam	“喇”應是“喇”。“袴”即“褲”，在規範葡語中 calção 指短褲，calças 才是長褲，表裡並沒有指明是長褲抑或是短褲。在明代還沒有穿短褲的習慣，因此 carçam 是土生葡語詞。佩雷拉在大西洋國誌中亦指出，土生葡語中的 carçam 可指 calças 或 calção。（參看46）[T.S.Y.K., S.1, p.261, 註 283] [M.D.T.A., p.112]
252	帶	非	Fio	-	Fio	
253	裙	斑奴	Pano (saia)	Pano	Pano	Pano 原意是布料或合成裙子的布幅。

254	被	哥而撻	-	Colcha	Colcha	Colcha 是土生葡語詞，因為在規範葡語中 Colcha 祇指“床單”，祇在土生葡語中才有“被”的意思。
255	帳	架了	Caia	Caia	Caia	Caia 來自日語 kaia。從字音分析，字尾的 a 的對音應為“丫”而不是“了”。[Glos.p.338]
256	褥	哥而爭	Colchão	Colchão	Colchão	
257	席	以士爹拉	Esteira	Esteira	Esteira	
258	枕	租馬沙	Chumaço	Chumaço	Chumaço	指“小枕頭”，在規範葡語中一般稱枕頭為 almofada。
259	袴帶	弗打	Fita	Fita	Fita	
260	綢	西也	Saia	?Saia	Saia?	Saia 原指裙，此處為何指綢，是否因為裙多用綢做，待考。
261	緞	悲沙	Peça de pano?	(pei sha)	Peça ?	
262	布	耕架	Ganga	Ganga	Ganga	
263	線	里惹	Linha	Linha	Linha	
264	絨	些打	Seda (veludo)	Seda	Seda	雖然 Seda 多指絲綢，但在此亦指毛絨。
265*	絲	些大機拿	Seda (queimão)	Seda (da) China	Seda China	Seda (絲) 後加 China (中國)，是為了與“絨”分別開來。從註音分析，此字應以官話註音。
266	棉花	亞里古當	Algodão	Algodão	Algodão	
267	嚶吱	彼被都了拿	?	(pei pei to liu na)	Baju (pano de Manila)?	“嚶吱”一詞亦是外來音譯詞，源自英語 beige，原指“羊毛的本來顏色”。 ⁽¹⁹⁸⁾
268	大呢	巴奴	Pano (tecido grosseiro)	Pano	Pano	
269	小呢	西而非拿	? Fino	Serafina	Serafina	Serafina 指做襯裡的呢料。
270	羽緞	家羊羅以	Chamelote holandês	(ka mei loh i)	Chamelote	因為 chamelote 的第二音節是 me，因此“羊”可能是“咩”或“美”。
271	羽紗	家羊浪	Chamelote inglês	Camelão	Camelão	理由同上。
272	食	故未	Comer	Comer	Comé	筆者認為這是土生葡語詞 comé，因為正如佩雷拉分析所得，土生葡語的所有動詞均省略了尾輔音 r，而漢語對音中也沒有 r 音的記錄。[T.S.Y.K., S. II, p. 516 及 S.1, p.66, 註129]
273	飲	比卑	Beber	Beber	Bebé	參看272。
274	米	亞羅時	Arroz	Arroz	Aroz	規範葡語中的雙顫音 rr 在土生葡語中變成了 r。[T.S.Y.K., S.1, p.125, G.4, L.11]
275*	食飯	故未亞羅時	Comer o arroz	Comer arroz	Comé aroz	參看272及274。
276	粥	間治	Canja	Canja	Canji	拿“治”和 ji 對比，相信這也是土生葡語詞。[T.S.Y.K., S.1, p.262, 註 300]
277	早飯	亞路無沙	Almoçar	Almoçá	Almoçã	參看 272。
278	午飯	數	Ceia?	(sho)	?	Ceia 在規範葡語中是夜宵，澳門土生葡語中是否亦指午飯，待考。
279	麥	也里古	Trigo	Trigo	Trigo	筆者同意鮑登認為“也”是“地”之誤抄，因為 trigo 的第一音節 tri 與“地 (dì)”音近，而與“也 (yè)”則沒有聯繫。
280	牛乳	幾胙	Queijo	Queijo	Queijo	
281	鹽	沙蘆	Sal	Sal	Sal	
282	油	阿熱地	Azeite	Azeite	Azeite/azête	Azeite 是橄欖油，一種葡萄牙人常用的食用油。
283	醬	未疎	Miçó (pasta de feijão)	Mixo	Miço	此字來自日本詞 miso/mixo，指用黃豆製成的醬油。[Glos.p.484]
284	醋	而那已梨	Vinagre	Vinagre	Vinagre/vinágrí	“已”應是“己”，是 g 的對音，且從字的發音可知此字應以廣東話註音。[M.D.T.A., p.77]

285	糖	亞家喇	Jagra	Jagra	Jagra	“喇”應是“喇”。Jagra 來自印葡語，指產自棕櫚科樹木，未經精煉的粗糖，主要從印度入口。[T.S.Y.K., S.1, p.458, 註 407]。
286	酒	尾虐	Vinho	Vinho	Vinho	此字應以官話註音，因尾虐的官話發音 wei nü 與原字的第一音節發音均最為接近。
287	煙	大孖古	Tabaco	Tobaco	Tabaco	以“孖”註 ba，理由參看155。
288	鼻煙	布輝路盧	? (rape)	(po fai lo lo)	?	
289	鴉片	亞榮	Afião (ópio)	Afião	Afião	Afião 是古葡語，來自阿拉伯語 afium。[T.S.Y.K., S.1, p.782, 註506]。鴉片一詞亦是外來音譯詞，源自英語 opium。 ⁽¹⁹⁹⁾
290*	茶葉	渣些古	Chá seco (folha de chá)	Cha seco	Chá seco/ Chá sêco	按字面解釋，chá seco 是“乾的茶”，也就是“茶葉”。
291	檳榔	亞力家	Areca	Areca	Areca	[Glos.p.287]
292	餅	麼蘆	Bolo	Bôlo	Bolo	以“麼”註 bo，理由請參考155。
293	菜	比列度	? (hortaliça)	? Prato	Bredo	古葡語，原是一種食用草名，但在澳門泛指蔬菜。[T.S.Y.K., S.II, p.66, 註142]
294*	燕窩	連奴巴素蘆	Ninho de pássaros (ninho de andorinhas)	Ninha (do) pássaro	Ninho pássaro	參看63。[T.S.Y.K., S.1, p.459, 註421]
295*	海參	未昨孖立	Bicho-de-mar (holotúria - mogajojo)	Bicho (do) mar	Bicho mar	以“未”註 bi，理由請參考155。[T.S.Y.K., S.1, p.458, 註414]
296*	魚翅	鵝渣地庇時	Asa de peixe (barbatanas de tubarão)	Aza de peixe	Asa de peixe/ Aza de pése	[T.S.Y.K., S.1, p.458, 註413]

四、器數類

版本	A	A	J	K	筆者	備註
297	桌	務弗的	Bufete (mesa)	Bufete	Bufete	以“務”註 bu，理由請參考155。
298	椅	架爹喇	Cadeira	Cadeira	Cadera	與規範葡語中的第二音 dei 節比較，土生葡語 cadera 的第二音節 de 的發音更接近“爹”。[T.S.Y.K., S.1, p.58, C.左. G.4, L.2]
299	牀	監麻	Cama	Cama	Cama	
300	櫃	亞口刺孖度	Armário	Armário	Armário	“喇”應是“喇”
301	盒	務除打	Boceta (caixa)	Boceta	Boceta	此字專指細小的上漆木盒或瓷盒。以“務”註 bo，理由請參看155。[Glos.p.318]
302	秤	大爭	Dacheng (balança)	Dachêm	Dacheng/ Dachêm	此字應音譯自漢語詞“大秤”或“戥秤”。[Glos.p.23]
303	斗	雁打	Ganta	Ganta	Ganta	此字可能是以廈門話註音，因為“雁”的廈門話發音是gan，聲母與原字吻合。
304	升	租罷	Chupa	Chupa	Chupa	此字來自馬來詞 chupak。一種用以量度如米、豆等乾貨的木製或竹製容器。[Glos.p.409]
305	尺	哥步度	Côvado	Covado	Côvado	[Glos.p.418] 與 343 同。
306	筆	變些立	Pincel	Pincél	Píncel	Píncel 原義是“鉛筆”。
307	紙	霸悲立	Papel	Papél	Papel	
308	墨	顛打	Tinta	Tinta	Tinta	
309	箸	亞知己	Faichi	Fachi	Faichi	Faichi 音譯自廣東話筷子。[Glos.p.436]
310	碗	布素蘭奴	Porcelana (malga)	? Porcelano	Porcelana/ persulana	雖然“奴”的發音與 no 較為接近，規範葡語中查無 porcelano 一字，祇有 porcelana。根據巴塔亞的解釋，此字在土生葡語中指“瓷碗”。[Glos.p.516] 但另一古葡語詞 persulana ⁽²⁰⁰⁾ （意即瓷器）的發音與註音漢字更為相近，尤其是 su 比 ce 的發音與“素”更相似。

311	竈	富耕	Fogão	Fogao	Fogão/ Fogám	[M.D.T.A., p.129] 參看 50。
312	鑊	達租	Tacho	Tacho	Tacho	
313	傘	岑悲利路	Sombreiro	Sombreiro	Sombreiro/ sombrelô	[Glos.p.534] [M.D.T.A., p.49]
314	鼓	擔摩盧	Tambor	Tambor	Tambor	以“摩”注“bo”，理由同155。
315	鐘	仙奴	Sino	Sino	Sino	
316	砲	崩巴而大	Bombarda	Bombarda	Bombarda	由“而”字的發音 er 推想，此字應以官話註音。
317	鎗	租沙	Chuço?	Chuça	Chuça	Chuço 和 chuça 是同義詞，但按“沙”的對音，原字是 chuça 的可能性較大。此外，chuça 應指“槍矛”的“槍”而不是“鎗”。
318	刀	化加	Faca	Faca	Faca	
319	眼鏡	惡古路	Óculo	Óculo	Óculo	
320	千里鏡	諫尼渣	Canóculo	(kaan ni cha)	?	從註音看，原字為 Canóculo 的可能性很低。
321	自鳴鐘	列羅西吾	Relógio	Relógio	Relógio	
322	時辰表	列那西丫	? (Relógio que dá horas)	(lit na sai a)	?	
323	沙漏	英波列達	Ampulheta	Ampolheta	Ampulheta	
324	船	英巴家生	Embarcação	Embarcaçao	Embarcação	
325	一	吾牙	Um	Uma	Unga	此字既不是規範葡語中陰性的 uma，也不是陽性的 um，而應是土生葡語詞 unga。[T.S.Y.K., S.1, p. 61. 註 3]。
326	二	羅蘇	Dois	Dois	Dois/ Dôs	[Papiá p.22]
327	三	地里時	Três	Três	Trêz/trêis	原字是 trêis 的可能性更大，理由請參看 44。
328	四	瓜嘜	Quatro	Quatro	Quatro	
329	五	星姑	Cinco	Cinco	Cinco	
330	六	些時	Seis	Seis	Seis/ Sês/Sez	雖然 sês 與 seis 的發音十分相近，但根據此字的漢語對音，原字是土生葡語詞 sês 的可能性更大。[T.S.Y.K., S. II, p.515] [M.D.T.A., p.56]
331	七	膝地	Sete	Sete	Sete/séti	[Papiá p.22]
332	八	哀度	Oito	Oito	Oito	
333	九	那皮	Nove	Nove	Nove/novi	[Papiá p.22]
334	十	利時	Dez	Dez	Dez/dâis/Deiz	原字是 dâis 或 deiz 的可能性更大，理由請參看 44。
335*	一百	吾山度	Cem	Um cento	Um-cento	um-cento 也是土生葡語詞，在規範葡語中，“一百”是 cem。Um-cento 相信是受漢語“一百”的結構影響。[Papiá p.22]
336*	一千	吾味爐	Mil	Um mil	Um mil	Um 屬陽性，mil 屬陰性，兩詞詞性不配合，是土生葡語的特點。
337*	一萬	利時味爐	Dez mil	Dez mil	Dez/dais/Dêiz mil	參看44。
338	兩	達耶兒	Tael	Tael	Tael	[Glos.p.538]
339	錢	孖土	Maz	Moeda	Maz	原字應是土生葡語詞 maz，因此，z 的漢語對音應是“士”而不是“土”。[Glos.p.482]
340	分	公地鎖	Condorim	Condorim	Condorim	此字來自馬來詞 kanduri，按 condorim 的發音，“鎖”應為“鍊”。[Glos.p.415]
341	釐	加以沙	Caixa	Caixa	Caixa	[Glos.p.339]
342	丈	瓦拉	Braça	Vara	Vara	
343	尺	哥無度	Côvado	Covado	Côvado	[Glos.p.418]，參看 305。
344	寸	崩度	Ponto	Ponto	Ponto	[Glos.p.516]

五、通用類

版本	A	A	J	K	筆者	備註
345	爾	窩些	Você	Vosse	Você	
346	去	歪	Vai	Vai	Vai	Vai 是 ir 的第三身單數，在土生葡語中十分常用。
347	買	公巴喇	Comprar	Comprar	Comprá	“喇”應是“喇”。參看272。
348	賣	灣爹	Vender	Vender	Vendê	參看272。[T.S.Y.K., S.1, p.60, C.右, G.9, L.2]
349	來	耍永	Vir	Ja vem	Já vêm	[T.S.Y.K., S.1, p.58, C.右, G.5, L.4]
350	坐	散打	Sentar	Sentar	Sentá	參看272。[T.S.Y.K., S.1, p.57, C.右, L.倒4] [M.D.T.A., p.169]
351	企	宴悲	Estar de pé	Em pé	Empê	[M.D.T.A., p.125]
352	有	丁	Tem	Tem	Tên	[T.S.Y.K., S.1, p.59, C.左, G.6, L.2]
353	無	嘍丁	Nao tem	Não tem	Non tên	“嘍”應是土生葡語詞 non 的漢語對音。[T.S.Y.K., S.1, p.58, C.右, G.9, L.1]
354	哭	做刺	Chorar	Chorar	Churâ/ chorá	“刺”應是“刺”，是 rá 的對音。[T.S.Y.K., S.1, p.59, C.左, G.倒 4, L.2]
355	笑	哩	Rir	Ria	Rir / ri	[M.D.T.A., p.164]
356*	走開	西的亞里	Saia dali	Sai dali	Sae de alí	
357	書信	吉打	Carta	Carta	Carta	
358*	看見	也可刺	Já olhou	Ja olha	Já olá	“刺”應是“刺”，是 lá 的對音，而“可刺”應是土生葡語詞 olá 的對音。參看272。[T.S.Y.K., S.1, p.194, 註 214] M.D.T.A., p.141]
359*	無看見	嘍可刺	Não olhou	Não olha	Non olá	理由同 50、353 及 358。
360*	回家	歪加乍	Vai a casa	Vai (a) casa	Vai casa	參看 63。
361	請	亞了蘇	Adeus	(a liu so)	Adeus / adios	“請”是道別語，adeus 即“再見”的意思。[D.P.D.M., p.27]
362	多謝	了蘇吧忌	? obrigado	(liu so pa kei)	?	
363*	告狀	化知別地立	Fazer ? (acusar)	(fa chi pit tei laap)	Fazé pidir	[T.S.Y.K., S.1, G.2, L.2]
364	貿易	幹打刺度	Contrato	Contrato	Contrato	Contrato 原指合約或簽署合約的行為，“貿易”相信是從中引申出來的意義。
365	良善	馬素	?	(ma so)	Manso	[T.S.Y.K., S.1, p.706, 註470]
366	黑	必列度	Preto	Preto	Preto	
367	白	霸郎古	Branco	Branco	Branco	
368	忠厚	共仙時	Consciência	(kung sin shi)	Consciência	
369	辛苦	逕沙度	Cansado	Cançado	Cansado	
370	有力	丁火沙	Tem força	Tem força	Tên força	參看 352。
371	病	奴嚙	Doente?	(no lo)	?	
372	痛	堆	Doi	Dor	Dôi	Doi 是動詞，dor 是名詞，兩字比較，前者與原音較為接近。[M.D.T.A., p.122]
373*	馬錢	膩故當	-	(nei koo tong)	Réi kuda	《澳門記略》裡解釋說：“錢有數等，大者曰馬錢，有海馬象；次曰花邊錢；又次曰十字錢。……或言呂宋行銀如中國行錢，故轉輸及諸國。” ⁽²⁰¹⁾ 雖然鮑登和高美士均找不到此詞，但筆者推測此詞可能是 rei kuda，因為古時葡國的錢幣叫 réis，馬來語中“馬”叫做 kuda，而兩字與註音十分接近。
374	耍	霸些也	Passear	Passeár	Passear/passeá	參看 272。
375	外	科立	Fora	Fora	Fora	
376	內	連度盧	Dentro	Dentro	Dentro	
377	講	法刺	Falar	Falar	Falar/ falá	“刺”應是“刺”，是 lá 的對音。[M.D.T.A., p.127] 參看272。

378	討賬	立架打里巴打	-	(laap ka ta lei pa ta)	?	
379	歡喜	貢類地	Contente	Contente	Contente	
380 *	教	燕線那因地	Ensinar a gente	Ensinar (a) gente	Ensiná genti	Ensiná gente 的完整字面意義應為“教人”。
381	學	庇連爹	Aprender	(a) prender	Prendê	規範葡語詞是 aprender，此詞反映了土生葡語的兩個特點，一是尾輔音 r 脫落（參看272），另一是詞首 a 脫落。[T.S.Y.K., S.1, p.65, 註120]。
382	忘記	意氏記西	Esquecer	Esquecer	Isquecê	不少在規範葡語中發 e 音的地方在土生葡語中發 [i] 音，此詞是其中一個明顯例子。[M.D.T.A., p.86]
383 *	恭喜	沒度掃環打地	Muitas saudades	Modo (de) saudade	Muito saudade	此處亦出現詞性不相配合的現象。參看 23。
384	乾	錫故	Seco	Seco	Seco	
385	濕	無刺度	Molhado	Molhado	Molado	[T.S.Y.K., S.1, p.59, C.右, G.1, L.2]。理由同 50。
386	懶	庇哩機蘇素	Preguiçoso	Preguiçoso	Preguiçoso	
387	熟	故知度	Cozido	Cozido	Cozido	
388 *	就到	亞哥立這加	Chegou agora	Agora chega	Agola chegá	“這加”是土生葡語詞 chegá 的漢語對音，理由同 272。[T.S.Y.K., S.I, p.259, L.倒15] [M.D.T.A., p.58]
389	利錢	千欲	Juro	Juro	Ganho	雖然高美士和鮑登均認為這是 juro 的漢語對音，但筆者認為是 ganho 的漢語對音的可能性更高，juro 和 ganho 均有利潤的意思，不過因乾隆本中的漢語註音的第一個標音像“干”字多於像“于”字，而“欲”字，若參考第30條，正好是nho的漢語對音。
390	生	偉步	-	Vivo	Vivo	
391	死	磨利	Morrer	Morrer	Morê	[T.S.Y.K., S.1, p.319, L.倒1]
392	醜	貓	Mau	Mau	Mau	
393	如今	亞哥立	Agora	Agora	Agola	[M.D.T.A., p.58]
394	肥	噶度	Gordo	Gordo	Gordo	
395	瘦	孖古度	Magro	Magro	Magro	

後記

筆者一向認為，要研究土生葡語，除了要懂得這種語言之外，還要對古葡萄牙語、現代葡萄牙語、其它葡萄牙方言乃至中國南部的方言有一定的認識。而在筆者撰寫本論文的過程中，才發覺本身在這些方面都十分欠缺，因此需要加倍努力。此外，礙於所參考的文章，大部分都是古帕葡亞語及 20 世紀中期的土生葡語語法研究的著作，近二三十年來，實際地全面深入研究土生葡語語法的專門著作數量極少，因此，在作比較的時候，可以用來作為論據的資料實嫌不足。又由於現在大部分土生葡人已不懂得古帕葡亞語，即使認識，他們所說的已不是 18-19 世紀的帕葡亞語，而是本世紀初在消亡階段的帕葡亞語，或並非習得而來而是學得而來的帕葡亞語。因此筆者祇能依靠舊有資料，在自己的

常識及能力範圍內，盡力求證其可信性，對有懷疑的地方，包括在論文裡面，有待日後有識之士討論及指正。

話雖如此，對於筆者來說，土生葡語卻越來越是一個有趣味的課題。在搜集資料的過程中，正因為詳細的資料難求，它的可研究範圍，可以說是海闊天空。

近年來雖有土生葡語的研究著作，但都不是針對現代土生葡語語音、詞彙和語法的專門研究。蘇阿雷茲在其論文中曾說：

1976 年 7 月以前，在美國仍沒有任何研究有關澳門土生葡人的論文。但是，在美國境外，長久以來已成為若干研究的目標。雖然它們的集中點可能各有不同，但是無論是直接或間接地，都一致同意澳門存在三種葡語的形式：我們所稱的土生葡語；一種說法雖然因人

而異，但卻十分接近宗主國所說的葡語；而最後一種則是中國人所說的葡語。

另一種普遍的情況是，研究者祇有興趣研究土生葡語。對於第二種葡語，人們認為與宗主國的葡萄牙語大同小異，所以仍未有人研究。而中國人的葡語，據我所知，亦仍沒有人研究，因為它祇被視為與葡萄牙人溝通的初級工具。(202)

第一種葡語，相信就是本文所稱的帕萄亞語，而第二種“一種說法雖然因人而異，但卻十分接近宗主國所說的葡語”，相信指的就是現在土生葡人所說的葡語，雖然能以“與宗主國的葡萄牙語大同小異”來形容之，但無人可以否認，它仍有其本身的特色，這個語言的寶庫是豐盈的、充實的，祇待有志者努力發掘。而第三種葡語，即中國人所說的葡語，尤其是澳門的中國人所說的葡語，亦即筆者所操的葡萄牙語，是筆者在找尋土生葡語中有關漢語的資料時，感受最深的，因為我們在學習葡萄牙語時所犯的謬誤，實在與土生葡語中的一些特點太相似了，然而這正是土生葡語的特色所在，因此這也將會是一個極為有趣的語言學論題。

本人希望日後在澳門或以外地區，能看到有關上述各方面的研究發表，更希望當筆者日後在這題目的知識有所增進達到前輩們曾有的水平時，能有機會繼續在這方面開展進一步的研究。

此外，隨着澳門主權回歸中國，澳門的葡萄牙特色不免日漸褪色。然而，正因面對這種獨特文化的威脅，也為了力保土生社群的獨特性，土生葡人越加團結，重新重視和提倡土生葡語，正是他們力保其獨特性的手段之一，而這種有意識的語言推廣，又將對此地的葡語帶來一個怎麼樣的衝擊，我們亦須拭目以待。

最後，筆者就此引用彭慕治(Jorge Morbey)⁽²⁰³⁾的話來結束這篇論文：

如果必須離開曾經是他們的搖籃的這方土地的話，那麼不需幾代之後，土生葡人將不復存在。對將成為與鄰近地區無任何差別的一個普通小逗點的澳門來說，規模雖小但擁有自身毋庸置疑的集體同一性的人類群體的消失將是

一個無法彌補的損失，坐視雖然微小但也是世界綜合價值組成部分的群體的消失，亦將是整個人類的一種損失。(204)

這自然也是我們投身於社會語言文化研究的學者們共鳴的心理寫照。

【註】

- (1) Graciete Nogueira Batalha 是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文學院古典哲學學士，澳門文化尤其是語言學專題研究員，發表過幾部關於澳門土語和源於葡萄牙語的土語著作。曾在殷皇子中學(Liceu Infante D. Henrique)任教，一直致力於土生葡語的發展，出版了很多有價值的作品。
- (2)(3)《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0。
- (4) António dos Santos Robarts 是澳門土生葡語話劇團客席成員，從小懂說帕萄亞語，曾在香港歷史博物館就土生葡人為題舉行講座。
- (5)〈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載於《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1。
- (6) 安娜·瑪利亞·阿馬羅女士是里斯本新大學社會人文科學系博士，社會政治學院教授(人類學系)，各種國際組織成員，國際人類學協會理事。曾在澳門任教、生活十餘載，90年代執教於里斯本科技大學社會及政治科學系並任東方基金會東方研究中心研究員。
- (7)(8)《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1。
- (9) Almerindo Lessa，1909年出生於葡國波爾圖，波爾圖大學醫學院學士，曾在該學院擔任助教，著名醫生和教授，由於致力於多種研究與廣泛的興趣使他成為一名人文學家。他是圖盧茲大學的理學博士，曾獲該校高等文化獎學金(1942)，是葡萄牙、巴西、法國和西班牙幾種醫學雜誌的負責人、創始人與合作人，並且是大約三百多篇醫學、人類學專著和文學作品的作者，澳門國際大學校長，致力於人類學研究。
- (10)(11) *A História e os Homens da Primeira República Democrática do Oriente*, p. 100; p.175.
- (12) *Os Macaenses*, p. 20.
- (13)《利瑪竇中國札記》頁141。
- (14)《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1期頁101。
- (15)〈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7。
- (16)《圖片澳門今昔》頁24。
- (17)《澳門記略校注》頁250。
- (18)(19)〈明清時代的澳門詩詞〉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8期頁165。
- (20)《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8期頁164。
- (21)《澳門記略校注》頁81。
- (22)《澳門和它的居民》頁201。
- (23) *Contribuições para a lexicologia luso-oriental*, p. 114-

- 115 或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 p. 493.
- (24) *Macau Sã Assi*, p. 109.
- (25) *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u*, p. 5.
- (26) 這十本詞典是：1) *Dicionário Editora-Dicionário da Língua Portuguesa 6a. Edição*; 2) *Dicionário Domingos Barreira-Dicionário da Língua Portuguesa*; 3) *Novo Dicionário de Dificuldades da Língua Portuguesa*; 4) *Dicionário Etimológico da Língua Portuguesa*; 5) *Dicionário de Francês-Português*; 6) *Novo Dicionário Etimológico da Língua Portuguesa*; 7) *Grande Dicionário Etimológico-Prosódico da Língua Portuguesa*; 8) *Dicionários Domingos Barreira-Dicionário de Estrangeirismos Francisco Alves da Costa*; 9) *Grande Dicionário de Cândido de Figueiredo*; 10) *Novo Dicionário Compacto da Língua Portuguesa*.
- (27) (28)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 p. 245; p. 11.
- (29) Isabel Tomás 為美國德克薩斯州奧斯汀大學語言學系研究員，澳門文化司署資助學者。
- (30) *A língua portuguesa em Macau - Do passado para o presente, que futuro?*, p. 68.
- (31) (32) (33) 《語言學綱要》頁 215；頁 216；頁 214。
- (34)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
- (35) *Em Terra de Tufões*, p. 164.
- (36) 《語言學綱要》頁 216。
- (37) (38) 〈一種土語的生存和死亡〉，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9 期頁 57。
- (39)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17 註 8。
- (40) (41) *Papiaçám di Macau*, p. 3; p. 5.
- (42) *O crioulo macaense (algumas questões)*, 載於《文化雜誌》葡文版第 5 期頁 40。
- (43)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03。
- (44) *Macaenses, uma sociedade em mudança*, 載於《文化雜誌》葡文版第 20 期頁 214-216。
- (45) 〈澳門土生葡語現狀〉，載於《葡萄牙語言雜誌》第 9 冊頁 2。
- (46) (47)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03。
- (48) (49) (50) (51) *A língua portuguesa em Macau - Do passado para o presente, que futuro?*, p. 71-72; p. 71; p. 71-72; p. 72.
- (52) 原名為 *A Imprensa Periódica Portuguesa no Extremo-Oriente*, vol. 22.
- (53) 原名為 *Os Crioulos Portugueses do Oriente*, p. 183-196.
- (54) 原名為 *A Influência da Cultura Portuguesa em Macau*, p. 41-63.
- (55) (1847-1919)，著名方言研究家，葡萄牙歷史語言學和科學語言學領域的先驅，在該方面學識非凡，是一個理性的研究者，曾先後擔任里斯本高級文學課程及文學院的導師。他在語言學以及其他方面的卓越成績，使他成為一間語言學學校的創辦人。對能表達葡萄牙從 15 世紀開始的世界性擴張的方言混合語（*crioulo*），他當然不會忽略。事實上，澳門的混合語與巴西、非洲及亞洲其它地方的方言甚為相似，可以放在一起研究。
- (56) 阿馬羅的書目第 188 頁中收入了 Francisco Adolfo Coelho 1880-1886 年的作品 *Os Dialectos Românicos ou Neo-Latinos na África, Ásia e América*，因為年期吻合，筆者相信此書應為 Azevedo 所指者。
- (57) (1854-1941)，此處所指作品的題目是《澳門的葡語方言》。
- (58) R.Wallace Thompson 為香港大學教授。Two synchronic cross-sections in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p. 29-53。
- (59) 原名為 *Gramática Prática da Língua Portuguesa*。
- (60) 該篇文章的題目是 *Prononciation vicieuse de quelques mots dans la province de Macao*。
- (61) 原名為《A Voz de Macau》。
- (62) *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u*, p. 35.
- (63) 原名為 *Esquisse d'une dialectologie portugaise*, p. 49-50, 64-65, 148-149。
- (64) 他的作品包括 1916 年的 *Contribuições para a lexicologia luso-oriental*，1917 年的 *Gonçalves Viana e a lexicologia portuguesa de origem asiático-africana*，以及 1919 年的 *Glossário Luso-Asiático*。
- (65) *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u*, p. 36.
- (66) 1863-1909，生平請參看 1995 年版的《Ta-Ssi-Yang-Kuó》雜誌第一冊前言部份。
- (67) 原名 *Ta-Ssi-Yang-Kuó*，1889-1903 年出版。
- (68) 原名為 *Subsídios para o estudo dos dialectos crioulos do Extremo-Oriente. Texto e notas sobre o dialecto de Macau*。
- (69)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02。
- (70) 《大西洋國》第一卷頁 50。
- (71) 原名 *Renascimento*。
- (72) 原名 *Antologia do dialecto macaense*。
- (73) *A Imprensa Periódica Portuguesa no Extremo-Oriente*, p. 165.
- (74)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頁 13。
- (75) *Ta-Ssi-Yang-Kuo* 共三冊。1995 年 12 月澳門教育暨青年司及澳門基金會出版。據書中資料頁所記，除前言外，第一、二冊再版自 1984 年 12 月教育暨文化司出版的同名書籍，而 1984 年出版的則再版自 1900 年里斯本 Casa Bertrand-José Bastos, Livreiro 的原裝版本。第三冊則首次轉錄自 1863-1866 年出版的報刊。三冊的微縮膠卷均由

- 澳門文化司澳門歷史檔案室提供。
- (76) 原名 *Dialecto Macaense*, 頁 71-78。
- (77)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02。
- (78) 原名 *Estado actual do dialecto macaense*。
- (79) 原名 *Notícias de Macau*。
- (80) 原名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
- (81) 該作品為 *Aspectos do vocabulário macaense*。
- (82) 該作品為 *Aspectos da sintaxe macaense*。
- (83) 原名 *Two synchronic cross-sections in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 (84) 該作品為 *A contribuição malaia para o dialecto macaense*。
- (85) 該文章為 *Aspectos do folclore de Macau*。
- (86) 原名 *Revista Portuguesa de Filologia*。
- (87) 原名 *O Clarim*。
- (88) *A formação histórica da língua portuguesa*, p. 292-295.
- (89) 原名 *Natal de cristám*。
- (90) 原名 *Dia de natal*。
- (91) 原名 *Macau Sã Assi*, p. 63-64.
- (92) 原名 *O dialecto português de Hongkong*, 語言學報頁 289-293。
- (93) *Macau e a sua Diocese*, 第六冊頁 429-436。
- (94) 這些文章為載於《大西洋國雜誌》的 *Subsídios para o estudo dos dialectos crioulos do Extremo-Oriente. Texto e notas sobre o dialecto de Macau*。
- (95) 該評論文章名為〈澳門的葡萄牙語 (*A língua portuguesa de Macau*)〉, 載於《東方省份的口語 (*Colóquios sobre as Portugueses do Oriente*)》第二冊頁 147-158。
- (96) 原名 *Some Dutch-derived items in Java creole Portuguese*, 載於《ORBIS》, vol.21, no.2, 頁 549-554。
- (97) 其作品為 *Algumas considerações sobre a língua chinesa e o dialecto de Macau*。
- (98) 原名 *Papiá cristám di Macau - Epítome de Gramática Comparada e Vocabulário*。
- (99) 原名 *Jogos, Brinquedos e Outras Diversões Populares de Macau*, 土生葡語部份: 頁 387-404。
- (100) 原名 *Adivinhas populares de Macau-Iª. parte: Adivinhas em antigo patois de Macau*, 頁 193-214。
- (101) 原名 *Três mezinhas populares de Macau*, 載於《文化雜誌》葡文版第 2 期頁 25-35。
- (102) 阿馬羅的其他作品, 請參看 Maria Isabel Tomás 的書目 *Os Crioulos Portugueses do Oriente - Uma Bibliografia*。
- (103) 原名 *Filhos da Terra*, 中文譯本收錄在《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1-56。
- (104) 原名 *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u*。
- (105) 原名 *A Influência da Cultura Portuguesa em Macau*, 第 VII 章頁 41-63。
- (106) *O crioulo macaense (algumas questões)*, 載於《文化雜誌》葡文版第 5 期頁 36-48。
- (107) 載於 1992 年《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9 期頁 57-63。
- (108) 葡文名稱 “Grupo doce papiáçam di Macau”, 成立於 1993 年。
- (109) 劇社曾演出的劇目及音樂活動包括: 1) 話劇《見總統》(1993 年); 2) 話劇《畢哥去西洋》(1994 年 3 月); 3) 話劇《聖誕之夢》(1994 年 12 月); 4) 話劇《阿婆想慶祝》(1995 年 10 月); 5) 話劇《西洋, 好地方》(1996 年 6 月及 1997 年 2 月); 6) 演唱土生葡語聖歌 (1998 年 12 月 19 日); 7) 演出《澳門滑頭》(1999), 包括四個故事 (1. 土生土語課程; 2. give me 5; 3. 蟲 mei 夫人; 4. 某年某月某黃昏的一間醫院內); 8) 演唱澳門土語歌曲 (1999 年 6 月 6 日); 9) 話劇《土生葡語課程》(1999 年 10 月 30 日), 等等。
- (110) 參演該話劇的中文劇社演員共四人, 演出時配有中葡文字幕。
- (111) *O teatro D. Pedro V*, p. 38-39。
- (112) Raul Leal Gaião, 里斯本大學哲學學士及新里斯本大學文學學士, 澳門大學葡萄牙語言及文化碩士, 主修語言學。1989-1999 年曾任葡國 Estoril 的 S.João 中學教師及澳門大學助教。
- (113) 原名 *A língua portuguesa em Macau - Do passado para o presente, que futuro?*。
- (114) 原名 *Aspectos lexicais na obra de autores macaenses*。
- (115) 譯本名為 *Monografia de Macau*。
- (116) 劍橋大學教授。
- (117) 該文名為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18 世紀澳門葡語方言的漢語資料)。
- (118) 該文名為 *Two synchronic cross-sections in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載於 *ORBIS*, vol. 8, no.1, 29-53. Louvain. p. 29-53.
- (119)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0 期頁 102。
- (120) 其中一篇為汪春的〈論澳門土生文學及其文化價值〉, 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 23 期頁 99-110。
- (121) 《澳門記略校注》頁 187-200。
- (122) 《澳門記略校注》頁 185。
- (123) 載於《澳門與中華文化》頁 139-177。
- (124) (125)(126)(127) 藏於廣東省廣州中山圖書館。
- (128) 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出版, 揚州古籍書店發行。《澳門記略》載於第三十冊, 其中頁 151-152 為詞彙表〈澳譯〉, 藏於澳門大學圖書館。
- (129) 清印光任、張汝霖著, 趙春晨點校, 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此書以簡體字印行, 藏於澳門大學圖書館。
- (130) 成文出版社印行, 據清印光任張汝霖撰, 清乾隆十六年修, 嘉慶五年重刊本—影印本, 詞彙表〈澳譯〉載於頁 273-284, 藏於澳門大學圖書館。

- (131) 即《澳門記略》葡文譯本，由高美士於1950年完成。
- (132) 原名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 (133) 原名 *Two synchronic cross-sections in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
- (134)(135)(136) 〈清代澳門與日本〉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2期頁116。
- (137) 見《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六冊。
- (138) 〈澳門記略研究〉載於《澳門與中華文化》頁39-177。
- (139)(140)(141)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載於《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13。
- (142)(143)(144) 〈澳門記略校注〉頁66；頁126；頁154。
- (145) 《文化雜誌》1996年英文版第29期頁111。
- (146)(147) 原名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p.114。
- (148) 原名 *Macau di Tempo Antigo - Poesia e Prosa - Dialecto Macaense*。
- (149) 原名 *Papiá Cristám di Macau*。
- (150) 原名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
- (151) 原名 *Ta-Ssi-Yang-Kuo*。
- (152) 原名 *Docí Papiaçám di Macau*。
- (153)(154)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8；頁113。
- (155) *Papiá Cristám di Macau*，p. 12。
- (156) 巴塔亞認為 tch 的發音初看似乎是受東方語音的影響，但事實上現在葡國某些方言也存在這個音，因此 tch 更可能是 ch 的古葡語發音。參看《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8。
- (157) 巴塔亞讀費爾南·門德斯·平托或與澳門開埠之初同時代的人留下的作品推測，詞尾元音 a, e 和 o 雙元音化發音在古時候曾囊括了葡萄牙大片遠比今日所波及地區更廣闊的區域。參看《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8。
- (158) 《葡萄牙語語法》頁5。
- (159) 《利瑪竇中國札記》頁140。
- (160)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13。
- (161) 《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15。
- (162)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u*，載於《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13。
- (163) 參考《漢語方言詞匯》。
- (164) 《文物》雜誌第522期頁33-42。
- (165) 《文物》雜誌第522期頁40。
- (166) 參考《廣東閩方言》中的〈廣東閩方言語音對照表〉頁188。
- (167) 《中國語言學論文集》頁117。
- (168) 《金瓶梅與北京》頁136。
- (169) 載於《中國語言學論文集》頁117。
- (170)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1期頁101。
- (171) 《文物》雜誌第522期頁39。
- (172) 《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15。
- (173) 〈略論佛典中的對音詳略增減問題〉載於《敦煌文學論集》頁309。
- (174)(175)(176) 《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13；頁108；頁105。
- (177)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u*，載於《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13。
- (178) 版本編號請參看第三章版本一節。
- (179) 〈澳門語—歷史與現狀〉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02。
- (180)(181) *Papiaçám di Macau - Eptome de Gramática Comparada e Vocabulário*，p.12; p.12。
- (182)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u*，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9期頁134。
- (183) 〈澳門媽祖閣廟的歷史考古研究新發現〉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7期頁106。
- (184) 《早期澳門史》頁274註(2)。
- (185) 〈濠鏡澳、澳門與 Macao 的名實源流考辨〉載於《文物》雜誌頁36。
- (186) 此詩原名 *Natal! Anote Santo!*，收錄在 José dos Santos Ferreira 的詩集 *Dóci Papiaçám di Macau*。
- (187) 《澳門記略校注》頁72註(4)。
- (188) 《廣州番禺錄》頁5註(2)。
- (189) 《現代漢語》頁14。
- (190) 參看〈利瑪竇《中國傳教史》譯本的幾個問題〉載於《世界宗教研究》第78期頁84。
- (191) 原名 *Os chins de Macau*。
- (192) *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u*，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9期頁134註(40)。
- (193) 《早期澳門史》頁39。
- (194) 《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頁134註(48)。
- (195) 《漢語外來詞詞典》，頁259。
- (196) *Pronuncia viciosa de algumas palavras na provincia de Macau*。
- (197)(198)(199) 《漢語外來詞詞典》，頁141；頁44；頁380。
- (200) 〈大地之子〉載於《文化雜誌》葡文版第20期頁35。
- (201) 《澳門記略校注》頁170。
- (202) *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u*，p. 29。
- (203) Jorge Morbey，里斯本大學社會與政治科學高等學院社會政治學士，1986-1989年間曾任澳門文化學會主席，現任葡萄牙駐北京大使館文化參贊，澳門歷史及社會學研究員。
- (204) 〈澳門土生葡人種族同一性的幾個側面〉，載於《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172。

《澳門記略》附錄〈澳譯〉初探

劉月蓮*

本文嘗試對《澳門記略》所反映的清乾隆朝前期（18世紀中葉）澳門史語文化背景及其遺存的“洋涇浜澳門西洋話詞彙”樣本（〈澳譯〉篇等）的史語痕迹進行一次有關參照系的爬梳識讀和蒐索性的學術清理，學習借鑑歷史比較語言學和文化人類學的一些方法，參與迄今已逾半個世紀而尚屬摸索狀態的幾位中外學者旨趣相近的討論——這一個理應作為澳門歷史文化遺產深入研究的專門課題。

《澳門記略》全書之末，亦即該書下卷〈澳蕃篇〉之末，附有一篇〈澳譯〉，看去像一個常用詞分類表，實則是一個用漢語標音表示那些常用漢語字詞對應的“西洋語”讀法的〈澳門中-西常用詞彙借讀表〉，或者依《澳門記略》作者行文的表達方式，可以簡便地稱之謂〈西洋語澳譯〉，這是依據〈澳譯〉之前的一段話而試以代擬的——

西洋語雖侏僂，然居中國久，華人與之習，多有能言其言者，故可以華語釋之，不必懷鉛握槊，如楊子遠訪計吏之勤也。定州薛俊著《日本寄語》，謂西北曰譯，東南曰寄。然《傳》云重九譯，統九為言，雖東南亦稱譯，從古邦畿在西北，不言寄，尊王畿也。名曰“澳譯”殿於篇。

〈澳譯〉沿用傳統對音的方法，借用聲韻近似的漢字音讀標示當時澳門流行的“西洋語”常用詞語的擬聲對音。例如“皇帝”這一個詞兒的“西洋語”，可以使用擬聲的方法，找出相對應的漢字去標示，這就寫成“燕罷喇多盧”。據查，它的葡萄牙語詞拼寫為 Imperador，用〈澳譯〉標示的漢字可以找出它的各個音節的對音如下：Im-燕、pe-罷、ra-喇、dor-多盧。其末音節的捲舌顛音 r 用“盧”表示，可謂煞

費唇舌之功。我們檢索現代葡漢辭典查出 Imperador 這個單詞，其釋義仍為“皇帝”，或“統治者”。引起我們深入一步思考的難題是，現代葡語 Imperador 的讀音是否跟《澳門記略》寫作年代的“西洋語”Imperador 的讀音一模一樣呢？而我們現在以北京標準音去唸“燕罷喇多盧”這一串漢字，印光任或張汝霖二位“官人”（按清代廣府話的稱呼應寫作“任呱”、“張呱”）用當時的“官話”去唸“燕罷喇多盧”，彼時兩人的“官腔”跟咱們當代“京片子”的聲調恐怕不會雷同吧？

我們不妨又往〈澳譯〉裡隨機取個樣：五月（孖爐）。翻開《辭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79年版）查出“孖”讀（zǐ），雙生子；另讀（mā），廣東方言，謂相連成對，如孖仔、孖塔、孖髻山（在廣東省）。葡語詞 maio（5月），倘讀作“孖爐”則應為粵音，而不可能是官話對音。然而，用粵音“孖爐”去對應 maio，亦不大準確，那個“爐”音就太勉強。

其實，在〈澳蕃篇〉裡，可檢閱到“5月”之西洋語漢字標音的另一種寫法，就在介紹西曆“三百六十五分為十二分”那一段裡。其中介紹5月寫道：“五分為馬約，三十一日。”意思是說“5月份稱為‘馬約’，共三十一日”。這個“馬約”的發音顯然比較接近 Maio 的標準拼音，無論讀成“官話”還是

* 劉月蓮，澳門文化研究會學者，歷史學（專門史方向）博士（廣州暨南大學）。本文為其博士後（南京大學）研究課題論稿之一。

“粵音”，總比“孖爐”要精密吧？

這麼說，就在印光任、張汝霖合著的《澳門記略》這本書裡，使用了兩套（或兩套以上）不同標準的漢字標音系統？是不是可以這樣去猜測：〈澳譯〉和“十二分”不是同一個人蒐集整理出來的大西洋語-漢語對音資料。

〈澳譯〉前言明確地說明，它所記錄的“西洋語”係由澳門的華人“能言其言者”用華語釋讀的，而且這裡所用的“西洋語”還是“居中國久”者即長期居住在澳門的那些“西洋人”的日用語，並且是由長期“與之習”的“能言其言”的華人解讀記音的。這段前言行文顯然有一種學究式的肯定語氣，似乎在顯示〈澳譯〉是《澳門記略》執筆人當時在場蒐集的第一手資料，而非像古代的楊朱那樣必須“懷鉛握槧”“遠訪計吏”經過多重轉譯才獲得的殊俗方言。

早在康熙五十八年，兩廣總督楊琳就曾經描述廣州港（包括其外港香山罌）的情況說：“重九譯者麇至，走百貨於龍庭，伊古未有若斯之隆者。”⁽¹⁾可見向來作為廣州港外港的香山罌的行政官員對“重九譯者”的認識和重視。印光任在《澳門記略》後序提到，當時澳門的“商僮、傳譯、買辦諸雜色人等多閩產，若工匠若販夫店戶則多粵人，賃夷屋以居，煙火簇簇成聚落”。在澳門港口謀生的“商僮、傳譯、買辦”多為福建籍人士，由他們去操“官話”和“西洋語”，恐怕一時還離不開“閩腔閩調”，免不了屬雜許多南洋行船商幫水手海貿常用的洋涇浜口頭禪。

《澳門記略》的作者蒐集〈澳譯〉詞彙之時，澳門自“開市以還”已歷二百餘歲⁽²⁾，當時“以華語譯之”的“西洋侏儻之語”，到底是何種外語呢？倘依印、張所說的“今西洋夷則所云意大利亞者”，那麼當時在澳門的西洋人大抵是意大利籍的傳教士，因此就想當然地認為“西洋語”就是意大利語了。然而，當時澳門的耶穌會士按規定要使用歐洲天主教會的正式語言拉丁語，那所謂的“西洋語”豈不更侏儻莫辨了？

〈澳蕃篇〉開段交待了當時的“說法”：

記蕃於澳，略有數端：明初互市廣州，正德時移於電白縣，嘉靖中又移濠鏡者，則有若暹羅、占城、爪哇、琉球、浣泥諸國；其後築室而居者，為佛郎機；始與佛夷爭市，繼而通好求市者，和蘭也；以澳為通藪者，倭也。西洋亦有數端：若古里、瑣里、西洋瑣里、柯枝、錫蘭山，於西洋為近；若忽魯謨斯，處西海之極，為絕遠，皆明初王會所列者；今西洋夷則所云意大利亞者也，入自明季。⁽³⁾

這段記述並非空穴來風，其說明初廣州進出口商品交易的“互市”到了“正德時移於電白縣”，實不宜一口否定。恰恰是正德末因珠江口盜患令“互市”悄悄移向從高州電白到上川、浪白一帶瀕海僻地進行，不斷地“移舶口”終於移到了香山罌。當時珠江口以西的“走私貿易”顯然屬雜着廣東各級地方政府本身財政匱乏的迫切需要。史載嘉靖初已“有言粵文武官俸多以蕃貨代”，禁止海貿等於扼殺廣東官民的生存空間。其時出現了一位敢想敢說呼籲開放外貿以挽救社會危機的智者——廣東巡撫林富，他敢於挺身而出疏“請復通市”⁽⁴⁾。澳門得以於嘉靖中開埠實得力於媽祖的同鄉莆田人林富的“互市四利”論。“記蕃於澳，略有數端”，其中很明確地指出，“嘉靖中又移濠鏡”互市者，先有“暹羅、占城、爪哇、琉球、浣泥諸國”，跟着混進來的佛郎機為“其後築室而居者”，此外還有“和蘭”和“倭”。而當時所謂的“西洋”則包括小西洋和西海（從孟加拉灣、阿拉伯海、波斯灣、紅海乃至印度洋）諸夷。到了乾隆朝，像印、張作為直接監管澳門港市的地方官員，竟一口把“今西洋夷”明確地認定為“入自明季”的“所云意大利亞者”，反映了當時澳門已變成“東方梵蒂岡”的歷史面貌。由此推論，〈澳譯〉所譯的“西洋語”並非原來佛郎機人所說的葡萄牙語，而是意大利亞人（指耶穌會士）所說的“臘丁”文了。這看來像是一種誤會，然而“歷史的誤會”其中必有歷史的真實性及其特殊緣由，如果祇是責怪印、張不知洋人所云，那才是書生未見世面的一管之見。

《澳門記略》開卷第一句話就說“濠鏡澳之名著於《明史》”。張廷玉等奉敕撰修的《明史》刊行於乾隆四年（1739），比《澳門記略》定稿早不了十年八年。《明史》卷三二五列傳二一三〈佛郎機傳〉所述佛郎機從混入濠鏡輿隨之專為其踞的說法，應是當時史家共識。然而，《澳門記略》在前述開章第一句之後簡介“澳門”名稱來自濠鏡澳和十字門的“合稱”，接着就說：“澳今西洋意大里亞夷人僦居。”〈官守篇〉亦言“至國初（清初）已盡易西洋人，無復所為佛郎機者”。所謂“大西洋人”，就是利瑪竇以及“其徒來者日眾”的天主教徒⁽⁵⁾，把他們說成都是意大里亞人，顯然是指利瑪竇之徒皆從教皇國派來澳門而言。然而令人費解的是，《澳門記略》又有一段否認意大里亞有其國的說法：

意大里亞，居大西洋中。自古不通中國。明萬曆時，其國人利瑪竇至京師，為〈萬國全圖〉，言天下有五大洲：第一曰亞細亞洲，中凡百餘國，而中國居其一；第二曰歐羅巴洲，中凡七十餘國，而意大里亞居其一；其三曰利未亞洲，亦百餘國；第四曰亞墨利加洲，地更大，以境土相連分為南北二洲；最後得墨瓦臘泥加洲，為第五洲，而域中大地盡矣。明鄭和七下西洋，近自古里、瑣里，遠至於忽魯謨斯，凡數十餘國，無所為意大里亞，亦無所為歐羅巴者，其說荒渺無考。萬曆九年，利瑪竇始泛海九萬里，抵廣州之香山澳，漸入南京，倡行天主教，至二十九年，入京師獻方物，自稱大西洋人。⁽⁶⁾

這種對“大西洋夷人”無法分辨的認識上的混亂，毋疑反映了“天朝”官方外交的近視和無能。然而，我們不能因此就輕易斷言印、張盲目無知。上引那段話乃節錄自《明史》外國傳，原文“其說荒渺莫考”句後尚有言：“然其國人充斥中土，則其地固有之，不可誣也。”接着又說“大都歐羅巴諸國悉奉天主教耶穌”云云，反映了當時中國人對於世界的認識尚處於坐井觀天的自閉

狀態。然而我們發現的《澳門記略》的一些“誤說”，甚至成為當時的“歷史誤會”，卻有其真實的一面。例如說“佛郎機後又稱干系臘國，今稱弗郎西或曰法郎西，歲與呂宋入粵互市”⁽⁷⁾，就曲折地反映了西班牙兼併葡萄牙和法國傳教士入華活動的歷史背景。其實，若將“佛郎機”視為由“小西洋”（果阿、麻刺加）到澳門的各個港口的葡萄牙人，而所謂的“大西洋”之“意大里亞人”係羅馬教皇派遣到中國（以澳門為根據地）的歐羅巴人，下列兩則說法就顯得相當客觀真實：

大西洋去中國遠，三年始至。稍西曰小西洋，去中土萬里，大西洋遣酋守之。澳門頭目悉稟小西洋令，歲輪一船往，有大事則附小西洋以聞，不能自達也。⁽⁸⁾

雍正初，大西洋亦入朝貢。而其居香山澳者，自明萬曆迄今幾二百年，悉長子孫。其國上世有“歷山王”，又號古總王。今有二王，曰教化王，曰治世王。治世者奉教化王之命唯謹。澳寺蕃僧皆教化類，夷人貿易者則治世類，西洋國歲遣官更治之。⁽⁹⁾

澳門頭目“悉稟小西洋令”，意思是說向來由果阿的葡印總督管轄，並非直接聽命於大西洋本土的“治世王”。而西洋國的“治世王”（國王）則奉教化王（羅馬教皇）之命唯謹。既然利瑪竇之徒皆由教皇派來，“澳寺蕃僧皆教化類”，從而推說澳門的“今西洋夷則所云意大里亞者也”，並非憑空大話。清末徐繼畲《瀛寰誌略》一書提到澳門的事，可借作解讀《澳門記略》“大西洋”這一概念有其特定內涵之參考。

澳門之夷，俗呼為大西洋，又稱為意大里亞。當其初來，中土不詳其部落之名，彼謂從大西洋來，則稱為大西洋，而不知葡萄牙之在大西洋，不過滕、薛之類也。至稱意大里亞，則以意大里為彼土一統之朝，猶之稱中國為漢

人、唐人耳。又利瑪竇、南懷仁之屬，以曆學名中土，皆意大利之羅馬人，而其來也皆居澳門，訛誤相仍，有自來矣。(10)

即使與徐繼畬同時代的魏源，在其鉅著《海國圖志》裡仍然沿襲《明史·四國傳》的誤說，我們也就不必去苛責《澳門記略》的“不實”之誤會了。由此可見，歷史的“誤會”往往從另一個側面反映了歷史真相。像〈澳譯〉這個雙語讀音對照詞彙表，無論是“華語”方面或“西洋語”方面，都無法作出明確的定案，正是因為兩者皆蘊含複雜的絕非單一的能指因素，今天才成為澳門歷史語言的一個重要的研究對象。〈澳譯〉存在着難以分辨的多語混雜成份，這正是〈澳譯〉本身的“史語特色”所在，含混不清的不是〈澳譯〉本身，而是因〈澳譯〉蒐集的“西洋語”及“傳譯者”兩方面對象本身的含混所致。

〈澳譯〉案語提及薛俊著《日本寄語》，對“譯”的概念加以詮釋，追述“重九譯”外語多重轉譯的起源，引《周禮·王制》：“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慾不同。達其志，通其慾，東南曰寄。”《說文》則指“譯”為“傳四夷之語者”，“寄，記也。”段玉裁註解說：“記者寄也，謂依傍同聲而寄於此，則凡事物之無字者，皆得有所寄而有字。”雖然有“西北曰譯、東南曰寄”之區別，卻是“從古邦畿在西北，不言寄，尊王畿也”之緣故，因此〈澳譯〉亦遵此先例，“雖東南亦稱譯”。這也就是說，“澳譯”的“譯”乃遵“古訓”之義。

《日本寄語》是明代嘉靖初年薛俊撰著的《日本考略》一書裡的〈寄語略〉部分。〈澳譯〉案語述及薛俊之前，先提到西漢楊雄撰著《方言》(全名為“輜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花費二十七年工夫去蒐集方言的艱難經歷，“常懷鉛提槧從諸計吏，訪殊方絕域四方之語以為裨補輜軒所載”(11)。由此可知，〈澳譯〉的作者對楊雄創始的漢字對音記錄方言的方法有所瞭解，這多少也反映了〈澳譯〉的編撰者對漢字記音涉及對音再建和音韻發展史具有相當的學識。

“譯語”這個歷史形成的術語於“遣唐使”盛行

的時代，在東亞諸國史籍中涵義有三：一是指充當翻譯的口譯人員；二是指翻譯之事；三是指互譯語言。(12)到了元明，“譯語”一詞的涵義有了演變，“譯語”作為口譯人員的涵義逐漸消失，主要用來指諸蕃語言和漢語的互譯之事及對譯語彙。“元明譯語有三種涵義：一是指翻譯之事，二是指對譯語彙，三是指音譯語言。”(13)元明兩朝就有規範譯語的翻譯機構，編撰了《至元譯語》、《華夷譯語》等諸蕃語言和漢語的對譯語彙手冊，都是按天文、地理、人事、器物分門別類，對諸蕃語言進行釋義標示漢字音讀。洪武本《華夷譯語》是洪武十五年(1382)明朝命火源潔等編撰的譯語。日本學者石田干之助認為續編的《華夷譯語》載有朝鮮、琉球、日本、安南、占城、暹羅、韃靼、畏兀兒、西番、回回、滿刺加、女直、百夷等十三種語言的對譯語彙。(14)會同本祇有漢語“雜字”和漢字音譯諸蕃語言，沒有諸蕃語言的原文。根據烏雲高娃博士的考證，“元明時期譯語除了指諸蕃語言和漢語的翻譯之事及互譯語彙之外，還有一層意思是指漢字音譯諸蕃語言。”(15)明朝政府命火源潔等編撰《華夷譯語》，用作翻譯人員學習諸蕃語的教科書。據《明實錄》記載：“命翰林院侍講火源潔等編類華夷譯語。上以前元素無文字，發號施令，但借高昌之書，製為蒙古字以通天下之言。至是乃命火源潔與編修馬沙亦黑等，以華言譯其語。凡天文地理人事物類服食器物靡不具載。復取元秘史參考、紐切其字以諧其聲音。既成，詔刊行之。自是使臣往復朔漠皆能通達其情。”(16)這裡，“以華言譯其語”是指以漢字音譯蒙古語之事。明承元制，四夷館成為“我國最早結構完備的、帶有語言教授功能的‘亞洲研究院’”(劉迎勝〈《回回館雜字》與《回回館譯語》研究序〉，見《紀念韓儒林誕辰100週年元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南方出版社，2002)。明代吳人慎懋賞所撰《四夷廣記》(17)，竟收入十三種語言和漢語的對譯詞彙，例如包括日本寄語、滿喇加寄語、榜葛刺譯語、占城象語、暹邏象語，甚至載有波斯文原文和漢字音譯及漢譯。

明成祖對“通華夷之情”的“譯言之官”，“初以舉人為之，其就禮部試，則以番書譯其所作經義，稍通者得聯名於進士榜，授以文學之職……其後又擇俊民俾專其業，藝成，會六部大臣試之，通者冠帶。又三年授以官，蓋重其選也。”（丘濬《大學衍義補》卷）可見朝廷對譯事的重視。

據劉迎勝先生分析，與四夷館負責培養亞洲語言筆譯人材不同的是，明、清兩代的會同館的職守則是負責口譯番使的話。為便利工作，明會同館也編了一套《譯語》，但與“四夷館”本不同的是，這種譯語祇包括番語的漢字音譯與漢譯，無番文原形。這一套會同館編的《譯語》與“四夷館本”《華夷譯語》在編寫時遵行相同的規則，即將所收詞彙按其意義分為數組，稱為“門”，順序基本上是“天文門”、“地理門”等，最後一門通常為“通用門”。由此看來，會同館的〈譯語〉乃〈澳譯〉的一個範本。

我們注意到《澳門記略》的作者在〈澳譯〉的案語中不提《華夷譯語》，祇推“定州薛俊著《日本寄語》”，當別有寓意。定州就是浙江定海，嘉靖初年導致寧波市舶司關閉的日使“爭貢之役”對定海影響很大。當時，定海知縣鄭餘慶命諸生薛俊撰寫《日本考略》供作禦寇之參考書。事因嘉靖二年（1523）寧波爭貢之事後，宗設謙道追殺宋素卿，焚掠慈谿至紹興一帶。鄭餘慶帶兵堅守定海城，拚力拒敵，才免遭罹害。鄭餘慶不愧為智勇雙全的文官，精誠愛國的幹將，史稱他思患而蚤夜展轉，以圖後濟——

時則有若邑庠弟子薛生俊者，學務博，行務修，恆曰：“孝親忠君，學者份內事，雖未偶（遇）於時，而事理世故，蓋諳之素矣。”乃命為《日本考略》若干卷，誠有裨於邊防也。捐俸壽諸梓，與有志忠愛其國與民者共之。（18）

由此可知，鄭餘慶命縣學庠生薛俊撰寫《日本考略》，乃“與有志忠愛其國與民者”共圖籌海邊防之大業，誠為嘉靖倭患之秋一位敢想敢幹正氣凜然的有識之士。這位定海知縣的恢宏氣度和務實作風實

在值得二百年後分守澳門感同身受的印光任和張汝霖景仰做法。薛俊的《日本考略》毋疑是明嘉靖萬曆間經略海防保衛疆土的開風氣之作，影響甚大。隨後陸續有鄭若曾的《籌海圖編》、鄭舜功的《日本一鑑》、李恭和郝傑的《日本考》、侯繼高的《日本風土記》，以及天啟茅元儀的《武備志》等流傳下來的重要海防經略要籍，乃至影響及《澳門記略》的編撰。我們開讀薛俊的《日本考略》序，當即悟到其“略”之意蘊，實與《澳門記略》之“略”前後有一脈貫通之深意：

日本乃東夷一種，遐隔大海。其習俗妍醜，固不足為軒輊，第叛服不常，巧於用詭。語音不寄則向背不知，事機不諳則情偽莫測，計御不密則邊陲失守。是蓋不可不加之意也。歲嘉靖癸未，變生倉卒。（……）時南閩鄭侯業善〔鄭餘慶，字業善〕宰定海，目擊時弊，謂往者既失之不預，而來者宜圖之未然。謬以俊學古好修，以待時需者有年於茲，猥屬著《考略》，以便御邊將士之忠於謀國者究覽。（19）

薛俊遇上伯樂，得以施展學古好修著作報國的抱負。而關於《日本考略》中〈日本寄語〉的重要性，乃出於“語音不寄則向背不知”的緊迫急需，將熟悉外國語作為知彼知己百戰不殆的重要武器。薛著末篇對此有更明確的表述：

士君子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而方言固不足煩唇齒。然言者心之聲，得其言或可以察其心之誠偽。故特寄其所接談字，髣髴音響而分繫之，似亦可廣衛邊將士之聽聞，亦防禦之一端也。（20）

《日本考略》著述的思想內容和謀篇形式對《澳門記略》的影響是毫無疑義的了。根據章文欽教授的比較研究⁽²¹⁾，茲將〈日本寄語〉和〈澳譯〉所分詞語門類和所收單詞數量列表於後，以便於作直觀比較：

	〈日本寄語〉	〈澳譯〉	說明
二書門類分別與收詞數量	十五門 (359) 天時地方珍人人身器衣飯花鳥數通 文令理向寶物事體用服食木獸日用 11 17 9 6 8 64 92 14 45 10 20 9 11 16 27	五門 (395個單詞) 天人衣器通 文物食數用 83 161 52 48 51	
二書天文類所收相同、相近單詞	(相同) 天、日、月、星、風、雲、雨、早、午、夜、冷、東、南、西、北、今日、地、山、海、石、水、遠、近、行路。——24個 (相近) 熱(煖)、細雨、大雨(落雨)、村鄉(鄉、村)。——4個		〈澳譯〉天文類大體包含〈日本寄語〉的天文、時令、地理、方向等類內容。
二書人物類所收相同、相近單詞	(相同) 皇帝、父、母、子、女、孫、兄、弟、姊、妹、嫂、和尚、賊、貧、頭、髮、眼、眉、鼻、口、鬚、耳、手、心、肚、指、牛、羊、狗、豬、鵝、雞、魚、芥、金、沉香。——36個 (相近) 老爺(官)、亞公(公)、亞婆(婆)、叔伯(叔)、妻(親眷)、外父(丈人)、外母(丈母)、男人(男子)、女人(婦人)、富貴(富、貴)、老人(老)、後生人(後生)、孩子(孩)、奴(僕)、牙(齒)、腳(足)、黃瓜(瓜)、茄(茄子)、珍珠(珠)。——19個		〈澳譯〉人物類大體包含〈日本寄語〉的珍寶、身體、花木、鳥獸等類內容。
二書食物類所收相同、相近單詞	(相同) 靴、鞋、被、蓆、枕、飲、米、鹽、油、醬、酒、菜。——12個 (相近) 帽(箬帽)、衣裳(衣服)、食(吃)、早飯、午飯(飯)、麥(大麥、小麥)、茶葉(茶)。——8個		〈澳譯〉食物類大體包含〈日本寄語〉的衣服、飯食等類內容。
二書器數類所收相同、相近單詞	(相同) 盒、筆、紙、墨、碗、傘、船、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17個 (相近) 刀(小刀、中刀、大刀)、一百(百)、一千(千)、一萬(萬)。——4個		〈澳譯〉器數類大體包含〈日本寄語〉的器用、數目等類內容。
二書通用類所收相同、相近單詞	(相同) 去、買、賣、來、坐、有、無、哭、耍、教、死、瘦。——12個 (相近) 爾(你)、企(立)、走開(出去)、回家(回來)、貿易(買賣)、忠厚(老實人)、就到(便來)、醜(生得醜)。——8個		〈澳譯〉通用類大體包含〈日本寄語〉的人體、人事等部分內容。
比較統計	綜上所列，在〈澳譯〉著錄的395個葡文單詞中，與〈日本寄語〉相同的為101個，相近的為51個，合計152個。詞彙數佔〈澳譯〉的38.5%和〈日本寄語〉的42.3%，所佔比例分別超過三分之一和五分之二。		
二書譯語受方言影響可比較的例子	丈人、丈母、齒、足、茶、吃飯、立、出去。	外父、外母、牙、腳、茶葉、食飯、企、走開	〈日本寄語〉受浙東方言影響；〈澳譯〉受澳門話影響。
特別的例子	“和尚”——注音為“才老烏素”，指佛教僧侶。	“和尚”——注音為“巴的梨”，即西文padre的對音，意為神甫。	

從上表所列內容兩相比較，〈澳譯〉是以〈日本寄語〉為樣版的。兩者所收詞彙不僅數量相近，門類亦大同小異，祇不過〈澳譯〉將〈日本寄語〉的十九門併為五大類，而兩者所收的常用詞幾乎大同小異。這從一個側面為我們提供了一條歷史線索，即明嘉靖朝浙江與日本的海貿常用詞彙與清乾隆朝廣東對西洋的海貿常用詞彙除了因地區、習俗、宗教等不同的專有名詞之外，基本上相差不大，兩者都是以漢語為本位的洋涇浜港口用語，祇不過〈日本寄語〉是一種“洋涇浜日語”，而〈澳譯〉是一種“洋涇浜澳門西洋語”罷了。其實在《日本考略》之後成書的《日本風土記》，收寄語一千多條、《日本一鑑》更多達三千多條，顯得雙語水平更高、專業性更強，這當然與後來的著述者親身到過日本考察有關。而薛俊與印光任、張汝霖所獲寄譯之語，則皆為第二手資料，這是由於他們接觸外語的機會和時間皆相當有限使然。然而正因為如此，他們的所作所為，也就更顯得難能可貴了。

明代會同館早在15世紀初（1401）建立，最早編出的《華夷譯語》在明清四種《華夷譯語》中習稱丙種本，全本即收有十七館十七種寄語。中國古代一向都將語言視為風土的重要部分，記錄外族語言亦形成傳統的一種知識。由於中國語言文字的音韻學、訓詁學的知識豐厚，在翻譯外語時自有一套從對音詞中尋求漢字音讀、訓讀的傳統方法，尤其是到了元、明時期，朝廷設立“譯語”之職，編撰各種對譯辭書，成為中國學者記錄各種異域“寄語”的參照範例。明朝設四夷館專門培養翻譯人材，《華夷譯語》就是用作翻譯教科書，用漢字音譯諸蕃語言，就是為學習外語提供對音的方法。

所謂“對音”之法，也有人說成“借音”或“假借”之法，意為語言中有音無字者借用同音字表示之法。《說文·紕》所下定義云：“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托事。”《說文》訓“譯”曰“傳四夷之語者”，訓“寄”則曰“記也”，這種用漢字注外語發音的老辦法，到了現代還有中國人使用之。

明末羅明堅、利瑪竇等入華耶穌會士沿用羅馬字為漢字注音，金尼閣著有《西儒耳目資》，明清間

已有接近傳教士的開明士大夫對用羅馬字注漢字的“西法”感興趣，大加欣賞。

據伯希和（Paul Pelliot）編錄的《梵蒂岡圖書館所藏漢文寫本和印本書籍簡明目錄》（*Inventaire sommaire des manuscrits et imprimés chinois de la Bibliothèque Vaticane*），Basilio Brollo 早在1694年和1699年在南京編纂漢語拉丁語辭典，分別收詞約七千個和九千個。《西儒耳目資》則成書於明代天啟六年（1626），金尼閣的羅馬字注音系統是以利瑪竇後期的注音體系為樣版的。利氏《西字奇跡》中的羅馬字注音反映明末南京官話音系，與其前期跟羅明堅合作的《葡華字典》反映了受澳門華語方言之影響，前後顯出有“俗”、“正”之別。因此金氏說自己編《西儒耳目資》是“述而不作，敝會利西泰、郭仰鳳、龐順陽實始之，愚竊比於我老朋友而已”。根據羅常培先生的比較研究（1930），利瑪竇四篇羅馬字注音材料的音系與金尼閣的音系實大同小異，總計四百幾十個單字的注音，兩者祇有二十九個字略有出入。現任中國音韻學研究會會長、南京大學魯國堯教授在1985年亦發表了他對明代官話及其基礎方言問題的重要論述，也是通過對利瑪竇關於注音的四篇羅馬字注音文章和《西儒耳目資》的比較研究，深入考察明代官話的音韻系統，指出利瑪竇和金尼閣的遺著反映了以南京音為基礎的明末官話，認為“明末來華的西洋傳教士的著作對我們瞭解16世紀的漢語有着重大的作用”（見《南京大學學報》1985年第四期）。羅常培、魯國堯以及楊耐思、曾曉渝、張衛東等中國語言學家和美國漢學家楊福綿等對明代後期的漢語官話語音系統是以當時的南京音為基礎持有相同的見解。明清（截至19世紀中期）官話以南京官話為正宗實已成定論。

張昇余博士的《日本唐音與明清官話的研究》（1998）就極有力地提供了日本近世唐音（16-18世紀）資料中所反映的明清官話音韻系統基本上是南京官話音的音韻系統的大量證據。近世唐音主要是在江戶時代初中期長崎港中日貿易的譯官用語，含有當時中國貨物原產地呼名的音譯詞彙。

與日本江戶時期（前期）對應的明末清初也正是澳門參與中日海貿之時期，當時澳門港貿易用的“澳譯”詞彙與長崎港所用的“近世唐音”借詞應是約定俗成的通用語。當時長崎流行“唐人歌”和《國姓爺合戰》（1715）、《國姓爺後日合戰》（1717）、《唐船際今國姓爺》（1719）等戲劇臺詞，而“國姓爺”（鄭成功）的故事也跟澳門有牽連。據張昇余博士研究，日本近世唐音包括黃檗宗唐音和唐通事唐音，“黃檗宗唐音和唐通事唐音都是以中國江南地方的音系為背景，以南京官話為共通語相互交流的。黃檗宗唐音以南京官話為中心，中間加雜有個別字的福州音。唐通事唐音呈現中國語形式是多樣的，概括起來仍然是以南京官話為主，兼有浙江方言和福建方言。浙江音中主要包含杭州音和寧波音；福建音中主要有福州、泉州、漳州、廈門等方言音。”“從兩種唐音中反映的音韻狀況看，南京官話的普及程度在江南浙江、福建地區是相當高的。也就是說兩種唐音資料中都是以南京官話為共通語的。”（《日本唐音與明清官話研究》，頁54。）

令我們尤感興趣的是，張博士發現在唐音資料的俗話資料中，大多數保持中古濁音的特點，基本與杭州音（包括寧波音）相符合，這在長崎中日貿易史料裡有許多記錄事實證明最先學習唐話的通事主要是學習杭州話（包括寧波音）。《長崎年表》卷一記載江戶時期到長崎貿易的中國船隻主要來自南京、寧波、普陀山、廈門、臺灣、廣東六大港口。其中廣東應包括廣州外港澳門。其實葡人在澳門定居之前早已參與寧波（雙嶼港）的中日貿易，他們對長崎的“近世唐音”和通事的“寧波音”亦耳熟能詳。1604年在長崎出版的《日本大文典》是研究江戶時期語音音韻語法的重要文獻，而該書就是耶穌會士葡萄牙人伴天連（João Rodrigues, 1552-1614）編撰的。前述江戶時代中日貿易的交際語言資料為我們比較研究〈日本寄語〉和〈澳譯〉展開了一幅異常生動的史語文化背景。

生活於嘉靖初年的薛俊，不知他對日語或琉球語有沒有直接的接觸和認識，然而他是定海人，以

定海庠生身份編撰《日本考略》，看來是憑仗“事理事故蓋諳之素矣”的博聞強記功夫，更有賴主腦鄭餘慶的籌謀指點。而經二百年的時易景遷到了乾隆朝的印光任、張汝霖，他倆先後在廣府屬縣香山、澳門一帶任職，除了跟葡萄牙人交涉之外，還曾經跟英國人、西班牙人、荷蘭人打過交道，對西洋人的語言文字應有初步的接觸和認識。兩人先後任澳門同知，熟悉澳夷事務，按印光任的說法，“歷海島，訪民蕃，蒐卷帙，就所見聞者記之”⁽²²⁾，對澳門民情和葡人動態實皆了若指掌。《澳門記略》記述澳門的西洋人在明末都換了“意大利亞人”，尤其是在康乾時期，朝廷召聘耶穌會士都是由澳門轉送，他倆作為澳門同知，親歷其事，有史實可稽。乾隆十年（1745）兩廣總督策楞委員護送進京供職的耶穌會士蔣友仁（Michel Benoist）、吳直芳（Bartolomeu de Azevedo）、艾啟蒙（Ignaz Sichelbart）、那永福（？）等四人，就是由澳門同知和香山知縣親自安排到澳門進行接送工作的。

當然，跟澳門“夷目”打交道必須借助於翻譯人員作為中介，其溝通亦有明確的規定：

澳中彝目為西洋理事官，督理濠鏡澳事務。通事一名，番書一名，文上縣用呈，縣行拘提則牌仰理事官。⁽²³⁾

理事官一曰庫官，掌本澳蕃船稅課、兵餉、財貨出入之數，修理城臺衙道，每年通澳僉舉誠樸殷富一人為之。蕃書二名，皆唐人。凡郡邑下牒於理事官，理事官用呈稟上之郡邑，字遵漢文，有蕃字小印，融火漆烙於“日”字下，緘口亦如之。⁽²⁴⁾

所引兩則史料正是當時任香山縣丞暴煜和澳門同知印光任、張汝霖親自提供的。按照清政府的規定，漢文（或稱唐字）是當時中外交往文移往來的正式文字。無論是來華貿易的西方各國大班，還是澳葡理事官，遇事遞稟，須用漢文。理事官不懂漢文和官方文書格式，必須由負責傳譯言語的通事和書寫文書的蕃書代勞。蕃書又稱夷

書或唐書，一般為粗通文墨的華人，負責為理事官起草並謄正呈遞官府的稟貼。澳門歷史檔案館劉芳編輯的《葡萄牙東坡塔檔案館藏清代澳門中外檔案彙編》裡有關於“蕃書與通事”的四篇文書可供瞭解實情。⁽²⁵⁾從東坡塔檔案反映的澳門理事官與廣東地方官吏之間往來行文關係，主要是在理事官與澳門同知及其屬下的香山知縣及縣丞三位官員之間進行的。

理事官向廣東地方官員行文，通常自稱督理濠鏡澳事務西洋理事官唛嚟哆，或簡稱西洋理事官唛嚟哆、西洋理事官、理事官唛嚟哆、澳門唛嚟哆等。在劉芳編錄的東坡塔檔案目錄中，以理事官為發文者的文書共 65 件。其中向澳門同知、香山知縣及縣丞發出的稟貼 34 件，額船報單 9 件，甘結 6 件，向兩廣總督、粵海關監督、廣東按察使和巡澳某道臺發出的稟帖 8 件，葡文報單 1 件。上列以稟帖為主要文種的上行文書共 58 件，佔總數的 89%；其中向澳門同知、香山知縣及縣丞發出的上行文書 49 件，約佔 76%，可作為乾隆《香山縣志》理事官“文上縣用呈”和《澳門紀略》“理事官用稟上之郡邑”記載的最好說明。而《澳門紀略》所謂理事官呈稟後書部分“有蕃字小印融火漆烙於‘日’字下”，從書影中理事官發出的稟帖及其它上行文書可找到不少例證。廣東地方官員向理事官行文，通常稱之為澳門夷目唛嚟哆、夷目唛嚟哆，或簡稱夷目。據劉芳編東坡塔檔案目錄統計，已登錄的 1,567 件文書中，廣東各級地方官員向理事官發出的下行文書達 1,268 件，約佔文書總數的 81%。其中香山知縣 560 件，約佔全部向理事官發出的下行文書的 44%；香山縣丞 323 件，約佔 25.5%；澳門同知 275 件，約佔 21.7%。以上三位官員合計 1,158 件，佔全部向理事官發出的下行文書的 91.2%。其它佔 8.8% 的 110 件中，粵海關監督 17 件，粵海關屬下的澳關委員 70 件，兩廣總督、香山協副將、香山協及海防營千總、把總和其他文武官員合計 23 件。⁽²⁶⁾

澳門同知是廣東知府府佐，秩正五品，是代表廣東地方最高權力機構實際管理澳門事務的負責官

員，職司海防兼理民蕃，所謂“澳擬專閩隸四望縣”，“大事修戎小事修刑”⁽²⁷⁾，具有海防同知和理蕃同知的雙重職能，其全稱為“廣州澳門海防軍民府兼管番禺、東莞、順德、香山四縣捕務水利”，“其體貌崇而厥任綦鉅焉”⁽²⁸⁾。從東坡塔藏澳門中文檔案反映的雙方來往公文的頻繁、複雜、巨細無遺來看，身為澳門同知者對於澳門“夷務”的瞭解，已非停留於一般泛泛而議的表層印象，反而應該是面面俱到事事關心的。

筆者推想，〈澳譯〉作為《澳門記略·澳蕃篇》的附錄有其特定的歷史背景。恰好就在《澳門記略》重編二稿竣工（乾隆十六年）的前三年，即乾隆十三年，乾隆皇上曾下旨四譯館，勅令宣揚“我朝聲教四訖文軌大同”，特賴頒聖旨責令考訂各國譯語匯為全書。詔云：

各國譯語既成編，宜廣為搜輯，加之校正。悉准重考西番書例，分門別類，匯為全書。所有西天及西洋各書，於咸安宮就近查辦。其暹羅、百夷、緬、八百、回回、高昌等書，着交與該國附近省份之督撫令其採集補正。此外如海外諸夷，並皆苗疆等處有各成書體者，一並訪錄，亦照西番體例將字音與字義用漢文注於本字之下，繕寫進呈交館勘校。

從乾隆帝的旨意可以瞭解到當時（1748）作為中央編譯館的四譯館已蒐集編成“各國譯語”，為了集其大成，要求各館跟進，“廣為搜輯加之較正”，重新考訂，分門別類，匯成全書。乾隆帝當時的想法、做法，看來跟他後來（乾隆三十七年，1772）開館纂修《四庫全書》的主意前後一致，想要調動集中全國各地的出版資源和編纂人材。乾隆帝對《譯語全書》（《華夷譯語》）編纂官的責令非常明確：所有“西天”（西域）及“西洋”各書，其中毗鄰中國西南至西部（依次列出暹羅、百夷、緬甸、八百、回回、高昌等）各國，命令附近省份的督撫負責採集補正；海外諸夷（西洋）亦由毗鄰的各省督撫“一併訪錄”，並且具體地要求“亦照西番體例將字音與字義用漢

文注於本字（外國字）之下；繕寫進呈交館勘校”。

依皇上旨意，四譯館必須跟進廣東督撫完成採集補正澳門的“西洋語”這種屬於“海外諸夷”之一的譯語工作。而當時的廣東督撫受旨後，理所當然地要速令澳門同知去訪錄澳門的“西洋譯語”了。筆者這樣去推測〈澳譯〉的歷史背景，恐怕也是順理成章而且言之有據吧？《澳門記略》印序就有清楚的交代：

乾隆十一年春，予奉文引見，代予者張子，諒而有文，因以稿本相屬，期共成之。張子曰：“余簿領勞形，恐不逮。粵秀山長徐鴻泉，余同年友，且與君契，盍以正之？”余曰：“善。”將稿屬鴻泉而去。比引見後，以病，暫回故里。遣人索前稿，徐已臥病。未幾卒，原本遂失。茲余復至粵，辛未四月權潮郡篆，張子亦以攝齋司至。公餘聚首，語及輒感慨久之。余因搜覓遺紙，零落彙集，旬日間得其八九。張子乃定其體例，而大加增損焉，視原稿之粗枝大葉，迥不侔矣。

印公在乾隆十一年（1746）春上將《澳門記略》“粗枝大葉”的初稿交給張子修訂。張子將稿推薦給廣州粵秀書院的徐鴻泉院長審閱，卒因山長病逝失去原本。到了印公於辛未年即乾隆十六年（1751）四月調任潮州郡守，見到在乾隆十四年（1749）澳門同知任上被降職、亦於乾隆十六年調任齋司（鹽運使）到潮郡的張子。“公餘聚首”，二人決意將《澳門記略》趕編出來，先由印光任搜覓剩稿，七拼八湊竟在“旬日間”（大概十來天吧）便整理出原稿的八九成（可見原稿篇幅有限）。任序接下的一段話說“初非篇章繁雜”云云，想是原稿沒有那麼多引詩夾註，所說“無多卷帙”諒非謙語。二稿實由張汝霖“大加增損”而成書，才合任公“此非張子不能成”之意。其時二人皆因先後在澳門同知任上處理公務犯了“地方主義錯誤”⁽²⁹⁾而被朝廷削職。然而為了“補志乘之缺”（印光任）和“尋已事之龜鑑”（張汝霖），而撰寫《澳門記略》就是為了反映澳門的現實狀況

（“章其實也”），印、張將它作為“愾然長望於後之君子”（讀若“歷史自有公論”）的公開宣言。

張序所署日期為“乾隆十六年歲在重光協洽之七夕”，可見《澳門記略》完稿的倥傯緊促。據印序，當年（辛未）四月兩人才碰頭，印光任經“旬日湊出”“殘楮剩墨”，當於五月間完事。印序“旬日間得其八九”中的“旬日間”當指張汝霖“旬月間”補苴之意思，姑作約近一個月之推算，到了張汝霖“大加增損”“腋集成編”之時，也祇不過是七月初，前後共用三閱月時間。印公最後為《澳門記略》寫跋（後序）所署日期是“乾隆十六年辛未秋孟”，即當年八月。這樣算來，《澳門記略》第二稿整個重編時間就是在乾隆十六年的暮春至初秋之間的一百來天裡完稿的。由此大致可以確定，《澳門記略》的編撰基本上分前後二稿：第一稿是印光任自乾隆八年至十一年（1743-1746）約在兩年多的時間裡編寫好的；第二稿則是在相隔五年之後的乾隆十六年，先由印光任檢覓遺紙補綴而成篇，再由張汝霖作了較大的補遺修訂而完成。

初閱《澳門記略》令人有鋪排拼湊稍嫌蕪雜的感覺，尤其是大量的夾注明顯有填塞補苴的痕跡，像〈官守篇〉其中過半篇幅即為張汝霖“補過”之追加文字。剪裁痕跡赫然可見者，如〈澳蕃篇〉臨末已介紹了西洋曆法，又說“其國有小學、中學、大學。分四科：曰醫、曰治、曰教、曰道。道即曆法。”接下介紹西洋字母：“字以二十二母互配而成，凡萬國語言，風雨鳥獸之聲，皆可隨意成字。……”按語氣此處應接上“西洋語雖侏儻……”即〈澳譯〉結尾，然而其中卻插入一大段排斥天主教觀點的言論，夾註全文照錄康熙朝張伯行的〈擬請廢天主堂疏〉，顯然是“尋已事之龜鑑”的“補過文字”，由張汝霖續筆填入的。由此推想，作為“殿於篇”的〈澳譯〉，在印公所撰的第一稿中當是闕如的，或者說，其時還不曾出現。

我們有甚麼理由作這個推測呢？如前所述，第一稿是在乾隆十一年春寫就的，當時印公奉命上京述職，張汝霖代職權澳門同知。乾隆十三年皇帝下旨四譯館責令毗鄰外國（外族）省份之督撫

“採集補正”有關譯語，必須“一併訪錄”“海外諸夷”的譯語“進呈交館勘校”，當時陞任澳門同知的張汝霖就要接受廣東督撫之命負責採集澳門西洋譯語的工作。迄今筆者手頭尚未有確證的史料，但從當時禮部移咨福建巡撫傳行福防廳傳詢在閩琉球使官，令回國後將該國“存書字體采集繕寫類訂成冊，俟下次遣官進貢附帶來閩”的情況看，可作為廣府採集西洋譯語操作過程的參照。乾隆十七年（1752）七月福建巡撫上書奏曰：“琉球國王尚敬錄送番書到閩，並准該國王咨稱，敝國言語俱屬番腔，別無字跡，悉用漢字，采集番語，分門別類，編寫成冊，附於貢使。”並將書自行編寫進呈禮部。此即收入清會同四譯館主編的《華夷譯語》（稱丁種本）抄本中的，原名《琉球土語》，分十一門收寄語 282 條。⁽³⁰⁾

由此比照〈澳譯〉訪錄輯成的年份，最遲當在乾隆十六年，與《琉球土語》約同時完成，或者說〈澳譯〉可能較早集成，當在乾隆十六年前的一年半載，可能就是在張汝霖於乾隆十三年實授澳門同知以後近乾隆十六年接手《澳門記略》“大加增損”那一段時間編入的。〈澳譯〉似不可能是印光任第一稿或由第一稿遺紙重輯的第二稿初稿所有，我們可以在〈澳門記略〉裡找到可供比勘的證據。

〈澳蕃篇〉中間有一節介紹西曆月份的專文，茲錄於下：

以冬至後七日為歲首，插柳葉於戶，人相賀歲。三百六十五日分為十二分：一分曰沙聶祿，三十一日；二分曰勿伯勒祿，二十八日；三分曰馬爾所〔斯〕，三十一日；四分曰亞伯理，三十日；五分曰馬約，三十一日；六分曰如虐，三十日；七分曰如略，三十一日；八分曰亞我斯篤，三十一日；九分曰斯等伯祿，三十日；十分曰呵多伯祿，三十一日；十一分曰諾文伯祿，三十日；十二分曰特生伯祿，三十一日。紀年以耶蘇始生之歲為元年，稱一千四百若干年。⁽³¹⁾

“以冬至後七日為歲首”，核查萬年曆係指乾隆

九年十一月廿二日冬至之後第七天為西曆 1745 年元旦。“十二分”指一年分十二個月，一分即一個月份。末句說“紀年以耶蘇始生之歲為元年”，就是西元紀年。但稱當年為“一千四百若干年”，顯然是記錯或聽錯，看來是將“七”與“四”兩者之讀音混淆所致。現今的閩粵人未受普通話正音訓練者往往將“四”訛成“戲”音，當年澳門港的閩粵通事想是把官話“欺七戲四”都嗤成一氣了，這就誤導印光任把“一千七百若干年”聽成了“一千四百若干年”。此種種“口耳之訛”並非笑話，當下澳門土生朋友仍然喜歡將“普通話”三個字謔稱為“煲冬瓜”，乃受粵語發音之影響所致。而強調“若干年”的不確定記法亦說明了聽者沒有把握準確地聽寫所聞，祇好姑且用不定記法存疑。

我們先假設上面這段西曆月份資料是印光任記錄的。印公乾隆八年（1743）還在東莞知縣任上，受總督策楞、布政使託庸之命處理獅子洋面英艦截俘西班牙商船事件有功，獲陞首任澳門同知，正式上任應為乾隆九年（1744）的事。查施白蒂（Beatriz Basto da Silva）編《澳門編年史（Cronologia da História de Macau）》⁽³²⁾ 1744 年“4 月”和“6 月 28 日”兩條根據澳門葡文檔案輯錄的資料：

（4 月）議事會的一個文獻說：“自 1744 年 4 月起，有一位被任命和擔任本市縣丞的中國官吏，他試圖在本市居住，現住在附近。他和許多別的中國官員都曾威脅我們說，我們祇能受皇帝的律條管治。

（6 月 28 日）同知進駐澳門。檢察署一則當日的資料提及這位同知，說他“從未在關閘和聖·安東尼奧門之間居住，最初住在關閘以外的翠微，與海盜張保仔戰爭〔按：此處誤譯，張保仔係嘉慶朝海盜。據葡文為 guerra do Apochai 應指“阿婆仔之役”。然施白蒂將乾隆十年（1745）六月印光任解決十字門外（俗稱阿婆仔海面）英艦圍劫法蘭西商船事件提前一年編入，亦有誤。〕之後住在關閘以裡的桔仔園；



乾隆初刊本《澳門記略》中的〈側面澳門圖〉

而最近已搬至小海灣的關部，即向一個葡萄牙人租用的住宅。”

這後一則澳葡官方記錄確鑿地證實印光任是在1744年6月28日進駐澳門的。他先住在關閘以裡的“桔仔園”，必須先路經娘媽新廟（今名蓮峰廟）到望下村南的“縣丞衙署”，這幾處在《澳門記略》的〈縣丞衙署圖〉、〈正面澳門圖〉和〈側面澳門圖〉上都有圖象標示。不久，他搬到“小海灣的關部”，那時的“小海灣”華人稱之為“北灣”，“關部”是指粵海關的澳門關部行臺，其西北側設有稅館和大碼頭、東南側就是營地，附近就是稱為“十八間”的一系列洋房和議事亭。印公搬到關部，“即向一個葡萄牙人租用（他）的住宅”，我們若翻檢《澳門記略》裡的〈關部行臺圖〉，看到的卻分明是庭院式的中國建築，描繪得準確清晰，絕非葡式建築風格。前引文最後之分句原文為“e

agora, ultimamente, no sitio do Hopu da Praia Pequena, numas casas pertencentes a um Portugues, a quem ele as aluga.”其意為“最近已搬到小海灣（指內港之北灣）關部附近向一位葡人租賃的住宅”，因為“關部”並非“住宅”，葡人的住宅應為“洋房”或“洋樓”。《澳門記略》附圖在〈關部行臺圖〉之後繪有一幅〈稅館圖〉，該圖見海傍停泊着一艘哨船的碼頭前豎着旗杆，稅所後展示着一座帶庭院的洋樓豪宅，柱列亭型房屋的尖頂上矗有十字架（或信風雞）。該洋樓如此清晰凸出地描繪於〈稅館圖〉上，應即為印光任“向一個葡萄牙人租用的住宅”，否則不必將它勾入稅館範圍（〈關部行臺圖〉上就不勾畫毗鄰的屋舍）。《澳門記略》所載印光任詩有句描寫他宿於澳門洋樓所見景象：“何處春偏好，雕樓曉最宜。”（〈雕樓春曉〉）從〈稅館圖〉上看，那洋房前庭真的附帶有一幢碉堡式小樓，它應當就是印詩所指的名副其實的“雕樓”了。



乾隆初刊本《澳門記略》中的〈稅館圖〉

據澳門海事署 1986 年版《歷代澳門航海圖》中的〈1779 年澳門內港圖〉（里斯本地理學會藏）所標示，那中國稅館後面帶十字頂的洋樓豪宅主人是 Simão Vicente Rosa（西蒙·維森特·羅薩），葡萄牙東波塔漢文檔案〈香山知縣許敦元為飭捕盜番船免納同噠利銀事下理事官諭（乾隆五十九年二月十三日）〉中譯音為“囑喊味咭咭”。據施白蒂《澳門編年史》所記，西蒙是當時澳門“偉大的資本家” Manuel Vicente Rosa（曼奴埃爾·維森特·羅薩）的侄子。曼奴埃爾曾於 1719 年（康熙五十八年）7 月作為澳門議事會三位代表之一前往肇慶的廣東督府接受中國皇帝的賜贈禮品，在“隆重的授禮儀式”之後，“由中國用兩乘轎把金黃色絲綢覆蓋的禮箱抬到三桅船上”。事後他們還獲得肇慶知縣轉告說，康熙皇帝讓澳門葡萄牙人安寧而平靜地生活。澳門議事會將康熙皇帝所

贈的“非常精雅”的“上釉工藝品”轉送給葡萄牙國王，竟使“中國皇帝獲悉此舉後大為贊賞”云云，可見曼奴埃爾在當時（禮儀之爭未發生之時）葡中友好關係中充當着相當重要的角色。

筆者覺得蠻有意思的是，印光任在 1744 年夏日駕到澳門，還住進了葡人的出租屋，按他自己的說法，他“歷海島、訪民蕃、蒐卷帙，就所見所聞者記之”，實話實說，絕不虛飾；接着又說自己所記“考之未備，辭之不文”，說明了“所記”絕對是第一手資料，相當珍貴。他到澳門“訪民蕃”，對西曆紀元月份名稱的譯語應是較先“記之”的，即他甫到澳門的乾隆九年為公元 1744 年。當時他所記之“一千四百若干年”顯然是“一千七百若干年”之誤記，此“口耳之誤”反而讓後人窺測到當時傳譯過程真實情景的一面。這樣的推想相當有趣，當時的譯員說話口舌不清將

“四、七”混淆致使印公祇好憑聽覺勉強速記下來，後頭才會出現“若干年”這種“不定記年法”的疑筆。

不妨查看〈澳譯〉，置於第一類（天地）西曆月

份的譯語條目，發現它們與前引的“十二分”譯語竟然出自不同的版本。依筆者之推想，“十二分”的譯語應為印光任所記，〈譯語〉所收錄的應為張汝霖所採集者。茲列表對照之：

月份	葡文	“十二分”譯音	〈譯語〉譯音	兩者異同
正月	Janéiro	沙聶祿	燕爹祿	近官話音／近閩粵音（不準）
二月	Feveréiro	勿伯勒祿	非比列爐	近官話音／近閩音（不準）
三月	Março	馬爾斯	孖爐嗉	近官話音／近粵音（不準）
四月	Abril	亞伯理	亞比列爐	近官話音／近粵音（不準）
五月	Maio	馬約	孖爐	近官話音／近粵音（不準）
六月	Junho	如虐	欲欲	近官話音／近閩音（不準）
七月	Julho	如略	欲爐	近官話音／近閩粵音（不準）
八月	Agosto	亞我斯篤	亞歌數	近官話音／近閩粵音（不準）
九月	Setembro	斯等伯祿	雪添補爐	近官話音／近閩音（不準）
十月	Outubro	呵多伯祿	愛都補爐	近官話音／近粵音（不準）
十一月	Novembro	諾文伯祿	糯占補爐	近官話音／近閩音（不準）
十二月	Dezembro	特生伯祿	利占補爐	近官話音／近閩音（不準）

從上表的對比可以約略看出：“十二分”列出的對音基本上屬於官話音系，尤其是從“八月”（八分）條將 Agosto 譯為“亞我斯篤”，其中“我”若用南京官話的讀法發音，就顯得比較接近。查利瑪竇《西字奇蹟》（明萬曆三十二年即1605年刊於北京）各篇中“我”字皆用拉丁字母 ngò 注音，倘將“我”的南京官話發音 ngò 代入“亞我斯篤”中的“我”音節與用閩粵音讀“亞歌數”中的“歌”音節加以比較，兩者與 Agosto 相應音節的對音都很接近，而從兩種漢譯的字面上去分析，“亞我斯篤”即 Agosto 各音節的“直譯”，“亞歌數”卻是將 Agosto 中的 t 省略了，似為口語之記音。〈譯語〉的漢語對音顯得不規範，所列各條的標音多與官話音不合，多數漢字代音與對應的葡語音節音準相差錯落較大，實難驟然斷定其應為閩音或者粵音，估計是當時約定俗成的“洋涇浜”習慣叫法。

上引“十二分”與〈澳譯〉的漢字對音出現的差別，我向一位澳門土生人士討教，他認為〈澳譯〉的中文讀音如果是白話（指粵語）音就比較接近老一輩土生的“本地葡文”。如：“正月”讀“燕爹爐”、“二月”讀“非比列爐”，是將葡文 Janéiro 和

Feveréiro 的拼讀簡化為 Janéro 和 Feveréro；“八月”讀若“亞歌素（數）”就是將 Agosto 中的 t 省略去了。這跟筆者分析的“大西洋語”讀音應有“書面語”與“口語”之分的推想大致相近，個別詞條的對音可能是記錄或印刷出現錯字，如“十一月”的（Novembro）不應讀“糯占補爐”而應寫成“糯永補爐”，“十二月”葡文 Dezembro 也可寫作 Dizembro，讀音“利占補爐”的“利”應為“特”字筆誤；〈澳譯〉“十二月”下一條“去年”（Ano Passado）讀若“晏奴羅沙圖”，其中音節 pa 顯然是“罷”音而誤寫為“羅”了；“今月”（Esse mês）讀“依時羊士”則是手民之誤，“羊”應為“咩”才對口。由此看來，〈澳譯〉用當時通用的“粵語白話”（而不是用粵語書面語音系）標音，所標的“西洋語”顯然又屬雜當時澳門土生葡人的慣用語，況且閩人航海貿易慣用的行話也早已帶來了澳門港，由此影響了澳門洋涇浜西洋語的含混風格。

方豪論及“葡萄牙語文在澳門附近之流行”，就提到張汝霖在澳門（乾隆十一年，1746）封唐人廟乃因“澳門一處唐夷雜處”，其中唐人在澳進教者，已久居澳地，漸染已深，“語言習尚漸化為夷”。方豪認為，〈澳譯〉“共收三百零五（應為三百九十五）單

字也有短語，如：發風颶、無風、有風、風大、細雨、大雨、天陰、開門、門門、上山、落水、引路、水長、水退、惡人、好人、走開、看見、無看見、回家、多謝、告狀、有力、討賬、就到。下注漢字，但須按廣東音讀⁽³³⁾云云，對〈澳譯〉作如下評價：

〈澳譯〉頗有助於瞭解當時若干名詞之正確意義。如小西洋注曰“我呀”，今作臥亞，即 Goa，可知當時稱小西洋之確實地點；其他如呂宋注曰萬尼立，即馬尼拉；噶喇巴注曰滅打比，即巴達維亞；澳門注曰馬交，即葡文 Macau（英文作 Macao）。以上為地名。他如和尚注曰巴的梨，蓋即神父（padre）也。東西洋考作巴禮。唐人即中國人，故注曰之那（Chinês）。⁽³⁴⁾

從〈澳譯〉提供的“雜字”分類數量看，395個詞條（包括短語）祇分為五類，其中天地類83條、人物類161條、衣食類52條、器數類48條、通用類51條。茲試把各類詞條按普通詞語和專門詞語（指專有名詞如港口行話或直接與澳門有關的名物）僅就筆者目前所知一二辨析於後，其中牽強附會或將錯就錯之誤解當在所難免，惟望藉此拋磚引玉，敬請方家高明賜正。

一、天地類：

1) 普通詞彙涉及天象、氣象、時序、地理、建築等項。其中注音有訛的詞條疑有：東（爹時離），應為“離時爹”（leste）；天陰（以土果力些），應為“以土果力些”（escurecê）；水（了古），應為“丫古”（Água / Agu）；井（汲酥），應為“波酥”（poço）；屋（家自），應為“家咱”（casa），閩音“自”較接近“咱”音；落水（歪哪了古），應為“歪哪丫古”（Vai na água）。

2) 專用詞指與澳門有關的詞彙，它們各有特別的含義，如：發風颶（度方），當時漢語未有“颶風”名稱，“颶風”葡語 furacão，英語 hurricanes 皆與譯名不合，經查航海辭典印度稱“猛烈的風暴”為“tufan”，葡語寫作 tufão，原係譯自阿拉伯航海用語，指印度洋颶，〈形勢篇（潮汐風候附）〉將澳門

一年中“今詳其已驗者於篇”的四十二個颶風如“天后颶”（三月廿三日）、屈原颶（五月初五日）、彭祖颶（六月十二日）、鬼颶（七月十五日）、觀音颶（九月十九日）……一一列出，“為梢師舶夷示趨避”⁽³⁵⁾之用；樓（所已拉度），葡語“舖地板”用“soalhado”，據 G. N. Batalha 《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p. 270）解釋“所巴拉度”即 sombrelo，“所巴拉度”（sobrado）係指舖上地板的洋樓，諸如“樓三層依山高下，方者、圓者、三角者、六角八角者”⁽³⁶⁾；庫房（哥肥里），即 cofre，當時指“土庫”，“樓下以殖百貨，其貧者無樓居，為庫屋圭寶，其賃於唐人者，皆臨街列肆”，指兼做商舖的貨棧；開門（亞悲哩波打）即 Abrir porta、門門（非渣波打）即 fechar porta、城門（波打氏打的）即 porta do cidade、關閘（波打賒蘆古）即 porta da cerco，這一組詞顯然涉及關閘定期開關這種大事，因此非常重要；稅館（芋浦）應為“芋浦”（Hupu / Hoppo），粵音“芋”與“戶”同音，原意是“戶部”或“河泊”，指收稅的機關；前山寨（家自罷冷古）應為“家咱罷冷古”（casa branco）；青洲（伊立灣列地），葡語 Ilha verde，土生葡語則簡化為 Ila Verde，注音較近後者；議事亭（事打的）即 cidade；澳門（馬交）即 Macau；呂宋（萬尼亞）即 Manila（馬尼拉）；大西洋（噠奴）即 Reino，意為“王國”，係指葡萄牙王國，由此可知當時稱“大西洋國”係指葡萄牙本土；小西洋（我呀）即 Goa，Go 用“我”示音較接近閩音；噶囉巴（滅打比）即 Batavia（巴達維亞），Ba 發“滅”係 b→m 音變，疑是碼頭鶴佬話的反映。

二、人物類：

這一類收詞 161 條佔〈澳譯〉總詞彙量的四成；其中“人”的稱謂包括尊卑親緣官吏各業，以及收人體器官名稱，“物”則包括動植禽獸蔬菜礦物商品。

1) 與澳門官場社交有關的詞彙：老爺（蠻的哩）即 mandarim，據說它來源於葡語 mandar（指揮、管理）或馬來語 mantari，拉丁文稱中國官員為 mandarinus，漢譯有依諧音牽強附會為“蠻蠻人”、“滿大人”者；書辦（意士記利橫）即 escrivão，指

法庭錄事、書記官，明顯用粵語記音；兵頭（個患多盧）即 Governador，應注作“個患那多盧”，“遣自小西洋，率三歲一代，轄蕃兵一百五十名分戍諸炮臺及三巴門”⁽³⁷⁾；四頭人（事達丁）即 Cidadão，市民；管庫（備喇故路多盧）即 Procurador，理事官，指澳門市議會長官，清朝官府後來稱之為“督理蠟鏡澳事務西洋理事官”，〈澳蕃篇〉記：“理事官曰庫官，掌本澳蕃舶稅課、兵餉、財貨出入之數，修理城臺街道，每年通澳僉舉誠樸殷富一人為之。”和尚（巴的梨）即 padre，指神甫；尼姑（非利也立）即 freira / fréra 修女；通事（做路巴沙）即 jurubaça，juru 是能言鸚鵡，jurubaça 指善言者，粵語“巴渣”有噁哩呱啦嘴尖舌快的意思，有可能是一個來自 -baça 的洋涇浜外來語；保長（架比沙奴牙）即 Cabeça rua，巡道伏頭目；蕃人（記利生）即 cristão，土生葡語為 cristám，指基督徒，當時使用這個詞稱呼西人並沒有後來使用“蕃鬼”所含之貶義。

2) 與澳門海貿有關的物品：蘇木（沙朋）即 sapão；胡椒（備免打）即 pimenta，近閩音；丁香（諫拿立）即 cravoárua（丁香樹），或 cravinho（丁香）；木香（教打），疑為“殺打”之誤筆，Sanda，指蘇合，花名，一名木香，“有二品，一種花大而棘長者而紫心者為蘇合，一品花小而繁小枝而檀心者為木香”⁽³⁸⁾；沉香（也打）未知原詞為何，又稱鷹木，葡語 águia 中含“也”音節，沉香 agallocha；檀香（山度路）即 Sândalo，似為閩音；乳香（燕先唻）即 Incenso，粵音；松香（鼻了），據高美士考為 Breu，對音欠妥；松脂為 resina de pinheiro；桐油（亞一地包）即 azeite de pau，桐油另有一借自於漢語的音譯詞 óleo tung 應指“桐油灰”，一直是用於木船填補漏罅的上佳原料。

3) 一般用詞對音值得瞭解的：相公（雍）相當於葡語尊稱 senhor（先生），該詞源自澳門黑人用詞 Nhom，巴西葡語 nhô 即俗稱“先生”，與“雍”對音；亞婆（自茶），土生葡語 chichai 倘依前例“自”即“咱”音，則與“chacha”對音；母（買），mãe，土生葡語 mãi；子（非盧），葡語 filho，土

生葡語簡化為 filo；女（非喇），filha 簡化為 fila；男人（可微），homen 簡化為 home；挑夫（姑利），即苦力，近粵音，來自印度的 cule / cúli；引水（英加米央地），據說係由 encaminamento 簡化的 jencaminhante 而來；銀匠（芋哩比），芋芋混淆，ourives 的對音當為閩音“芋哩比”；眉（甚未除刺），sobrancela，閩音；舌（連古），língua 簡化為 língu；耳（芋非嘜）應為“芋非嘜”（ouvido），閩音；肚（馬哩家），barriga，b 音變為 m 音，見於土生葡語，蓋受鶴佬話 b → m 混同音轉的影響；頸（未氏哥做），pescoço 閩音；狗（革佐路）cachorro，哈叭狗，已被粵語吸收為罵人的俚語；鸚鵡（架架都呀），cacatua，馬來語詞；鵝（八打），pata，葡文意為母鴨；白鴿（付罷），pomba 對音應為“伴罷”；柿（非古加其），閩音，係由葡語無花果 figo 與巴西葡語柿子 cagui 合成，一說日語柿子叫 kaki，其實閩語柿子發音 ki，kaki 像“乾柿”（柿餅）的閩語對音；棗（馬生），葡語有 maçã（鎚子）和 maçã（蘋果、松菓）與之對音，但詞義牽強，疑為“蜜棗”的粵音對譯；波羅密（蜜？）（呀架）即 jaca，麵包樹菓實；柚（任無也），jamboá，閩語“無”讀若 bo 音；葡萄（任無朗），葡語 jambolão、土生葡語 jambolám，但葡文為 uva，應係澳門粵語指的“布罽”；蒜（了盧）即 alho 簡化的 alo，對音應為“丫盧”；蕃瓜（麼把喇兒爾）即 bobrá guiné，將 bo 發“麼”音；西瓜（罷爹架），（土）pateca，葡語為 melancia；苦瓜（麻立哥昨），（土）margoso，（葡）amargoso；甕菜（逕公），（土）cancom，疑為閩語“旱甕”（指旱地種的通心菜）的音譯詞；莧（麻養），（土）baião，閩音，廣東人有稱“馬屎莧”的，即馬愛吃的“馬莧”（“馬秧”），葡語 bredo；蕉子（非古），figo 係無花果；蕃薯（蔑打打），batata，b 發 m 音；琥珀（藍比利牙），ambre 又作 âmbar，ambrear，指有琥珀色香的、較接近對音的漢字，據說 âmbar 在葡語中可指龍涎香，它是 15 世紀從東方進入葡語的，帶定冠詞的形式 al-anbar 從阿拉伯語直接進入葡語，早到 1265 年便有 alambre 的記載⁽³⁹⁾；牛角（般打

地無化立)，ponta de búfra，閩音；錫（架嶺），即印葡語 *ambrear* 錫產地代稱；琉璜（燕仙蘇），*incenso*，指擦火柴的硝味，琉璜葡文 *enxofre*，硝（要列地利），*solitre*，“要”恐係“耍”的筆誤。

三、衣食類：

與海貿較有關係者：綢（西也），葡文 *seda* 指絲綢，粵語“絲地”與之同音，“也”恐“地”之誤。土生葡語用 *saia*（女裙）指代；緞（悲沙），緞子葡語 *cetim* 蓋指幕布，土生葡語用 *peça*（一段料子）指代；絨（些打），*seda*，可知 *seda* 指厚絨，*saia* 指薄綢；絲（些大機拿），*seda China*，“機拿”即“支那”，官話音；嚙吱（彼被都了拿），葡文 *sarja*，“了”當作“丫”，漢譯音可能與產地有關；大呢（巴奴），*pano*，毛料；小呢（西而非拿），襯裡呢料叫 *serafina*，“而”恐為“耐”之手誤；羽緞（家羊羅以），指 *camalote*（羽紗），應注為“家咩（美）羅的”；羽紗（家羊浪），*camelão* 指薄紗，“羊”應為“咩”；鴉片（亞榮），*afião*（阿芙蓉），粵語對音近似；茶葉（渣些古），指製好的茶片 *Chá seco*；燕窩（連奴巴素盧），*ninho pássaro*；海參（未胙孖立），葡語為 *holotúria*，與之對音者乃 *bicho do mar* 指海裡的蟲子，或 *bicha da mar*，海裡的螞蟻，對音“未”應係閩音；魚翅（鵝渣地庇時），葡文應為 *barbatana de tubarão*，此處對音意為魚的翅膀 *asa de peixe*，“鵝”應為“鴨”，粵音。

2) 常用詞有例外者：帽（劊包），*chapéu*，“包”粵音俗讀若“biao”音；衣裳（cabaia），指長袍類；鞋（八度），*sapato*，缺“sa”音譯；履（知獵步），（土）*chiripo*，木屐的閩語音譯；帳（架了），*caia*，應譯為“架丫”；線（里惹），*linha*，粵語音譯；午飯（數），葡文為 *almoço*，音譯似或缺字，或為簡稱；麥（也里古），*trigo*，“也”應為“地”；油（阿熱地），*azeite*，係指橄欖油；醋（而那已梨），*vinagri*，“已”應為粵音“己”；煙（大孖古），*tabaco*，“b”變“m”例，另文有“淡巴菰”譯名；餅（麼蘆）*bolo*，b→m 例；菜（比列度），*breedo*，指草叢，土生用來指繫起來出售的蔬菜（*vegetais*）。

四、器數類：

1) 器皿與海貿有關的：秤（大爭），*dacheng / dachém* 即“大秤”的音譯詞，大秤指澳門市易通用的衡器“司馬秤”，迄今仍在市面上使用；鑊（達租），*tacho*，可能為蟻話“大灶”的對音，表示大灶所用的大鑊；鐘（仙奴），*sino*；炮（崩巴而大），*binbarda*，大口徑炮；槍（租沙），*chuça*，原為鏢鎗，應指手銃；刀（化加），*faca*；眼鏡（惡古路），*óculo*；千里鏡（諫尼渣），望遠鏡為 *canóculo*，“渣”當為 *cheia*（遠望）的譯音，當另有對應的詞；自鳴鐘（列羅西吾），*relógio*；時辰表（錶）（列那西丫），作為計時器，葡文鐘錶同為 *relógio*，如 ~ *de mesa* 座鐘、~ *de parede* 掛鐘，手錶則為 *relógio - pulseira*，*relógio* 簡寫為 *rolojo* 或即“列那西丫”所指者；沙漏（英汭（板？）列達），*ampulheta*；船（英巴家生），*embarcação*，粵音。

2) 一般用詞值得注意者：桌（務弗的），*bufete*，b→m；椅（架爹喇），*cadeira*，（土）*cadera*；盒（務除打），*boceta*，b→m；升（租罷），這個中國容積的量詞即澳門土生用詞 *chupa*，葡語量詞 *chupadura* 可指吮吸一次的量，老捧着酒杯的酒鬼稱作 *chupista*，也許“升”的漢譯音與此有關係；尺（哥步度），借用一個古代長度單位 *côvado*（合 0.66 米）表示唐尺，“步”恐“妄”之訛；筆（變些立），指鉛筆 *pincel*，為當時中國所缺的舶來品；墨（顛打），*tinta*，原意為染料、顏料，轉義為痕迹，*tinta de China* 指中國書法用的墨汁；箸（亞知己），恐為“亞知己”，筷子葡文 *pauzinhos de bambu*，土生葡語用音譯 *faichi*（粵語“筷子”），“阿知己”恐係稱筷子為知己者之諧謔替代詞；竈〔灶〕（富耕），葡語 *fogão*（爐灶），土生葡語簡化為 *fogám*，古代葡語“灶稅”就稱為 *fogal*；傘（岑悲利路），*sombreiro*，粵音；鼓（擔摩盧），*tambor*，b→m；一（吾牙），*Uma* 變音為 *Unga* 似官話音；二（羅蘇），*dôs*，應為閩音；三（地里時），（土）*trâis*；四（瓜度），*quatro*，r 音消失；六（些時），*seis*→*sês*；七（膝地），*sete*；八（哀度），*oito*，粵音；九（那皮），*novi*→*nove*；十

(利時)，dez→dâis，閩音；兩(達耶兒)，tael，閩音；錢(孖土)，maz，應為“孖士”；分(公地鎖)，condorim 應為“公陀鍊”。

五、通用類：

1) 招呼應酬用詞：爾〔尔〕(窩些)，você，你(古漢語“尔”)的尊稱您；去(歪)，此為ir的第三稱vai；來(耍永)，já vêm，Já venho(我馬上就來!)的簡式；坐(散打)，assentar→sentar→sentá，表示坐下，就座；企(宴悲)，em pé，起立；有(丁)，tem→tên；無(嘍丁)，não tem/nom têm；走開(西的亞里)，sair de ali；看見(也可刺)，Já olá，表示“好啦！看見了！”，而“無看見”(嘍可刺)則由 Não olha→Non olá，看見的否定，“無看見”顯得是硬譯的“西化”詞語；多謝(了蘇吧忌)，Obrigado，應作“丫莫哩加妒”，其中“了→丫”、“忌→妒”顯然有錯訛誤記；請(亞了蘇)，adeus，送客告別用語，deu用“了”對音恐係粵語避忌“粗口”誤會而代用者；良善(馬素)，manso，溫順聽話；忠厚(共仙時)，consciência，意為有良心，真誠；辛苦(徑沙度)，cansado，表勞神，粵語“勞氣”；有力(丁火沙)，tem força→Tên força，表示有能力，得力；耍(霸些也)，passear→passeá，遊玩耍樂；講(法刺)，falar→falá，發表講話，說吧；歡喜(貢顛地)，contente，高興；恭喜(沒度掃煨打地)，Muito Saudade，特別的問候，閩音；就到(亞哥立這加)，Agora chegar→Agora Chegá，粵音。

2) 一般詞值得注意者：笑(哩)，rir→ri；書信(吉打)，carta，粵音，r音消失；回家(歪加乍)，“歪”疑為官話音“回”，“加乍”即葡文 casa(房屋、家居)，這是特別有趣的一例；貿易(幹打喇度)，contrato，粵音，原詞意為契約、合同；馬錢(膩故當)，〈澳蕃篇〉介紹澳夷錢幣云：“銀皆範錢。銀有數等，大者曰馬錢，有海馬象(像)；次曰花邊錢；又次曰十字錢。……或曰呂宋行銀如中國行錢，故轉輸及於諸國”⁽⁴⁰⁾云云，可知“馬錢”是呂宋銀幣；外(科立)，fora，粵音；內(連度盧)，dentro，閩音；教(燕線那因地)，ensinar

gente→ensina gente，教人；學(庇連爹)，aprender→prendê；忘記(意氏記西)，esquecer→esquecê；濕(無刺度)，molhado→molado；懶(庇哩機蘇素)，preguiçoso，指懶漢；熟(故知度)，cozido，指煮熟；利錢(干欲)，ganho與“干欲”對音，指進項、盈利，然“利錢”應為juro，對音“于欲”，“干”與“于”形近也；生(偉步)，vivo，活人；死(磨利)，morrer，死亡；醜(貓)，mau，指笨蛋、居心不良、醜陋。

通過對〈澳譯〉五大類漢—葡常用詞的對音對譯，在若干短語(詞組)構詞方式上看，多省略冠詞的簡化串詞法，顯然是土生葡語慣用活用的反映。例如：

1. 開門 —— abri purta (abrir a porta)
2. 門門 —— fechê Porta (fechar a Porta)
3. 教(人) —— ensiná gente (ensina a gente)
4. 上山 —— subí mato (subir o mato)
5. 食飯 —— comé aroz (comer o arroz)
6. 回家 —— vai casa (vai a casa)
7. 桐油 —— azeite pau (azeite de pau)
8. 海參 —— bicho mar (bicho de mar)
9. 燕窩 —— ninho pássaro (ninho de pássaro)

從1-6是動賓結構詞組，中心詞前的不定冠詞被省略了。7-9是所有格詞組，表示領屬的de亦被省略。這類簡化句的結構可能受漢語組詞方式的影響，在構詞法上出現簡化與漢語構詞方式趨同的現象。

另有一種看法是，作為漢語詞的葡語詞對音表示方法，開門(亞悲哩波打)、門門(非渣波打)、上山(數畢孖度)……等詞標音的漢語詞祇按漢語組詞的習慣用法表達，而不管葡語複合詞的語法關係，反映了洋涇浜用語本身的特點。

當然，澳門是粵語方言區，澳門土生所說的“白話”即指廣州話。據我所接觸的澳門土生葡人所說的“白話”，如果他們主動拿它作為交際言語的話，他們的發音是相當規範的，甚至比不少非廣州地區的華人講廣州話要地道。由於土生說話一直受廣州話的影響，其聲腔語調亦多少有趨同標準粵語化的傾向。

16世紀以來入華傳教士不少是從澳門上岸的，他們先在澳門接受必需的“華語”培訓，雖然主要是學習“官話”，但留在澳門或在附近廣東地區傳教的神職人員，學習廣州白話也是必不可少的。利瑪竇經澳門到肇慶，就敏感地發現粵人從來不使用中間沒有元音的兩個輔音。他寫道——

葡萄牙人首先抵達中國南方的海岸，那裡的居民把他們叫作佛郎機（Franks），這是撒拉遜人對所有的歐洲人的稱呼。但中國人在他們的語言中沒有流音“R”，而且從不使用中間沒有元音的兩個輔音，因此把這個字讀成佛郎機（falanci），在廣東省至今仍然這樣發音。他們後來又用同樣的這個名字稱呼歐洲的武器。⁽⁴¹⁾

這種-r尾音的消失，在印葡土語裡幾乎是常規，澳門土生葡語當然也有這種現象，在利瑪竇時代已經是如此了。像lh→l，e→i，r→l等變音現象，也是澳門土生葡語的音系特點之一。

當然，我們不能單憑〈澳譯〉的漢語對音寫法就判斷它們都是土生葡語，或者說它們就是 patuá（帕葡亞語）或 crioulo de Macau（澳門的克里奧爾語）或 macaista（澳門土生葡語）之對等讀音的反映。它們更大的可能是當時華洋雜處的澳門港口華人流行使用的洋涇浜常用詞語反映的、主要用來記錄及表達當時同樣混雜的“澳門土生葡語”常用詞的近似漢譯音讀。因此，倘說〈澳譯〉各詞條對音漢字蕪雜而有多重標準就不足為奇了。如按照明清檔案文獻的記音方式去辨別，一般在單個漢字加“口”偏旁的就是表示該字作粵語白話發音，尤其用於葡人姓名的“直譯”方面，那個加“口”偏旁的漢字也就變成了一個表示為廣府話對音的符號。

值得注意的是，收入〈澳譯〉的詞條也祇有少數幾個字加“口”偏旁表示擬聲詞彙，如嘜、叮、喇、喻、嗎、噠、呀、噓等。在《葡萄牙東波塔塔館藏清代澳門中文檔案彙編》上冊乾隆朝有關文字裡，可以看到加“口”偏旁的漢字被用來標示洋人姓名，從所列兩者的對音關係看大抵上可知都是用粵音讀法

標記的。例如：

- 若瑟山多（José Santos）
- 嚶哆呢呢咧喇（António Pereira）⁽⁴²⁾
- 噉噉山噉（José Santos）⁽⁴³⁾
- 嚶哆呢嚶噉噉（António Rosário）
- 噉（噉）噉忌（Henrique）
- 嚶哆呢呀喇喇（António Anás）⁽⁴⁴⁾
- 嚶哆呢噉噉（？）（António Joaquim）⁽⁴⁵⁾
- 吧地喇嘩嘩（padre Vaz）⁽⁴⁶⁾
- 必噉噉噉噉（Pedro Paulo）⁽⁴⁷⁾

〈澳譯〉中用 m 代 b 的詞例卻不少，那應當是閩音拼讀習慣的反映。據陳得芝業師講解，閩南音讀的特點如 m→b 無唇齒音、ŋ→g 無舌上音，無輔音 r，凡 r 皆讀 l，大部分 n 也讀 l，無撮口呼或轉齊齒或轉合口等等，這些在〈澳譯〉的對音漢字上有所反映。然而用 m 代 b 也可能是當時閩粵沿海及珠江口包括香山畧的鶴佬和蠻民船戶或港口腳伙口語轉音的通例。像 Macau 的對音通常寫作“馬交”，倘讀若〔bacau〕，則與粵音的“泊口”相近，倘依珠江三角洲方言的讀音則接近〔macau〕的發音，實則就是“泊滯”（泊口）的原來讀法。活躍於20世紀中前期的澳門土生葡人漢學家高美士也認為，Macau 一詞就是葡萄牙人所指的 barra（港口入口，即“泊口”之意）。他甚至認為“馬交”變成“馬角”是“因為馬角在國語中發 ma-tchiao 的音”，說明初抵此地的葡人採用了國語〔應為“官話”〕的發音方式來命名他們最早的定居地。那就是說，也許在葡萄牙語中，ma-tchiao 被寫成了 ma-chao 的形式，“以後又錯誤地讀成和寫成 Macau 了。”⁽⁴⁸⁾

巴塔亞（G. N. Batalha，或譯白姐麗）稱張汝霖是“語言學天才”，認為〈澳譯〉是一個“詞彙和句型表”，“肯定是中國人同葡萄牙人交往中最常用的詞句，用中文字將所聽到的所有澳門土生葡語的發音記錄下來。”因此，她對〈澳譯〉作了很高的評價：“這一記錄的古老價值超過其精確性，而且還留下了不少給人以深刻啟示的指示，特別表現在句

子的構成方面。”⁽⁴⁹⁾

關於“澳門話”，即澳門土生方言與非洲葡萄牙克里奧爾語，特別是同佛得角(Cabo Verde)的克里奧爾語“有着某些驚人的相似之處，甚至也說明澳門的方言同巴西大眾所講的葡萄牙語有許多巧合的地方。”根據巴塔亞的研究，“澳門話”亦如巴西葡語克里奧爾化那樣，具有“尋求簡化的趨勢”，也具有下列明顯的特點：

1) 澳門葡語中動詞變位減少到使用一種方式來表達所有語法上的人稱（像 eu sabe, nós sabe, eles sabe 這一類），或用短語形式代替簡單的動詞時態（像以 tá vai 代替現在時，logo vai 或 Ló vai 代替將來時，以 já vai 或 já vai já 來說明過去的動作）。

2) 語法上詞彙出現“性”的混亂。在規範葡語中，許多詞是陰性的，但在澳門的方言中卻作為陽性詞使用，或把陽性詞當作陰性詞用。許多詞彙沒有固定的性，它們究竟是陰性或陽性往往取決於講話人的癖好。

3) 動詞 ser（是）的變位形式 sam，在古葡語中用來表示單數第一人稱，而在澳門卻很自然地被用來表示所有的語法人稱，正像那些老婦人經常講的：nunca sam（não é，不是）。⁽⁵⁰⁾

20世紀初一位研究印度葡語的權威人士（S. R. Dalgado）在《大西洋國》雜誌上發表文章認為，儘管澳門方言不屬於印度葡語方言群體，但它同這一群體無論在語法還是在詞彙方面都有許多共同之處。這是因為有三個原因：第一，它們的起源相同，都代表大眾葡語，特別是16-17世紀葡萄牙南部的葡語；第二，導致語言的形成和調整類似方言演變的普遍規律是相同的；第三，已往印度和遠東之間如此頻繁的關係往來所產生的相互影響，特別表現在詞彙方面。甚至很有可能在澳門開埠初期，印度葡語方言在澳門港流行過，然而經過一兩個世紀之後，到19世紀的澳門克里奧爾語文章中，更多出現的是源於馬來語的詞彙。這就使我們必須注意到〈澳譯〉的時代背景，它是18世紀中期受澳門港克里奧爾語影響而形成的“澳門洋涇浜土話”，當時受馬來語詞彙影響的因素似可不必考慮進去，否則

將擾亂澳門史語歷時性的真實生態。巴塔亞說：“不是詞語決定了某種方言，甚至某種語言的特點，而是語言的語音和形態特徵決定了它們。”⁽⁵¹⁾例如克里奧爾語的一個特徵就是所有動詞原形和基本上的字母結尾的詞都給省略了，實際上在16世紀世界各地的“大眾葡語”的發音中，詞尾無音的弱化現象已經普遍存在，因此不能說詞尾 r 音消失是“澳門話”的“可靠標誌”。巴塔亞認為葡語中 r 的發音幾乎成為所有“海外葡語方言”中的難點，普遍地用輕顫音替代重顫音，甚至有共用 l 代替了所有的重顫 r 音或輕顫 r 音，尤其是澳門的學童，因受當地方言的影響，發 r 音特別困難。即使在今天，我們也無法用漢語拼音標出顫音 r 的真實發音來，更遑論〈澳譯〉記音的模糊性了。近年澳門土生葡人話劇團上演一台土生話劇《西洋怪地方》，劇情反映一群澳門土生人士去葡萄牙旅遊，他們掛在嘴巴上的葡語發音怪怪的，當地人就無法聽懂，尤其是那個“r”音在土生朋友的嗓門裡顫動時盡出笑話。

《澳門記略》的葡文譯本是在1950年由高美士（Luís Gomes）譯出的。雖然據阿馬羅說，早在1837年已有人收集澳門貿易的常用西洋詞彙表，然而高美士的先驅應數1899年在里斯本創辦 *Ta-Ssi-Yang-Kuó*（《大西洋國》雜誌）的澳門土生葡人 João Feliciano Marques Pereira（馬奎斯·佩雷拉），他在該刊物上連載自己有關澳門土生方言的研究成果，格外珍貴的是刊出了兩輯〈馬交意思達歌謠〉（Folk-lore Maquista）即澳門土生民歌以及澳門土生詩人 Miranda e Lima 用“澳門話”創作的詩歌作品。⁽⁵²⁾1959年巴塔亞發表 *Estado Actual do Dialecto Macaense*（《澳門土生葡語現狀》），親自去做澳門遺存土生語言的專訪調查。隨後二十多年，她為“澳門話”（Lingua de Macau）研究付出不少心血。對於澳門，她深有感觸地說：“這塊土地以其驚人的魔法將我們縛住，神祕地將我們也變成了這裡的人。”⁽⁵³⁾

據巴塔亞稱，葡萄牙人在亞洲各地留下的語言，在葡萄牙人攜帶來的不同種族的土著人在澳門定居時，已超過了共同交際混合語的範疇。作為交

流手段，他們使用“一種以某種程度上來講已成熟的語言，有豐富的詞彙量，語音、詞法、句法已經穩定。這種語言在此地持續了三百年”，直到上個世紀才開始消失。⁽⁵⁴⁾

這種“已成熟的語言”在澳門港持續了三百年（即16-18世紀）之後，卻在19世紀逐漸消失了。〈澳譯〉正是那種“有豐富的詞彙量，語音、詞法、句法已經穩定”的澳門歷史語言——澳門話的目前所見的絕無僅有的漢譯殘存標本。

將澳門土生葡萄牙語作為歷史語言學或文化人類學的研究對象，除了曾經較長期在澳門進行研究工作的幾位知名的葡萄牙學者⁽⁵⁵⁾之外，尚有一兩位曾在香港工作的歐美學者也開展了各自的研究⁽⁵⁶⁾。將《澳門記略》附錄的〈澳譯〉進行蒐索窮盡式課題研究的當推劍橋大學鮑登（C. R. Bawden）教授。他曾於1954年發表論文《18世紀澳門葡語方言的漢語資料》（*A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ese source for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o*）⁽⁵⁷⁾，文中列出〈澳譯〉詞彙，逐條還原為葡語詞，加上英語釋義。1959年湯普森（Robert Wallace Thompson）發表《兩份同時代的澳門葡語方言資料之比較》（*Two synchronic cross-sections in the Portuguese dialect of Macau*）⁽⁵⁸⁾，則是利用他所做專題研究的項目——香港的澳門土生葡語⁽⁵⁹⁾與〈澳譯〉作比較。近幾年，澳門大學也有研究生在做有關澳門葡語變異的課題研究，其中尤以原中文學院研究生胡慧明的碩士論文《〈澳門記略〉反映的澳門土生葡語面貌》頗有推陳出新之創見，尤其是對前人研究〈澳譯〉推敲出來的澳門土生葡語資料做了窮盡式的蒐索追蹤比較，接着下去研究澳門土生葡語的中外詞源及其衍變規律，對〈澳譯〉詞彙表的漢-葡對音及相關的澳門土生葡語詞彙進行掃描式的列表對照比較，尤其是對澳門土生葡語的歷史形態演變及其語法結構特點作出盡可能詳細的引述和分析，通過排比高美士、鮑登及作者自己對〈澳譯〉各條詞語對音復原的對比分析，勾稽轉述，附註例證資料，脈絡清晰。尤其難能可貴的是，胡慧明對土生葡語的索解盡其所能博採前人所持的多種說法，尤其是她親自去做

澳門土生葡語調查，具有捕捉當下時機搶救澳門文化遺產的學術意義，實應鼓勵她專心研究下去。

本人對澳門土生葡語歷時生態的認識相當有限，然而鑒於對澳門史語文化的課題發生了一些興趣，而《澳門記略》附錄的〈澳譯〉又是一個難以踰越而又非穿越不可的難關，為此本人有機會進入南京大學博士後流動站，就是抱着從頭學習的想法。於是下決心先攻讀《澳門記略》，但面對〈澳譯〉，祇有借助於“大膽假設小心求證”的方法，蒐索枯腸鑽牛角尖，天南地北拜師討教。其間，幸得譚世寶博士（現任山東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推薦拜讀胡慧明的大作，獲舉一反三得尺進寸之啟迪，俾得跬步以隨影，知難而跟進，不揣淺陋，勉強成篇，終於完成了這個作業的初稿。為此，請允許我藉此機會謹向譚世寶博士、胡慧明女史和南京大學指導我完成撰寫拙文的陳得芝、劉迎勝、盧國堯三位業師以及提供博士論文資料給我參考的烏雲高娃師妹表示銘心的感謝！此外，我更應藉此機會銘謝廣州中山大學章文欽教授；章教授對《澳門記略》包括〈澳譯〉的研究思路和獨到見解是促使我按圖索驥敢攀畏途的前導：謹此遙致謝忱，尚祈師友們不吝指教！

【註】

- (1) 楊琳上防海六議之言，見《澳門記略校註》，澳門文化司署出版，1992年，頁73。
- (2)(3)(4)(5)(6)(7)(8)(9) 全(1)，張汝霖前序，頁12；頁113；頁61-62；頁70；頁136；頁126；頁142；頁141。
- (10) 徐繼畲：《瀛寰誌略》，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年，頁224。
- (11) 劉歆：《西京雜記》，見錢繹撰集《方言箋疏》，中華書局，1991年，頁523。
- (12) 馬一紅《古代東アシアのなかの通事と譯語——唐と日本を中心として》，載《アシア遊學》第3號，1999年，東京，頁112-114；（《古代東亞通事譯語——以唐和日本為中心》，載《亞細亞遊學》）。
- (13)(15) 烏雲高娃：《東亞譯語考——兼論元明與朝鮮時代“譯語”意義之演變》，南京大學博士論文稿，2002年，頁9；頁111。
- (14) 石田干之助《女真語研究の新資料》，桑原博士還歷紀念，《東洋史論叢》，昭和六（1931）年，頁1287。
- (16) 《明實錄》，《太祖實錄》卷四十一。洪武二年三月條。
- (17) 《玄覽堂叢書續集》第八十四至一百〇二本。

- (18)(19)(20) 鄭餘慶《日本考略·引》、薛俊《日本考略·序》，《叢書集成初編》本《日本考略》，中華書店，1985，第3278冊。頁1；頁3。——轉引自章文欽教授〈清代澳門與日本〉，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第32期，1997年秋季號，頁116-117。
- (21) 章文欽：〈清代澳門與日本〉頁118-119。出處見上條註。
- (22) 《澳門記略》印光任後序，頁15。
- (23) 暴煜《香山縣志》卷八〈濠鏡輿〉。
- (24) 《澳門記略》〈澳蕃篇〉，頁152-153。
- (25) 劉芳輯、章文欽校：《葡萄牙東坡塔檔案館藏清代澳門中文檔案彙編》，澳門基金會出版，1999年，上冊，頁356-358。
- (26) 章文欽、劉芳：〈一部關於清代澳門的珍貴歷史紀錄——葡萄牙東坡塔檔案館藏清代澳門中文檔案述要〉，出處見註(25)同書，下冊，頁867。
- (27)(28) 《澳門記略》張汝霖序，頁11-12；〈官守篇〉，頁74。
- (29) 印光任因“以東莞稅事造冊遲延部議譴級”；張汝霖因“尤能得夷民情而柔調之”(姚鼎語)擢陞澳門同知，卒因用“柔調”手法處理澳葡兵頭若些不肯交出殺害華人兇手一案而遭史議削職。二人之“遲延”、“柔調”行事方式蓋與廣東主政者之“地方主義”需求有關。此事當另文探討之。
- (30) 有關乾隆十三年下旨四譯館及琉球寄語等史料均轉引自日本法政大學沖繩文化研究所丁鋒〈明清使錄所記琉球語言文字〉一文，見《語苑擷英——慶祝唐作藩教授七十壽辰學術論文集》，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1998。頁190-204。
- (31) 《澳門記略》頁154。
- (32) 《澳門編年史》中譯本，小雨譯，澳門基金會出版，1995年，頁133。
- (33)(34) 方豪著：《中西交通史》(下)，第四篇第十一章第四節，頁957，據岳麓書社重印本，1987。
- (35) 《澳門記略》〈形勢篇〉，頁52-54。
- (36)(37) 上揭書，下卷〈澳蕃篇〉。頁145；頁152。
- (38) 張邦基：《墨莊漫錄》(九)，轉引自《辭源》，商務印書館，1989年，頁1705。
- (39) 羅德爾夫·塞巴斯蒂昂·達爾加多(Rodolfo Sebastião Dalgado)《葡亞詞彙》第一卷，pp. 40-41及《葡萄牙語詞源字典》，里斯本，地平線出版社，1990，第1卷，p. 225。轉引自金國平、吳志良：〈葡人入據澳門開埠歷史淵源新探〉，註(56)，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第44期，2002年秋季號。
- (40) 《澳門記略》，頁170。
- (41) 何高濟、王遵仲、李申譯《利瑪竇中國札記》，中華書局，1983，頁140。
- (42)(43)(44)(45)(46)(47) 《葡萄牙東坡塔檔案館藏清代澳門中文檔案彙編》，劉芳輯、章文欽校，澳門基金會出版，1999年11月。頁258(乾隆五十八年)；頁259(乾隆五十九年)；頁287(乾隆五十九年)；頁289(乾隆六十年)；頁303(乾隆四十一年)；頁303(乾隆四十五年)。
- (48) 轉引自白祖麗(G. N. Batalha)：〈澳門地名考〉，澳門《文化雜誌》創刊號，1987，中文版譯文，頁9。
- (49)(50)(51)(53) 巴塔亞：〈澳門語〉，澳門《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譯文，1994。頁102；頁105-106；頁106-107；頁104。
- (52) 題為Subsídios para o estudo dos dialectos crioulos do Extremo-Oriente. Texto e notas sobre o dialecto de Macau. 連載於《大西洋國》雜誌(1889-1903)。該雜誌於1995年底由澳門教育暨青年司及澳門基金會合作重新出版。
- (54) 白祖麗：《澳門方言生僻詞典》，科英布拉，1977，頁6。這段引文見〈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頁35。
- (55) 可參看文德泉(Manuel Teixeira)神父：《遠東的葡語定期刊物》(A Imprensa Periódica Portuguesa no Extremo-Oriente)，Colecção Notícias de Macau, 1965；湯瑪斯(Maria Isabel Tomás)：《東方克里奧爾葡萄牙語書目》(Os Crioulos Portugueses do Oriente-Uma Bibliografia)，澳門文化司署出版，1992；巴塔亞(Graciete Nogueira Batalha，即白祖麗)：《澳門土生葡語現狀》(“Estado Actual do Dialecto Macaense”，Revista Portuguesa de Filologia 9)；Coim(21) Coimbra. Faculdade de Letras da Universidade. Instituto de Estudos Românicos; Imprensa de Coimbra, Limitada. 1958, 1959；全前作者：《澳門土生葡人方言彙編——語言、人種及民間藝術》(Glossário do Dialecto Macaense. Notas Linguísticas, Etnográficas e Folclóricas)，澳門文化司署，1988；費雷拉(José dos Santos Ferreira)：《澳門基督教徒的話語——比較語法和詞彙概述》(Papiá Cristám de Macau - Epítome de Gramática Comparada Vocabulário)，Tipografia da Missão em Macau, 1978；全前作者：《澳門基督教徒的話語——澳門土生葡語方言》(Papiá Cristám de Macau - Dialecto Macaense)，1978年初版，澳門基金會1996年版做；阿瑪羅(Ana Maria Amaro)關於澳門古帕葡亞語謎語的論述，見Adivinhas Populares de Macau (1a. Parte Adivinhas em Antigo Patois de Macau)；全前作者：《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Filhos da Terra)，中譯本見《文化雜誌》中文版第20期，另有單行本收入《澳門文化叢書》之五，澳門文化司署出版，1993。
- (56) 蘇亞雷斯(Blanca A. Piez-Suarez)的博士論文《澳門葡萄牙語的演變》(Language Change in Progress in the Portuguese of Macao)，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Michigan, U.S.A., 1981。
- (57) 鮑登的論文1954年發表(Kyoto University Press)，《文化雜誌》英文版第29期(1996年)轉載，pp.111-135。
- (58) ORBIS(Louvain)，1959年版。
- (59) 湯氏後來將其研究成果寫成論文〈香港的葡語方言〉(O Dialecto Português de Hong Kong)發表(Lisboa: Centro de Estudos Filológicos，《語言學報》第9期，1961。)

史學家之謎：賈梅士在澳門

洛瑞羅*

一個多世紀以來，有關賈梅士（Luís de Camões）（又譯：路易斯·德·卡蒙斯）在南中國海遭遇海難及其在澳門居住過的故事一直存在着種種爭論，所耗墨水足以匯成一道溪流。儘管有些意見並沒有多大意思，也沒有多少值得參考的地方，然而可以斷言的是，類似的爭論還將繼續下去，而且新的爭論同樣不會給這個始終充滿歧見的領域帶來突破，其原因在於直到今天仍然沒有發現任何新的足以令人感到需要重新認識這個問題的文獻。正因為如此，本文也不想有甚麼不切實際的太大的奢望，祇想對現有的一些歷史傳說加以適當的概括和梳理，從中探尋一下賈梅士這位葡萄牙最偉大的詩人在個人及文學方面同天朝（Celeste Império）⁽¹⁾的聯繫。

1572年首次問世於里斯本的《葡國魂》（*Os Lusíadas*）（又譯：《盧濟塔尼亞人之歌》或《路西亞達》等）是葡萄牙文學寶庫中最偉大的作品。然而它不是從一開始就企望是一部單純講述地理、歷史或時事的著作，儘管其中包含着豐富的地理知識⁽²⁾，儘管它與葡國歷史、同他創作這一作品之前的幾十年內發生的一些大事有着複雜的關係。⁽³⁾其作者賈梅士在這部史詩第十章中敘述了亞洲的地理情況，其中特別提到中國。實際上，這部偉大作品早在里斯本問世前半個多世紀，葡萄牙就開始通過其商人、傳教士及冒險家在其海外殖民地，尤其是在亞洲同當地人艱難地打交道的過程中得到有關中國這樣或那樣的訊息，因此早在那個時候就對中國這個亞洲大國有了相當的瞭解。

賈梅士在其作品中好幾處地方提到中國，但主要則是在第10章中寫道：

還有那世人不諳的南海灣，
就在這裡屹立着中華帝國，
她有難以想象的土財富，
從北回歸線到寒冷的北極，
全部歸屬她那遼闊的幅員。⁽⁴⁾

在這裡，詩人激情贊美中國，說這個東方帝國有漫長的海岸線，有橫跨幾個氣候帶的遼闊國土，有多得難以估量的財富，還特別強調其公開推行的與世隔絕的政策。對於這個當時被世人稱為“天朝”的國家，賈梅士在其史詩的其它章節還曾三次提及⁽⁵⁾，儘管都是三言兩語，但對《葡國魂》這部作品情有獨鍾的讀者在讀到這些詩句時，同樣可以得到許多關於亞洲東方這個最大國家的基本知識。這些知識，賈梅士或許在印度的長時間逗留期間，根本不需要

透過甚麼特殊的通訊手段，祇從當時就熟悉中國情況的



* 洛瑞羅（Rui Manuel Loureiro），里斯本大學歷史學博士，澳門大學客座教授，東南亞問題葡萄牙語研究中心（里斯本）研究員。



葡萄牙人的口中就可以十分容易地獲得。總而言之，詩人在其作品中向我們傳遞的有關中國信息，絕不意味着他一定遊歷過這個國家的沿海地區。

賈梅士的東方傳奇經歷，及其幾乎所有同時代的不如他知名的葡萄牙人的傳奇經歷，現今人們知之甚少，因為流傳至今的相關文獻實在太少。儘管這位詩人後來出名了，但他在世時並未引起當時文學界作家們的任何注意，因為他們通常祇追蹤和記錄那些有影響的大人物的生涯。儘管這樣，我們仍然很有把握地說，賈梅士當時一定在亞洲的一些葡萄牙人定居點居住過，比如說在 1553-1569 年間曾在果阿居住。當時他在那裡過着幾乎居無定所的軍人生活，這種生活對於生活在那個時代那種條件下的葡萄牙人來說非常典型，簡直可以說就是家常便飯。在印度，每年 6-9 月是雨季，這個時期過着相對貧困生活的葡萄牙人幾乎無所事事。然而在隨之而來的時間裡，他們就要進行緊張的軍事格鬥和不停的海上航行。在那段期間，他們可以游弋到東方浩瀚海洋中任何設有葡萄牙人定居點的地方，在那些地方葡萄牙人擁有巨大的經濟利益和戰略利益。⁽⁶⁾

詩人謝世後有幸在文學界出名，迫使歷史學家們不得不通過對其內容豐富的作品，包括他寫的兩封信件及其大量富於想象的創作，試用詮釋的方法去彌補作者傳奇經歷中的許多空白。直到今天，仍有許多史學家還在不斷虛構詩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那些杜撰和虛構常常是基於對賈梅士史詩及其抒情詩中某些不甚透明的段落的隨意解釋而已。⁽⁷⁾ 然而，如前所述，賈梅士的“人文及情感生涯至今仍充滿着陰影，僅憑藉其詩歌是不足以完全弄清楚的”⁽⁸⁾。

賈梅士的傳奇經歷中，傳說有三點是與中國有關的，但實際上所有這些都是靠不住的，因為都沒有得到任何可靠文獻的證實。這三點之中，首先一點是，說他在一次去中國的旅途中，在某個無法確定時刻被葡萄牙國王委任為低級行政官員以回報他的貢獻；其次是說他在一次去中國的航行中或從中國回程的航行中，在南中國海遭遇海難；第三點則說他於 16 世紀中葉在葡萄牙人頻繁出入的中國沿海某個口岸（或許就是馬交）停留過一段不長不短的時

間，並在那裡潛心撰寫他的《葡國魂》。當然，由這三點還衍生出種種充滿細節描寫的故事來。如說他擔任的行政職務可能是死者事務專員或死者事務總監，如說他遭遇的海難可能發生在東埔寨沿海湄公河口，或發生在科欽支那（Cochinchina）海域被稱為“帕爾塞爾淺灘”那一帶，我們的詩人或許正是從這裡倖免於難並奇跡般地從洶湧的波濤中奪回了他之前通過如此堅韌不拔的勞動才寫成的史詩手稿；又如說他在那次海難中失去了同他一道旅行的一位中國姑娘，那位姑娘或許祇不過是他的女僕，或許是他的情侶；再如說他在中國沿海遊歷期間，就住在剛剛建立的定居點——馬交，他的《葡國魂》有一部分就是在其地寫成的，云云。

然而，我們發現賈梅士與中國相關的傳奇經歷中包含着一些虛構的成分，包含着一些最富於浪漫主義想象的戲劇性因素，請問至今有甚麼文獻能夠證實這一切並不確實的事件呢？

賈梅士在中國南海遭遇海難的假說主要基於他的《葡國魂》第 10 章中的一段詩句，其中在談到湄公河時這樣寫道：

這條靜謐而安祥的大河呵，
將把浸濕的詩章迎入懷抱，
詩人遭受不幸的悲慘海難，
僥倖從淺灘的浪濤中逃命，
忍饑挨餓度過巨大的危險。⁽⁹⁾

如果說那些所謂“被浸濕的詩篇”指的確實就是《葡國魂》的手稿，那麼有些學者對其餘詩句的詮釋就更成問題了。正因為如此，它一直引起激烈的爭論。仔細閱讀這幾行詩句，我似乎覺得清楚的是，倘在其中有任何提及一場“令人遭受不幸的悲慘海難”，那麼這一災難很可能是發生在位於南中國海某個難以確認之地方的“波濤洶湧的淺灘”所在地。當時印度支那那條“靜謐而安祥”的大河把那個遇難者，或者更確切地說，把那些遇難者迎入“自己的懷抱中”，好在他或他們死裡逃生，“忍饑挨餓度過巨大的危險”。這也就是說，賈梅士可能是在中國

◀ 賈梅士在澳門巖洞中（石版畫） 弗蘭西斯科·梅特拉斯（Francisco Metrass）根據原畫摹繪（1866年）

海岸與暹羅灣之間某個地方遭遇海難，之後隨身攜帶那些“被浸濕的詩篇”即《葡國魂》手稿或其部分手稿，在湄公河三角洲某個安全港口上了岸。

有關賈梅士遭遇海難的事最早出現在1572年問世的《葡國魂》版本中，這一事件很快在其後的16-17世紀出版的文學作品中出現並引起爭論。賈梅士於1580年逝世。其後沒幾年，即在1584年問世的新版《葡國魂》第7章第80節的旁邊有這樣一條評註：“賈梅士在印度逗留期間，開始走好運，因而為自己添置了些衣物，可惜在去中國的旅途中都丟清光了。”緊接着，這個沒有署名的註釋還補充道，針對這次災難之後詩人寫成了“那首抒發自己感慨的詩歌”。⁽¹⁰⁾關於賈梅士遭遇的海難，根據現今人們知道的最早的出版物，很可能是發生在一次去中國的旅途中，發生在遠東浩瀚大海中的某個無法確認的地方，但不一定就是發生在湄公河河口附近，也不一定就是發生在柬埔寨沿海地區。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如果這次海難是發生在去中國的旅途中，那麼它很可能打破了詩人實現這一旅程的夢想，至少在當年必定如此。從馬六甲去中國海岸的航行時間十分苛刻，因為它要受到季風的限制。從馬六甲啟程通常是在每年四、五月份，到達中國沿海的航程時間大約為一個月。如果啟程晚了，遇險失敗的可能性勢必增大，甚至有可能發生海難。因此，我們甚至可以設想，賈梅士之所以在去中國的航程中遭遇災難，是否因為他們不是在通常應該啟航的時間從馬六甲啟程的緣故。對於這一問題，下文還將作進一步的探討。

若干年之後，即在1613年，《葡國魂》又一新版本問世。在這一版本中，馬努埃爾·科雷亞⁽¹¹⁾對第10章第128節作了一個評註：“這表明詩人是如何從中國來到卡姆巴亞（Cambaya）王國的⁽¹²⁾；在那裡他休息了一些日子，以消除從中國出發的這一旅程所帶來的極端辛勞，以消除在那個國家充滿險惡淺灘的海域中遭遇從一次又一次海難中逃命所造成的驚恐心情。接着他前往印度，然而當他一抵達那裡便被抓了起來，拘捕令是總督弗蘭西斯科·巴雷托（Francisco Barreto）下達的，被捕原因涉及他

履行職責隨身攜帶的死者財產問題，因為他早在去中國的途中就被委任為死者事務總監。”⁽¹³⁾這一評註使問題變得更加複雜起來，因為其中提及詩人在一次又一次的海難中從險惡的海灘中“逃生”，還說他在柬埔寨王國的某個地方經過休息消除旅途勞累，從而精神逐步恢復云云，這與前述他祇遭遇一次海難顯然不可作同日語。現在看來，他們在從中國返回馬六甲的旅途中很可能是在湄公河沿岸的某個地方作短暫停留。問題還不止於此，評註中又提出了一個新的問題，在“從中國返回的旅途中”擔任死者事務總監的詩人賈梅士可能在處理委托他保管死者財產的問題上有不合法行為，因此當他一回到印度就被總督弗蘭西斯科·巴雷托下令逮捕了。這位印度總督的任期是從1555年到1558年。⁽¹⁴⁾與此同時，在稍早於上述1613年問世的《葡國魂》所出版的一本題為《賈梅士傳奇的一生》的簡短傳記中，佩德羅·德·馬里茲（Pedro de Mariz）以詩人第一位傳記作者的權威身份指出，賈梅士是在中國逗留期間被印度“總督”委任為“死者事務總監”的（請注意，這一說法同前述並不一致！）。作者進一步指出：“然而，他並沒有因擔任此職務而賺得大量錢財，儘管本來是可以賺得更多的，所以他的日常開銷並不寬裕。更有甚者，所餘財產在後來的一次令其感到恐怖的海難中全部丟失，對此他在其史詩的第10章第128節有所提及。”⁽¹⁵⁾至此，關於海難的事現在看來已經基本弄清了，儘管這次意外發生的具體地點、時間仍然是個謎。此外，關於賈梅士究竟擔任過甚麼職務在這裡似乎也得到了確認，即“死者事務總監”。

馬里茲對馬努埃爾·科雷拉詮釋的質疑是顯而易見的。他在提及《葡國魂》作者生平中的一段鮮為人知的時期時，無疑對賈梅士傳奇經歷中的“中國問題”的澄清作出了巨大貢獻。他肯定了賈梅士有關中國的傳奇經歷中的兩個主要點，即在中國海域的某個地方遭遇海難，以及在中國逗留期間被委任為死者事務總監，儘管這一點至今仍有爭議。佩德羅·德·馬里茲當時是王室檔案館書記官，他從1605年開始擔任此職務，直到1615年去世為止。⁽¹⁶⁾由於職

務關係，說不定他真的熟悉那些能夠證明其以上斷言的文獻。不過即使如此，這樣的文獻至今也還沒有被誰發現。

賈梅士在東方的經歷當時幾乎無人知曉，也無任何同時代文獻有所記載。對於這點，或許是由於他當時的社會地位比較低下所致，因為他實際上祇是個小貴族大不了算是中層貴族⁽¹⁷⁾，而且也祇當過小官而已。他在印度停留的時間比較長，但在那些年代的原始文獻中仍然找不到有關他的絲毫記載。在這裡或許值得順便指出的是，他當時曾為他的一個名叫加西亞·德·奧爾塔（Garcia de Orta）的醫生於1563年在果阿出版的一部叫做《印度藥用植物及藥物對話》寫過一篇序，他於其中盛贊雷東多伯爵的功績。⁽¹⁸⁾然而，倘說賈梅士在亞洲期間遊歷過遠東（請注意，這一特殊地理概念當時主要是指馬六甲以東，包括中國和日本以及馬魯古群島在內的廣大地區）的某些地方這一點大體上還能得到公認的話，那麼要確切地指出他究竟遊歷過甚麼特定地區，特別是是否到過中國，或更具體地說是否到過澳門，那就誰也不能說清楚了。

然而有關賈梅士到過中國，以及他在中國的海域遭遇海難的故事早就迅速傳播開了，儘管從未有任何原始文獻資料對此加以確認。1624年，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Manuel Severim de Faria）在其所著《賈梅士的一生》中說，總督弗蘭西斯科·巴雷托“下令拘捕了他，並於次年即1556年將他放逐到了中國”⁽¹⁹⁾。這裡首次指出賈梅士啟程去遠東的具體時間，儘管其中提供的信息資料與上述其它相關的資料有矛盾的地方，譬如這兒說他被監禁是在出發去遠東之前，而不是在到達果阿之後。但有一點看來是確定無疑的，那就是正如我們上面所提到的，弗蘭西斯科·巴雷托擔任印度總督的時間是在1555-1558年間，而且還應指出，由於中國是位於東方的離葡萄牙勢力範圍最偏遠的地區之一，顯然當時不是理想的放逐地，因為被放逐者可能從那裡逃走。

不過，在賈梅士時代，對於葡萄牙人來說，中國確實是一個遙遠的地方，正因為如此當時許多與



賈梅士肖像

費爾南·高美士（Fernão Gomes）作 1570年

印度國當局有意見分歧的葡萄牙人都漂泊到那裡，以避免印度當局可能找他們的麻煩。⁽²⁰⁾此外，許多夢想迅速致富的冒險家由於聽說中國十分富庶發達，於是也都紛紛趕到那裡。所以，我們認為，上述所謂賈梅士被“放逐”到那裡，最大可能是塞維林·德·法里亞把他作為每年從印度斯坦西海岸的港口駛向遠東海域的許多艘軍艦上的無數軍人之一加以描寫的一種富有詩意的想象形式。如果是這種情況，賈梅士可能參加了比如說如塞維林·德·法里亞也提到過的“馬六甲之旅”⁽²¹⁾或者所謂“中國之旅”，因為這是16世紀中葉之後從果阿到東亞的兩次主要海上之旅。⁽²²⁾此外，塞維林·德·法里亞在其賈梅士傳記中還提到佩德羅·德·馬里茲以前的一些說法。譬如說，在描寫賈梅士中國之旅時，他寫道，詩人在柬埔寨沿岸航行時於湄公河河口附近發生意外，“他們的航船在那裡撞上了暗礁，被撞得粉碎，於是大家都遭遇悲慘的海難，賈梅士因

抓住了一塊木板泅泳而倖免於難”⁽²³⁾。這裡第一次提到賈梅士所遭遇的海難發生在柬埔寨沿海的湄公河這條亞洲大河的河口。而且，我們也第一次看到詩人一手抱緊他的史詩手稿，一手抓住一塊木板泅泳，從而得以從一次恐怖的海難中逃生的經典形象描寫。⁽²⁴⁾

不多年之後，賈梅士作品的另一位評論家，學者馬努埃爾·德·法里亞·依·索沙（Manuel de Faria e Sousa）⁽²⁵⁾ 在他於 1639 年出版的《葡國魂》評註本中再次指出，“我們的詩人從中國回來，之前他是以前死者事務總監的身份去那裡的，在回程中他乘坐的船隻不幸沉沒，好在他最後得以像塞薩爾那樣，隨身攜帶着自己心愛的作品從海難中逃生”。⁽²⁶⁾ 這樣一來，正如我們所看到的那樣，賈梅士遭遇海難的時間無形中被推後了。之所以這樣，是因為評註者混淆了馬努埃爾·科雷亞及佩德羅·德·馬里茲兩人所作的評論，加上那時關於那次意外不斷有新的說法，在那種情況下出現隨意推測的現象當然就不可避免。其實任何一位講故事的人都可能如此這般，所以近代有個詮釋家在他的著作中這樣斷言：“我相信，從此時此刻起，賈梅士的‘被浸濕的詩篇’就會被他的詮釋家們解釋為從水中搶救回來的詩篇。”⁽²⁷⁾

然而，本文撰寫的目的完全不是試圖勾劃有關賈梅士傳說的來龍去脈或為《葡國魂》的讀者編造新的故事，而是為了從歷史的角度出發盡可能確定一下詩人賈梅士涉足中國的傳奇經歷到底有多少程度的真實性。⁽²⁸⁾

海難

如上所述，所有對賈梅士遭遇海難一事的探索研究都起因於《葡國魂》第 10 章第 127-128 節，其餘的一切都是賈梅士的一些評論家或研究者在這位詩人謝世後進行的沒有任何文獻根據而作的大膽虛構和推測。當然，在《葡國魂》第 10 章的那兩節中，詩人可能對發生在中國海域的“波濤洶湧的淺灘”中的悲慘海難埋下了某些模稜兩可的種籽，但完全是因為詩人



1572 年里斯本首版《葡國魂》封面

後來出了名才令他的傳記作者們在這一有爭議的情節上動如此之大的腦筋去推斷和構思。

如果我們考慮到 16 世紀中葉南中國海的航行條件，那麼我們就會感到賈梅士在那裡遭遇意外的歷史真實性是可以接受的。眾所周知，當時航行在馬六甲及中國之間的航道上葡萄牙的往返船隻曾經發生過無數次海難。任何一艘船祇要從馬六甲啟程晚了，祇要不是在適合航行的季風期從那裡出發，在旅途中就十有八九會失事。比如說，弗蘭西斯科·沙勿略（Francisco Xavier）神甫，他在 1549 年 1 月出發去日本的前夕，曾就他們不得不經過馬六甲與中國沿海之間的航線問題，在科欽（Cochim）這樣寫道，這將是一次“充滿巨大生命危險的，充滿暴風驟雨及暗礁險灘的旅行，假如我們去的四艘船中有兩條能最終安然無恙，那就是萬幸了”⁽²⁹⁾。

但是，從歷史真實性的觀點來看，如果賈梅士

在旅途中遭難不留下任何問題，如果不是連他本人也不能說清楚其意外發生的地點，也就不至於直到今天人們都還不能弄清這個問題。早有學者認為賈梅士乘坐的船隻可能是萊昂內爾·德·索薩（Leonel de Sousa）的，因為根據萊昂內爾的記載，他的船是1558年底或翌年初在結束了一次富有成果的“日本之旅”後返回馬六甲途中的，是在經過“中國的一個海灣的淺灘時”失事的。⁽³⁰⁾根據已有的文獻資料，這位船長出事的地點已經可以確定，即是在一個名叫“伊列斯群島”（Ilhéus）或“帕爾塞斯淺灘”（Baixos dos Parcéis）發生的，該名稱早在15-16世紀的葡萄牙航海文獻資料中就已記載，同時也被當時的駕駛員、導航員以及其他海員廣泛地用來稱呼那一大片綿延於中國南部沿海的從北向南走向的礁石和淺灘。⁽³¹⁾

本世紀初，一位專門從事海外問題研究的多產學者在不自覺或至少沒有引用加斯帕爾·莫雷拉（Gaspar Moreira）的《航海日誌》中關於確認萊昂內爾·德·索薩遭遇海難的準確地點的相關記載⁽³²⁾的情況下，祇根據當時他手邊僅有的文獻資料證據加以巧妙的推斷，正確地將其意外發生地點定在“帕爾塞斯群島”（Ilhéus dos Parcéis）。對此，他這樣寫道，我手邊的文獻資料“讓我相信，那次海難可能發生在東京灣東南海域的一道穿過安南國北部的緯線上，或者更準確地說發生於在古代地圖上被稱為‘帕爾塞斯群島’或‘帕爾塞斯淺灘’的一處淺灘上”⁽³³⁾。至此，似乎一切都清楚了。然而緊接着正是這同一位史學家卻顯得有些武斷地說，賈梅士的“procelosos baixos”（波濤洶湧的淺灘）⁽³⁴⁾之詩句包含着一個錯誤，說實際上應當是“prancelosos baixos”（佈滿暗礁的淺灘），因為這一詞語能準確無誤地傳遞在那淺灘中潛藏着“prancel”或“parcel”（暗礁）的可怕信息。⁽³⁵⁾這樣一來，那詩人賈梅士遭受“不幸的悲慘的海難”便可能完全同萊昂內爾·德·索薩所認為的海難相一致了。是的，既然海難發生時間及地點都一致，那麼那應該是最充足的證據了。但是，迄今尚沒有任何可靠的文獻資料能證明《葡國魂》的作者可能乘坐的就是那位著名的阿

爾加維船長的航船。這純粹是一種推測，何況這一推測已經受到了應有的批駁。⁽³⁶⁾

有幾部賈梅士時代寫成的詩集僅以手稿形式流傳下來，先後得以出版發行，這為人們弄清賈梅士遭受海難意外提供了新的途徑。⁽³⁷⁾譬如在1578年寫成的《克里斯托旺·博爾熱斯抒情詩集》中就收集了賈梅士關於“流淌的江河”的部分五音步或七音步詩，其前頭貫以題目“賈梅士，他在中國遭難”。這本詩集編成時，賈梅士還在世。強調這一點有特別的重要意義，因為這是涉及我們在此議論這個問題的具有文獻價值的原始資料。但請注意，詩中所說的“遭難”並不必然等同於上述的“遭遇海難”。⁽³⁸⁾不過，同樣是這些五音步或七音步詩，當它們或許在稍晚些時候出現在馬德里的《皇家歷史學院抒情詩集》中時，卻附有一個說明，其中提到詩人賈梅士在去中國的旅途中遭遇了一次“嚴重的海難”。⁽³⁹⁾值得強調的是，還在賈梅士在世時就收集成冊的這些詩歌手稿原件有助於增加有關賈梅士遭遇海難這一觀點的可信度。

至於這些“流淌的江河”的五七音步抒情詩究竟是在甚麼地方寫成的，我們並沒有興趣在這裡下結論，儘管有必要指出，新近有些學者認為它們是賈梅士晚年時期在里斯本寫成的。⁽⁴⁰⁾我們的真正興趣在於希望進一步探討詩人到底是在甚麼地方遭遇海難。如果他真的是捲入了發生在中國海域某個地方的那次海難的話，看來他最有可能是在從馬六甲到中國的一次旅途中，而且是在到達目的地之前遇難的，從災難中逃生後，正如馬德里《皇家歷史學院抒情詩集》中所推測的，他們隨即在柬埔寨沿海靠岸。我們認為，從《葡國魂》中所能找到的有關科欽支那、中國及日本的不多的信息資料中至少可以得出這一結論。不過，正如昔日一個專門研究這些問題的學者所指出的，從書中傳遞的那些信息來看，詩人實際上對那些地區相當陌生。⁽⁴¹⁾

湄公河三角洲當時並不是航海家們特別害怕的地區，儘管加斯帕爾·莫雷拉（Gaspar Moreira）的一本《航海日誌》中曾警告說，在其附近的“漲潮和退潮非常洶湧澎湃”。⁽⁴²⁾但葡萄牙船隻從馬六甲到

中國通常所走的航道並不靠近湄公河。他們到中國海岸的航船一般在每年四、五月份從葡萄牙人的定居點馬六甲出發，然後在馬來亞半島東岸的帕坦（Patane）停靠，在那裡他們至少從1533年起通常要購買大量的胡椒運到中國口岸去轉售。接着，他們穿過暹羅灣向北走，沿着柬埔寨與占婆王國（Champá）交界的海域，逕直駛向位於印度支那半島附近的普洛孔多爾島（Pulo Condor）。之後，葡萄牙船隻沿着海岸線繼續向北駛去，繞過科欽支那抵達位於東京灣南大門的普洛卡唐島（Pulo Catão）。最後，直接駛向中國廣東省沿海島嶼，經過大約一個月的航行，通過幅員遼闊的海南島南部海域抵達那裡。⁽⁴³⁾

即使航行嚴格地按照季風所強加的苛刻的時間表進行，在某些航道上，由於那裡有淺灘，並經常遭暴風驟雨襲擊，所以仍難以避免險情的出現。



總督弗蘭西斯科·巴雷托

馬努埃爾·德·法里亞·依·索薩的著作《葡萄牙的亞洲》插圖

1548年，弗蘭西斯科·沙勿略神甫在描寫從馬六甲到日本的航行時，曾經特別指出，那是“充滿巨大生命危險的航行，是頻繁遭受暴風驟雨襲擊的航行，因而時常發生海難，而且在這一航行中，尤其是在到達中國海域後，航船還常常遭到活躍在那一帶的中國海盜的搶劫”⁽⁴⁴⁾。因此，祇要我們能證實賈梅士的確參加了赴中國之旅，那麼他遭遇海難看來就肯定是真實的。然而，如果賈梅士確實在這一航程中遭遇海難，那麼這一意外發生在湄公河三角洲就幾乎沒有可能。科欽支那海岸或許是最有可能發生意外的地方，假如是這種情況，那麼受難者們很可能駕船駛向湄公河三角洲，以便從位於那裡的口岸出發，在最有利的時機返回馬六甲。

還有另一個證據令賈梅士他們遭遇海難的問題更加複雜化了。這是由一個有文獻資料證實是非常卓越的歷史學家、作為若奧·德·巴羅斯（João de Barros）⁽⁴⁵⁾著作的繼承人、《亞洲幾十年》的著名作者迪奧戈·多·科托（Diogo do Couto）在其約於1614年或1615年寫成的長詩《80年代》中所提及的事件而引起的。他在該作品中說，1569-1570年間，當賈梅士來莫桑比克王國旅行時，他們曾在那裡相聚過。這位知名編年史家大約從1559就長期生活在東方，直至1616年在果阿逝世。

詩人賈梅士是科托的好朋友好伙伴，當他停留在東非的那個城堡王國中等候回葡萄牙的航船時，完全靠朋友資助及他人救濟度日。科托在其著述中解釋了賈梅士當時的生活為何如此艱難的原因，“他當時一貧如洗，因為他在之前去中國的旅途中，被弗蘭西斯科·巴雷托總督委任為死者事務總監，然而在從那裡返回的途中，卻在暹羅灣與同船的伙伴們一同遭難，儘管許多人看來都得以逃生，但一個個隨身攜帶的財物都丟清光，賈梅士雖然也倖免於難，但除了他隨身攜帶的《葡國魂》手稿外，別無所有，就連同他一道上船並始終緊隨身邊的一位十分漂亮的中國姑娘也在這次意外中痛失了。因此他懷着沉重的心情寫了一首十四行詩來悼念那位中國姑娘的逝世。他在詩中這樣寫道：

我的心靈呀，你快快不樂地
 這麼早就離開人世，
 永遠地在天堂安息，
 卻留下我在世間孤雁哀鳴……

詩人在其作品中稱呼這位姑娘為迪娜梅妮（Dinamene）。有關這段辛酸經歷，他在另一首充滿哀愁的詩歌中也有充份的流露。他這樣寫道：

沿着巴比倫流淌的江河啊，
 我坐在你的身旁哭泣，
 不禁想起了那暹羅灣，
 想起了在那裡遭遇的一切！（46）

正如人們看到的那樣，迪奧戈·多·科托在其著作中製造的問題要比他解決的問題還要多。首先，他說賈梅士可能被弗蘭西斯科·巴雷托總督委任為死者事務總監；其次，他說在履行其職務過程中曾訪問過中國沿海的一些口岸；緊接着他還說，在回程中詩人在暹羅灣海岸遭遇了海難，好在從悲劇中逃生，並挽救了他的《葡國魂》手稿；最後，迪奧戈·多·科托甚至在賈梅士的傳奇經歷中增添了全新的東西，說詩人在這次海難中可能痛失了一位與他同行的十分漂亮的“中國姑娘”，在災難過後，詩人可能還寫了兩首十四行詩獻給這位謎一般的中國姑娘。

迪奧戈·科托的《80年代》手稿1917年在里斯本科學院⁽⁴⁷⁾的一期院刊中一發表，立刻引起了研究賈梅士學者們的注意，因為書中上述內容涉及賈梅士傳奇經歷中的一些研究者們當時完全不知道的東西。最近，科托的這一著作擴充本手稿的又一復印件在馬德里出現。然而，分析過該著作手稿的學者們並不都同意這一改編本是迪奧戈·多·科托本人所作。特別是那些從事葡萄牙人在東亞之歷史研究的學者，他們之中一些人根本不承認其擴充本手稿的可靠性⁽⁴⁸⁾，另一些人則認為擴充本是晚些時候別人根據葡萄牙這位編年史家著作的原稿改編的，但同時塞進了許多自己的東西。甚至有人暗示，迪奧戈·多·科托著作中的上述內容可能是甚麼人晚些

時候添加進去的，因而不能將其強加給原作者，因為這位歷史學家是一貫堅決反對他人將自己的評論塞進其作品中的。⁽⁴⁹⁾

後來，《80年代》擴充本出版社通過認真研究和考證確鑿無疑地證明了該版本的可靠性，迪奧戈·多·科托的確是這一擴充本手稿的作者，有關賈梅士遭遇海難的情節確實是出於他的手筆。⁽⁵⁰⁾在這種情況下似乎沒有任何理由令我們懷疑迪奧戈所敘述的東西，至於評註中敘述的那段情節與原作不相一致的內容或許是偶然的，可能因為迪奧戈的《80年代》擴充本這一手稿是在他所描述的事件發生五十多年之後，即1614或1615年才完成的，這樣就難免有記錯弄混之可能。⁽⁵¹⁾但是，這裡有一點細節尚有必要強調指出，迪奧戈在充實他的原作和改寫其上述擴充本之前，有可能已經參閱過1584年出版的《葡國魂》評註本，在該版本中讀者恰恰可以讀到有關賈梅士在赴中國的旅途中遭遇海難以及在遠東某個地方書寫上述關於“流淌的江河”之十四行詩的敘述，為了令自己的推斷更進一步，他甚至可能參閱了於1613年出版的由馬努埃爾·科雷拉（Manuel Correia）評註的新版《葡國魂》，在該版本中說賈梅士去過中國，並擔任過死者事務總監。看來，這位葡萄牙編年史家可能就是這樣，在根據自己對發生在半個多世紀之前的1569年事件的回憶的基礎上，並利用從不斷出版的上述評註本中獲得的新信息改寫成他的《80年代》擴充本中的那個段落。

在賈梅士傳奇經歷中有關涉及中國問題方面，迪奧戈·多·科托在其擴充本中真正增加的唯一的新東西就是關於迪娜梅妮的描述，不過這位歷史學家在作品中將其寫成了Dinamente（迪娜夢特）。根據他的描述，詩人賈梅士在從中國返回途中，一直有一位名叫“迪娜夢特”的“非常漂亮的中國姑娘”陪伴，不幸的是她可能在詩人遭遇的那場海難中去世了。雖然僅僅有迪奧戈·多·科托的被認為是權威的文獻資料⁽⁵²⁾能證實這一情節的可信性，但我們覺得它並沒有任何值得懷疑的地方，祇要我們承認那位中國姑娘的社會地位，正如有的學者所認為的那樣，實際上是很低下的。⁽⁵³⁾

迪娜梅妮們

1555年前後，葡萄牙人已頻繁活躍在中國沿海一帶。正是在這一年，葡萄牙文獻資料中首次提及澳門。⁽⁵⁴⁾葡萄牙人每天都在這些地區同這個帝國南部的中國人打交道。但是，如果說他們同包括活躍在中國沿海的海盜到監察海上貿易的廣東及福建兩省行政高官在內的各社會階層的中國人們的關係有大量的文獻作證的話，那麼他們同當時處在社會最底層的中國女性的關係則難以找到或者說根本找不到文獻資料的正式記載，因為當時盛行於中國的根深蒂固的道德觀是儒家學派的。在這種道德觀的桎梏下，特別是社會地位高的中國婦女，都過着一種禁錮幽居的生活，尤其被禁止同外國人有任何接觸。⁽⁵⁵⁾生活在葡萄牙人經常出入的廣州或其它口岸的有錢人家的中國女性，出行時通常是坐在關閉嚴實的轎子裡，由傭人或幫工們抬着走。多明我會傳教士加斯帕爾·達·克魯茲修士（Frei Gaspar da Cruz）1556年訪問廣州看到中國人生活中的這一情景時，真是感到萬分驚訝。對此，他後來在其作品《關於中國事情的報道》中這樣寫道：“她們過着十分深居簡出的生活，以至於在廣州整座城市裡，除了那些社會地位低下的女人和客棧老板娘之外，常常見不着一個女人在街上走動。當她們出門時，你也看不見，因為她們是坐在封得嚴嚴實實的轎子裡的。”⁽⁵⁶⁾

另一方面，在當時的中國，那些貧困潦倒的家庭不得不出賣或無期限出租自己兒女的勞動力，以解決其最緊迫的經濟問題。⁽⁵⁷⁾葡萄牙人很快就瞭解到這一情況，於是他們就好像在亞洲其它地區那樣，隨即採取了入鄉隨俗的做法，開始購買或僱傭生活在中國社會底層的男女勞動力幹活。根據可靠的文獻記載，在那些年代航行在中國海域的許多葡萄牙船隻上都有中國男女傭人，他們幫助主人做形形色色的雜活。1552年弗蘭西斯科·沙勿略在上川島上逝世前，他的病床邊就始終有一個被叫做安東尼奧的中國僕人在那裡侍候他。⁽⁵⁸⁾

須順便指出的是，這一非正式的僕役交易導致了當時在中國的某些地區特別是南方地區傳播着葡萄牙人購買男女孩童宰來煮食的流言蜚語。若昂·巴羅斯（João de Barros）在其作品《30年代》中確認了當時流傳在廣州的這一流言：“那裡傳說我們經常購買暗中販賣的男女孩童甚至是忠厚老實人家的子女殺來烤熟吃。”緊接着，這位17世紀偉大的歷史學家便站在一個典型的人道主義者的立場上抨擊中國人的這一態度，在分析其中原因時他認為是相互間缺乏接觸瞭解的緣故：“他們相信真有那樣的事情，感到我們很恐怖，因為他們以前對我們一無所知。當然不是說整個東方人都是這樣看我們的，別的地區的人根本不相信我們會幹這樣的事情。不過，對於許多中國人有那樣的認識，我們不足為奇，因為他們對我們知之甚少。”⁽⁵⁹⁾

由此看來，迪奧戈·多·科托傳遞的關於那個中國姑娘陪伴賈梅士的信息沒有甚麼不可信的。就像如此多的同代人那樣，詩人賈梅士或許每到亞洲的一個地區就自覺地去適應當地的風俗習慣。因此，迄今為止，多數學者接受迪娜梅妮是一個已被證實的事實，而且認為這個名字富有詩意，出自古典文學作品。⁽⁶⁰⁾還有一位學者認為，“Dinamene”（迪娜梅妮）這個名字可能是0賈梅士從一個叫做“Ti-Nam-Men”中文名字音譯過來的⁽⁶¹⁾，不存在任何虛構，因為這個名字在中文中確實存在。⁽⁶²⁾其實，這一看法沒有甚麼根據。如果說“Dinamene”這個名字在中文裡真的存在，那它可能就是生活在廣東省沿海漁船上的無數漁家姑娘中的一個，這些姑娘幾乎終生在海上捕魚，並就地進行交易。⁽⁶³⁾

最近一段時期，有些學者或許在一種有點不合時代潮流的清教主義的驅動下，對那種認為偉大詩人賈梅士同一些社會地位低下的亞洲姑娘有某種形式的關係的觀點表示憤怒。在這些人看來，一個詩人似乎就祇能整天埋頭書寫優秀的詩篇。⁽⁶⁴⁾然而，那時在海外掙搏的葡萄牙人的精神生活和性生活至今鮮為人知，還沒有引起研究者們的任何重視，這顯然是個不爭的事實。16世紀幾乎沒有一個歐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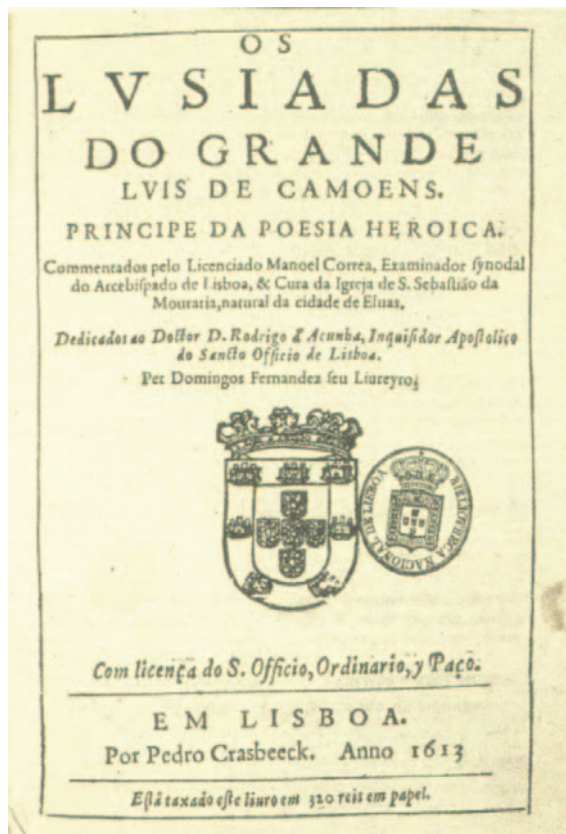
◁（遠東地圖）（約1560年，作者佚名，選自若昂·德·利斯博阿《航海日誌》）

女人來到亞洲，這一事實無疑可以解釋當時在亞洲的葡萄牙男人們為甚麼極易同亞洲女性發生親密的關係。如果說當時確實並不是所有的葡萄牙男人都像尼古勞·蘭西洛托(Nicolau Lancilotto)神甫1555年在馬六甲看到的那個葡萄牙男人所做的那種醜事的話(他“勾引了二十四個不同膚色的女人，而且所有這些女人都被他為所欲為”(65))，那麼以下這一情況也幾乎可以說是千真萬確的，當時遠離故鄉的葡萄牙軍人和商人同亞洲女人有感情糾葛的事非常頻繁。(66)因此，從當時葡萄牙人在亞洲的整個歷史背景的角度來看，賈梅士有一個中國姑娘陪伴旅行完全是平常的事，完全可能是真實可靠的。至於說有如此多的人花如此多的筆墨來探討關於姑娘激發了他書寫抒情詩靈感的问题，則是一個更為敏感的問題，實已超出了本文研究的範圍。(67)

結 論

在賈梅士傳記中所有涉及中國的問題，祇有一點看來是確實的。根據當時在印度國施行的海外法制，賈梅士不可能擔任過所謂的“死者事務總監”一職。這個職務，正如我們在上面提到過的，首先是《葡國魂》1613年版的評論家馬努埃爾·科雷拉強加給詩人的。事實上這一職務當時祇是在印度國的首都才設有，通常由法學學士擔任，這種學位看來賈梅士並沒有，儘管他有令人欽佩的豐富學識。(68)即使在例外情況下，對於一個像賈梅士這樣的普通軍人來說，那個職位也過於重要了。

至於有關他在一次去中國的旅途中擔任過死者事務專員的推測，同樣缺乏證據。現存資料表明，那時在中國沿海並不存在一個很穩定的葡萄牙人定居點，因為儘管從1520年起，葡萄牙國王就非常支持去中國的拓殖航行，但並沒有因此立即在那個天朝的領地上建立一個支持葡萄牙人事業的基地。(69)至於死者事務專員一職，不言而喻那時都是由赴“日本之行”的船隊長兼任的。正如1563年下發給負責中國及日本之行的若昂·門多薩(João Mendonça)船長的准照所證實的那樣：“若昂·門多薩本人在



葡萄牙民族偉大詩人賈梅士《葡國魂》封面(1613)

往返途中，在中國澳門等口岸及日本口岸停靠時還將兼任死者事務專員之職。”(70)關於這一點，事過若干年之後，即在1582年寫成而未署名的《城市與城堡記事》恰恰予以確認，其書這樣寫道：“船長們都同時兼任死者事務專員職務，負責處理在往返旅途中以及在馬交等口岸停留時死去的人的各項事務……”(71)但書中並未記載賈梅士在赴遠東之旅的途中曾擔任過船長之職務。在那段時期負責日本之旅的船隊長名錄，現在已眾所周知(72)，但詩人賈梅士的名字並沒有被列於其中。

萊昂內爾·德·索薩的一封信中有一段寫道，在一次赴中國之行中，“我還被委任擔任死者事務專員職務，而該職務過去總是別的人擔任”(73)。不過，這一記載一直引起爭議，因為過去有許多學者堅持認為，正是在這次航行中，賈梅士被委任擔任死者事務專員這一職務。(74)然而，這一說法完全沒有文獻

佐證，因為這位阿爾加維船長上述信件之落款日期為1556年1月15日，主要談及的是1554年進行的一次中國之行，而按照有的學者的研究，那個時候賈梅士已在遠東的那些定居點默了一些年頭。⁽⁷⁵⁾正如賈梅士的傳記家們所希望的那樣，賈梅士的確可能在1556-1560年間訪問過東亞的一些地區，譬如馬六甲、暹羅和馬魯古群島，但至今沒有發現任何可以確認這一假定的旅行文獻資料。有關這個問題的所有論據，其實都基於傳記作家們根據詩人賈梅士本人的作品或者根據後人對這些作品的評註進行的推斷。在那些年代寫於東方的幾十封有關發生於中國海域之事件的信件中，沒有一封提及賈梅士這個名字。

有一位研究者甚至認為，賈梅士既不真正瞭解中國，也沒有訪問過這個國家。⁽⁷⁶⁾我覺得他的看法不無道理。另一方面，如上所述，在《葡國魂》中提到中國的地方，並不像提及亞洲其它地區那樣，比較詳細具體，相反地對於如果在那裡居住過的人來說，卻顯得過於空洞，而且很不準確，甚至出現錯誤。比如，他在其作品的一個地方提到中國皇帝時，竟然錯誤地將其設想為選舉出來的。請看，在下面這段詩句中，詩人是如何來講述這件事情的：

它的國王並非天生的親王，
更不是父位子襲世代傳遞，
他們推舉一位仁義的君子，
以勇敢智慧德高望重著名。⁽⁷⁷⁾

這對於一個如果說是曾經訪問過中國的人來說，或者對於一個如果說訪問過某個地方（譬如馬六甲），並在那裡聽說過中國這個帝國的一些事情的人來說，絕對是個不可原諒的訛誤。約在1572年，當他的作品《葡國魂》第一版問世時，葡萄牙人已經在半个多世紀之前就頻繁地出現在中國沿海一帶了，就已經有許多機會收集關於中國的包括中國的政體以及皇帝繼承法等各方面情況的詳細訊息了，事實上，這些訊息當時在葡萄牙的海外領地已經廣為流傳。⁽⁷⁸⁾

即使賈梅士沒有到過中國，但如果稍微查閱一下譬如像若昂·德·巴羅斯的《30年代》（該書於1563年在里斯本出版，其中幾章提及中國）⁽⁷⁹⁾，或者費爾南·洛佩斯·德·卡斯塔涅達（Fernão Lopes de Castanheda）編撰的《葡萄牙人發現及征服印度史》的第四卷，該書於1553年在科英布拉印刷出版，其中同樣有幾章提及中國⁽⁸⁰⁾，就會得到有關中國實際情況方方面面的資料，特別是中國政權運作方式的資料，更不用說如果查閱一下於1570年在埃武拉出版的《關於中國事情的報道》了，詩人賈梅士同樣是有可能得到那一著作的，因為該書是那時歐洲出版的有關中國問題最全面最詳盡的名著，其作者加斯帕爾在書中談到中國皇帝時這樣寫道：“他的任何一位妻子為他生的第一個兒子將繼承其皇位。”⁽⁸¹⁾

學者們引用過的15-16世紀的有關中國情況的文獻資料都說詩人賈梅士到過中國，但從未說他到過馬交。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Manuel Severim de Faria）是第一個將賈梅士與大約於1555年在中國沿海建立的這個葡萄牙人定居點聯繫起來的人。在他撰寫的詩人賈梅士的傳記中說賈梅士“在澳門期間曾擔任死者事務總監”⁽⁸²⁾。在16世紀後半葉以及17世紀前幾十年澳門之所以獲得如此之重要的地位，可能是因為法里亞·依·索薩出的差錯造成的。在他那個時代，任何提及葡萄牙人在中國南部沿海的活動，勢必立即與馬交聯繫起來，因為澳門是當時葡萄牙人在那一帶海域唯一的貨物集散地。這樣一來便導致近代歷史學家們將16-17世紀時提及中國情況的文獻資料都當成是提及澳門的文獻資料，並使他們將其爭論集中在賈梅士是否到過馬交這個“上帝聖名之城”這一點上。⁽⁸³⁾在這種情況下，賈梅士來過遠東這個城市的可能性便不得不成為一個有爭議的問題。我們認為，此一問題應該重新加以認真的更加深入的研究。

在1558-1559年間，馬交是一個僅有一些臨時搭建起來的木房和茅屋的微不足道的小村落，一些在中國沿海一帶做生意的葡萄牙商人季節性地聚集在那裡。葡萄牙人被准許在阿媽溜（Amacau）海灣



賈梅士巖洞 手工上色版畫·作者佚名

定居祇是之前幾年的事，首次書面提到在那裡定居一事是在1555年，這可從現存的費爾南·門德斯·平托(Fernão Mendes Pinto)以及耶穌會士梅爾希奧·努內斯·巴雷托(Melchior Nunes Barreto)神甫當時書寫的一些信件中得到證實。⁽⁸⁴⁾也是在那段時間裡，來到中國沿海的葡萄牙船隻不停地探尋其它通商口岸，比如，漳州和浪白溜(Lampacau)，前者在1555年被放棄，後者直到1560年都還居住着葡萄牙人。因此，馬交約在1555-1557年間就已經存在了，當時它還不是一個繁華的城市（這祇是以後才逐步地發展起來的），祇是一個邊境貨物集散地，頻繁活躍於中國海域並同中國人進行海上交易的葡萄牙商人定期地回到那裡駐足。

在中國沿海確實存在這一規模不大的貨物集散地與賈梅士可能在遠東的這個地方默過明顯地不應

該混為一談。如果說《葡國魂》的作者確實在1559年前後遊歷過中國沿海地區，那麼他或許照樣同費爾南·門德斯·平托不幾年之前所做的那樣，在浪白溜或馬交上岸，因為這是那時葡萄牙人頻繁出入的兩個口岸。硬將賈梅士同澳門聯繫起來是某些澳門歷史編纂學者之所為，這表明這些史學工作者明顯染上了不從客觀實際出發祇憑主觀臆測看問題的毛病。由於缺乏可靠的文獻資料，此問題便成為大家超越歷史研究最基本原則的界限隨意進行爭論的一個焦點。因此，譬如說，一個著名的歷史學家在沒有任何文獻資料佐證的情況下可以寫道：“賈梅士在馬交居住了一段時間”⁽⁸⁵⁾，另一個史學家也表示根據“傳統”觀點，他讀成賈梅士到過馬交這個“上帝聖名之城”的說法⁽⁸⁶⁾，與此相反，卻還有一些被認為更加嚴肅和精心的歷史學家同樣在沒有拿出

任何文獻資料證據的情況下則斷言，賈梅士根本不瞭解馬交，或者說他就根本未到過馬交。⁽⁸⁷⁾

的確，從客觀分析現今已知的文獻資料證據（包括賈梅士的詩，16-17世紀的評論家們對賈梅士作品的評註，以及迪奧戈·多·科托的《80年代》的擴充本中的章節）出發，看來確實難以得出賈梅士是否到過馬交的結論。不過，他們對當時被稱作“天朝”的中國的各種評論的支離破碎和膚淺可能意味着是對這個問題的否定回答，儘管同樣由於缺乏文獻資料尚不能對這個判斷作出明確的結論。至於有關賈梅士遭遇海難的問題，如果真有其事的話，那很有可能是發生在暹羅灣附近海域，正如《葡國魂》第10章第128節中所講述的那樣。如果這一情況確實是真的，那麼這本身就合情合理地表明，賈梅士及其遭難的同伴在逃生後最大可能是在湄公河海口靠岸了。我們之所以這樣推測，是因為譬如說，假若海難是發生在帕爾塞爾群島，那麼脫險者們最容易抵達馬交或當時葡萄牙人頻繁出入的另一個中國沿海口岸。對於這個假設，我們祇要再來看巴爾塔扎爾·加戈（Baltazar Gago）神甫在1562年講述的發生在之前兩年的一次海難情形就更好理解了。他說，當時有一艘從日本返航的葡萄牙商船在中國的海域遭遇海難後，倖存者們祇好到就近的海南島靠岸，接着在那裡從陸路發到馬交一封求救信，而他們最終抵達葡萄牙人那個定居點則是在那次災難發生六個月之後。⁽⁸⁸⁾ 如果賈梅士真的在湄公河三角洲附近遭遇的海難，那麼按照常理推斷他極有可能沒有再繼續來中國的旅程，因為那個時候他還在離中國沿海相當遠的航道上，那時他最有可能乘某個商船往位於暹羅灣或附近海域的某個港口（譬如阿育提亞（Ayutia）或帕坦（Patane）等）靠岸，因為那些口岸通常都是葡萄牙人經常出入的地方。

通過上述探討賈梅士傳奇的經歷中涉及中國問題的方方面面，我認為已可以得出下面這些結論：1) 關於所謂賈梅士遭遇海難的事，儘管在當時葡萄牙人在遠東航行的那種條件下完全是有可能的，但無論其發生的時間還是空間，迄今都沒有文獻資料足以證明之。2) 關於所謂賈梅士的中國之行問題，

儘管早在16世紀中葉就有如此之多的葡萄牙人進行過種種假設，但同樣缺乏文獻資料加以確證之。3) 關於所謂詩人在馬交居住過的問題，儘管這個口岸葡萄牙人至少在1555年就已經抵達了，但迄今仍然沒有任何文件可以證實之。4) 關於所謂賈梅士擔任過死者事務專員或死者事務總監職務一事，根據16世紀葡萄牙海外行政管理中施行的委任這類職務的相關法例來看，可能性微乎其微。5) 最後一點就是關於詩人與一個中國姑娘戀愛的事，儘管按照當時葡萄牙人同亞洲人之間建立的社會關係的通常模式來看，完全是情理之中可能發生的事，但時至今日還祇是停留於學者們的討論而已。總而言之，賈梅士“可能”進行過一次中國海域之行，“可能”在暹羅灣遭遇過海難，亦“可能”真有過一位中國女伴，但是，他肯定沒有擔任過所謂“死者事務專員”，沒有在馬交長住過，更沒有在一個所謂馬交石洞寫過他的著名史詩，就連其中的一部分也沒有。雖然如此，但在新的相關的文獻資料被發現之前，所有這些涉及賈梅士生活及作品的中國問題，都將繼續為人們千方百計地，甚至透過採用近乎武斷的方法加以探討和思索，直到打開昔日這道歷史閘門為止。這就是說，我們長久以來所面對的這個充滿着我們如此豐富多彩的面向過去的歷史學家們的謎團，大家仍須繼續面壁求索或莫衷一是。

【註】

- (1) 賈梅士傳記中有關中國問題的敘述請參見若阿金·費雷拉的著作《賈梅士：疑問與答疑》。作者在其中儘管提出了不少有趣的見解，但由於他採用的是散文文體，所提及的文獻及參考書目均未指明出處，所以其所提供探索研究的學術價值則大打折扣。
- (2) 參閱博爾熱斯·菲格雷多（A. C. Borges de Figueiredo）的著作：《《葡國魂》中的地理》，以及奧爾蘭多·里貝羅（Orlando Ribeiro）新近出版的作品《賈梅士與地理》。
- (3) 參閱若熱·博爾熱斯·馬塞多（Jorge Borges de Macedo）的著作：《《葡國魂》與歷史》，頁77-100，以及羅傑·比斯馬特（Roger Bismut）的著作：《《葡國魂》中的虛構與事實》，頁87-107。
- (4) 賈梅士：《葡國魂》，Hernâni Cidade 編輯出版，第十章，第129節。
- (5) 賈梅士：《葡國魂》，Hernâni Cidade 編輯出版，第2章第54節，第七章第41節，第10章第131節。有關16世紀

- 葡萄牙人同中國人的交往情況，請參見洛瑞羅（Rui Manuel Loureiro）的著作：《貴族、傳教士和中國官員》。
- (6) 米沙埃爾·皮爾松（Michael N. Pearson）：《西印度海岸》，頁41-66。
- (7) 請參閱瑪麗亞·安托涅塔·蘇亞雷斯·德·阿澤維多（Maria Antonieta Soares de Azevedo）新近出版的關於賈梅士傳記問題的著作《當賈梅士談論自己時》，頁291-314，以及魯西亞娜·斯特加諾·皮克西奧（Luciana Stegagno Picchio）的著作《被浸濕的詩篇》，頁243-265。
- (8) 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Joaquim Veríssimo Serrão），《葡萄牙歷史》，卷三，頁389。
- (9) 賈梅士：《葡國魂》，Hernâni Cidade 編劇出版，第10章，第128節。
- (10) 賈梅士：《葡國魂》，1584年出版，第7章第80節，亦請參閱阿·利·弗蘭西斯·阿金斯（A. Lee-Francis Askins）的作品《克里斯托旺·博爾熱斯抒情詩集》，頁216。
- (11) 關於馬努埃爾·科雷亞的情況，請參閱若阿金·費雷拉的著作：《疑問與答疑》，頁13-18。
- (12) “卡目巴亞”（Cambaia）即現今的柬埔寨（Camboja）。在16-17世紀的原始資料中，這兩個名稱在書寫上經常混用。
- (13) 賈梅士：《葡國魂》，Manuel Correia 編輯出版，第10章第128節。
- (14) 參閱《葡萄牙歷史辭典》，卷一，頁303。
- (15) 賈梅士：《葡國魂》，Manuel Correia 編輯出版（頁5）。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葡萄牙歷史》，卷一，頁326-330。
- (16) 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葡萄牙歷史》，卷一，頁326-330。
- (17) 請參閱馬丁·德·阿爾布開克（Martim de Albuquerque）的著作《權力的體現》，頁25-88。該書對此問題有非常扼要的講述，並附有大量參考書資料。
- (18) 加西亞·德·奧爾塔，《印度藥用植物及藥物對話》，卷一，頁7-9。
- (19) 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Manuel Severim de Faria），《政治演講集》，頁114。至於這位作者的情況，請參閱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所著的《葡萄牙歷史》，卷二，頁80-96。
- (20) 洛瑞羅：《貴族、傳教士和中國官員》，第21章。
- (21) 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政治演講集》，頁115。
- (22) 有關這一問題請參閱（1582）出版的《城市及城堡記事》。
- (23) 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政治演講集》，頁116。
- (24) 這裡，塞維林·德·法里亞將賈梅士比作塞薩爾，後者曾從水中拯救出他的《評論集》手稿（請參見塞維林的《政治演講集》，頁116）。
- (25) 關於馬努埃爾·德·法里亞·依·索沙的情況，請參閱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葡萄牙歷史》，卷二，頁106-116。
- (26) 賈梅士：《葡國魂》，馬努埃爾·法里亞·依·索沙編輯出版，第10章第128節。
- (27) 魯西亞娜·斯特加諾·皮克西奧，《被浸濕的詩篇》，頁255。
- (28) 魯西亞娜·斯特加諾·皮克西奧出於不同的研究計劃的需要，在這一問題上採取了與我們完全不同的態度，正如她在其著作的末尾所說：“在這一時刻，人們對16世紀的一個名叫賈梅士的人是否確實在一條叫做湄公河的河口遭遇海難，怎樣遭遇海難以及在何時遭遇這一海難等一系列問題的興趣或許更小了。”（《被浸濕的詩篇》，頁265）
- (29) 《聖·弗蘭西斯科·沙勿略書信集》，卷二，頁12。
- (30) 若爾當·德·弗雷塔斯，《賈梅士遭遇的海難》，頁10（這是本人根據現存於 ANTT, CC (1-104-60) 的萊昂內爾·德·弗雷塔斯的信件原始手稿對若爾當·德·弗雷塔斯的著作加以修改而來的）。
- (31) 關於萊昂內爾·德·弗雷塔斯的亞洲航線，請參見洛瑞羅的著作《貴族、傳教士和中國官員》。
- (32) 請參閱《航海日誌》，頁120。
- (33) 若爾當·德·弗雷塔斯，《賈梅士遭遇的海難》，頁29。
- (34) 賈梅士：《葡國魂》，Hernâni Cidade 編輯出版，第十章第128節。
- (35) 若爾當·德·弗雷塔斯，《賈梅士遭遇的海難》，頁31。
- (36) 魯西亞娜·斯特加諾·皮克西奧，《被浸濕的詩篇》，頁259。
- (37) 請參閱萊德加里奧·德·阿澤維多·菲略（Leodegário de Azevedo Filho）的著作《賈梅士抒情詩入門》，頁23-42，亦請參閱若澤·埃爾馬諾·薩拉依瓦（José Hermano Saraiva）的著作《賈梅士鮮為人知的生活》，頁338。
- (38) 瓦斯科·格拉薩·莫拉（Vasco Graça Moura），《賈梅士：天賜的才幹》，頁89。
- (39) 阿·利·弗蘭西斯·阿金斯（A. Lee-Francis Askins），《克里斯托旺·博爾熱斯抒情詩集》，頁207。
- (40) 瓦斯科·格拉薩·莫拉，《賈梅士：天賜的才幹》，頁80-81。
- (41) 路易斯·達·庫尼亞·貢薩爾維斯（Luís da Cunha Gonçalves）：《賈梅士沒有到過澳門》。
- (42) (43) 請參閱《航海日誌》，頁200；頁107-118。
- (44) 請參閱《東波塔檔案館文獻資料集》，卷八，頁532。
- (45) 關於巴羅斯的情況，請參見查爾斯·博克塞爾的著作《若昂·德·巴羅斯》，關於科托的情況，請參見洛瑞羅的作品《迪奧戈·多·科托的圖書館》。
- (46) 馬麗亞·奧古斯塔·利馬·克魯茲（Maria Augusta Lima Cruz），《迪奧戈·多·科托與亞洲80年代》，卷一，頁469-470。
- (47) 若昂·格拉維（João Grave），《關於16世紀的文學史》，頁1041-1048。
- (48) 文德泉：《賈梅士到過澳門》，頁21-22。
- (49) 查爾斯·博克塞爾：《賈梅士甚至曾到過澳門？》，頁39。
- (50) 馬麗亞·奧古斯塔·利馬·克魯茲，《迪奧戈·多·科托與亞洲80年代》，卷一，頁xi-iv。
- (51) 瓦斯科·格拉薩·莫拉，《賈梅士：天賜的才幹》，頁71。
- (52) 關於科托著作的文獻價值，請參閱洛瑞羅的著作，《迪奧戈·多·科托的圖書館》。
- (53) 格拉謝特·巴塔利亞：《激發書寫抒情詩靈感的姑娘們》，頁87。
- (54) 洛瑞羅：《探尋澳門的源頭》。

- (55) 羅伯特·旺·古利克 (Robert van Gulik), 《古代中國人的性生活》, 頁 330。
- (56) 加斯帕爾·達·克魯茲:《關於中國事情的報道》, 第十五章, 頁 173-174。
- (57) 塞繆爾·科林 (Samuel Couling), 《中國百科》(The Encyclopaedia Sinica), 頁 518-519。
- (58) 洛瑞羅, 《貴族、傳教士和中國官員》, 第 19 章。
- (59) 若昂·巴羅斯:《30年代》, 卷六, 第一章, 關於該問題, 亦請參見霍啟昌 (Fok Kai Cheong) 的著作《關於葡萄牙人定居情況的研究》(Estudos sobre a Instalação dos Portugueses), 頁 11-27。
- (60) 參見: "Ansi le roman de Dynamène retrouve-t-il toute sa réalité, même si ce nom, qui figure dans la VIIe Éloge, et que le poète a pu trouver dans l'Iliade, est un nom de convention" (羅傑·比斯姆特:《為迪娜梅內辯護》, 頁 93)。
- (61) 阿弗拉尼奧·佩肖托 (Afrânio Peixoto):《賈梅士》, 頁 367。
- (62) 格拉謝特·巴塔利亞:《激發書寫抒情詩靈感的姑娘們》, 頁 89。
- (63) 若澤·馬麗亞·布拉加 (José Maria Braga):《賈梅士生活及作品記事》, 頁 28。
- (64) 文德泉:《賈梅士到過澳門》, 頁 27-28。
- (65)《印度文獻資料集》, 卷二, 頁 131。
- (66) 查爾斯·博克塞斯:《帝國內的種族關係》, 頁 45-84。
- (67) 相關問題, 作為例子, 請參閱《文化與文學教程》, 卷一, 頁 247-248。
- (68) 席爾瓦·迪亞 (J. S. Silva Dias):《賈梅士在 16 世紀的葡萄牙中的情況》。
- (69) 請參閱《印度之家記事》, 第 10、46、51、97、101、107 和 115 期。
- (70) 查爾斯·博克塞斯:《阿馬卡烏大船》, 頁 151。
- (71)《城市與城堡記事》, 頁 198。
- (72) 喬治·舒漢姆 (Georg Schurhammer):《弗蘭西斯科·沙維爾》, 卷四, 頁 845-854。
- (73)《東波塔檔案館文獻資料集》, 卷一, 頁 914。
- (74) 若阿金·費雷拉:《賈梅士:疑問與答疑》, 頁 5-159。
- (75) 洛瑞羅:《探尋澳門的源頭》。
- (76) 路易斯·達·庫尼亞·貢薩爾維斯 (Luís da Cunha Gonçalves):《賈梅士沒有到過澳門》, 頁 166-167。
- (77) 賈梅士:《葡國魂》, Hernâni Cidade 編輯出版, 第十章第 130 節。
- (78) 洛瑞羅:《貴族、傳教士和中國官員》, 第 19 章和第 23 章。
- (79) 若昂·德·巴羅斯, 《三十年代》, 卷二, 第 6 至 8 章; 卷六, 第 1、2 章。
- (80) 費爾南·洛佩斯·德·卡斯塔涅達:《葡萄牙人發現及征服印度史》, 卷四, 第 27 至 31 章。
- (81) 加斯帕爾·達·克魯茲:《關於中國事情的報道》, 第 22 章, 頁 216。
- (82) 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政治演說集》, 頁 115-116。
- (83) 關於此問題請着重參閱文德泉的作品《賈梅士到過澳門》以及若爾當·德·弗雷塔斯的著作《賈梅士在澳門》。
- (84) 請參閱魯易·馬努埃爾·洛雷羅的著作《探尋澳門的源頭》中引用的文獻資料。
- (85) 若爾當·德·弗雷塔斯:《賈梅士在澳門》, 頁 7。
- (86) 文德泉:《賈梅士到過澳門》, 頁 27。
- (87) 路易斯·達·庫尼亞·貢薩爾維斯:《賈梅士未到過澳門》, 頁 66-167。關於這個問題, 查爾斯·博克塞斯特別指出:“沒有任何一本現代書籍, 任何一個文獻或現存的資料直接或間接提及賈梅士到過澳門。”(《賈梅士甚至到過澳門?》, 頁 34)
- (88) 安東尼奧·佛朗哥 (António Franco), 《德行形象》, 卷一, 頁 678-683。

【參考書目】

- 馬丁·德·阿爾后布克爾克 (Albuquerque, Martim de):《權力在賈梅士身上的體現》, 里斯本, 國家印刷廠—鑄幣廠, 1988 年。
- 《東波塔檔案文獻資料集》, António da Silva Rego 編輯出版, 12 卷, 里斯本, 海外歷史研究中心, 1960-1977 年。
- 利·弗蘭西斯·阿金斯 (Askins, A. Lee-Francis):《克里斯托旺·博爾熱斯抒情詩集》[1578], 布拉加, Barbosa & Xavier 出版社, 1979 年。
- 萊奧德加里奧·德·阿澤維多·菲略 (Azevedo Filho, Leodegário de):《賈梅士抒情詩入門》, 里斯本, 葡萄牙語言文化學會, 1991 年。
- 馬麗亞·安東涅塔·蘇亞雷斯·阿澤維多 (Azevedo, Maria Antonieta Soares de):《當賈梅士談論自己時》, 《群島雜誌》(德爾加達島), 卷三, 1981 年, 頁 291-314。
- 若昂·德·巴羅斯 (Barros, João de):《亞洲:三十年》[1563]; 復印本, Isabel Vilares Cepeda 統籌出版, 里斯本, 國家印刷廠—鑄幣廠, 1992 年。
- 格拉謝特·巴塔尼亞 (Batalha, Graciete):《從近代評論看激發賈梅士書寫抒情詩靈感的姑娘們》, 《馬賽克》, 澳門, 卷八, 第 47-49 期, 1954 年, 頁 77-95。
- 羅傑·比斯姆特 (Bismut, Roger):《為迪娜梅妮辯護》, 《葡萄牙研究簡報》(里斯本—巴黎), N.S., 卷三十, 1969 年, 頁 89-93。
- 《〈葡國魂〉中的虛構與實事》, 《走向復活的賈梅士》, 作者, H. Plard, 布魯塞爾—巴黎, Belgique 大學出版社, 法國大學出版社及古本江 (Caluste Gulbenkian) 基金會, 1982 年。
- 查爾斯·博克塞爾 (Boxer, Charles R.):《1415-1825 年葡萄牙殖民帝國的種族關係》, 波爾圖, Afrontamento 出版社, 1977 年。
- 《賈梅士甚至到過澳門?》, 《賈梅士學會會刊》(澳門), 卷十四, 第 1-4 期, 1980 年, 頁 33-40。
- 《阿媽溜大船》, 澳門, 澳門東方基金會及澳門海事研究中心, 1989 年。
- 若昂·德·巴羅斯:《葡萄牙人文主義者及亞洲歷史學

- 家》，里斯本，葡萄牙東南亞研究中心，2003年。
- 若澤·馬麗亞·布拉加（Braga, José Maria）：《賈梅士生活及作品記事》，堪培拉，葡萄牙大使館，1972年。
- 賈梅士：《葡國魂》[1572]，Hernâni Cidade 編輯出版，里斯本，國家印刷廠—鑄幣廠，1972年。
- 《葡國魂》，里斯本，Manuel de Lira 出版，1584年。
- 《葡國魂》，Manuel Correia 編輯出版，里斯本，Pedro Crasbeeck 出版社，1613年。
- 《葡國魂》[1639]，Manuel de Faria e Sousa 編輯出版，二卷集，里斯本，國家印刷廠—鑄幣廠，1972年。
- 費爾南·洛佩斯·德·卡斯塔涅達（Castanheda, Fernão Lopes de）：《葡萄牙人發現及征服印度史》，M. Lopes de Almeida 編輯出版，二卷集，波爾圖，Lello & Irmão 出版社，1979年。
- 埃爾納尼·西達德（Cidade, Hernâni），《葡萄牙文化及文學教程》，二卷集，科英布拉，科英布拉出版社，1984年。
- 塞謬爾·科林《中國百科》，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83年。
- 加斯帕爾·克魯茲（Cruz, Gaspar），《關於中國事情的報道》[1570]，洛瑞羅編輯出版，里斯本，Cotovia 出版社，1997年。
- 馬麗亞·奧古斯塔·利馬·克魯茲（Cruz, Maria Augusta Lima），《迪奧戈·多·科托與亞洲80年代》，二卷集，里斯本，國家印刷廠—鑄幣廠，1993-1994年。
- 席爾瓦·迪亞斯（Dias, J. S. da Silva），《16世紀葡萄牙的賈梅士》，里斯本，葡萄牙語言文化學會，1981年。
- 《葡萄牙歷史辭典》，Joel Serrão 統籌編輯，四卷集，里斯本，Iniciativas 出版社，1971年。
- 《印度文獻資料集》，十八卷，Josef Wicki 統籌編輯，羅馬，Iesu 社會歷史研究所，1948-1988年。
- 《弗蘭西斯科·沙維爾書信集》，Georg Schurhammer & Josef Wicki 編輯出版，二卷集，羅馬，Iesu 社會歷史研究所，1944-1945年。
- 馬努埃爾·塞維林·德·法里亞（Faria, Manuel Severim de）：《政治演說集》[1624]，Maria Leonor Soares Albergaria Vieira 編輯出版，里斯本，國家印刷廠—鑄幣廠，1999年。
- 若阿金·費雷拉（Ferreira, Joaquim）：《疑問與答疑》，波爾圖，Domingos Barreira 出版社。
- 博熱斯·德·菲格雷多（Figueiredo, A.C. Borges de）：《賈梅士〈葡國魂〉中的地理知識》，里斯本，Adolfo, Modesto & Cia 印刷出版，1883年。
- 霍啟昌（Fok Kai Cheong）：《關於葡萄牙人定居澳門的研究》，里斯本，Gradiva 出版，1996年。
- 安東尼奧·弗朗哥（Franco, António）：《在耶穌會考驗期的德行形象》二卷集，埃武拉—里斯本，大學印刷廠，1719年。
- 若爾當·弗雷塔斯（Freitas, Jordão）：《賈梅士在澳門》，里斯本，Libânio da Silva 印刷廠，1911年。
- 《賈梅士及其〈葡國魂〉的劫難》，里斯本，Castro Irmão 印刷所，1915年。
- 路易斯·達·庫尼亞·貢薩爾維斯（Gonçalves, Luís da Cunha）：《賈梅士沒有到過澳門》，《研究會會刊》（科英布拉），系列四，卷七十五，頁14-42、161-177和318-342。
- 若昂·格拉維（Grave, João）：《走進16世紀的文學史——賈梅士的一首尚未發表的十四行詩？》，《里斯本科學院二類學報》，卷二，1918年，頁1041-1048。
- 羅伯特·旺·古利克（Gulik, Robert van）：《古代中國的性生活》，巴黎，Gallimard 出版社，1987年。
- 加斯帕爾·德·莫雷拉：《航海日誌》，Léon Bourdon & Luís de Albuquerque 編輯出版，里斯本，海外科學研究委員會，1977年。
- 《葡萄牙王國在印度擁有的城市及城堡記事》[1582]，Francisco Paulo Mendes da Luz 編輯出版，里斯本，海外歷史研究中心，1960年。
- 洛瑞羅：《追尋澳門的源頭》，澳門，澳門海事博物館，1997年。
- 《迪奧戈·德·科托的圖書館》，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8年。
- 《貴族、傳教士與中國官員—16世紀時期的葡萄牙與中國》，里斯本，東方基金會，2000年。
- 若熱·博熱斯·德·馬塞多（Macedo, Jorge Borges de）：《〈葡國魂〉與歷史》，里斯本，Verbo 出版社，1979年。
- 瓦斯科·格拉薩·莫拉（Moura, Vasco Graça），《賈梅士：天賜的才幹》，里斯本，1985年。
- 加爾西亞·德·奧爾塔（Orta, Garcia de）：《印度藥用植物與藥物對話》[1563]，Conde de Ficalho 編輯出版，二卷集，里斯本，國家印刷廠—鑄幣廠，1987年。
- 邁克爾·皮爾松（Pearson, Michael N.）：《印度西海岸—關於葡萄牙記事之研究》，新德里，Concept 出版社，1981年。
- 阿弗拉尼奧·佩肖托（Peixoto, Afrânio），《賈梅士及賈梅士散文》，聖保羅，LISA 出版社，1974年。
- 魯西亞納·斯特加諾·皮克西奧（Picchio, Luciana Stegagno）：《北京浸濕的詩篇，對賈梅士傳記研究的貢獻》，《葡萄牙文化中心檔案》（巴黎），卷十六，1981年，頁243-265。
- 《印度之家記事》，Luciano Ribeiro 編輯出版，二卷集，里斯本，海外事務總社，1954-1955年。
- 奧爾蘭多·里貝羅（Ribeiro, Orlando），《賈梅士與地理》，里斯本，地理研究中心，1980年。
- 若澤·埃爾馬諾·薩拉依瓦（Saraiva, José Hermano）：《賈梅士鮮為人知的生活》，歐美出版社。
- 喬治·舒哈姆（Shurhammer, Georg）：《弗蘭西斯科·沙維爾的生活及其所處的時代》，四卷集，帕姆普洛納，納瓦拉政府耶穌會及帕姆普洛納大主教府，1992年。
- 若阿金·維里西莫·塞朗（Serrão, Joaquim Veríssimo），《葡萄牙歷史》十二卷，里斯本，Verbo 出版社，1977-1990。
- 《葡萄牙歷史編纂學》，三卷集，里斯本，Verbo 出版社，1972-1974。
- 文德泉：《賈梅士到過澳門》，澳門，教育及文化司，1981。

黃徽現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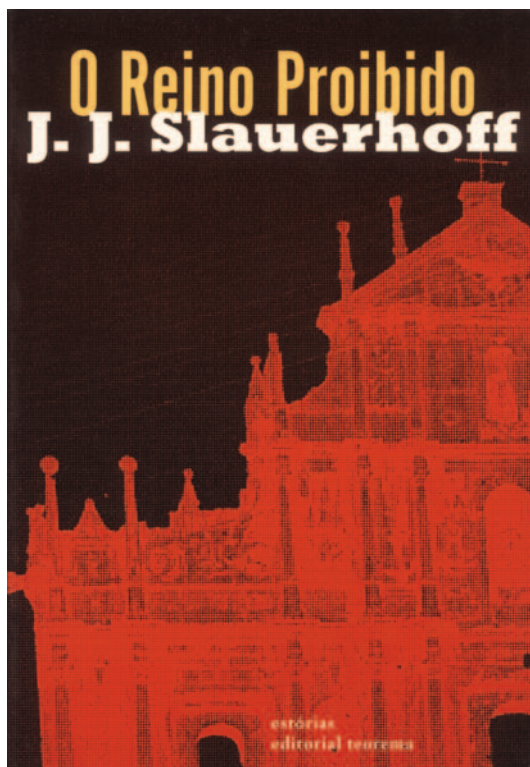
避難和創作之地

荷蘭作家斯勞烏埃霍夫筆下的澳門

坡 斯*

我早就聽說過澳門迄今還保留着古老的廟宇、教堂和牌坊等古代遺產，還有一個曾經讓一位詩人蟄居其中的巖窟。那詩人曾經在那裡寫下一部偉大的史詩，記述了華士古·達·伽馬的航行。然而，不知迄今尚有人去那兒參觀憑弔麼？（摘自斯勞烏埃霍夫《禁錮的王國》）

或許是在某次往里斯本的旅途上，或許是在乘荷蘭皇家豪華遊輪的公務旅行中，斯勞烏埃霍夫（Jan Jacob Slauerhoff, 1898-1936）從葡萄牙文學家阿爾比諾·福爾雅斯·德·桑帕約（Albino Forjaz de Sampaio, 1884-1949）那裡獲得了不少知識。因為當時是1930年，桑帕約正在撰寫《插圖本葡萄牙文學史》。可以說那次接觸引領斯勞烏埃霍夫走進了葡萄牙文學史。在他作品的第367頁（或者說其於1930年11月底發表的作品第24章）敘述賈梅士的生平和作品部分，我們看到了斯勞



斯勞烏埃霍夫《禁錮的王國》封面

烏埃霍夫的兩幀照片。一幀照片的說明是：“澳門巖洞前的賈梅士銅像，旁邊站立的是發表了不少有關賈梅士詩選及一本關於詩人在東方生活的作品（至今尚未問世）的荷蘭人斯勞烏埃霍夫博士。”而另一幀說明是：“發表過多部膾炙人口的散文和詩篇的作者斯勞烏埃霍夫博士在佛朗德里亞（Flandria）號遊輪上。”

現在，第一張照片刊登在我們一開始提到的那本書的封底。那部題為“禁錮的王國”的書是在1932年出版的。斯勞烏埃霍夫將自己的成功歸功

* 坡斯（Arie Pos），荷蘭人，1989年移居葡萄牙，萊頓大學荷蘭文學和比較文學系畢業。科英布拉大學荷蘭文學系教師，擅長翻譯16世紀的旅行記和荷蘭現代文學作品，已經將費爾南·門德斯·平托、庇山耶、米格爾·托爾加、若熱·德·塞納及若澤·卡多佐·皮雷斯的作品譯成荷蘭文，還分別與洛瑞羅和科托（P. Couto）合作，將林斯霍騰（Jan Huygen van Linschoten）、斯勞烏埃霍夫和塞斯·努特博姆（Cees Nooteboom）的作品翻譯為葡文。

於他與桑帕約的相識，因此請桑帕約為該書作序。

我們知道，在1930年小說還遠沒有完稿。整個寫作過程開始於1927年初，因為斯勞烏埃霍夫是在澳門度過除夕的，還在當地購得了一冊蒙塔爾托·德·熱蘇斯的(C. A. Montalto de Jesus)《歷史上的澳門(1902年第一版)》之第2版。眾所周知，該書第2版在發行上市後不久就因葡萄牙當局的封殺令而被追回銷燬，沒有幾冊逃過厄運。該部作品到了1990年才得以用葡萄牙文首次出版，其題為“歷史上的澳門”(澳門，東方叢書)。1928年，斯勞烏埃霍夫開始寫有關賈梅士的詩篇。斯勞烏埃霍夫從蒙塔爾托·德·熱蘇斯的作品中摘錄了不少有關澳門的資料，對這本小說起決定作用的是賴因霍爾德·施奈德(Reinhold Schneider)在1930年發表的傳記《從萊頓到賈梅士，葡萄牙政權的衰落和完結》。

必須指出，在上述關於澳門另一部有關賈梅士的作品中，皆出現與當時兩次世界大戰期間智識界非常崇尚的歷史文化視點相似的歷史觀。當然這主要歸功於奧斯瓦爾德·斯賓格勒(Oswald Spengler)的成功之作《西方的衰落，1918-1920》。在第一次世界大戰硝煙還未散盡之時，智識界認為文化猶如生物那樣也會遵循“誕生-興旺-衰落-死亡”的自然法則，因此就預測西方文化必然毀滅。蒙塔爾托·德·熱蘇斯在其作品中將當時葡萄牙殖民地的崩潰局勢和宗主國的衰落聯繫在一起，而施奈德也在其作品裡描述葡萄牙王國如何衰落和宗主國在詩人去世那年如何喪失獨立，並將賈梅士作為其論據的代表人物，儘管至今歷史學家們對此依然各有看法。

事實上，斯勞烏埃霍夫想找到要更加明確闡述自己對世界看法的依據太難了。他認為自己是西方文明明顯衰落時出現的後起之秀，可惜離自己從青年時代就夢想的成功、發表作品、創造發明及征服西方世界的年代還很遙遠。他生活的年代是一個令人感到淒涼並且無法求得名望和實現豐功偉績的年代。他還將自己體能上的虛弱比做時代的衰落(與庇山耶頗相似)。他因此用最後的一點力量與自己必然的歷史命運抗爭，企圖尋得與自己相匹配的生活方式。他甚



發表過多部膾炙人口的散文和詩篇之作者
斯勞烏埃霍夫博士在佛朗德里亞號遊輪上

至覺得西方精神世界的創造能力也已枯竭，藝術和科學技術方面已沒有開闢任何新道路可言。斯勞烏埃霍夫於是祇能回顧西方文明史中的輝煌時代，在那裡尋找與自己相似的歷史人物以激起創作靈感。在這些偉大的發明者、征服者(如哥倫布、達伽馬、成吉思汗、拿破侖)和“該死”的詩人當中有法國的波德萊爾(Baudelaire)、科比埃爾(Corbière)、蘭波(Rimbaud)、瓦萊里(Verlaine)和維隆(Villon)、中國的白居易、德國的荷爾德林(Hölderlin)以及葡萄牙的賈梅士。他在這些詩人身上拚命尋找精神聯繫，希望挽回20年代西方人已經失去的創作靈感。他認為同行前輩的影響一定會有助於自己的創作。在經過一番既要接受必要的影響又不能因被影響而束縛自己的困惑鬥爭之後，他希望創造自己的個性。當時他的確面臨被前輩影響所控制甚至被自己所尋找的精神所困厄的危險。在這場鬥爭中，為了

給自己的創作留下靈感的特徵，他按照自己的意願塑造甚至扭曲歷史真相，以達到顯示自己個性的目的。

我們如果要更加詳細地敘述斯勞烏埃霍夫的詩作，那就離題太遠了。我們祇要說他的詩作是當時荷蘭文學界的唯一者就夠了。而且他的作品與當時歐洲正在誕生的現代傳統相一致，當時有喬伊斯（James Joyce）的《尤利西斯》，有埃茲拉·龐德（Ezra Pound）的《中國和遙遠的角落》，有艾略特的《小國家和沒有個性的男人》，還有羅伯特·莫西爾和費爾南多·佩索阿的作品。在斯勞烏埃霍夫的作品中，我們感覺到了他在個性和人格表現方面、人物塑造和作品的完整性方面以及小說內容的交織和編排方面的一片紊亂。

《禁錮的王國》——從題目上就看得出那是指中國，但也描寫了個人的幸福和成功——事實上是一部現代派作品。不過他的作品將許多內容融合在一起，有些內容祇是在以後的年代裡才被納入現代派的範疇，所以說或許可以稱之為現代派初期作品。我們還可以將斯勞烏埃霍夫的現代派思想視為是在當時戰爭間隙年代對“人類條件”存有許多質疑的、如同在高壓鍋裡沸騰着的浪漫主義和象徵主義的混合。而斯勞烏埃霍夫作品中的當代派部分更是令人費解。評論家和讀者們還以為手上的作品是一部歷史小說或者是一部冒險小說。不過，倘如此認為便違背了該領域的規則。因為歷史的劃分從來都與事實不相同。再說，在荷蘭哪有人知道澳門的歷史及賈梅士的生平，所以也無從將小說中的描寫和歷史事實相核對。當然，這種比較在作品的描寫上是絕對重要的。為了讓故事情節更加曲折，斯勞烏埃霍夫選擇了不太通常的風格，即放棄簡潔明快而採用了曲折含蓄的手法，用多層面敘述使作品接近自己的象徵主義和現代主義風格，充滿了隱喻和影射的交織，極力改變對前景的描述，以至於使評論家們認為這部作品是詩人在文學小說創作中徹底的敗筆，或者祇是一部在鴉片作用下杜撰出來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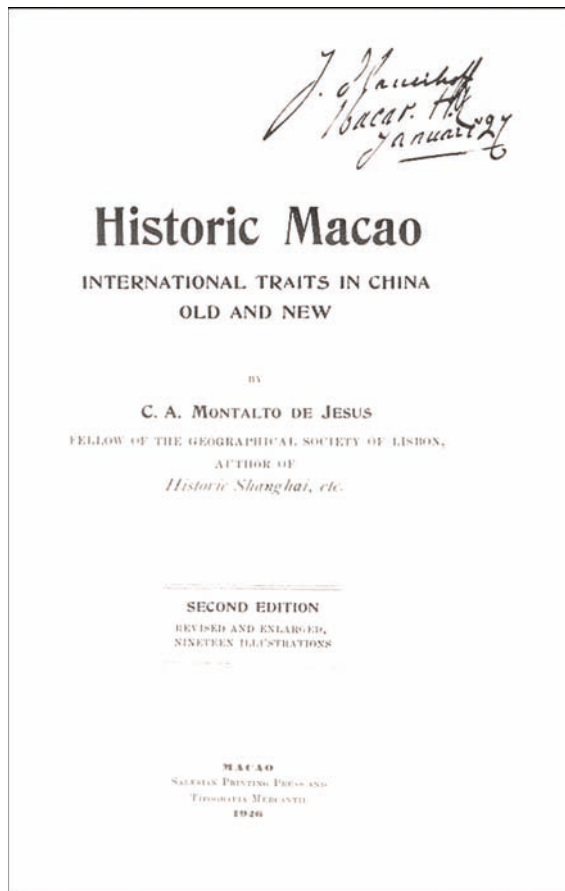
習慣了現實主義、超現實主義、“新文學”和後現代派作品，並且適應了自我評判和非建設性批評

行為的今天，儘管對其大膽構思依然感到漠然，但其作品還是能讓讀者接受。我們現在已經看到多集的作品和像電影《X-檔案》，《超級金錢帝國》及“藍色預言”和其它“新時代”的著名作品，也就很容易接受對超自然現象和虛擬現實的描述了。

顯然，斯勞烏埃霍夫在《禁錮的王國》一書中展示的是一個虛擬世界。作品髣髴從當時的現實世界開始下筆，但事實卻不然。這是一部象徵主義和涵義深刻的虛構作品，作品中引用的事實和歷史上的人物被作者按照自己的意圖加以改造，被安置在沒落的西方文明、亞洲和澳門的葡萄牙王朝的背景之下。其中主要人物便是虛構的賈梅士形象。在斯勞烏埃霍夫筆下，賈梅士給我們的印象是一個徹頭徹尾的流浪漢，一個不受尊敬的流亡詩人。這完全是斯勞烏埃霍夫神話般的自畫像。他按照自己在作品裡編織的故事，展示了一個該死的、被流放的和四處乞討的詩人形象。而另一個主要人物便是那位不露姓名的20年代愛爾蘭無線電技術員。當然這也是按照斯勞烏埃霍夫自己的形象和意願創作的人物。那是一個在Musil眼中“沒有品位”的男人，一個在艾略特定位中“沒有頭腦”的男人，完全是西方文化衰敗時代的象徵性人物。書中的無線電技術員在一次輪船遇難事故後失去了自己的個性，而作者所說的輪船事故也祇是個隱喻。他沒有生活目標，祇尋求與過去時代的精神聯繫，以擺脫自己的空虛。這種精神狀態始於遠航東方的海上旅程之中。作品在背後披露的就是賈梅士精神，它終於在無線電技術員前往中國沿岸地區澳門時佔據了他，並給他希望。然後，在描寫輪船上的生活段落，無線電技術員乘的輪船被中國海盜襲擊（又一次採用比喻的手法使技術員完全失去個性），並被帶到中國內地荒無人煙的沙漠裡。斯勞烏埃霍夫這一虛構情節再次與賈梅士的經歷相合，即作為葡萄牙使節的列兵在前往北京的途中失蹤了。兩者被置於同一背景下。這是由於賈梅士必須完成自己的使命（撰寫《盧濟塔尼亞人之歌》）的意願佔據了失去個性的無線電技術員。他具有在20世紀裡掙扎的雙重性格，後來

回到澳門，在那裡的大三巴遺址前再次回到過去，並為了維護該島的安全參加了抵禦外來侵略者的鬥爭，即抵禦 1622 年荷蘭人的入侵。這時，作者將自己拉回到 16 世紀。不過正如大家所知道的，賈梅士在該場戰爭之前就已經去世。但雙重性格的人物卻在抵抗外來入侵的鬥爭中起到了決定的作用。當他遭到一個黑人（黑人奴隸的代表人物）襲擊時，他殺死了對方。雙重性格，從此之後開始重新剝離。這一描述象徵他已經擺脫過去的精神影響，並回到無線電技術員這一人物的原型中。賈梅士昏迷在地上，失去了記憶，躲進澳門的巖洞裡，在那裡專心致志地創作自己的詩歌《盧濟塔尼亞人之歌》。因此，我們可以得出下面的結論：是賈梅士的精神影響使無線電技術員逃出了中國沙漠，重新尋找到了自己的詩人（當然不是像先前夢想的征服者）的命運。無線電技術員回到了 20 年代，在澳門一家中國人酒店裡醒來，懵懵懂懂地回憶起自己夢幻般的冒險歷程，鬍鬚無法從過去的情景中逃脫，必須在現實世界中尋找自己的命運。他以為自己在中國內地隱士般的生活中能夠找到自己的命運。

賈梅士和無線電技術員的生活祇是小說故事展開的兩條主線。還有兩條線索，一條是作為整個小說故事情節的歷史背景線索，那就是葡萄牙王朝的歷史，從達伽馬和阿爾布克爾克最初的發現到葡萄牙人最早在中國的出現（如寧波——斯勞烏埃霍夫引用熱蘇斯作品中提及的費爾南·門德斯·平托所著《遊記》的部分內容，還有皮雷斯使團的北上，以及澳門的形成等），直至 20 世紀的 20 年代。那是一部葡萄牙王朝的興旺和衰落史。小說的第四條線索便是澳門的歷史，從它的形成展開到無線電技術員所經歷的日子。作者描述的澳門殖民地是在許多偉大的發現者已經開始衰敗的年代形成的，它不能自立，一方面依賴着宗主國和馬六甲，另一方面依傍着中國。它在中國和葡萄牙兩者之間，任何企圖使澳門獨立的想法都會被遏制。因此，這塊殖民地便隨着宗主國的衰敗而進入沒落時期，而香港從 19 世紀中葉開始的興旺更使澳門雪上加霜。所



熱蘇斯《歷史上的澳門》封面（1926年）

以說，賈梅士和無線電技術員以及小說中其他所有人物，都是處在這同一歷史背景下。賈梅士已經失去了那些偉大的發現者和征服者的力量和願望。儘管夢想着鴻圖大業，但祇能讓這些偉業在自己的詩篇中永存。而無線電技術員祇是那些隨着戰無不勝的軍隊離開愛爾蘭（一個被英國人奴役的國家，在那裡遇難者曾是愛爾蘭人的奴隸）並在海上遇難的人的後代。小說的這條思路又與葡萄牙人的歷史命運緊密聯繫在一起了。急遽沒落的境遇使得無線電技術員成了當時澳門命運的同路人。由於兩個人都有着多民族的類似命運（同在澳門，但一個是中國—葡萄牙混血兒，而無線電技術員是葡萄牙/伊比利亞—愛爾蘭/凱爾特血統），因此他們都因葡萄牙的衰落而極力自衛。從澳門本地來說，這種自衛和抵禦力量來自阿媽神仙（斯勞烏埃霍夫已經從熱

蘇斯的作品中知道了這一神話故事，並因此得到靈感而編撰了一個故事），它千方百計地反對葡萄牙人在澳門的存在和統治。作為無線電技術員則是受凱爾特人的影響：士兵和流浪者，關鍵時候顯露出受英國人影響的救世主面貌使他能夠勇於克服支配自己的影響和精神障礙，並竭盡一切努力尋找自己的未來。

在斯勞烏埃霍夫作品的描述中，小說具有指南作用，它在象徵派的框架中體現了詩人本人在寫作方面靈感的複雜之影響。無線電技術員祇是詩人運用的一個比喻手法，通過他可以獲得前輩同行們的資訊，而且必須通過他們的影響以保留自己在創作中的獨特個性。斯勞烏埃霍夫的這一創作表現手法為古代女神配上了現代裝飾，既讓古典主義和浪漫主義的詩人們喜愛，又讓他們擔心。不過，事實上小說也祇不過是對現代人的個性特徵危機的危言聳聽的見證。

相當有趣的是，後來被斯勞烏埃霍夫用做小說素材的好幾篇文章竟然倖存下來。我們從那裡可以看到小說故事的起源和發展。作者逝世後，人們在他的旅行箱裡找到了一本日記和一些記載着1926-1927年間他第一次到澳門的印象錄（曾經在 *Het China van Slauerhoff* 上發表）。那是1927年1月前後寫的初稿；還在他的書房裡找到了一冊從澳門或者香港購得的《歷史上的澳門》。在該書的封面留有“斯勞烏埃霍夫 / 澳門 - 香港 / 1927”的字樣。

倘要介紹他的全部文章，那將是件不易的事。但為了讓大家有個印象，我在這裡祇翻譯其中一些描述當年澳門的段落。他為了感悟葡萄牙殖民地的前景，在遠東的海上漂泊了一年多。他曾經感覺到自己已經失去了根基，遠離了歐洲文化，也無法與東方世界有多少真正的接觸。不過儘管如此，與東方的接觸依然誘惑着他，或許這是因為在輪船上根本就沒有文化生活可言。

在香港停留不久後，斯勞烏埃霍夫乘瑞安（Sui An）號輪船在1926年最後一天首次蒞臨澳門。

的確，我在離開英國在遠東的城市香港很久才抵達這裡的內海。我不知道身在何處，懷疑是在西班牙的瓦倫西亞和巴塞羅納之間的沿海岸。但我看到了一座教堂，巖石山頂上的一座白色燈塔，帶有空敞長廊的住宅和一條沿着海灣的大馬路。那巖石上面不是明明寫着“風景酒店”嗎？葡萄牙沒有內海啊。輪船掉了頭，我驚訝地發現，白色的教堂祇是一座牌坊，在它後面竟然祇有廢墟。現在，我可以在兩座山頭中間的炮臺和燈塔山之間看清一些東西了。我還看清了中國人的屋頂。我在哪裡？是在中國，還是在南歐？

輪船繞過礁石轉了一圈，前面出現荒涼的山坡，後面……毫無疑問那邊是中國：海港裡停滿了中國帆船，港口到處都是黃皮膚的人，一排排房屋前面的文字都是從上往下書寫，狹長的街道，空氣中瀰漫着魚腥味、油炸味、汗酸味，還有說不清楚的味道。

是夢想讓我來遠東隱居。

輪船由一大幫苦力簇擁着靠了岸。在人群中、船上和港口的一堆堆行李中慢慢閃現出了一條路。來客被幾十輛甚至上百輛人力車包圍住。沿着狹窄的街道，穿過商店、小吃攤及用欄杆擋着高窗的住宅、地攤以及苦力們或者說是奴隸們幹活的倉庫。從1867年開始，苦力從中國被輸出口，到現在仍然在香港被輸出口。

難道我又突然進入夢境？一個廣場，一座公園，幾張板凳，左邊還有一個噴水池，右側是教堂，還有白色高聳的樓房，其中一座是“市政廳”，另一座是郵局。拐彎後就是寬闊、白色、美麗的濱海大道，大道靠海的一邊有一些板凳和立柱。到了這裡，我不想繼續坐在人力車上了。下了人力車，我步行朝前走去。海風吹拂，路邊的樹木颯颯作響。海灣似乎被人們遺忘了，周圍的住宅一片寧靜。在海濱大道上，一些馬車不慌不忙地小跑前進。

我來到了那塊巖石前，一下子清醒了起來，

然而又沉入夢想。風景酒店，它就在前面百米遠的山坡上。我沿着彎彎曲曲的小路慢悠悠地朝上走去，五分鐘後已經坐在一間陰冷空蕩的房間裡了。木地板上放着一張床、一個臉盆架、兩張木椅和一張看起來不太結實的桌子。

不過，酒店兩邊的長廊好像是為我專用的，就像下面的花園，充滿陽光，一片陰涼。

南灣朝兩邊彎曲，南端是一座樹木蔥蘢的公園，北端是建有炮臺的岩石山頭。

峻峭的岩石山將這一“風景”地區和後面的地區分開。在海灣上看不到中國帆船，祇有兩隻巡邏艇在遠方穿梭來往。

所有的陽臺都是敞開式的，灰色石頭間鑲嵌着弓形頂窗戶。圍繞這座海港建築的樓房，有的超過了山頂的高度。最高的是聖·安多尼教堂（花王堂）、大三巴遺蹟和東望洋山頂上的白色燈塔。

在一座座住宅之間，高聳的樹幹支撐着大吊燈似的樹冠。海邊，一輛古老的小車在緩慢地行駛，一頂轎子正沿着山坡上移動。在樹林間，無法看見彎曲的中國式屋頂。澳門聳立在午後的深藍色天空下方，猶如一幅精雕細刻的古老版畫。甚至天上飄過的雲彩也露出清晰的輪廓，像一片片輕柔的羽毛，鬚鬚是人工雕琢出來的。在這幅畫中看不見中國的影子。而祇有當送水的老僕人來到時才讓人感覺到中國的存在。

這是當年的最後一天。在這之前的一年裡我是在海上生活的。我從荷蘭人的印度來到中國，其間沒有停歇。我一直身處東方世界，祇不過是生活在和海員打交道的狹小空間裡。我曾經想逃避狹窄的社會生活，然而卻鑽進了地球上最狹小的生活圈子。即使已經在遠東，荷蘭人的奸詐還時時壓抑和纏繞着我，它祇有在面對英國人的猜忌和厭煩時才被忘掉（香港，等）。

流落在一座有着古老文明的城市裡是令人欣慰的，沒有人認識你，不過有時也有一些人向你點頭示意打個招呼。小小的公園裡，女人

們把鮮花插進自己黑油油的辮子上。在經歷一年漫長的漂泊後，終於下船上岸，來到這內海文化的地方，簡直是個奇跡！

雖然，當時還沒有來得及進行多少深刻的思考，但幾個月後我第一次感覺到自己處於如此和諧的環境中，這種幸福的感覺是生活在壓抑環境中的任何所謂幸福所無法比擬的。

澳門處於孤獨、沒落和疲憊不堪的狀態。我也一樣。不過，儘管趕不上英國人有至高無上的權力的香港，儘管其它殖民地在一個個地失去，儘管遠方的宗主國處於衰落之中，澳門卻保留着它自己緊鄰大海的自然美景。這種美景奇跡般地永久留存。那麼，我怎麼能同它完全一樣呢？

這塊葡萄牙海外領地吸引來客的是大三巴遺蹟以及它過去的輝煌痕跡。澳門象徵着西方文明的衰落，大三巴遺址便是最有說服力的證據。同時，從另一方面講，澳門處於遠東，緊貼着中華大國，因此它成為能夠得以復甦的唯一希望。澳門是西方文化和斯勞烏埃霍夫眼中那個幅員遼闊卻空洞而沒有個性的中華大國之間的交匯點，這是一塊有着能與他自己的疲憊不堪和日益頹廢的靈魂引起共鳴的地方。

在澳門的日子裡，他為自己的第一部小說找到了靈感。在那裡，殖民地成了他落筆的焦點。斯勞烏埃霍夫將城市虛構成夢幻般的地方，那裡的時間鬚鬚停滯不前，那裡的今天和過去相似，那裡的西方和東方相融，就是在這種沒落和鬚鬚靜止的氣氛中展開了“禁錮王國”的故事。

所有這一切都讓我們相信，他是在首次去澳門時就對賈梅士產生了感情。他前往詩人居住過的巖洞，留下了有關這次行程的記錄：

你們知道我在澳門接觸的第一個人是誰嗎？——賈梅士。

那是個靜謐的下午，到處都是那種安息日的憩靜。我找到了巖洞，或者說叫沙梨頭

(Patane) 的地方，那裡也被稱為他的住處。

找到它並不容易。走過多少彎彎曲曲的街道，爬了無數的臺階，我才來到這個他曾經在那裡寫作的地方。我不說這裡是他“生活”過的地方，因為我知道這裡的流放者的生活還是不錯的。他生活在離這幾里外的某個地方。這裡不是他軀體所在的地方，祇是他的思想和靈感之所在，儘管思維已經日益衰頹。

我在柵欄門前回到了現實。後面是一座花園和一座住宅，不過呈現荒涼和無人照料的境況，這不得不使我感到淒涼。儘管如此，我還是推開柵欄的門走了進去，圍着住宅轉了一圈。沒有任何人攔阻我，更別說在半開半掩的窗口做着日常家務的一位秀氣的姑娘了。

穿過一座玻璃已經破碎植物已經枯萎的溫室，我沿着狹窄的小路朝着被綠色植物覆蓋的巖石山坡走了上去，在一塊爬滿綠葉的巖石後面尋找到了巖洞。它鬚鬚是敞開的石洞，儘管簡陋卻顯得莊重。酷似賈梅士的半身像安置在一個石臺的中央，旁邊是一塊大理石座碑，上面刻着塔索關於《盧濟亞塔斯人之歌》的題辭，表達了命運同賈梅士相似的里恩茲 (Rienzi) 對詩人的懷念，還有一段中文題辭，贊揚詩人具有孔夫子般的才智。

然而，當我坐在一張粗糙的石凳上看他時，這一切完全消失了。我看到了他那消瘦的臉龐被山羊鬍子拉得更加狹長。衣着雖然破爛，卻也令人尊敬。儘管從城市遠方傳來一些喧鬧聲，還有身邊樹葉發出的颯颯聲，可是此刻我耳邊迴響的祇是他那單調的鬚鬚訴說着坎坷人生的聲音。

賈梅士到底說了甚麼，從斯勞烏埃霍夫後來的著作中有關詩人生涯的部分可以看到。有關尋訪巖洞的描述——儘管沒有看到賈梅士，是在荷蘭印度的一些報紙上分期刊登他的旅行記時發表的。後來還被收在 *Alleen de havens zijn ons trouw*



澳門白鴿巢巖洞前的賈梅士銅像。站立者是發表了不少有關賈梅士詩選及一本關於詩人在東方生活作品的荷蘭人斯勞烏埃霍夫博士（1926年）

的作品集中。我們也可以認為，他對首次到澳門的描寫是他旅行記的一部分，但旅行記內容的擴展已經遠遠超出了他原有的想法，於是特寫變為虛構，終於形成小說的框架。事實上，旅行記的所有內容也成了小說的主要線索，包括大部分人物的塑造。甚至愛爾蘭無線電發報員這一人物，在現實生活中也有其原形：事實是，斯勞烏埃霍夫在澳門遇到了一位原籍愛爾蘭的無線電發報員，還邀請他和其他幾位先生一起駕車觀光。傍晚時分，他們在東望洋燈塔那裡結束了當天的遊覽，並在那裡等待燈塔發出光芒：

來到山頂，有人說我們每人都代表一個民族，而大部分小民族已陷入了沒落。這給大家帶來了壓抑：一位葡萄牙人，一位愛爾蘭人，一位波蘭人，一位荷蘭人，還有一位西班牙人。長時間的沉默，壓抑的沉默。然而，就在這時，我們看到了亮光。我記得在這塊似乎被人遺棄和歷經威脅的地方閃出長長的光束中，我們都朝着自己的祖國送去懷念的目光。我們

眺望着歐洲，或許（它）在幾十年後可能不再是歐洲，不再是那個偉大的祖國。

斯勞烏埃霍夫後來至少又來過澳門一次。從他的日記中，我們知道1927年3月他又一次去了賈梅士巖洞，而且還得到一位在船上工作的澳門人的熱情款待。那是他在2月份從Balik Papan來香港的船上認識的人，或許是一位某某達·席爾瓦太太的丈夫。他還在船上作為醫生為一個難產婦人接生。在他的日記裡還有許多其它關於澳門印象的內容，後來被收進一些散文集和詩集，也被這部小說所引用。其中有四篇收錄在1928年出版的《遠東行》詩集之中，那是他為一位叫某某康斯坦西亞·若澤·達·席爾瓦（Constância José da Silva）的同事所寫的“澳門”章節。稍微看一下他的散文集和詩集，我們就可以明白他在記敘散文和專欄文章的寫作及詩歌創作方面的區別。無論對澳門的描寫，還是對賈梅士人物的刻劃，他都是用現實生活賦予詩人的想象和創意去充份顯示作者的個性，同樣也用來作為《禁錮的王國》一書創作的基礎。

阿媽廟

巖石間的一處屋頂和一縷輕煙告訴人們，那裡便是阿媽廟（當地稱為媽閣廟）。沿着彎彎曲曲的小道，聽着劈哩啪啦的鞭炮聲，就能尋到廟前。阿媽廟是座聳立在巖崖上的帶有金黃色彩繪的紅木建築，廊柱上龍的浮雕髻鬚是它的保護神。庭院當中展示着一些已經被馴服的海神。阿媽女神端坐在香火繚繞的大廳中央，露出一副兇險的微笑。她招來了颱風，卻又在風浪吞沒那些無能為力的帆船之前馴服了它們。她實際上是位慈善的菩薩，其實並不像神像那麼兇險。

廟堂裡，老婦人們一個接着一個來到神檯前，往慈善箱裡放下幾枚銅錢。不過，她們那雙簡直比姑娘們頭上的髻鬚還要小的三寸小腳實在令人可憐。她們從一臉獸板的和尚手中接過幾炷香，然後

將它們點燃，小心翼翼地捧着走到菩薩前面的大香爐前，將香插在香爐灰上。當感覺到甚麼吉祥的預兆時，臉上便露出幸福的笑容。燃燒着的香火讓空氣中飄溢着濃濃香味。廟裡的氣氛長年平平靜靜，偶爾也能聽到鑼聲。婦女、兒童們不停地進進出出。突然，一陣大風吹來，香滅了，燈籠搖曳，人影晃動。阿媽女神露出一副兇惡的模樣，髻鬚要顯示自己的威力。這時，老婦們捏緊拳頭，扯着孩子們趕快離去。

到了晚上，樹木被大風連根拔起，房頂被掀開，甚至山崖上的石頭也被拋到海裡。第二天早晨，海灘上到處可見被颱風吹翻的帆船和被毀壞的設備。（摘自發表於1927年9月17日的日記）

澳門的魔術師

在澳門的港口附近，總有一堆人圍聚一起。在海灘附近一塊紅色地毯上，坐者一位魔術師。

我一開始就對他滿懷信任。他沒有躲在某個街角，也沒有用兜布或在長長的衣袖中隱藏自己的招數。他光着上身，穿着合身的黑色褲子，坐在一處從四面八方都看得清楚的地方。

他敲響一面小鼓，觀眾們漸漸地圍攏過來。他做了一番祈禱的樣子，銅錢便灑落紅地毯上。在他認為觀眾人數差不多的時候，便停止祈禱，抓起四個紅色的小球開始雜技表演：四個小球在空中飛舞，突然小球不知去向，但又神不知鬼不覺地陸續飛回魔術師身上意想不到的地方，如眼睛上頭髮上，甚至飛到一些我不便指說的地方。

我好奇地走了過去。全場鴉雀無聲，四個紅色小球在地毯上排成一行。突然，一切髻鬚都停止了。魔術師臉上露出燦爛的笑容。難道一塊銀圓可起到偌大作用？他繼續在翻動着甚麼，忽然從一隻籃子裡抓出一條長長的蛇。蛇被他抓得緊緊的，不停地扭動。然後，他毫不猶豫地將蛇頭塞進自己的鼻孔，令觀眾們驚恐地往後退。祇有我還站在原地不動，好奇地想看個究竟。



斯勞烏埃霍夫在澳門（1926）

他一手從喉嚨裡拽出蛇頭，一手將還掛在鼻孔外面的蛇尾拎起，使勁抖動它。突然，他一使勁，將蛇抽出來摔到地毯上，然後將一個像聽筒那樣的東西放到耳朵旁，祇聽見他說：“哈囉，陌生的先生們，你們好嗎？喜歡蛇的表演吧！”跟着當然是一陣戲謔的笑聲。那些“先生們”開始撤退，又有另一群人開始圍攏在奇跡周圍。（摘自1927年9月17日發表的日記：〈澳門魔術師〉）

賈梅士碑

一個溫煦的下午，我在人群中頂着難聞的氣

味穿過小路，尋找在中國乃至東方亞洲唯一的地方，一個為歐洲著名詩人樹立紀念碑的地方！這是一個在英國殖民地休想找得到的地方。我終於在葡萄牙的東方統治的最後一個佔領地澳門找到了它。澳門雖然被那些更加看重生意的人所鄙視，卻被一些認為能夠勾起回憶的人們所酷愛。這裡能夠引起回憶的東西太多了：它依然留存着過去的輝煌跡象，還有祇有在歐洲南部才能見到的誘人景色。它總有着雙重的獨特魅力。

不過，你必須暫時避開這種環境氣氛，穿過小街小巷找到樹有紀念碑的地方，即賈梅士巖洞前。那裡是個寧靜的地方，猶如當初他如此寧靜地生活在他的同胞們中間。

那是一個無人顧及的花園，花房的玻璃已經破碎不堪，裡面的小山丘被一片綠色植物覆蓋。上面是高高的巖石，園中樹蔭下是一塊開闊的空地。這地方真的很荒涼。據說，賈梅士就是在這裡避難時寫下了《盧濟亞塔斯人之歌》的詩集。還聽說他曾經遭遇海難，當時他擔心手稿被水浸濕，便一直用雙手托舉在頭頂。

這一定是一種傳說。

石臺上，端放着賈梅士的半身銅像。臉上的鬍鬚和衣領上的繡花清晰可見，帶有被稱為塔西圖墨的吉列爾梅的作品特點。周圍的凳子上，坐着一些穿着考究的中國年輕人。他們倒不因任何西方人的到來而受影響。

在巖石上還有一塊大理石刻碑，上面是Tasso, Quevedo, Sir John Bowring 及其他人的題辭。我抄錄了一些，沒有任何人理會我。如果一個華人在阿姆斯特丹 Thorbecke 廣場描下 Thorbecke 畫像，難道沒人會去質問和打攪他麼？

我感謝他們的好客，我沒有打攪正在洞窟巖壁上雕刻里恩茲紀念賈梅士碑文的石匠，儘管他已躺在那裡打盹，身子擋住了我的視線。（摘自1927年9月24日發表的日記〈賈梅士紀念碑〉）

帆船

山丘後，
曙光下
霧氣中，
帆船悄悄地在海灣上穿梭。
拂曉前它們在地平線上消失
在遠方看不見的海面上捕魚
祇有黑暗將狂風和“鬼魂”帶回
停留在星夜下的礁石間。

已經鼓起的帆慢慢升起，
已經抵禦了多少狂風巨浪
在孤獨寂寞中航行，災難在眼前降臨
從船頭的兩邊撲來。

（摘自 1928 年出版的《東方-亞洲》）

大三巴教堂

猶如峭壁聳立
聖殿在廢墟深處
髻鬚從大地上掃盡，沒有任何屋柱
從過去的豪華建築中留存，

僅有灰色的石碑
在石階上矗立，
在空間如此突出，太陽殿
聳立在遠方神聖的蒼穹。

透過牆上的窗戶洞口
——聖像同彩色玻璃一起被毀——
蔚藍色的自然光束照了進去；
鳥雀們自由進出，光束飛舞。
昔日的威武已經僵硬，

上帝之母支撐地球，
海王爺領着船隊，
神的怒氣摧毀了

它後面的牆壁和樑柱，
祇有寬闊的藍天和無邊的大地
變成了一副背景
背對着已經被破壞的城市。

（摘自 1928 年出版的《東方-亞洲》）

賈梅士

在與世隔絕的王宮裡度過青春
服役於瘋狂、無聊和自負的王朝。
默默無聞、抱負累累
逃到了新近誕生的地方

他有才智卻猶豫不決
受商人和士兵們鄙視；
在船上，在炮臺上，他是被愚弄的犧牲品
然而，既然無法消滅對方，祇能仇恨他們。

然而，夢想在呼喚：
沒有登上軍隊的戰船
去征服遠方誘人的大地，

祇能在冰涼的山洞中
——一個討厭、浪蕩和流放的詩人——
寫下了《盧濟亞塔斯人之歌》
那令人悲愴的開篇。

（〈澳門，巖窟〉，摘自 1928 年出版的《東方-亞洲》）

喻慧娟譯

我用詩歌去愛

姚京明*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 (Eugénio de Andrade, 1923) 被公認為是葡萄牙當代最重要的抒情詩人，曾被提名為諾貝爾文學獎候選人，2002年獲得卡蒙斯文學獎，這是葡萄牙語文學中的最高獎項。他的詩歌已被譯成二十多種文字，在世界各地受到普遍的歡迎。除了現代主義詩歌先驅費爾南多·佩索阿 (1888-1935) 之外，安德拉德是 20 世紀以來被國外譯介最多的一位葡萄牙詩人。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 1923 年出生在葡萄牙中部地區的一個農民家庭，在家鄉讀完小學後，先後在省府白堡市、首都里斯本和科英布拉求學，在此期間閱讀了葡萄牙和國外詩人的大量作品，並開始寫作。1946 年在里斯本的衛生部門擔任公職，1950 年定居北方城市波爾圖。1942 年他發表處女作詩集《純潔》，但給他帶來聲譽的是《手與菓實》(1948)，奠定了他作為一個優秀詩人的地位。他從未終止過寫作，至今已發表了三十多部作品，主要作品有《手與菓實》、《水的前夜》(1937)、《沒有錢的情侶》(1950)、《禁止的話語》(1951)、《一日之計》(1958)、《九月的大海》(1961)、《奧斯蒂納托》(1964)、《大地走筆》(1974)、《鳥的門檻》(1976)、《關於這條河的回憶》(1978)、《陰影的重量》(1982)、《白色上的白色》(1984)、《新生》(1988)、散文集《寂靜的流動》(1968)、《脆弱的面孔》(1979) 以及詩歌譯作等。

我第一次讀到安德拉德的詩歌是在 1987 年。有一天，我驚喜地收到古本江基金會寄來的一本葡萄牙文詩集《可以居住的心》，作者就是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當讀到他如此純粹澄明的詩句，我感到了強烈的震動。由於喜愛，我開始翻譯他的詩歌。1991 年，我選譯了安德拉德的五十多首作品，取名為《情話》，由澳門文化司署出版，並在里斯本舉行了發行儀式。在發行儀式上我有幸結識了這位詩人，我們還一起朗誦了他的詩作。他對我說，當知道他的詩歌被譯成中文時，感到特別興奮。事實上，他一直對東方詩歌情有獨鍾。東方詩歌，尤其是中國詩歌和日本詩歌在他的作品中留下了痕跡。從那次會面後，我們一直保持着書信往來。1993 年我又翻譯了他的詩集《新生》，並請求他為中國讀者作序。他欣然應允，很快寄來了序言。在這篇漂亮

的序言中，他比較了中西詩歌的異同，還提到李白、杜甫和白居易，甚至說他最喜歡的一首中國詩是李白的〈送友人〉。最後，他這樣寫道：“很高興我的詩歌通過你的手，抵達了‘萬物源於斯’的東方。也許我緊貼大地、超脫俗世的詩句所傳達的質性自然會融入你的語言之中；也許一些魂靈，祇要屏息諦聽，也會聽到雨的喧響和山雀的啁啾。”⁽¹⁾

“緊貼土地，超脫俗世”，安德拉德說出了自己詩歌的本質。事實上，他的詩歌從大地開始，不懈地用詩歌符號構建一個扎根大地嚮往天空的精神家園。他的雙手學習深深地挖掘土地，把那些被窒息之音節催生為手中的菓實。在他的詩歌中，大地是最基本的也是最重要的元素，而大地與人的關係更

* 姚京明，筆名姚風，曾在中國駐葡萄牙大使館任職，現任教於澳門大學葡文系，曾在葡萄牙和澳門出版使用葡文寫作的詩集《寫在風的翅膀上》、《一條地平線，兩種風景》、《黑夜和我一起躺下》，同時從事翻譯，已發表《葡萄牙現代詩選》、《新生》、《索菲婭詩選》、《澳門中葡詩歌選》等譯著十多部，多次參加國際詩歌節，現兼任《中西詩歌》詩刊主編。

是他念念不忘的主題。他說：“我的詩歌與其說接近世界，不如說更接近土地。我是站在海德格爾所說的意義上這樣說的。”⁽²⁾ 海德格爾作為詩人哲學家，特別強調詩人與自然的關係，他在闡釋荷爾德林的詩歌時指出，“自然‘培育’人”⁽³⁾，而人又是誰呢？“是必須見證他之所以是的那個東西”，人要見證的就是他與大地的歸屬關係。這種關係根本在於“人是萬物中的繼承者和學習者”。⁽⁴⁾ 安德拉德出生並成長於葡萄牙中部地區的鄉村，從小就是在河水和陽光中與大地建立了一種“親密性”。他不止一次地強調，他和故鄉土地的關係是母性的，或者說是詩性的。⁽⁵⁾ 詩人的歌唱和行走都是為了在大地扎下根，他的整個王國，包括童年、愛情、生活、身體、死亡和語言都依存於大地——

一個詞
依舊感受着大地
在一個詞中
可以發現
燃燒的嘴唇，愛情的軀體⁽⁶⁾

大地是世界物質存在的主要部分，它以博大的胸懷允許一切生靈成長。一棵樹選擇一塊土地生長，一匹馬在大地上丈量着自由，甚至一隻飛鳥最終也要從天空降落，它無法超越大地舉起的樹枝。大地賦予生靈以生命，同時接納它們的死亡。大地不是牢獄，而是歡暢、自由、平安，充滿着母性和慈祥。因此，所有的生靈與它都是構成歸屬的關係，而人更是這種關係最好的見證者。作為大地的兒子，安德拉德始終對大地懷有謙卑的情感，他喜歡用“匍匐”、“貼近”這樣的詞語來形容他和大地的關係。他說“人祇被許諾給土地”⁽⁷⁾，大地是詩人永遠抒情的對象，既是母親，也是情人；大地構成了詩人雙重愛情關係的隱喻。

我尋找你突然而來的柔情，
尋找你的眼睛或者誕生的太陽，
它和世界一樣巨大，
尋找任何刀劍都沒有見過的血液，

尋找甜蜜的呼吸居住的空气，
尋找森林中的一隻鳥，

它的形狀是一聲快樂的鳴叫。
哦，大地的撫愛，
終止的青春，
在草地的陽光和伸展的身體之間
水的聲音逃走了。⁽⁸⁾

詩人以特有的感應和想象把大地當作傾訴的對象，尋找大地的撫愛，唱出童貞的讚美詩。詩人在讚美中進入世界，理解世界，“祇有讚美，然後才有理解”⁽⁹⁾，詩人在讚美和理解中更緊密地擁抱着土地，哪怕水的逃逸留下了衰老和乾涸。

古希臘將世界萬物理解為四種元素：水、土、火、氣，認為它們在任何時空都是不會改變的。巴什拉根據這一學說提出了四元素詩學，“認為文學作品的想象是由上述四種基礎物質組成，作家的想象力通常傾向於其中一種元素”。他承認“詩人所建立的想象意識，才可以與物質世界構成一種原始關係，並使這種關係獲得一定程度的深度和強度，形象的夢想是直接由於內在的自我和物質實體的親密聯繫。詩人的氣質因對不同的物質元素的回應而躍動，一位偉大的詩人能夠找到它自身存有及與外在真實間的一種秘密的親密性。”⁽¹⁰⁾ 安德拉德正是尋求並找到這種親密性的詩人。他與大地，包括大地上的泥沼、塵埃、沙子、石頭等建立了自覺的詩性關係。祇有在自然秩序中人才會感到和諧。在這種和諧中人的心靈可以發現自身的全部價值和有規律的安寧，能夠逃避塵世的茫然和虛空。詩人在絕望中希望的是逃避人類，在歸屬大地之中獲得完整，“我躺在陽光下 / 完整而充滿意識 / 我成為大地 / 不再屬於人類”⁽¹¹⁾。大地既是詩歌起飛的機場，也是詩人“自我”的載體。詩人在大地上匍匐，死亡也是和諧的，事實上引領生命的是死亡，每個人都向死亡走去。當年齡變得難以容忍，詩人坦然地面對這一“本然之物”，祇希望回到循環的開端，讓身體被大地覆蓋，“大地足夠了 / 或者泥沼”⁽¹²⁾。

大地是母性的，她無私地貢獻出植物、花朵和

葉實，以豐饒的胸膛養育着萬千生命。這些植物不僅是生命的象徵，也被詩人化為他身體的一部分，關聯着詩人的秘密和愛情。他喜歡走進森林，成為一棵向天空生長的樹。樹縮短了他與天空和飛鳥的距離，甚至在他身體最富有生命力的地方生長的也是一棵樹。他說：“當我寫作的時候，一棵樹開始慢慢走進我的右手。黑夜披着古老的披巾到來，樹在生長，選擇了我身體中水最豐沛的地方。”⁽¹³⁾他也喜歡花，但是“用牙齒啣着一枝花生活並不容易”；花必須開放，但詩人卻難以抵達開放的季節：“我們祇是葉子 / 和它的聲響 / 我們毫不安全，無法成為花朵綻放”⁽¹⁴⁾。而面對象徵愛情的玫瑰，詩人卻感到愛情已經枯萎，他祇能歎息，因為玫瑰“已被燒灼，已盡是語言的污穢”⁽¹⁵⁾。因此，詩人移情於更廣泛的對象，“如果你是花，是風，是海，或者是泉水，在我的詩歌中，我把你稱作愛情”⁽¹⁶⁾。他在生活中是孤獨的，但他的情人遍佈天下，他把美好的詩句獻給了她們。

大地上所有的居民，不管是脆弱的還是強大的，都享有大地饋贈的權利，而人類不應該是自然的主宰。安德拉德曾表示，他越來越厭惡與他人交往，他喜歡遠離人群，去親近那些馬、羊、蛇、鳥等生靈。在這些生靈之中，詩人找到了自己的化身。他可以是一條蛇，以匍匐的方式親吻大地，去印證他和大地關係，甚至生命的輪迴也在蛇脫掉外殼的過程中得到體現。他鍾愛馬，馬的形象意味着自由的延伸和擴張，散發着澎湃的生命力。飛鳥則象徵着不知道邊界的飛翔，詩人要做一匹青春的鷹，“燃燒着飛翔”⁽¹⁷⁾。巴勃娜·莫朗在評論安德拉德詩歌時寫道：“一般說來，動物代表着純真的存在，充滿着性慾的活力，在自然的世界中自由地奔跑，但這個世界一旦有人的存在，動物便會遭到迫害。”⁽¹⁸⁾事實上，詩人不僅僅是以人性的光芒照耀着動物世界，更多的時候寫的是他自己，在它們身上，詩人寄託着自己的生命。

在遼闊的大地上，詩人以俯首的姿態生活，書寫着深情的詩章，大地成為詩人展示自我的無盡場所。然而，大地正在萎縮，城市正逐漸取代田園和

村莊。詩人的天堂正在被蠶食，甚至為了生存，也無奈地住進了城市，像沒有錢的情侶一樣，忍受着冷雨寒霜，唯一的安慰是他的心中永遠生長着詩歌。

二

大地的深處是水，水和大地是一種互補關係。水孕育生命，培養敏感，是愛情的衝動，青春的澎湃，其循環不息的運動蘊涵着創造。根據紐曼的解釋，“大地深處是大母的容器特徵，具有母性的特徵”⁽¹⁹⁾。老子說，上善若水。巴列什則認為，“在水之前，沒有任何東西存在。在水之上，也沒有任何東西存在。水是世界的一切”⁽²⁰⁾。安德拉德的詩歌充滿了水的濕潤和湧動。水，包括大海、河流、湖泊、雨滴、清泉、眼淚，匯成一個詩性的總體意象，注滿詩人成長時期的記憶。詩人以水的狀態進行精神漫遊，時而潛入純潔、完美、沉靜之中，時而被浪濤的呼喚俘獲，面對大海的深邃和強大若有所失：

大海。大海再次跑到我的門前。
我第一次見到大海，是在母親的
眼睛裡，波浪牽着波浪
完美，沉靜，然後

沖向山崖，沒有羈絆。
我把大海抱在懷中，無數，
無數的夜晚，我
睡去或者一直醒着，傾聽

它玻璃的心臟在黑暗中跳動，
直到牧羊人的星星
在我的胸脯上，踮起腳尖
穿過佈滿刻痕的夜晚。

這個大海，從如此遙遠的地方把我呼喚，
它的波濤，除了我的船，還曾拿走了甚麼？⁽²¹⁾

大海如此遼闊，它既容納百川，又是深邃的歸宿，“我會唱一首歌來欺騙死亡—— / 我這樣漂泊，在通往大海的路上。”⁽²²⁾逝者如斯夫，但成為過去的不是時間，不是河流，不是大海，而是我們。大海不知道人類的慾望，沉船不過是人類的事情，從

來不屬於大海的心臟。這個大海還曾拿走了甚麼？詩人詢問大海。大海曾給葡萄牙人帶來最輝煌的歷史，但又用波浪埋葬了這段歷史。多少葡萄牙詩人傾聽着大海心臟的跳動，時而歡喜，時而興歎。

更多的時候，詩人臨水自樂，感到了平靜和愉悅，“夢想，為我們提供平靜之水，沉睡在任何生命深處的默默無聞之水，永遠是水使我們恢復安靜。使人安寧的夢想無論如何找到一種安寧的實體”⁽²³⁾。水是質樸的，純淨的，平凡的，是生命不可缺少的，水的這種本質成為詩人感受幸福的一個原因：“和往日一樣 / 我快樂地顫抖 / 祇是因為看見水 / 在白日的光芒中流淌。”⁽²⁴⁾水不是真理的載體，但它是純美的，很多時候被詩人賦予性愛的象徵意義：

湍急，你的身體像一條河，
我的身體在其中迷失，
如果傾聽，我祇聽到流水潺潺。
而我，甚至沒有短促的漣漪。⁽²⁵⁾

水火不容，但在安德拉德的詩歌中，水與火卻締結了契約。赫拉克利特說：“火產生一切，一切都復歸於火。”“這個世界……它過去、現在、未來永遠是一團永恆的活火，它在一定的分寸上燃燒，在一定的分寸上熄滅。”⁽²⁶⁾安德拉德也把自己生命的過程比作火的過程，活着就是燃燒，“做一朵火焰， / 走過一顆顆星辰燃燒， / 直到灰燼”⁽²⁷⁾。他對一系列關鍵字，包括火焰、陽光、熱浪、閃電、灰燼、燃燒等傾注了熾烈的熱情。火是昇華，是身體的激情勃發；火也是燬滅，會給人的身心留下黑色的傷疤。火還標誌着事物的周而復始。而水與火的結合（流動和燃燒），則是兩個身體碰撞的高潮。對安德拉德來說，水是他成長的伴侶，是他生命中深刻而柔軟的物質，而火則噴出蘊藏在身體內的愛慾，血液中的激情，“火伴隨着愛”⁽²⁸⁾。亨利·博斯科也說：“我們身上仍然留存的人性的東西，祇有熱。”⁽²⁹⁾卡蒙斯把愛情比作看不見的火焰。阿桑克德雷則看到了燃燒中的孤獨：“所有的火都帶有激情 / 光芒卻是孤獨的！”⁽³⁰⁾火本身就是矛盾的，也是統一的，燃燒帶來熱量和光芒，但燃燒又會走

向灰燼，帶來燬滅。然而，詩人滿懷熱情地歌唱火和光，他用炙熱的手燒製辭彙，把家鄉強烈的陽光當作肌膚最親密的伴侶，或者用熾熱的石灰牆驅趕陰影。在安德拉德詩歌文本中，辭彙常常具有火的本性特徵，人們可以輕易發現兩組相剋相輔的語詞：光芒、火焰、燃燒、熾熱、太陽、石灰（他的家鄉到處都是塗着亮白石灰的房屋），這些詞洋溢着熱情、歡樂、贊頌，是對燦爛事物的認同，而光明詞語的背面則是灰燼、黑暗、冰冷、疤痕。這是火的宿命，也是生命的宿命。燃燒，詩人燃燒自己，因為沒有人可以代替他去生活。生活充滿着從燃燒到灰燼的循環，重要的是獲得重新開始的勇氣，重要的是把火焰舉到高處：

你說，你依然說出的
會讓寂靜築起家園，
或者在目光的高度，
舉起火焰的王冠。⁽³¹⁾

三

如果說大地是詩人歌唱的中心，那麼胴體則是另一個中心。胴體在其他胴體中被發現被挖掘，成為“我”連接其它基本事物的閘門。胴體可以是水在流動，又像火一樣在燃燒，兩者的碰撞和結合會產生激烈的結果，這符合兩個胴體的結合。基本元素是世界構成的起始，所有這些元素都和胴體建立了緊密的關聯，因此以性愛本能尋求與自然的認同構成安德拉德詩歌的特性之一。他用音節叩開身體，用所有的器官去感知；他讓胴體走進世界，讓世界切入胴體。胴體把外在世界和內在世界分離，又使它們緊密連接。胴體作為他詩歌主體之一，既是一種慾望，也是一種柔情，總之，詩人的世界被胴體化了，成為愛和被愛的混合體。愛永遠是一個主題，它本身是一種慾望，由心靈醞釀，由胴體顯現。“我愛慾望 / 用整個胴體 / 快些把我掩埋”⁽³²⁾。相對於胴體而言，詩人厭惡沒有“血肉”的思想，“在我的詩歌中，胴體的重要性在於把尊嚴還給人的身上最受侮辱、最受蹂躪、最受蔑視的那一部分……，任

何沒有血肉的思想都讓我恐懼”(33)。詩人贊頌胴體，目的是要恢復人的完整性。

胴體也是時間的滴漏：人的存在需要感知時間的存在，時間的流逝振動着詩人的觸角，而計算時間的是人的胴體，時間會在胴體上留下刻痕，難以抹掉。面對無情的時間，一方面是回到童年，重溫舊時的快樂時光，同時承認衰老這一必然的結局。詩人用胴體結合着過去和“現在的時間”，過去的時間保存着幸福的碎片，意味着回憶的可能性，甚至是一個個擔當着保護者的黑夜，而現在的光陰則被晨光侵犯，讓詩人受到“過多的白日”的折磨，這一切皆因胴體在成長，昔日的英俊青年已經變成一個厭惡鏡子裡的“我”的人。時光最終會把一個人的面孔置入鏡框，成為歲月的遺照。生命以胴體的形式誕生，又以胴體的形式消亡，這種回歸的結局是胴體離開了自我，離開了世界，祇有詩人的語言像迷茫的船在人間漂流，抵抗着死亡。

作為詩歌所呈現的重要元素，安德拉德把人體看作是神聖的、純潔的，就像大地和流水，邪惡不是來自胴體，而是來自人的慾念，因此詩人用詞語擦亮胴體的內部和外部，使之變得純潔，甚至凝結着神性。胴體成為意願和愛情的實踐者，在閃電的飛躍中獲得了新生：

呼吸。地平線上
 一個可以觸摸的胴體，呼吸。
 一個裸露聖潔的胴體
 呼吸，起伏，不知倦意。

我愛意滿懷，觸摸諸神的餘澤。
 負載沉重希望的雙手
 追隨着胸部的起伏
 並且顫慄。

一條心河在等待。
 等待一道閃電，
 一束陽光，
 或者另一個胴體。
 如果我貼着裸體傾聽，

就會聽到一支樂曲裊裊飄起，
 從血液中起飛
 延宕另一支樂曲。

一個全新的胴體誕生，
 誕生於這支不會停止的音樂，
 誕生於陽光嗡嗡作響的樹林，
 誕生於我揭開面紗的身軀之下。(34)

胴體是神給予人類最美妙的禮物，它在起伏中呼吸，它可以觸摸和被觸摸，它期待着和另一個胴體相遇，相撞，相融，從而誕生一個全新的胴體，一個完美的胴體。胴體作為與世界最直接的聯繫，祇有與另一個胴體的結合，才會達到完整和神聖的境地。火的花蕾在太陽升起的地方聚集，趕走了陰影，令靜寂失明，因此“你胴體的兩側/清泉奔湧/成為蜜蜂的河流/老虎的呼嘯”(31)：

和我一起躺下吧
 照亮我的玻璃
 在你我的嘴唇之間
 所有的音樂都屬於我(36)

胴體是鮮活的，因為詩人打開了所有的門扉來體驗來感知：眼睛、雙手、臉孔、皮膚、嘴唇……。眼睛可以暢飲萬物；雙手是結滿菓實的家園，或者是在夏天水波上航行的水手，“你看夏天如何/突然/變成你胸中的波瀾/黑夜如何變成船/我的手如何變成海員”(37)；皮膚與陽光結合為無間的伴侶；嘴唇編織着柔軟的火焰。而臉孔，詩人認為它是脆弱的，模糊的。自從青年時代，他就把寫詩當作尋找自己真實臉孔的方式。昂起臉孔，對詩人來說是一種姿態，一種起來反抗各種形式壓迫的姿態。至於手，在安德拉德的詩歌中佔有重要地位，是他最喜歡經營的一個意象，他最重要的一本詩集就名為《手和菓實》。身體之間直接的接觸由手開始，手還是人類勞動的工具，它參與了人類精神的和物質的所有活動，因此手與菓實建立了因果關係，勞動的雙手結滿了菓實，“它們是大地上最美麗的符號”，“它們是第一個男人，是第一個人”(38)。

還有嘴，詩人的胴體可以綻開一千張嘴，為了親吻或者歌唱，歌唱是沉靜的反面，一個完美的胴體會讓詩人走進神秘的藍色，牢記着歌唱的任務：

我喜歡歌唱
 在你裸體的沃土
 月亮和山岡上
 歌唱或者奔跑
 沿着你的雙肩和手臂
 汁液和流水
 在你雙腿間的貝殼
 神秘的藍色之中⁽³⁹⁾

胴體是最隱秘的家園，這遼闊的空間匯聚着血液的碰撞，秘密的日記以及生活瑣碎的細節，既保護主人，又代替主人承受。胴體讓人走進去，躺下來，澆鑄寂靜，傾聽麥穗的喧響，最後“胴體是為了交給淚水 / 胴體是為了死亡”⁽⁴⁰⁾。

四

“童年持續於人的一生……”⁽⁴¹⁾童年生活給予安德拉德一生的饋贈。他的詩歌常常從童年生活中汲取靈感，追憶童年成為他的詩歌最重要的主題之一。安德拉德出生的鄉村是一個陽光燦爛的地方，那裡民風淳厚，生活簡樸，他從小和母親一起長大，母親給他留下美好而深刻的記憶，強烈的母愛甚至戰勝了父親的缺席在他心扉上投下的陰影。他八歲離開家鄉到城市讀書，對業已成年的他來說，是童年的記憶使他的心扉第一次開啟。在他的一生中，童年的經歷未必能抵達生活的最深處，卻是最持久的回聲。童年的記憶是他躲避現實世界的洞穴，也是充滿重新發現的礦藏，它在詩人成年以後喚醒了那些沉睡的事物，撩開遮蔽已久的存在本相的陰影，裸着腳輕歌淺唱，引領詩人進入澄明之境。

生命之水向下游奔湧，詩人卻在流水之中永遠牽引着童年的漣漪。“剩餘的童年是詩的萌芽”⁽⁴²⁾，安德拉德快樂地享受着童年的記憶，喜歡回到童年的天空展開想象的翅膀。在與自然萬物一起成長的時光中，他看到了世界的最初形象。一個人的世界肇

始於童年，快樂的童年是他日後生活的源頭，可以安慰疲憊孤獨的靈魂，因此詩人在任何時候都無法割捨“剩餘的童年”，它是驅動詩人想象力的能源。正如巴列什指出的：“童年時期的存在真實與想象互相聯繫，而在此他以完全的想象體驗現實的形象。”⁽⁴³⁾安德拉德談到他的童年時說：“我的根在童年時就深入到最基本的世界，從那時起我保持着對簡單明亮事物的熱愛，這是我的詩歌致力於反映的；我也熱愛白色的石灰，它一直攪拌着我的精神；我還熱愛螻蛄刺耳的歌聲；熱愛口語，這種赤裸的語言，沒有華麗的詞藻，它表現出靈魂和身體的第一需要的溝通；從童年那裡我還學會對奢華的蔑視，奢華是多種形式的墮落。”⁽⁴⁴⁾童年的形象成為詩人認識到的最初的世界形象，這些形象扎根於詩人憧憬未來的生活，使他沒有喪失追求夢想。“不斷發展的童年是鼓舞詩人夢想的動力”⁽⁴⁵⁾，他永遠保持着一顆童心，就像歌德那樣，在老人的臉上永遠閃耀着一雙孩童的眼睛，在洞悉與透徹中葆有本真的情懷和夢想的能力。佛朗茲·海倫斯寫道：“人的童年提出了他整個一生的問題；要找到問題的答案卻需要等到成年。”⁽⁴⁶⁾安德拉德把詩歌當作解答這一問題的最佳途徑。

一個人如果有一個充滿美好記憶的童年，那麼他就不是一無所有。童年留下一扇敞開的門，允許消亡的過去在詩人身上繼續生長，在時間齒輪的飛旋中賜予他精神食糧。童年是另一個人，另一個“自我”，“無論如何，嚮往童年的夢想假若在追隨詩人的夢想時愈趨深沉，將會得到安寧的巨大好處”⁽⁴⁷⁾。正因為如此，安德拉德對兒童懷有特殊的情感，在他們的身上他重新獲得了自己的童年：

我牽着孩子的手，在城市的大街上行走，
 我們去驅趕陰影，去召集
 沙丘、駿馬、依舊清新的大陽
 和快樂吠叫的小狗。
 我的眼睛嗅探着前面的路，
 孩子的手照耀着我黑暗的手。⁽⁴⁸⁾

孩子為詩人趕走了陰影，因為他們手舉一盞純

真的明燈，照亮了詩人黑暗的手。生活已經百孔千瘡，奔馬依舊在詩人軀體裡催促着時間的流逝。人已風燭殘年，祇有孩子們童貞的力量依舊讓詩人葆有青春之心；祇有孩子們不知道死亡，他們是大地的新生兒，是永恆的延續。

葡萄牙是一個擁有天主教傳統的國家，但安德拉德並不迷戀宗教，他的童年也沒有受到宗教的影響。“在我的童年，鳥兒比天使還要多，”⁽⁴⁹⁾ 安德拉德這樣說。他沒有西方宗教的負罪感，因此心靈上沒有重壓。他擺脫了上帝預設給人類的罪惡，卻用詩歌去命名神，賦予那些最基本的事物以神性。在他的詩中，自然萬物都是神聖的，神不再是虛無縹緲的存在，而是詩人所熱愛的事物：手、胴體、果實、陽光、大海、花朵以及詩人自己。總之，塵世所有美的事物都具有神性，在他的心中放聲歌唱。“詩人的本質並不在於對神的接受，而是在於被神聖者擁抱”⁽⁵⁰⁾，祇有人是人的真實，而神對於人而言，祇是他在現實中願望的體現，神在決定的本質和被決定的本質之間建立了互動的關係。因此，詩人賦予事物的與其說是神性，毋寧說是人性，詩人用人性包容萬物，以清澈的愛去擁抱萬物。這種愛不是佔有，而是給予和感激。人的季節就是自然的季節，這是神聖的時間，充滿愛意的靈魂和純潔的胴體融為更加真實的個體，詩性的移情把這一個體投向超越自我的另一個自我，使其歸於最純樸的還原，這種還原會持久地保持着人與自然宇宙的和諧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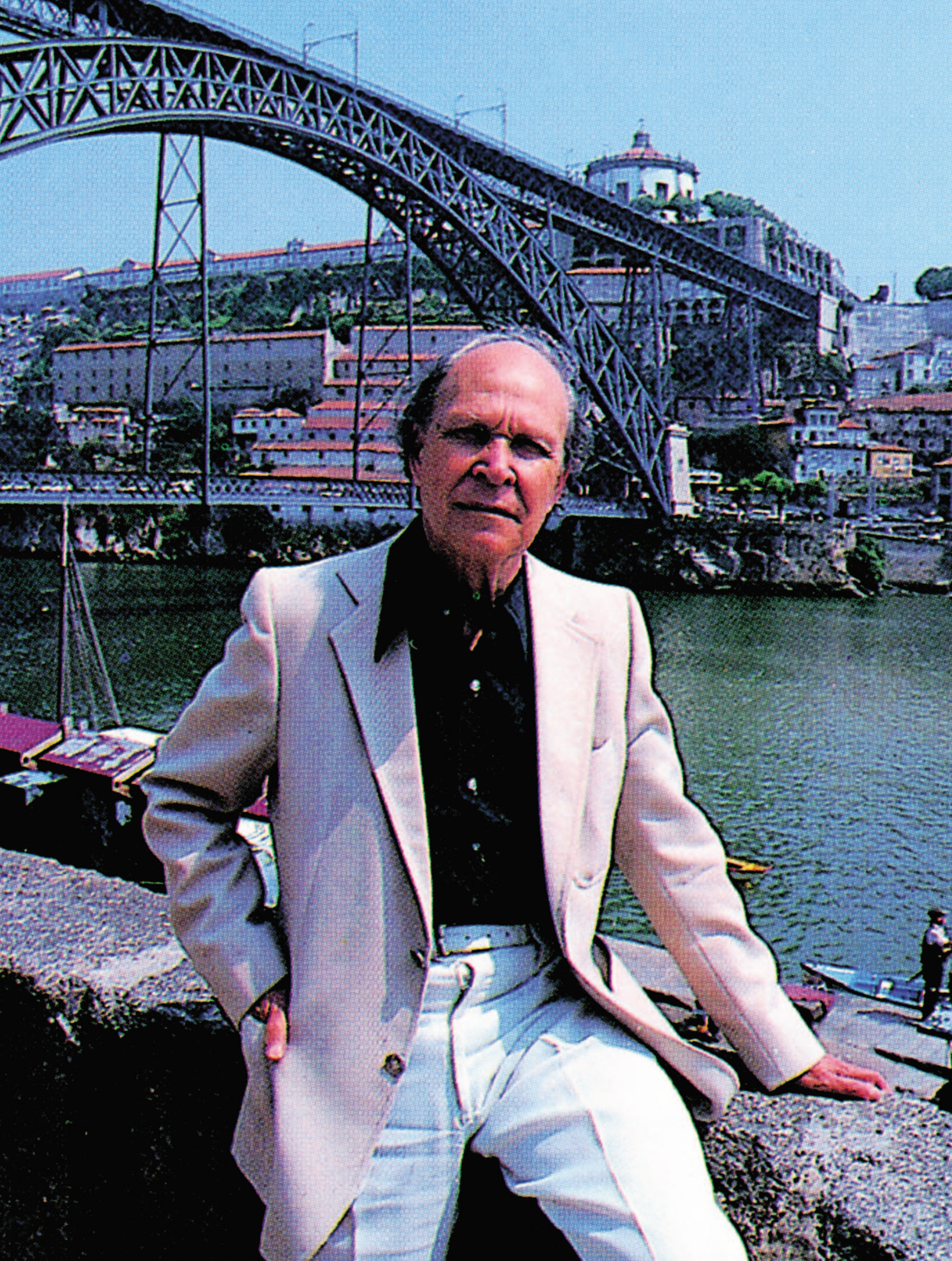
快樂的童年讓詩人在自然的懷抱中自由成長，奔跑和嬉戲，使他領略到了自然的博大、慷慨和壯美。他與白楊樹同行；把自己當作向日葵的兄弟；他是最高大的樹枝，因此成為和太陽最親近的人。海德格爾說：“自然之所以強大，是因為它是聖美的，是令人驚歎而無所不能的。這個自然擁抱着詩人們。詩人們被投射到自然之懷抱中了。這種攝入把詩人們置於其本質的基本特性中。”⁽⁵¹⁾ 外在世界與人的內心之間更深刻更純粹的聯繫催生出最簡潔明亮的詩歌，但自然不祇是作為自然本身呈現出來，而是體現了人類皈依的這種關係。安德拉德緊貼

着大地生存，接受陽光的收容，“把自我作為感光板去捕捉外界的分子運動和精神運動”⁽⁵²⁾，他就像一顆成熟的葡萄，背誦着“夏季每一天的名字”。⁽⁵³⁾

荷爾德林說：寫詩是“最清白無邪的事業。”⁽⁵⁴⁾ 安德拉德傾其一生來經營這樣的事業。他說：“我所生活的一切都是為了得到一句詩。”⁽⁵⁵⁾ 他得到了，而絕非僅僅一句。

【註】

- (1)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新生》，澳門文化司署/花山文藝出版社，1997，頁3。
- (2) (5) (55) *Visão* 雜誌，里斯本，1998年11月26日出版。
- (3) (4) (50) (51) (54) 海德格爾《荷爾德林詩的闡釋》，商務印書館，2000年，頁60頁；頁39；頁82；頁62；頁38。
- (6) Eugénio de Andrade: *Poesia e Prosa*, Círculo de Leitores, 1987, p. 24.
- (7) (34) (38) (53)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情話》，澳門文化司署，1990：頁80；頁38；頁36；頁44。
- (8) Paula Mourão: *Poemas de Eugénio de Andrade*, Seara Nova, 1981, p. 83.
- (9) 加斯東·巴列什《夢想的詩學》，三聯書店，1996，頁239。
- (10) (19) (28) 引自《漢學研究集刊》第3集，香港中文大學，2003，頁296；頁298；頁417。
- (11) (14) Maria de Fátima Martinho: *A Poesia Portuguesa nos Meados do Século XX*, Caminho, 1989, p. 159; p. 160.
- (12) (13) Paula Mourão, *op. cit.*, p. 106; p. 131.
- (15) (17)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新生》頁46；頁69。
- (16) Paula Mourão: *Poemas de Eugénio de Andrade*, Seara Nova, 1981, p. 67.
- (18) (25) Paula Mourão, *op. cit.*, p. 26; p. 69.
- (20) (23) (29) 巴列什《夢想的詩學》，頁257；頁162；頁162。
- (21) (22) (24) (27) Eugénio de Andrade, *op. cit.*, p. 260; p. 233; p. 150; p. 253.
- (26) 《古希臘羅馬哲學》，商務印書館，1982，頁21。
- (30) 引自陸健《外國著名短詩101首賞析》，珠海出版社，2003年，頁127。
- (31) (32) (33) Eugénio de Andrade: *Poesia e Prosa*, Círculo de Leitores, 1987, p.240; p.86; p.296.
- (35) (36) (39) (40) Paula Mourão, *op. cit.*, p.112; p.112; p.92; p.108.
- (37) Paula Mourão: *Poemas de Eugénio de Andrade*, p.155.
- (41) (42) (43) 巴列什《夢想的詩學》，頁134；頁125；頁136。
- (44) Eugénio de Andrade: *Poesia e Prosa*, O Jornal, p. 288.
- (45) (46) (47) 巴列什《夢想的詩學》，頁172；頁173；頁162。
- (48) 埃烏熱尼奧·德·安德拉德《新生》，頁34。
- (49) Eugénio de Andrade: *Poesia e Prosa*, O Jornal, p. 388.
- (52) 伊麗莎白·朱《當代英美詩歌鑒賞指南》，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頁234。



白色上的白色

安德拉德

1.

做一把鑰匙，哪怕很小
也可以走進家門。
在甜美中贊許，對
夢和鳥的物質滿懷同情。

祈求火焰、光亮
和身體兩側的音樂。
你不要說是石頭，說是窗子
你不要像陰影一樣。

說說男人，說說孩子，說說星辰。
在你重複的音節中
光芒快樂，不願離去。

你又會說：男人，女人，兒童。
在此，美更加青春。

2.

這是一個朝南的地方，在此
暴動的石灰
挑戰目光。
你曾在此生活。有時在睡夢中

你仍在此生活。水孕育的名字
從你嘴中流淌。
沿着山羊的路，你走向
海灘，大海敲打着
那些岩石，那些音節。
在第一天或最後一天的

強光中
眼睛溺水消失。

這是完美。

3.

雨落在灰塵上，就像落在
李白的詩中。在南方
時光有一雙大大的圓眼睛；
在南方，麥子翻滾，

它的鬃毛迎風而舞，
這是我的航船上
招展的旗幟；

在南方，土地散發白色亞麻的氣味，
散發餐桌上麵飽的芳香，
陽光淺黃色的灼熱侵佔了水，
它落在灰塵上，輕盈而熾熱。

就像落在詩中。

4.

你的面頰依偎着憂傷，甚至不再
諦聽夜鶯的歌唱。或許是鶉鳥？
你難以忍受空氣，你忠實於母親的土地，

也忠實於藍白的天空，飛鳥在此消隱，
空氣把天地分隔。
音樂，讓我們這樣稱呼，

永遠是你的傷口，但也是

山岡上的癡狂。
你不要諦聽夜鶯。或者鷓鴣。
在你的深處
所有的音樂就是一隻鳥。

5.

一個朋友，有時是沙漠，
有時是水。
讓你擺脫八月無休的
喧嘩；一個軀體並不總是
這樣的地方：光芒悄然裸露，
檸檬樹載滿了鳥兒，
頭髮上居住着夏天；

在睡意陰暗的葉子間，
濕潤的皮膚
閃耀，
舌頭艱難地綻放。

真實的是詞語。

6.

白鶴。
給我帶來教堂的庭院，
還有兩、三間房子，應該是白色的，
還有高塔，白鶴在此

徐徐降落，那時
我正值桑葚般的年華，
太陽在嘴上窒息，
你還記得嗎？或者這是另一張嘴，

另一個理由的沉重，我記不得了，
我用石頭
把令你害怕的狗趕跑，

又逃離你

去悄悄擁抱我鍾愛的
褐色小馬。

7.

現在我住得更靠近太陽，朋友們
不知道來這裡的路：這樣真好，
我不屬於任何人，在高高的樹枝上，

成為過路飛鳥的兄弟，聽它自由的歌聲，
成為影像，映照另一個影像，
擦亮
毫無戒備的目光，

祇有潮汐，伴隨來來往往
熱情由遺忘構成，
泡沫的表面是甜蜜的塵埃，
僅此而已。

8.

家中的陽臺是奇妙的地方，
風從這裡吹過。
我開始發現身體，我把
陽光認作知己。

時光緩慢地，在高牆上停留，
這是夏天，我在失眠中，
把馬匹饋贈給大海：
當它們撞擊海水，我發出了驚恐的呼叫，

還是愛情的喊叫，我已渾然不知。
生活就是用牙齒咬着一朵花成長，
學習在危險中呼吸，每走一步

皮膚就會在一陣強光中爆裂。

9.

沿着清晨的臺階
走向白楊樹的綠葉，
做一顆星辰的兄弟或者兒子，
或許有一天做絲綢之光的父親，

我不想知道，含着名字的水，
目光秘密的婚禮，
仙人掌以及乾渴的嘴唇，
我不知道

如何死去，為這般的猶豫，
為這般的渴望：
做一朵火焰，燃燒着
走遍一顆顆星辰，

直到灰燼。

10.

祇有馬，祇有孩子們
那圓睜的眼睛，那無盡的絲綢
讓我有所缺失。
我所思念的，不是

河流的黑暗聲音，這，我聽得太多了，
也不是我最先觸摸的
讓我品嚐了愛情的
鮮嫩腰肢；

是這目光
翻越一個個黑夜
沿着一條小路從遠處趕來
偷走我的睡眠，
並且揮霍着我的心。

我的心，結滿露水的阿連特茹。

11.

當我醒來，一群燕子已在那裡，
搖曳着清晨在屋頂跳躍；
它們或許帶着三月
赤裸的陽光：

誰醒來之後，都會把自己的歌聲
與如此微小的事物分離：
新生的葉子正在改變顏色，
已經消褪的是

雨的滋味，薊的驕傲，
少年並不安全的裸露，
還有在清晨，動物沒有止境的
疼痛的堅挺。

燕子並不總是以這種方式降臨。
但它們就這樣來了。
就這樣來了。

12.

快了，三月的陽光
正在走到盡頭。
它曾在那裡行走，是每一塊石頭
每一隻貓的摯友，在草地上

它和那些光臀的孩子們
一起打滾。
誰都無法佔有眼眸捕獲的
陽光，一朵玫瑰關上閘門，

面對這種寂靜，誰都不會
繼續漫長的歌唱。
如果你來到窗前，或許會看到
最後的陽光正在逝去。

瘋狂，三月瘋狂的陽光。



13.

已經看不見麥子了，
山巒上徐徐翻捲的波浪。
不能說它們已隨你遠去
你帶走的

祇是童年時翻牆的姿勢，
將一把紅透的櫻桃
塞進嘴裡，或者
把微笑藏在衣兜裡，

你帶走的是
向斑鳩吹響口哨
或者要一杯水，
像毛線團一樣鬆身沉睡，
祇有貓才這樣睡去。

這就是你，被桑葚浸染的一切。

14.

友情剛剛開始的日子
總是奔向夏天耀眼的瘋狂；
我知道最幸福的時光
莫過於

黃昏時分在沙丘上漫步，
度過九月的一些光陰；
但是死亡沿着石頭匍匐，
心臟

焦急地要跌落水中。
當一個撕掉了皮膚的人
像孩子一樣在太陽下裸露，
他還能期待甚麼呢？

15.

現在我要告訴你，九月

如何走到盡頭。
霧如何走到河口。
九月總是山岡上

一片天真無邪的陽光，
一根枝條上的掠鳥，
一聲在遠方
迎風挑戰的呼嘯。

殘餘的光芒
依舊在草地上歌唱，或許
這是我愛情的歌聲，一個少年
徐步走來。

還有牧人。

16.

樹啊，樹。有一天我要懷着
夏日母性的心腸，成為一棵樹。
花脖子的鴿子
宣告我的新生。

有一天我要把雙手
拋給靜寂但仍然溫熱的泥土，
我沿着天空攀登
樹被允許做這樣的事情。

到那時，我會居住在赤裸的目光中，
我已厭倦了我的身體，這
在水中綿延的荒漠，
與此同時，霧把濕潤的手
放在葉子上。

還有火焰。

17.

我不知道水之花是甚麼，

但我知道它的芬芳：

初雨過後

它爬上屋頂的平臺，

裸露着越過陽臺，走進屋子，

它依舊濕漉漉的身體，

尋找我們的身體，並開始顫慄：

好像它要把嘴裡

剩餘的不朽

讓我們暢飲，

讓大地上所有的音樂，

天上所有的音樂都屬於我們

直到世界盡頭，

直到東方欲曉。

18.

世界的道理

並不完全是你的道理。

任雙手燃燒着生活並不容易，

活着就是擦亮一道光芒

照透厚厚的身體，

失明的牆壁。

如果春天猶存，

血的味道將會帶來春天，

但不會走向火焰的王冠。

水黑色的圍巾，

以及海鳥的糞便

都是你痛苦的組成部分。

潮漲潮落，

總是吹來一股精液的腥味。

19.

在夏天到來之前

但願身體和身體的躁動不安

能裝飾着這座房子，將麵包放在

桌子上，將一朵花插在屋頂的高處。

我的臉貼着地面，

受到傷害的目光沒有返回，

沒有一個朋友，

沒有任何聲音熾熱地站立。

我接受在這裡停留——祇有

草地發出聲響，

那是雨，踏着冰冷的小腳，

雨總是我的伴侶。

20.

不，這還不是三月

不安的陽光

在一個微笑的船頭綻放，

也不是麥苗茁壯的成長，

一隻燕子展開絲綢的羽翼，

擦過裸露的肩膀，

一條孤獨的小河，在喉嚨裡

沉睡；

不，這甚至不是在做愛之後

身體發酵，散發出好聞的氣味，

沿着街道飄向大海，

更不是那狹小的廣場

驟然而來的寂靜，

就像一隻船，船頭在微笑；

都不是，祇是一瞥目光。

21.

我的眼睛凝視着
你身體最脆弱的地方：死亡，
在八月死去
與孤獨而死的鳥兒一起。

在這個時候，我是不死的：
在我整個身體的周圍
我擁有你的手臂：
正午時分，沙子灼熱。

自你的胸前，可以眺望大海
垂直地濺落：
在8月，死在你的嘴裡，
與鳥兒一起。

22.

夏天剩下的東西，祇有
幾根頭髮，肌膚的光澤，一些
通知海上的燕子
遷徙的喊叫，剩下的東西

你別在我的嘴裡尋找；
沙漠從未在我的唇間綻開花朵，
靜寂，這朵稀有之花
從來不是晨曦中的水晶；

夏天剩下的東西照亮另一片天空，
前行，前行
在最純淨的水面前行，
它不會很快回來，不會回到

這張床上，這些文字裡。

23.

它們曾觸摸土地和天空的白雲，
在枝極上逗留，

它們向荒漠打開自己，
有時候也變成星星。

它們在夜間疲憊地抵達，
輾轉難眠，為水的死亡
惶惶不安，炙熱的清晨
令它們清澈透明。

它們的勞動是撫摸光芒，
從空氣中採集
一枚葉實或一顆石頭的形狀，
並悄悄把它們帶回家。

一雙手就是這樣，但它們自己
對此一無所知。

24.

大海。大海再次奔到我的門前。
我第一次見到大海，是在母親的
眼睛裡，波浪連着波浪
完美而沉靜，然後

沖向山崖，沒有羈絆。
我把大海抱在懷中，無數個，
無數個夜晚，我
睡去或者一直醒着，傾聽

它玻璃的心臟在黑暗中跳動，
直到牧羊人的星星
在我的胸膛上，蹣跚腳尖
穿過佈滿刻痕的夜晚。

這個大海，從如此遙遠的地方對我呼喚，
它的波濤，除了我的船，還曾拿走了甚麼？

25.

憤怒，他們憤怒地衝向



相思樹在那裡投下的影子，
身體，由於過多的慾望而疼痛。
他們四處張望，沒有人看見他們，

土地是沙子，陰影堅硬，
肉體也已經變硬，
使嘴唇枯乾，祇有眼睛
還含有一泓清涼的水。

首先是失明的手指
撕扯，傷害，然後是牙齒
咬噬，甚至沒有
給性愛進入身體的時間。

他們十分年輕；土地卻不是，
它疲憊不堪，
被黃蜂螫傷的內心
祇想死去。

26.
桌子上，水果在燃燒：梨、
橙子、蘋果預感到
牙齒親近的白色，
被壓迫的願望，

這是古老的聲音釀成的醇酒；
憂傷燃燒，創造出
另一個城市，另一個國家
另一些天空，釋放

目光和笑聲：請與我一起躺下，
我從大海給你帶來了
浪花鬢曲的光芒
和在腰間捕捉的這片熾熱。

27.
回到身體，衝進去，

不要害怕肉體的暴亂。
沒有一張嘴是冰冷的，
甚至在跨越

冬天的時候。一張嘴，貼着另一張嘴
就會不朽：寶石滾燙，星星開門，
光芒閃出去，佔據

肩膀、胸脯、大腿、臀部和陰莖。
你的這些肢體和器官在心跳中醒來，
變得純潔，
它們堅實無比，熠熠生輝。

28.
我沒有其它方式走近
你的嘴：多少輪太陽，多少次海潮
燃燒，祇為你你不化為雪：
身體

在夏天拋下鐵錨：海鳥
盤旋，為你的頭顱戴上皇冠：
沒有結束的音樂
從手指間釋放：

陽光繞過脊樑，來到腰間，
最甜蜜的部分落在臀部：
為了把你送到唇間，燃燒了
多少次海潮，多少艘船。

29.
我本來不會再說起那個夏天，
那時的太陽
躲藏在光屁股的孩子們
和歡快的河水之間。

不再疼痛的影像——
笑容、奔跑、牙齒的潔白，

或者朝陽
在我們肉體的中心燃燒——

它們來了，為這裡帶來
如此罕見的雪，
它們像是飄落的灰塵
緩緩圍着爐火坐下。

它們坐在那裡，傾聽着風
帶來的事物，直到黑夜來臨。

30.
交談前那一夜的記憶
燒灼你，吻你之前
第一個咬你的那張嘴
用鹽把你燙傷。

在早晨，你沒有死去的空間，
你祇有一個洞穴
來埋藏眼淚，
祇有一根枯枝來驅趕蒼蠅。

靈魂的職責就是解脫。
動物都是奇跡，
它們對是否做過朝陽的兄弟
沒有任何記憶。

或許已經熄滅，或許成為廢墟。

31.
我已經記不清了，在目光的深處
是否有貓和落日，
黃昏將近，
番紅花的豔麗轉瞬凋零。

甚麼聲音這樣拉住我的手？
甚麼樹林還在把我等待？

甚麼突然的陰影燃燒我的靈魂，
這條隱藏的河流？

那氣息，那光輝，以一種
何等獨特的方式穿過窗子。
多麼陰暗，多麼刺耳，
這藍色畫眉鳥的憂傷。

這歌聲，難道不屬於它麼？

32.
在陰影中，我把給予火的名字
也給予陰影。
在我回憶的地方，
鬚曲而虛幻的陽光

正在降落，海面染成橙紅。
空氣中還沒有充滿聲音：
交談無異於
唾液飛濺，最悲哀最孤獨的歡樂。

在動物和人類之間，孩子
是人身牛頭的怪物。
軀體被出賣了，不再回來，
不會再是原來的模樣。

33.
那些日子的顏色——請你們幫助我
去尋找，那朵水中之花，
那顆親如兄弟的星星，
依舊在微小的事物之中

漂泊，這些事物
全都屬於身體，屬於大地，
玫瑰色的透明，
綴滿露珠的胭脂紅，

充滿童稚笑聲的清晨，奔馬的蹄聲，
第一抹綠色
近似灰燼的藍，
在白楊樹冠上變成淺色的灰燼。

34.

不，我不是在尋找肖像。
那時你側着身子，灰色的光線
從你的胳膊上垂落，
附近的房子冒出的煙霧

裊裊爬上秋天
最後的臺階，一隻小狗
在院子裡跳躍，夜幕
很快就會降臨。

你側着身子，手放在胸前
陪伴着我送給你的玫瑰。
讓手留在這裡，永遠，
手也是玫瑰。

35.

有時候一個人走進家門
帶着一根游絲牽繫的秋天，
他酣然睡去
甚至靜寂也歸於緘默。

也許夜間我聽到公雞的啼叫，
也許一個少年爬上樓梯
帶來一束康乃馨
和我母親的消息。

我從未這般痛苦，我對你說，
在我的陰影裡，陽光
從未這樣死去
如此年輕，如此朦朧。

好像要下雪了。

36.

三月回來了，鳥兒
這種酸澀的瘋狂
又一次來到我們的門前，
玻璃的

空氣，直入心脈。
山，那些山也在歌唱：
祇是我們沒有一個人
傾聽，我們

失神於風或者其他旅人
單調乏味的音節。
你們已經知道，我們如何
保留餘下的熱情，

如何對這個世界
表現出巨大的漠然。

37.

不僅僅是這些房子。同樣這些文字
現在也是百孔千瘡的皮膚。
陽光不語，
祇管把微笑交給風，

這是怎樣的光芒？如果文字歌唱，
那麼在哪兒歌唱？在一個朋友的心中
保存着火焰殘留的物質。
我們又怎能期望它

繼續存在？長出最多翅膀的人
開口說話。他甜蜜地
推開黑夜。此時雪，
哦，雪，還在等待。

38.

對於白色的鳥群來說，為時已晚，
在牆的這邊祇有死亡不會死去，
祇有死亡
不會在它的船上放一把火。

一束混濁的光穿過天空的縫隙，
帶着傷口逃逸，
它無法照亮一隻遲疑的手，
它把蜜糖傾倒在地上。

正是在夜的邊緣
小路解開絞結，
一個孩子的聲音
祈求用一根繩子捆住寂靜。

或者詞語——充滿遺忘的地方。

39.

他們回來了，用雨的喧嘩
溫暖着雙手。
被拐走的微笑
又回到他們年輕的嘴唇。

事實上，我從來不知道
這朵花的名字，清晨
它在一些眼睛中迅速開放。
而現在，知道為時已晚。

我所知道的是，即使在我的睡眠中
也有一個聲音未曾入睡，
這是陽光棲息的一種方式，
是燃燒的淚留下的足跡。

雨，拍打着我的身體。

40.

死亡一直是我的姊妹，

它搖晃着破碎的光亮，
它沒有將收割乾草（並不總是成熟的），
這一樁快樂的任務

交給他人，此時百靈鳥飛到高處，
高聲歌唱或者燃燒，並奪取
白日的遺產。

——鹽的聲音，檸檬
南方的味道，也許笛子吹響
悠長而美妙的顫音——陽光的死亡，
鄉愁，屬於哪一個節日？

41.

我祇剩下了眼睛和詞語。
我祇剩下一張紙
上面清除了
難以忍受的螻蛄的噪聒。

在黃昏濕潤的葉簇之間，
我不知道我的手去了哪裡。
也許是和雨水一起
在卵石間奔流，

在泥沼中跋涉，在霧靄中
跌倒。
失明的手
迷失了自己。

42.

過來吧，將你的耳朵貼在我的唇上，
我要告訴你一個秘密，
有一個人摟着夜晚
躺在沙地上，一聲喊叫把他

與另一個人分開，沒有人聽見喊叫，
太陽已經霉爛了很久。

我不知道，他是否在等待清晨
為了啟程，或者和沙丘上的荊棘一起

留下來，他的眼睛
充滿無知和善良，
他就這樣
面對誹謗，面對狂風。

他像一條狗，甚而不如。

43.

我們不瞭解惡習，徒勞的
藝術遊戲把我們的手
引向何方：在睡眠中
水落石出，

窗子向南方打開。
沒有人知道如何利用
這種知識，更多的時候，似乎更熱愛
生活的反面：一個身體

在夏天剛剛結束時開始死亡，
直到初雪來臨。
在荒野，另一個聲音呼喚着
另一種愛戀：

在睡眠與發燒之間。

44.

可以聽見，那堵牆的後面是大海。
在11月。11月，可以清楚地看見，
每一個音節都留有大海的痕跡。

一個人和一條狗出現在地平線上。
他們在傍晚中並行，
走向大海。
在那堵牆的後面。

痛苦自遠方而來，而大海總是
跟在後面。

11月寫在霧中。
那個人和那條狗走進夜晚，

陰影，黑色陰影的夜晚。

45.

11月的入口，沒有一個人。
11月來了，好像甚麼也不是。
門已經打開，
它走進來，腳幾乎沒有碰到地面。

沒有看一眼麵飽，沒有嚐一口酒。
沒有解開寒冷的死結。
祇是在紫羅蘭的光影中，不停地
朝屋子裡的孩子微笑。

那嘴，那目光。那雙手
不屬於任何人。它要離開，
它有自己的音樂，自己的法則，自己的秘密。
但這之前，它撫摸大地。

彷彿大地是它的母親。

46.

冬天，雙手難以應付
手指，
風給我送來的名字——
是四個音節的雪。

在荒涼的牆壁上，在垂直的
荒涼的白色上，
殘留着一滴眼淚的痕跡
或者如此微小如此模糊的
任何東西。

手在大地上書寫：
沒有其餘的葬身之地，
光的花叢
被一朵一朵摘掉了。

47.
現在說到手；它不能飛行；
甚至無法把石頭
變成朝陽；手緊攥的是
一無所有。

手，茫然，動盪，並不安全；
它祇知道荒漠，那光禿禿的
荒漠；
祇知道沒有牆也沒有頂的家。

它不會夢想；不會夢見
濕潤的，如同兄弟的文字，
連腳也不認識文字；
祇是文字。

它不認識任何東西。

48.
今晚我瘋狂工作
是給鷹以特殊的地位；
我就要逝去；在嘴唇的高度，
大海可以是我的家。

早晨將從我的目光中驅逐太陽；
我曾登高望雪，
採集空氣中
透明而綠色的馨香。

沒有人能睜着眼睛
忍受世界的重；

那些馬跟黑夜一起跑了；
它們跑了，不想倒斃。

49.
屋子走進水中，
院門向朝陽敞開
荊棘
在開花，

窗口上，祇有古老的大海
閃爍着青春的光芒，
它見過四處漂流的船上，
無數的水手

注視着
閃現的晨星，
失去了方向和理智：
祇有在死亡中我們才不是遊子。

50.
我心滿意足，對生活沒有負債，
而生活祇欠我
幾文小錢。
我們互不相欠，因此

身體已經可以休息：它以前
日日耕耘，播種，
也有收穫，直到
某種東西消失。可憐的，

無比可憐的畜牲，
現在牠的睾丸已經榮休。
有一天我將伸展四肢
躺在那棵無花菓樹下，很多年前
我看見它孤獨地挺立：
我們同屬於一個物種。

姚 風譯

伊比利亞半島詩鈔

犁 青*



葡萄牙海岸 張志成攝

* 犁青，香港詩人，國際華文詩人筆會主席，《詩世界》社主席，香港作家出版社社長。

馳騁在馬德里至桑坦德的公路上

風兒呼嘯着馳騁在公路上
 汽車呼嘯着馳騁在公路上
 炎陽洗浴着赤裸的紅土層
 赤褐色的小丘綿延 一片綿延一片
 橄欖林乾渴枯萎
 葡萄園乾渴凋落……

一頭黑色公牛歎歎地站在紅土層上⁽¹⁾
 一簇雲彩靜靜地懸掛在空中

風兒呼嘯着馳騁在公路上
 汽車呼嘯着馳騁在公路上
 烈風洗刷着千刀蝕割的灰崖
 赤裸裸的崖牆延伸 一段延伸一段
 橘林披上了灰衣
 民房的臉容暗澹

一頭黑色公牛歎歎地站在紅土層上
 一簇雲彩靜靜地懸掛在空中

風兒呼嘯着馳騁在公路上
 汽車呼嘯着越過了黑色公牛的身旁
 黑色公牛消失了 隱沒了
 一座汽油亭和餐廳出現在公路旁
 風兒呼嘯着拍打餐廳的窗門
 汽車呼嘯着拍打油亭的蒼茫

還能見到站在遠方的黑色公牛麼
 還能見到家鄉親人迷迷糊糊的身影麼

(1998年4月30日寫於里斯本旅次)

里斯本的陽光⁽²⁾

里斯本的陽光像金絲貓一樣
梳理着金黃色的柔綿綿光亮

它從昏昏然的白天延伸到夜晚
它在黑暗中睜開了慵倦的眼睛

汽車爬上了石條鋪排的狹窄巷道
燈光點燃着這間那間餐廳的小門

杯子交互碰擊 刀叉盤碟相吻
絲絲炊煙 裊繞着熱情和溫馨

吉他手彈奏吉普賽女郎的流浪
民歌手高唱嘹亮迴腸的歌聲

響起了一曲曲佛蘭明哥的踢踢踏踏
小臺上 餐桌旁 扭動着一對對
聳聳手 扭扭腰的愛情……

一位遠方來的中國詩人醉態畢露
他用一根牙狀管子穿進葡萄酒的晶瑩
吮吸着葡萄牙人微熱的體溫

(1998年4月30日寫於里斯本旅次)



大耶穌像巨塑（里斯本對岸） 張志成攝

博爾赫斯故居的探戈

在 Murcia 詩會時，我想起去年在博爾赫斯故居時的詩歌朗誦會盛況……

清清的 輕輕的風兒
在布宜諾斯艾利斯吹蕩
博爾赫斯微合着眼眸
聆聽我的心靈抒唱

兩顆心熱烈地跳動
兩顆頭激烈地震蕩
你嚮往遙遠的東方
我追尋繆斯的欽仰
我們射出堅定的目光
挺起堅硬的頸項
你左顧 我右盼
你指着這裡 我盯住前方

你伸出熾熱的手
我迅速把它握緊
你聳動着肩膀
我柔柔地靠上
我們胸脯平行 乳頭對峙
拖曳着相隨的身影
我們心神相通 一瞥一瞬
閃爍着默契的靈光

你的腰肢急急擺動
我的胸脯扭轉跟上
你的腳跟左右踢躡
我的腳尖上下伸探
腳啊打着旗語 發出電波 殷殷邀約
我一腳躍起坐在你的腿上
我們的雙眸剎時凝住半晌
布宜諾斯艾利斯的清新詩語靜靜停息
掌聲緊隨着詩語雷響

(1998年7月14夜憶寫於香港)

莫爾西亞的嘉年華會

贈“Ardeñisima '98”詩會主席詩人 Jose Maria Alvarez (寫於1999年6月25日)

聲音
匯集成
嘩嘩響的
七彩的長河

花燈
吹拂着
瑰麗璀璨
湛藍的星空

雲彩
擰出了
一灣海水
歡樂的笑聲

繆斯
幻化為
春意蕩漾
裸體的馬哈⁽³⁾

吉他
誘惑出
青春旋律
弗拉明哥舞

騎士
刺傷了
長手臂的
風車的頭髮

紅旗
是一束
斑斑點點
雄牛的血漬

桅帆
奔騰於
怒濤駭浪
哥倫布大海

投槍
穿透進
紅印第安
死亡的文明

殺戮
兌換成
黃金閃爍
菲立帝石棺

一代
弗朗哥
寂然他去
深山的陵園

綠啊
洛爾卡
綠色的風
綠色的枝桠⁽⁴⁾

帕斯
遠遊了
一卷詩聲
消逝於天涯

火焰
大鬍子⁽⁵⁾
詩在燃燒
Alvarez-Ardeñisima

訪塞萬提斯先生

我住宿在 Leon 10, Hostal Fernandez 與塞萬提斯故居為鄰。

我拿着中國香港詩人的名片
我拿着新出版的西班牙語詩集《咫尺西天》
幸運的神光籠罩着我
我就將去和久仰的塞萬提斯大師聊天

我前往敲門 未有回應
我大聲呼喚 “塞萬提斯先生”

有位騎着瘦馬的騎士掄動長棒直衝出來
迎面而來的是一挑一擊一刺
我急急忙忙左閃右躲上翻下伏
“我不是長臂（風車）巨人 勇敢的騎士”
我一身汗水一懷心悸匆匆回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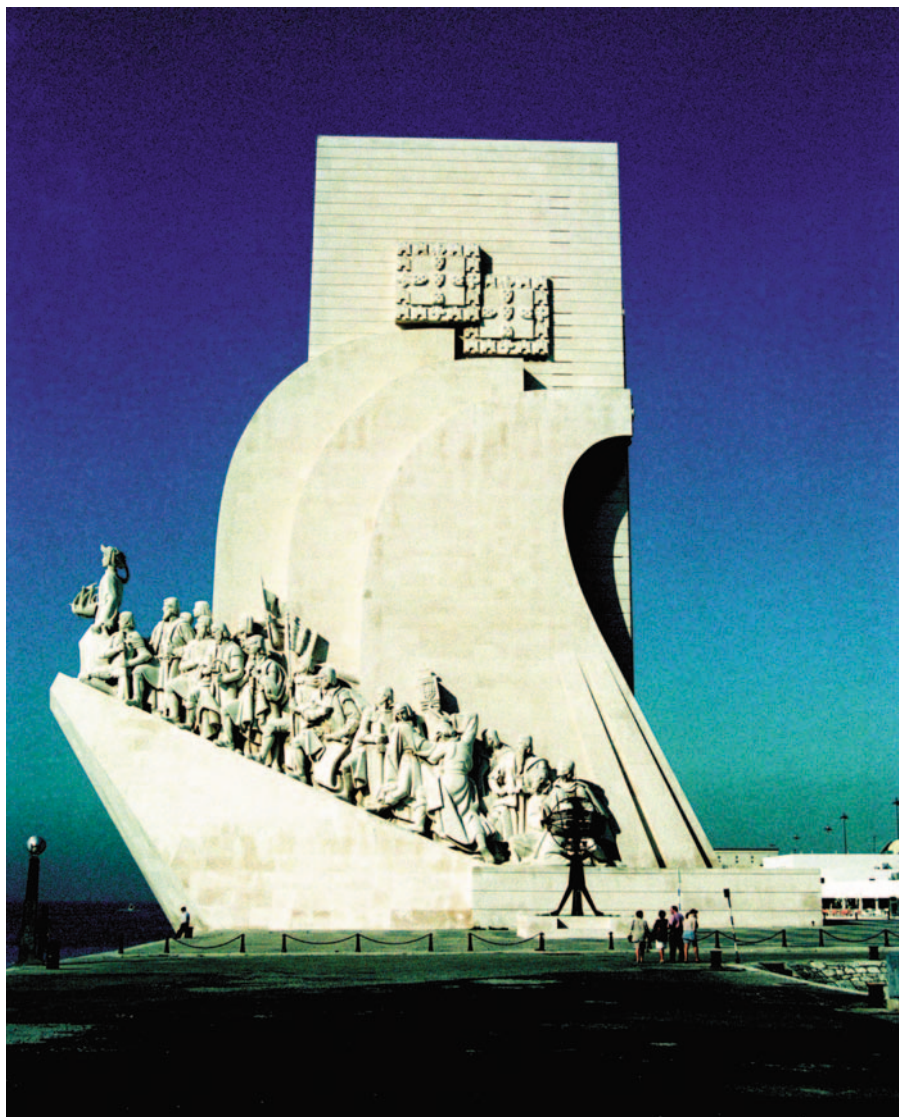
我商請金庸先生借出他的心愛⁽⁶⁾
大名鼎鼎的韋小寶陪我二訪塞萬提斯先生

扶門而來的老翁淚水涕零
他痴心苦戀的杜爾西亞小姐美艷絕倫
他央求桑丘·潘沙捎帶一紙情書和情話⁽⁷⁾
“我是東方的情聖韋小寶 多情的騎士”
我們啼笑皆非告別了唐·吉訶德先生

我三次前訪 敲門聲聲
“我不是找唐·吉訶德 塞萬提斯先生”

（塞萬提斯的門鈴未有響聲
英勇多情騎士文學大師已於1616年逝去
塞萬提斯故居的門環沒有灰塵……）

（1999年6月6日憶記於香港）



葡萄牙地理大發現紀念碑 張志成攝

發現紀念碑⁽⁸⁾

在葡萄牙太加斯河畔有一帆船形的紀念碑，形如航海家開帆時威風凜凜的英姿，是為1960年紀念航海王子恩立克（Henrique）逝世500週年而建的。其下的“發現”圖標誌着葡萄牙人也“發現”了澳門。

一艘瘀傷處處的帆船
 穿透激浪和暗礁
 看到一座鬱鬱葱葱的島嶼
 葉實低垂 花卉嬌美 漁歌鶯語

——我看到了！他神采飛揚
 這是我發現的土地和財寶！

一隊瘦骨片片的桅帆
 切越漩渦和怒濤
 聞到一幅燒烤噴香的草地
 肉桂芬芳 清風飄香 笙歌繚繞

——我發現了！他插上的旗幟飄颺
 這是我獻給國君和王后的辛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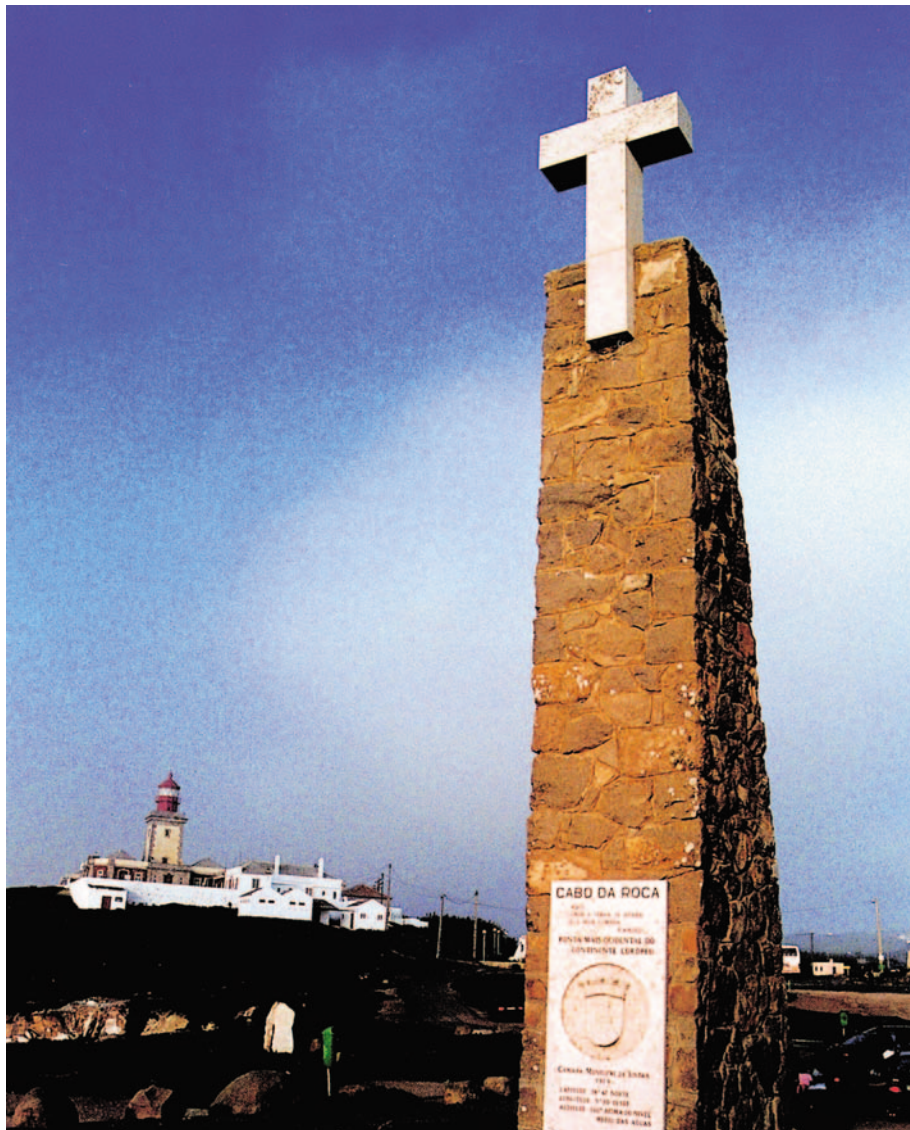
一群銹跡斑斑的炮艇
 搏擊排空的雷轟電閃
 發現一窩溫暖牢靠的巢堡
 胡椒香料 象牙鸚鵡 奴隸黃金

——我佔領了！他坐在暖窩上微笑
 這是我王英明的聖地和殿堂！

在這兒 在遠方
 他發現了一片熱烘烘的土地
 他征服了一片滾燙燙的土地
 他佔領了一片綠油油的土地

——飄揚吧，我的旗幟！
 地球上到處都有我們的“發現”
 天涯海角都有我們歡笑的語言！

（1999年6月5日凌晨）



矗立在歐洲大陸最西端高崖上的十字架，刻着葡國偉大詩人賈梅士的詩句：“大地盡頭，海之開端。”張志成攝

致路易斯·德·卡蒙斯

洛卡岬（Cabo da Roca），葡萄牙最西之海岬，也是歐亞大陸最西端。此處立有燈塔和紀念碑，碑石上刻着葡國大詩人卡蒙斯（Luis Vaz de Camões 1524-1580）的詩句：“陸地至此終盡，大海從此開端。”卡蒙斯於1556-1558年流放澳門，他在澳門白鴿巢公園的石窟居處寫下了葡萄牙史詩《盧濟塔尼亞人之歌》（或譯《葡國魂》）。

我認識您在東方的一個半島，卡蒙斯⁽⁹⁾
 您棲宿在霉氣濕氣重重的白鴿巢公園石窟裡
 您忍受了流放地的冷寞和淒涼
 您掛着一臉疲憊和期待的神情

伊比利亞半島的土地赤褐焦黃
 葡萄園和橄欖林喂不飽王公貴族發腫的肥腸
 王公和將軍掠奪摩爾人在伊比利亞半島的財富
 陸地至此終盡，大海從此開端！

大帆船、三桅帆從海岬出發
 愛神維納斯和戰神瑪爾特擂鼓助戰
 海神妒嫉騷擾，酒神瘋狂抗爭⁽¹⁰⁾
 愛神幫助盧濟塔尼亞戰勝海上的敵人

卡蒙斯，您一手拿筆一手提劍
 您睜開一隻在摩洛哥戰役剩下的眼睛
 您在里斯本街上刺傷官員受到懲罰
 開始了被驅逐、流放的旅程

您走過1487年迪亞士環繞南非洲的好望角
 您走過1497年達·伽馬到達的印度商埠加爾各答
 您走過1510年阿豐索攻佔的殖民地大本營果阿
 您走過南中國的大門馬六甲直達中國的漁島澳門

啊！卡蒙斯，您在霉氣濕氣重重的白鴿巢石窟裡
您寫出了情志高昂的《盧濟塔尼亞人之歌》
您說：“艱難和危難的事業已成過去！”
巴西也成為葡萄牙海外另一個蔗甜流芳的家園

“西半球新發現的土地歸屬西班牙
東半球的發現盡屬葡萄牙”⁽¹¹⁾
伊比利亞半島王爺的手戲耍着地球
“繆斯請不要老調重彈，更偉大的詩篇已經出現！”

“我是最偉大的人，把世界踩在腳下！”⁽¹²⁾
“我是權杖、王冠和王位，能使大地和海洋顫抖！”
“我的威名遠播，家喻戶曉！”
“我就是葡萄牙，我比整個世界都大！”

啊！卡蒙斯
您的獨眼看望着這個“巨大的地球機器”
“世界是一個大水晶球
鑲嵌着圍繞地球轉動的各種星星”

航海者的三桅船放射出紅光和炮響
大海的生還者受到鮮花和美女歡迎
當船隊軍官炮擊東方城池的時候
國王、貴族和銀行家忙着瓜分財富

啊！卡蒙斯
您責問：“財富和權力為甚麼不屬於最有智慧、道德的人？”
（而盡是屬於那些偷竊、屠殺、見女人就佔有的人！）
您感嘆：“國君，您盡是留戀‘虛妄的貪婪’和永無止境的奢華！”

卡蒙斯從白鴿巢攜帶厚重的詩集回去里斯本
 暴戾的風浪把三桅船打沉到湄公河心
 受盡折磨的卡蒙斯投入河中泅泳
 搶回了它那本受盡折磨的心血結晶

《盧濟塔尼亞人之歌》成為萬人傳頌的“葡國魂”
 卡蒙斯借喻自身也贊嘆他人⁽¹³⁾
 “我哭泣時，卻又放聲大笑
 我身燃烈火，卻又冷得哆嗦……”

卡蒙斯的晚年仍然貧困潦倒
 史詩的報酬不足維持他的生存
 他依賴一位爪哇僕人沿街乞食
 最後閉上了剩下的那隻右眼

卡蒙斯啊！您無法再觀賞世界这个大水晶球
 葡萄牙的無敵艦隊已被英、荷、法、美打個粉碎
 四百五十年的史冊隨風飛散
 您居住過的東方島嶼澳門也已面目全非

卡蒙斯啊！我再來白鴿巢公園石窟前瞻望您的倩影
 華人和葡裔成群在公園裡漫步談心
 葡萄牙的國旗將在20世紀末徐徐降落
 而您，您的“葡國魂”仍將留在白鴿巢公園的石窟裡

(1999年6月29日未定稿初擬於香港)

從卡蒙斯詩歌談起（代跋）

一

澳門受葡萄牙管治了四百多年，直至1979年中葡建交，葡方才正式承認澳門是中國領土。1999年12月20日，澳門才正式回歸中國。

錢其琛說：“澳門是一個很有特色的地方，既有中國的傳統文化，也有葡萄牙的傳統文化、更有澳門本身的文化。”⁽¹⁴⁾

二

塞萬提斯稱贊卡蒙斯為“葡萄牙的珍寶”。

卡蒙斯是葡萄牙文藝復興時期最重要的詩人，他把地理大發現搬入他的詩歌。

卡蒙斯寫了《盧濟塔尼亞人之歌》，描繪了西歐海外殖民史初期葡萄牙人意氣風發的歷史、地理背景。詩中寫道：

古代的英雄和詩人已成往事
更崇高的英雄業績已經呈現。⁽¹⁵⁾

卡蒙斯的詩句如今已雕刻於里斯本羅卡岬燈塔區的碑石上：“陸地從此終止，大海從此開始！”這是一部長達9,000行的意境宏偉氣吞山河的史詩。卡蒙斯沿着達·伽馬遠航印度的足



騎士與教堂 張志成攝

跡，以對塔古斯河中仙女的祈求和對國王塞巴斯蒂安的獻辭開篇：

威武的船隊，強悍的勇士，
駛離盧濟塔尼亞西部海岸，
越過自古茫無人跡的海洋，
甚至跨越塔普羅瓦那海角，
經歷千難萬險、無窮戰爭，
超出人力所能承受的極限，
在那荒僻遙遠的異域之邦，
將燦爛輝煌的新帝國拓建。

作者以其遠航印度、直抵澳門積十餘年的現實生活基礎，對海上的景色、風暴和水手們的生活以及他們與大自然的鬥爭，採用了寫實的筆法；而對於非洲、印度各國社會情況的描述，則又出於詩人自己個人的想象。他採取史詩的寫法，又參照、切入、摹倣希臘羅馬的古典神話，寫下了天上諸神對人間生活的強力干預。如愛神維納斯和戰神瑪爾斯幫助盧濟塔尼亞人，海神尼普頓則阻撓和妒忌。結果船隊在莫桑比克遭到蒙巴薩人的襲擊，後脫險來梅德林，受到國王的款待。達·伽馬向國王講述了盧濟塔尼亞人的由來、葡萄牙建國的歷史、葡國歷來的重大事件以及歷數英雄人物的功績。作者在第四章第三十八節寫着：

勇士們看吧，我就在這裡，
你們的國王，親密的戰友！
我衝鋒陷陣，做你們榜樣，
要做當之無愧的葡萄牙人！
英勇的騎士，這樣呼喊着，
在敵人刀叢槍林中衝殺着，
將他的長矛四次揮向敵群，
每一擊都使無數敵兵倒地。

之後，由於海神、風神對航海者掀起震天風暴，作者在第六章第七十六節這樣描述：

憤怒的尼普頓鼓起了波濤，
一會兒把海船拋向了雲霄，
一會兒把海船摔下地獄底，
窮凶極惡的風神玻琉阿斯，
諾托斯、奧斯托、阿基羅，
直要把整個世界機器摧毀，
漆黑一團醜惡的夜色之中，
道道閃電燃燒着整座天宇。

盧濟塔尼亞人在驚濤駭浪中幾經曲折艱苦鬥爭才在維納斯神助之下回到里斯本。史詩傾注了卡蒙斯對葡萄牙祖國、國王及英雄們的熱愛，表達了詩人對那些腐化墮落的王公貴族的譴責，也刻劃了那些偽君子的嘴臉。如史詩第四章第九十五節寫道：

榮耀的權力，荒誕的貪慾啊，
我們誤把這種狂妄當成名氣！
而蠱惑人心的追求激發起了
狂熱的野心，就是所謂榮譽！
對那盲目崇拜你的空虛心靈，
要施以無情的報復與打擊！
除了死亡危險和痛苦的折磨，
你還要導演甚麼殘酷的悲劇？

又如第八章第九十九節寫道：

黃金可以巧妙地曲解文章，
黃金可以把法律玩於股掌，
黃金可以讓人們賭誓扯謊，
黃金可以使仁政變為暴政，
黃金甚至能令那些獻身於
上帝的神父也千百次墮落。

這真正是一個絕妙的諷刺，
卻一個個仍然是正人君子！

由於神話的介入和運用，以及用與現實的轉換等表現手法，增加了這部史詩的寫實主義和浪漫主義色彩。

三

卡蒙斯是一個善良的愛國詩人。

他於 1524 年出生於里斯本。父為船長，死於印度的果阿。他由母親撫養成人，曾進大學讀書。1543 年他回里斯本，出入宮廷，任家庭教師，寫了許多抒情詩和牧歌。1549 年，卡蒙斯因與王妃戀愛，被逐出里斯本，後到北非摩洛哥軍中服役，在一次戰鬥中失去右眼。1552 年因幫助朋友而刺傷官員被捕入獄，翌年獲釋，赴印度葡軍中服役。他在印度開始了史詩《盧濟塔尼亞人之歌》的寫作，卻因寫諷刺葡國貴族的詩被總督驅逐出果阿。後被派往澳門，其間他曾去馬六甲、莫桑比克等地。

在葡萄牙海外殖民開拓的上昇時期，那也是葡國強行於澳門管治和開拓亞洲之印度果阿—馬六甲—日本—中國商貿的鼎盛時期。卡蒙斯在印度及澳門白鴿巢石窟寫下了《盧濟塔尼亞人之歌》。他在澳門白鴿巢石窟中寫作時，過着清貧而潔淨的生活。1558 年，他從澳門返回印度果阿，途中在湄公河遇溺，該史詩手稿倖得從河中搶救回來。據說他依靠一位馬六甲的華人朋友幫助得以活命。他在史詩第十章第一二八節寫道：

這片靜謐而安祥的大地啊，
將把浸濕的詩篇擁入懷抱，
詩人遭受不幸的悲慘海難，
僥倖從淺灘的颶風中逃命，
忍饑挨餓度過巨大的危險，
發生這一切都是因為——

他被不公平的命運所注定，
榮獲美好詩名，遭受一切不幸。

1569 年，卡蒙斯返回葡萄牙。該書在 1572 年出版，被譽為“葡國魂”，但祇得到國王賞賜的僅能維持三年生計的獎金。他對國王——，不，是對繆斯女神——仍然充滿了期待。他在史詩最後的第十章第一五五、一五六節寫道：

為您効忠我生就孔武的膂力，
為您歌唱我稟賦繆斯的才氣，
我所缺乏的僅僅是您的賞識，
美德與才智理應受您的表彰。
假如上天能賜給我您的器重，
假使您立志開創非凡的偉業，
正像我心靈中所預感的一樣，
我已洞察到您那種天賦才幹。
(……………)

我可敬而快樂的繆斯女神啊，
將讓整個世界把您稱頌贊美，
推崇您為當代亞歷山大大帝，
再不必仰慕幸運的阿喀琉斯。

卡蒙斯的晚年依靠他的華人朋友行乞度日，死後由社會慈善機構收屍安葬！

四

卡蒙斯寫了史詩《盧濟塔尼亞人之歌》之外，也寫了頌歌、輓歌、牧歌、十四行詩，其愛情詩寫得尤其出色！

在大型詩集《世界五千年名詩一萬首》中，編入了卡蒙斯的七首愛情詩。如蕭佳平譯的〈我用一支彈弓〉——

我用一支彈弓，
彈出我的目光，
射向一扇小窗。
一位迷人的女郎，
目光放在手上，
用力向我投來，
擊中了我的心房。
我又拉開彈弓，
放上我的目光
“喀嚓”一聲響，
打開了她的小窗。

卡蒙斯曾為他深愛的一位宮女的逝去寫了一首十四行詩：

一瞥溫柔而憐憫的目光，
無所顧盼，一絲溫柔而端莊的微笑，
稍欠自然，一副甜蜜而恭順的姿容，
掩飾着歡樂的感情。

嫻靜而自尊，
大方而恭謙，
純真的溫情標誌着，
心靈的貞潔與良善。

大膽中含着羞怯、柔媚，
不安並非由於失檢、矜持，
長久的忍受，心甘情願。
這是天賦與你的美貌，
我的西爾瑟，一劑神奇的毒液，
改變了我的心緒。

另一首十四行詩：

愛情是不見火焰的烈火，
愛情是不覺疼痛的創傷，

愛情是充滿煩惱的喜悅，
愛情的痛苦，雖無疼痛卻能使人昏厥。

愛情是除了愛別無所愛，
即使在人群中也感不到他人的存在。
愛情的歡樂沒有止境，
不存在犧牲自我後才能獲得。

為愛情就要甘心俯首聽命，
愛情能使勇士俯身下拜，
愛情對負心者也以誠相待。

愛情既然是矛盾重重，
在人們的心中
又怎能產生愛慕之情？

在卡蒙斯於湄公河遇溺丟失旅囊時，他檢回了史詩詩稿，但他的中國女友蒂娜曼妮不幸遭溺喪命。他悲痛至極，寫下了這一段詩行：

我的心靈啊！你快快不樂地
這麼早就離開了人世，
永遠安息在天堂，
留下我在世間孤雁哀鳴。
倘若你在天上，
能夠回憶起那火一般摯熱的愛啊，
我眼中飽含着的一片癡情。

五

我在1999年6月29日寫了百行長詩〈致路易斯·德·卡蒙斯〉的初稿。

有關這點，我在1999年7月3-5日寫了〈詩旅斷想〉（又名〈與卡琳嘉女士談詩〉）。其中有一節是這樣寫的：

我舉〈致路易斯·德·卡蒙斯〉一詩為例。去年4月，我在葡萄牙的最西端羅卡岬遊玩，看到那塊碑石上刻上了大詩人卡蒙斯的詩句：“陸地至此終盡，大海從此開端。”我直覺地歡呼起來：這應該寫一首詩啊，甚至是一部“史詩”！這也可以寫首艾青體的〈大西洋〉啊！我一下決心就在電腦上打下了“羅卡岬”的詩題、副題和說明，但祇寫了一節就寫不下去了。想寫瓦·達·伽馬、哥倫布、麥哲倫開拓的一代海洋殖民時代的史詩。單憑野心和雄心是不行的。寫好這首詩的條件有三：一是作者的生活閱歷深厚，二是作者的學問知識淵博，三是作者的詩藝高超、詩思敏銳、想象力豐富。而我原是連卡蒙斯的名作《盧濟塔尼亞人之歌》的全文仍未讀到，對伊比利亞半島的海洋殖民生活瞭解不詳感受不深，在感性和智性的條件方面仍很貧弱。一年來，我找遍有關卡蒙斯的詩文、有關葡萄牙歷史和文學史的書籍來讀，又再到澳門市政博物館、白鴿巢公園採訪卡蒙斯的事跡、細察卡蒙斯的塑像後，才陸續將之寫成一首近百行的詩篇。

我未看到卡蒙斯的《盧濟塔尼亞人之歌》全文，於心不安！卡琳嘉女士特地買了一本英文本《盧濟塔尼亞人之歌》送給我。九千行的英文詩集啊，卻被水淋濕粘成一團揭不開，令我無法卒讀它。直到今年3月，高戈兄送給我一本最新最全的張維民的譯本，我急忙斷斷續續粗讀了一遍。我尚未梳理清楚全詩集的結構脈絡，更談不上研究它那語言藝術的精采和思想的深邃。我需要再看幾遍，細讀、精讀它！目前，我無法將我的詩稿改寫繕正，然而慶幸的是，我寫的詩中提及的卡蒙斯尚未見有明顯的謬誤。

【註】

- (1) 每數公里的公路旁，矗立着一塊黑色鐵板剪裁成的公牛，它啞默無語地站着。
- (2) 1998年我參加於 Murcia 舉行的第五屆西班牙語系的世界詩人大會（V Fiesta Internacional de la Poesia "Ardentisima" '98）。大會每天的第四節節目，於夜間12時開始。黑夜仍有“太陽”，這是伊比利亞半島西、葡兩國人民的生活習慣。
- (3) 名畫家戈雅有名畫〈穿衣的馬哈〉、〈裸體的馬哈〉等。
- (4) 加西亞·洛爾卡名詩〈夢遊謠〉的詩句。是次詩會進行時，傳來墨西哥詩人帕斯的死訊。
- (5) 詩人 J. M. Alvarez 蓄了大鬍子。Ardentisima 西班牙語的含意是：熱火燃燒、詩情激昂。
- (6) 中國武俠小說大師金庸，其名著《鹿鼎記》的主角為韋小寶。韋氏生性機靈，擅長於隨機應變，略懂武功，為人多情而且亂情。
- (7) 杜爾西內亞小姐為唐·吉訶德的夢幻情人。桑丘·潘沙為唐·吉訶德的忠僕。
- (8) 發現紀念碑（Padrão dos Descobrimetos）。
- (9) 卡蒙斯，於澳門的白鴿巢示意圖上的譯名為賈梅士。盧濟塔尼亞即為葡萄牙民族。
- (10) 依史詩記述：奧林匹神山上的袞袞諸神分為兩個陣營，爭奪在印度洋上航行的三隻小船。愛神和戰神喻為葡萄牙人的博愛和善戰，海神內普杜若因失去海洋的權力而嫉妒、失敗，酒神和東方之神要保衛其在東方的權力而阻止葡萄牙人的征戰。天廷因諸神的爭吵而震動，丘必特終於站在愛神一方，葡人的海洋之戰最後獲得勝利。
- (11) 經1492年4月哥倫布發現安德列斯群島後，西、葡兩國簽訂了托爾得西拉斯條約，規定了從佛得角群島以西370里格處劃一豎線，把地球分為兩個半球，各歸西、葡擁有。
- (12) 此節借引自羅佩·德·維加的詩句。見 J. H. 薩拉依瓦著《葡萄牙史》。
- (13) 引用被卡蒙斯贊揚的彼德拉爾卡的一首十四行詩的詩句。《盧濟塔尼亞人之歌》長9000多行，於1572年發表。國王連續三年頒給他年金，每年一萬五千元，但不足維持他的生活。他於1580年逝世，其屍體由葡國慈善機構收葬。
- (14) 見錢其琛：《外交十記》，頁315。
- (15) 見張維民在〈世界五千年名詩一萬首〉中的譯文，後張改譯為：繆斯不再吟咏往日的一切。／要把更加絢麗的詩篇傳誦。
- (16) 此句由卡桑中譯。原詩見第三章二十節。“陸地終於斯，海洋始於斯／福波斯從這裡沉入大西洋”。

（2004年6月2日夜深）

這裡是大西洋

(外八首)

姚 風 *



里斯本最大的廣場“商業廣場”，唐約瑟一世銅像屹立於廣場中央，乃昔日皇宮所在地。（張志成攝）

* 姚風，姚京明發表詩歌作品的筆名，請參考本期第 139 頁作者簡介。

這裡是大西洋
已經放棄葡萄牙的海洋

海鳥在飛，我們沒有翅膀
幾個來自泥土的符號
祇能跟在大海的後邊

刺眼的陽光下
大海彎下腰，沖向岩石
向我們掀起歷史的沉船

達伽馬威武的船隊
我們沒有談及，沙丁魚穿過午餐
祇留下混亂的魚刺

這裡是大西洋
是它開始的地方
也是它結束的地方

里斯本

再次在清晨降落
這一次不願穿過目光
祇在你的皮膚上行走

蜜蜂從蘋果中湧出
狹小的城市
溢滿陽光的聲響

身體張開所有的毛孔
蜂巢的工地
大海釀造十月的蜜糖

擁有你，剩下的祇有離去
一片落葉在天空飛翔
帶着黃金的行李

在葡萄牙南部遇詩人多多

阿姆斯特丹所有的河流都躺下了
陰暗的天氣，風車無能為力

你來到這裡
你喜歡用陽光寫詩的人
喜歡從大海跳上餐桌的魚

血裡藏着風沙的聲音
爬上四合院屋檐的雨滴
打濕了歐洲的雨季

頭上的落雪掩埋了路
指甲縫中的泥土長出了青草
眺望越過了張望的圍牆

煙霧後目光閃耀
不管夢多麼疲倦，也有光芒
來自母語古老的庫房

在阿連特如的公路上奔馳

一棵樹走向山岡；
雲，扶住我的眼睛；
風沒有斧頭
卻把我的目光砍成碎片

一輛馬車，一家吉普賽人
笑語在路上顛簸
拒絕家鄉
快樂是像狂風一樣生活

大路通向落日
方向盤如向日葵的張望
大地在天空下起伏
天空在大地上翻滾

我狠踩油門，問自己為甚麼前往

唐朝的明月

你，一個巴西詩人
 指着李白的名字，說
 你也見過唐朝的明月

舉起黑夜的杯蓋
 我們的手中是露水

站起來，身影舞動
 朦朧吞沒了所有的動作
 彷彿節日的煙火，脫掉了
 瞬間的身體，在虛空

正在過去的，不是時間
 祇是我們

在歐洲的一條河上
 高懸着唐朝的明月

參觀女修道院

庭院的橙子樹結滿菓實
 有些落在地上，卻沒有人揀拾
 我想，這些菓實應該是甜的

花園的薔薇已經凋謝
 我聽到，幽暗的迴廊
 傳來上個世紀沒有聲音的尖叫

小教堂，蠟燭空燃着
 我看見，和天空一樣高的牆壁
 掛着折斷的翅膀和羽毛

修復室內，年輕的女工
 閃着陽光的睫毛，一尊耶穌
 在她的懷裡猛烈地顫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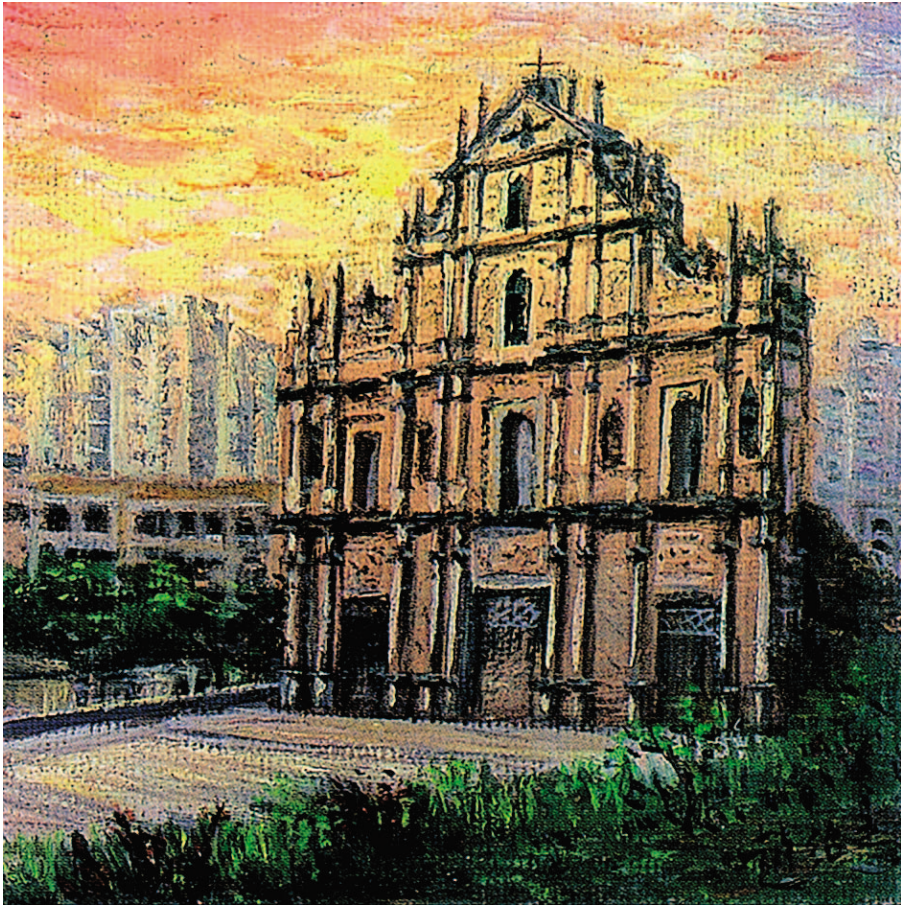
西望洋主教山（微型油畫） 趙紹之作

教堂前的黃昏

我或許有信仰，但沒有宗教
坐在教堂門口的石階上
我的目光中祇有我的眼睛

鴿子以雷同的方式
落在我的肩膀，我可以是
一塊石頭或者一尊銅像

遠處，大海在呼喚
我和他一起頂着泡沫的王冠
去迎娶黑夜的新娘



澳門大三巴牌坊（微型油畫） 趙紹之作

澳門大三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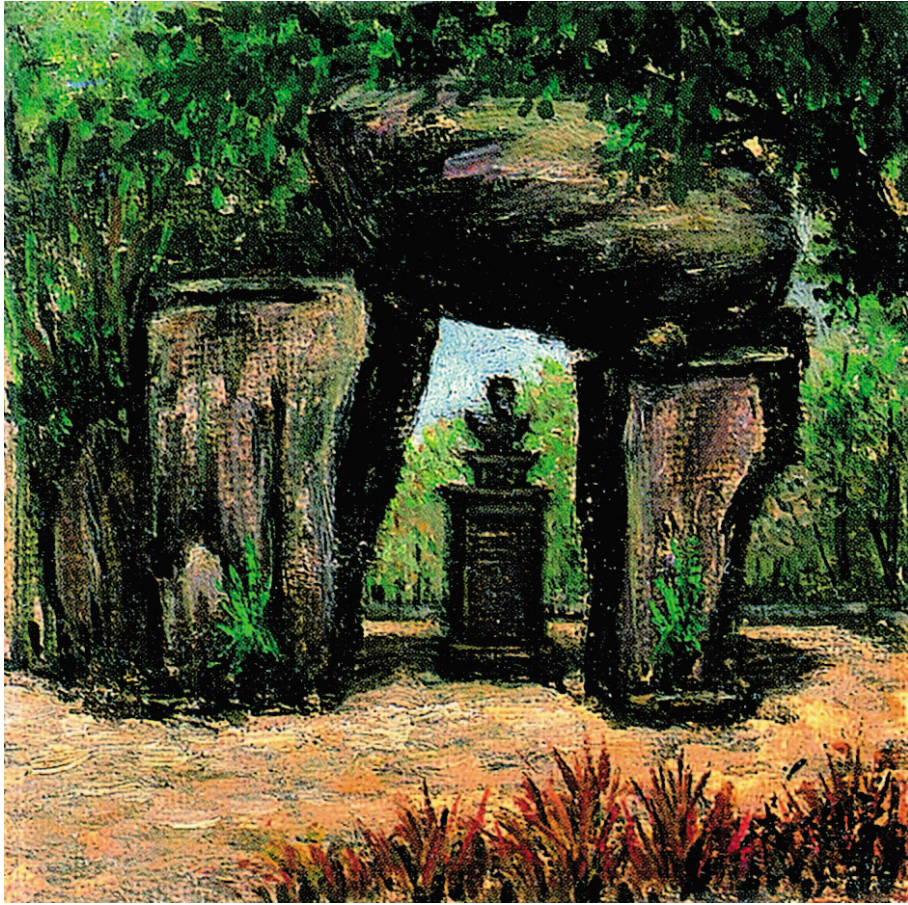
你的前面是天空
你的後面還是天空

但歷史不是虛空
因此留下了這處廢墟

公正的時間河岸上，聖母和遊客
都佩戴了鴿糞的勳章

地下室幾根聖徒的白骨
舉着燈訴說上帝的往事

有人想跨過去，它們卻叫了：
我們是澳門的歷史！



賈梅士巖洞（微型油畫） 趙紹之作

白鴿巢賈梅士像

你是失去一隻眼睛的殘疾人
你是永遠得到桂冠的詩人

你閉上了一隻眼睛
就等於閉上了兩隻眼睛
你說過，愛情是看不見的火焰

你閉上一隻眼睛
為了更好地睜開另一隻眼睛
你看見，大海上漂蕩着你的祖國

這座不屬於你的城市
在屬於我的東方向前奔走
你在白鴿巢石洞裡寫下的詩句
和你雕像的底座一樣消瘦

我們來澳門豪賭

向明*

澳門以賭聞名
我們也來澳門豪賭
蓮花島是公開的賭場
賭友是犁青 高戈 傅天虹 胡的清
還有熊國華 林玉鳳 葦鳴和路羽
這一批認真的詩人

我們放逐吃角子的老虎
也不去押骰子滾動的大輪盤
幾支禿筆
是我們唯一的賭具
幾顆頭顱
是我們最大的賭本

輸贏
就是幾行絕不傷風敗俗的
現代詩
我們的目的是
證實賭祇是澳門荒誕的夜景
唯有詩的繆斯
才是澳門正大光明的守護神



△ 葡萄美酒夜光杯，千金散盡還復來！
——葡萄牙酒吧橡木雕刻（張志成攝）

* 向明（1928-），本名董平，臺灣著名詩人，曾任《藍星》詩刊主編、《臺灣新詩學季刊》社長及多家報刊專欄作家。

兩片羽毛

在澳門詩人帶領下游走澳門

周 野*

兩片羽毛
飛在一起

一片純白
一片烏黑
一片稍長
一片略短
從我腦海
飛到眼前
飛向窗前
白的在左
黑的在右
眼見就要疊在一起
轉瞬卻對調了位置
長的在下
短的在上

像高難度的芭蕾舞
偶爾一片急轉
偶爾一片輕旋
偶爾也會靠在一起
白的在右黑的在左
長的在上短的在下
像無聲的琴鍵
彈着心的變奏
像受魔術師的指使
靠得近卻若即若離
停不下來
直到飛出窗口
飛向山脊

飛向叢林之後的海
越飛越遠
終於
化為一片
凝成一點

像逝去歲月裡的
美好和遺憾
像失眠人眼中的
光亮和晦暗
你說這一點
飛不出你的視線
你說那一點
比誰都看得仔細
有白有黑
有長有短
若即若離
放大了
像兩片羽毛
飛在一起
停不下來

一片天鵝的
一片烏鴉的
上天用來寫詩
也用來調情
你說在澳門
這種幻覺並不奇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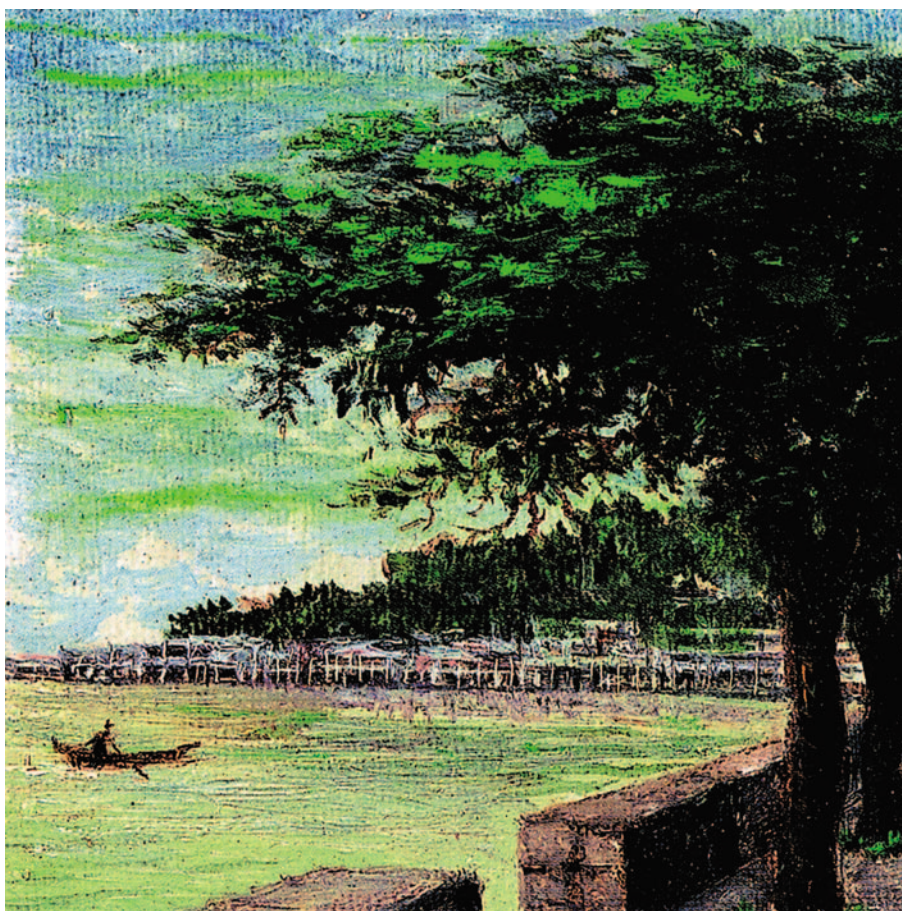
(2004年6月12日)

* 周野 (1967-)，中國詩歌學會會員，珠海電視臺記者、節目編導，著有《雨水滋潤過的地方》(澳門出版社·1993。)

關於九澳的傳說

(外三首)

高 戈*



澳門路環島漁村景色（微型油畫） 趙紹之作

* 高戈（1941-），自稱“澳門冒牌詩人”，曾任澳門五月詩社第二屆理事長兼《澳門現代詩刊》主編。

別了，如果是永遠地
那就永遠地，別了！
——普希金

—

傳說

九澳沙灣

(不遠曾經有痲瘋村)

青花碎瓷的沉積層裡

埋着16世紀拋下的

半截斷錨

(十字架帝國的徽痕依稀可辨)

混沌的記憶

未曾寫進任何歷史冊頁)

礁石那端

沉舟側畔

靜謐地裸露

一具大頭竹葫蘆

幾樅朽木

愠怒地綻放

鏽菌交疊的奇葩

(巧奪天工令人歎絕)

那時光優雅的雕刻)

二

同一種傳說

隱藏着一樁絕密故事

兩百年前的過眼雲煙

如今又在沙灣上空浮沉

一位蠶家老婆婆

仍然在織補一張破棄的罾網

仍然在看守一座小廟

仍然孤零零地

早晚供奉着一炷香火

仍然在黃昏上燈時刻

喃喃啞啞地哼唱

哼唱那同一曲古老的鹹水歌

天上聖母護航庇祐

張保仔上岸探阿婆來囉

—— as tancareiras

(阿蠶家妹來啦)

—— tancareiro

(蠶家佬來嘍)

阿哥孤魂兮歸來時

十五十六月光光哩

(喃喃啞啞的水上謠曲)

脫口變成串串咒語拋進白頭浪裡)

三

傳說永遠是孤證

雖然一切都要變成過眼雲煙

過眼雲煙編織着歷史和詩篇

(歷史祇是失去韻腳的敘事詩)

詩說到底就是感情用事的稗史)

此刻祇有請上帝作證

不論是自稱半吊子的蹩腳詩人

還是濫竽充數固守傳統的馬屁文痞

誰再敢撒謊就把誰打入阿鼻地獄

詛咒他變成半截斷錨一堆青花瓷片

化作朽木孤寂地在沉舟側畔守候

每當十五十六月光的夜裡

海濤洶湧夾雜喃喃啞啞的讖語

在耳邊哼唱同一首單調的古老謠曲

(那大頭竹葫蘆到底又怎麼啦——)

它仍然默在我的書房角落緘默不語)

(2002年12月初稿 / 2004年6月定稿)

斷句

一

呵呵 當詩人渴望那一望無涯的夢境
 平靜的海灣就喁喁細語翻起層浪
 疊石山巔那亭亭玉立的阿媽港詩神啊
 請回眸俯身傾聽今宵鄉音的沉吟

二

哪兒有十字架哪兒有盾徽那兒就有大西洋神話
 哪兒有龍鳳哪兒有蝙蝠那兒就有明清的殘夢
 詩人啊快醒來請舒展您那沾上露珠的透亮翅膀
 快快降臨澳門街這趕時髦的古典碎石路上空

三

大三巴斷層的瀑布向議事亭蜿蜒瀉去
 十字門傳來四百年潮起潮落沉響的琶音
 眼下乾涸的谿澗是蠓鏡魯遺存的雨巷
 仍然有一位行吟詩人在白鴿巢巖洞徘徊

(2004年5月10日)



澳門沙梨頭巷（微型油畫） 趙紹之作

2004年6月10日
國際華文詩人筆會代表團
在澳門賈梅士洞瞻禮

千載悠悠 百年孤寂
神思萬里 共此天涯
詩國遺響 危言盛世
紅豆情懷 四海一家

白鴿巢下 巖窟巍峩
異域情歌 繆斯如在
娘媽庇祐 屈子有待
賈梅士兄 魂兮歸來

騷人一別 如隔三秋
臨風觀濤 醉臥聽雨
仲夏夢斷 合歡無期
鳳凰于飛 菩提默語

(2004年6月12日)

關於詩人犁青

犁青先生

請允許我冒昧借用謝冕教授的幾句經典名言
倘用後現代主義科班的口吻我應該轉換語氣
先吹口哨然後煞有介事地裝出若無其事的樣子
靜悄悄或亂烘烘地把當代文學經典解構成脫口秀
謹此向您致敬

犁青先生

請允許我仍然冒昧借用謝冕教授的經典名言
在有點兒驚訝不置卻保持自負神態的朋友面前
作為解讀您作為一位純粹的詩人存在之本質規定
或者作為一位老頑童詩人之心靈的本真範型
詮釋謝冕教授的幾句話

犁青先生

仍然請您允許我其實是我早就想說的幾句話
其實仍然是我老想引用的謝冕教授的傳燈語錄
多虧謝冕教授有一種獨特的把事情說透的本領
當代的遺憾就是太少這種三言兩語的文學批評
甚至比麻雀鼻子更短的那一種

犁青先生

請允許我言歸正傳馬上傳達謝冕教授如是說
謝冕教授指着麻雀鼻子說了幾句禪宗六祖未說的話
六祖直指菩提樹上的麻雀鼻子其中奧義不必言說
多虧謝冕教授繼承了中國經典的文學批評遺產
教我們如何長話短說

犁青先生

請允許我在這兒長話短說
謝冕教授如是說
您是有稜有角的石頭
您是微笑的石頭
您是溫暖的石頭

(2004年6月8日初稿28日定稿)